马克思主义
经典著作
学习丛书

《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解析

张懋泽 编著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学习丛书

《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解析

张 懋 泽 编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学习丛书

《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解析

张 懋 泽 编 著

•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郊海淀路39号）

外文印刷厂印刷

（北京西郊车公庄西路19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

开本：850×1168毫米32开 印张：9.5

1982年3月第1版 1982年3月第1次印刷

字数：248,000 册数：22,500

统一书号：2011·101 定价：0.97元

写在前面

列宁的《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是一部重要的马克思主义哲学著作。在这部著作中，列宁一方面对黑格尔《逻辑学》（包括《小逻辑》）中的精华部分作了大量的摘录和评述，另一方面又在批判、改造黑格尔哲学思想的基础上，提出了许多新观点、新原理。它是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哲学的一部必读的经典著作。

由于这部著作的内容大部分是摘录，加上黑格尔的哲学语言晦涩难懂，而列宁在这里提出的一些观点、原理，多数又都未作充分论述，这就给学习带来一定的困难。为了给初学者阅读这部著作提供一个辅助材料，我们编写了这本《解析》。

这本《解析》是以黑格尔逻辑学的体系为线索，对列宁提出的思想作一些重点说明和解释。目的是想疏通一些难点，提供一个线索，以便把握列宁的思想脉络，理解列宁思想的精神实质。

本书是在几位同志的参与和支持下写的，其中关于《序言》、《导言》和《科学应该从何开始？》几部分的初稿是钟宇人写的，杨焕章参加了全稿的修改工作，丁常春参加了修改关于《辨证法的要素》简介部分的工作。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一些同志的鼓励和帮助，有的同志看过部分初稿，并提出许多宝贵意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由于我们的理论水平不高，知识有限，特别是对列宁的哲学思想和黑格尔的《逻辑学》都缺乏研究，《解析》中的缺点、错误一定不少，恳切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

目　录

黑格尔的《逻辑学》和列宁的《黑格尔〈逻辑学〉
一书摘要》 …… 1

序言和导言部分

第一版序言 …… 11
逻辑学的性质和作用（11）　哲学的方法（13）　逻辑和认识论的客观基础（15）
第二版序言 …… 16
改造旧逻辑的途径（17）　辩证精神的表现（18）　熟知和真知（21）　对康德不可知论的批判（23）　辩证逻辑的特点（26）　范畴的起源和作用（30）　逻辑学的叙述方法（33）
导言：逻辑的一般概念 …… 33
逻辑的对象和内容（34）　逻辑（哲学）的方法（37）　矛盾的必然性和假象的客观性（40）　抽象概念和具体概念（43）

存在论部分

科学应该从何开始？ …… 47
直接性和间接性的统一（47）　开端是有和无的统一（49）　列宁阅读黑格尔著作的原则（52）
第一篇　规定性（质） …… 53
第一章　存在 …… 53
纯有和纯无的统一（54）　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是一致的（58）　辩证法和形而上学、诡辩论的对立（61）

第二章　现有的存在……………………………………………………64
质是事物的直接的规定性（65）　某物和他物是对立的统一（67）　辩证法是研究对立统一的学说（69）　概念的灵活性和运用概念的原则（71）　有限和无限，恶的无限和真的无限（74）　列宁对有限和无限理论的应用（78）
第三章　自为的存在……………………………………………………80
自为的存在是无限的存在（80）　观念和物质区别的相对性（82）　古代的原子学说和自己运动的原则（85）　一和多、排斥和吸引，由质到量的转化（86）
第二篇　大小（量）……………………………………………………89
连续性与非连续性的统一和康德的二律背反学说(90)　数和数的哲学（93）　量中有质（95）　量的无限性和数学中的无限（96）　质和量是统一的（101）
第三篇　度…………………………………………………………105
度是质和量的统一，是有质的定量（106）　量变和质变，渐进性和飞跃(108)　从质到量和从量到质的认识过程(113)　从存在到本质的过渡（114）

本质论部分

现象是通向本质的道路……………………………………………117
第一篇　本质是自身中的反思……………………………………119
第一章　映象……………………………………………………………120
假象的客观性及其特点(120)　反思的基本含意及其种类(125)
第二章　本质性或反思规定……………………………………………127
抽象同一性和具体同一性（128）　差别和矛盾(130)　矛盾的客观性和普遍性（133）　矛盾是事物自己运动的源泉（135）
第三章　根据……………………………………………………………138
根据和充足理由律（138）　根据和有根据的东西(140)　普遍联系和相互制约（144）　根据和条件（146）

第二篇　现象……………………………………………………… 147
物和物的属性（149）　现象和规律（151）　本质的关系（156）
第三篇　现实……………………………………………………… 160
绝对物和现实（161）　可能性、偶然性、必然性（163）　实体和实体学说（167）　因果性的客观性，原因和导因（169）　因果关系的辩证性和相互作用（173）

概念论部分

概念总论……………………………………………………………… 177
黑格尔的逻辑学和形式逻辑的根本区别（178）　对康德哲学的主观主义和不彻底性的批判（179）　列宁论抽象（184）　真理不在开端（186）　黑格尔对发展的背叛（187）
第一篇　主观性…………………………………………………… 190
真实的普遍性和抽象的普遍性（191）　判断的分类以及各种判断的联系和转化（193）　推理各格的客观意义和马克思对黑格尔的摹仿（197）　各种推理的联系与转化和普列汉诺夫的缺陷与错误（202）　从主观性到客观性的过渡（209）
第二篇　客观性…………………………………………………… 211
规律和秩序、同类性、必然性的关系（212）　批判康德对自由与必然的看法（215）　客观规律是人类实践活动的基础（216）　工具的作用和意义（219）　从目的性到观念的过渡（222）
第三篇　观念……………………………………………………… 223
黑格尔的真理观（224）　真理的全面性和概念的辩证法（227）　辩证法的客观性（229）　思维和客体的一致是一个过程（232）　事物的矛盾统一是一个过程（234）
第一章　生命………………………………………………………… 236
在逻辑中考察生命的意义（236）　有机生命和无机自然的关系（238）
第二章　认识的观念………………………………………………… 242

认识的主观性和有限性（243） 分析和综合（246） 认识论中的实践（251）

第三章 绝对观念…………………………………………………… 261

哲学方法的特点和古希腊的辩证法（262） 辩证的否定观（266） 否定之否定（270） 从逻辑观念到自然界的转化（275）

辩证法的要素…………………………………………………… 277

一、辩证法的基本原则（278） 二、辩证法的规律和范畴（283） 三、认识的辩证法（290）

黑格尔的《逻辑学》和列宁的《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

黑格尔（1770—1831）是一位伟大的哲学家，德国古典哲学的集大成者。他把辩证法同唯心主义结合在一起，创造了一个以所谓“绝对观念”自我运动为内容的客观唯心主义哲学体系。这个体系共分三大部分：第一部分是逻辑学，第二部分是自然哲学，第三部分是精神哲学。这几个部分分别考察了“绝对观念”在不同发展阶段上运动变化的情况。

黑格尔的逻辑学是描述“绝对观念”外化为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以前，在纯粹精神状态中运动发展的情况。在这里，“绝对观念”的发展表现为从一个概念过渡到另一个概念，整个逻辑学就是由一系列纯概念构成的范畴体系。概念的发展处于自在的（即潜在的、尚未展开的）阶段时，黑格尔称它为客观逻辑；当概念进入自为的发展阶段，就称为主观逻辑。与此相应，《逻辑学》分为客观逻辑和主观逻辑两个部分。客观逻辑包括《存在论》和《本质论》；《概念论》就是主观逻辑。

《存在论》是以概念的规定性为重点，考察概念在其直接性中运动变化的情况。《存在论》又分为《质》、《量》、《度》三篇。黑格尔在《质》这一篇中，通过对“存在”、“现有的存在”和“自为的存在”这三个范畴的考察和推演，阐述了质的特点和由质到量过渡的思想。在《量》这一篇中，他从纯量开始，通过对“量”、“定量”和“量的比率”三个范畴的考察，说明了量的特点，阐述了由量到质的过渡和质量统一的思想。质与量的统一是度。

《度》包括“特殊的量”、“实在的度”和“本质之变”。黑格尔在《度》这一篇中，阐述了量变和质变的关系及其特点。存在的特点是过渡，即一个范畴向另一个范畴过渡。黑格尔在这里通过对思维范畴的考察和推演，阐述了辩证法的质量互变规律。

当概念完成了存在阶段的发展过程之后，就进入到本质的发展阶段。本质是间接性的东西，因此，从存在过渡到本质，是概念由直接性过渡到间接性，亦即从考察事物的表面现象深入到事物的内在本质中去。

《本质论》分为《作为反思自身的本质》、《现象》和《现实》三篇。在《作为反思自身的本质》这一篇中，黑格尔通过“映象”、“本质性或反思规定”和“根据”这几个范畴，考察了本质自身内部的关系。在《现象》中，他通过“存在”、“现象”和“本质的关系”三个范畴，考察了本质和它的外部表现关系。现象和本质的统一是现实。黑格尔在《现实》这一篇中，通过“绝对物”、“现实”和“绝对的关系”，考察了本质的内部和外部的对立统一关系。本质的特点是反思或相互映现，即一方与另一方相联系而存在，一方通过另一方而表现出来。黑格尔在《本质论》中阐述了辩证法的对立统一规律。

《逻辑学》的最后一部分是《概念论》。概念的特点是发展，即将自身包含的各个环节明白地展现出来。《概念论》分为《主观性》、《客观性》和《观念》三篇。在《主观性》中，黑格尔考察了概念、判断、推理这三种思维形式及其相互联系相互转化。在《客观性》中，他通过“机械性”、“化学性”和“目的性”这几个范畴，考察了概念沉没在外在性中的发展过程，以及由客观性向主观性的回复。客观性和主观性的统一是观念。观念在自己的发展中，从“生命”的观念开始，经过“认识的观念”，最后达到“绝对观念”。“生命”是主观与客观统一的直接形式。黑格尔在这里通过“有生命的个体”、“生命过程”和“类”这三个范畴，考察了生命的特点，人和一般动物的区别，以及有机物和无机物之间的

区别与联系。“认识的观念”是主观与客观统一的间接形式。黑格尔在这里考察了分析的和综合的认识方法，以及“真”和“善”（即理论和实践）的关系。“绝对观念”是主观与客观的绝对统一，是绝对真理或客观真理本身。逻辑学中的所有范畴都是对绝对观念的说明，或者更确切地说，都是绝对观念本身在自我运动中的展开或表现。绝对观念的运动是按照正、反、合的节奏，一步一步展开的。黑格尔在《概念论》中，论述了贯穿于全书的，也是构成整个哲学体系的否定之否定规律。

黑格尔哲学思想的精华，即辩证法，主要是在《逻辑学》这本书中阐述的。《逻辑学》不仅是一部关于唯心主义辩证法的著作，同时也是一部阐述认识论的著作。黑格尔在这里所描述的“绝对观念”的自我发展过程，或通过一系列的概念、范畴而表现出来的自我认识过程，实际上也就是人对客观世界认识的不断深化过程的反映。逻辑学中的范畴发展过程，即从直接的存在到间接的本质，再从本质到概念的顺序，以及其中每个大大小小的范畴的运动和转化，基本上同人的认识是从直接表现在外的现象开始，深入到内在本质而形成概念，并在不断地创造概念、范畴的过程中，越来越深刻地接近事物的内在本质这一过程相符合。黑格尔的逻辑学体现了逻辑、认识论和辩证法的一致性。不过，所有这些合理思想都是在极其抽象、极其晦涩的范畴推演中透露出来的，都是在唯心主义和神秘主义的形式下论述的。

黑格尔的逻辑学有两部三种形式，一部是详述的《逻辑学》，通称《大逻辑》，其中的前两编即“存在论”和“本质论”，分别于1812年和1813年出版，“概念论”即第三编出版于1816年；另一部是简述的纲要，即作为《哲学全书》第一部分的《逻辑学》，通称《小逻辑》，出版于1817年。《小逻辑》原是发给学生的讲授大纲，其中的“附释”是在黑格尔逝世之后，由出版者对学生听课的笔记加以整理附在有关各节之后的，并非黑格尔本人所写。因此，《小逻辑》就有带“附释”和不带“附释”两种不同形式的版本。

这两部逻辑学的内容和结构基本相同，只是《小逻辑》增加了思想对客观性的三种态度的内容，但两者在篇幅上相差却很悬殊。《小逻辑》包括“附释”在内仅有400多页，不足《大逻辑》的一半。《小逻辑》在黑格尔生前曾出版过三次，每次再版都有一些修改，可以认为它是黑格尔逻辑思想的代表作。

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马克思和恩格斯都研究过黑格尔的逻辑学，并给予很高的评价。马克思在19世纪60年代还读过《小逻辑》，并对“存在论”部分作了内容摘要。马克思说他自己在《资本论》中有意模仿黑格尔逻辑学的表达方式。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一书中，大量引用《逻辑学》中的辩证法思想。他还告诫人们不读黑格尔的著作不行，并说学习辩证法，读《小逻辑》是个很好的办法。

和马克思、恩格斯一样，列宁也非常重视黑格尔的《逻辑学》。他不止一次地阅读和研究这部著作。《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就是列宁研究《逻辑学》时所作的读书笔记。它是列宁在1914年9月至12月侨居瑞士的伯尔尼时写的。根据克鲁普斯卡娅的回忆，列宁当时阅读《逻辑学》，是为了参考黑格尔的思想，给格拉纳特百科辞典撰写《卡尔·马克思》这个条目。

为什么阐述马克思的学说，一定要读黑格尔的著作，特别是他的《逻辑学》呢？因为黑格尔的辩证法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论来源之一，而他的辩证法又主要是在《逻辑学》中阐述的。马克思改造了黑格尔的唯心主义辩证法，将其合理形式运用于分析和说明各种社会现象。因此，不钻研和不理解黑格尔的全部逻辑学，就不能完全理解马克思及其伟大学说。

列宁完成《卡尔·马克思》一文的写作之后，并未停止理论研究工作。他从1914年9月到1916年6月，在将近两年的时间里，博览群书，读了大量的哲学方面的著作。看起来，列宁好象是在进行纯粹的理论探讨；其实，他“总是把斗争与学习、学习与科学研究工作密切地结合在一起，相互间始终有最深刻最直接的联系”①。具

体地说，列宁这次从事理论研究，是与1914年8月爆发的世界性的战争以及反对第二国际的机会主义的斗争直接相关的。

这次战争是欧洲几个主要国家，以英、法、俄为一方和以德、奥、意为另一方的帝国主义国家之间，为重新瓜分世界、争夺殖民地而进行的世界规模的战争。战争对各国社会民主党人是一次严重的考验，向他们提出一个非常尖锐的问题，即对这场战争应抱什么态度。是站在本国政府一边，动员群众为“保卫祖国”而参加战争呢，还是抵制战争使本国政府在战争中失败，变帝国主义战争为国内革命战争？这个问题本来是十分明确的。早在战争爆发之前，即在1912年，国际社会民主党（即第二国际）在瑞士的巴塞尔召开过一次非常代表大会。会上对国际形势作了分析，认为由于欧洲各个大国之间普遍进行军备竞赛，一方面引起物价上涨，使阶级矛盾更加尖锐化；另一方面，战争的危险正在出现，随时都有可能爆发战争。针对这种情况，大会通过一个关于《国际局势和反对战争的统一行动宣言》。《宣言》严厉谴责了帝国主义的备战活动，揭露了帝国主义准备战争的掠夺目的，指出了未来战争的帝国主义性质，并号召各国社会党人，要以无产阶级的各民族人民友好团结的世界，来跟屠杀人民的资本主义世界相对抗。如果帝国主义的战争一旦爆发，社会党人就应该利用战争所引起的经济危机和政治危机加速资本主义的崩溃，也就是利用战争给政府造成的困难和群众的不满进行社会主义革命。

但是，当战争爆发之后，第二国际的机会主义者考茨基和普列汉诺夫之流，背叛了这个《宣言》，堕落成社会沙文主义者。他们站到本国政府一边，号召工人“保卫祖国”，鼓动本国工人去屠杀另一国的阶级兄弟。政治上的堕落，必然导致理论上的庸俗化。这些机会主义者们在为自己的背叛行为进行辩解时，一再声称这是用辩证法分析实际情况而得出的结论，并认为只有这样做才是正确

---

① 娜·康·克鲁普斯卡娅：《列宁回忆录》，人民出版社版，第261—262页。

的。然而，正如列宁所指出的，他们用以分析现实的理论，不是辩证法，而是折中主义和诡辩论。

考茨基抓住这次战争中塞尔维亚反对奥地利的战争具有民族解放运动的因素，就说整个战争不是纯粹帝国主义性质的。他还认为，战争对统治阶级来说，是帝国主义性质的，对人民群众来说，是民族性质的。由此他得出大家都有权利和义务保卫自己祖国的结论。列宁在批判考茨基这种错误理论时指出："马克思的辩证法是最新的科学进化论，它正是不容许对事物作孤立的即片面的、歪曲的考察。塞奥战争的民族因素对全欧的战争是没有而且也不可能有**任何**重要意义的。"①

在战争的性质和对待战争的态度问题上，普列汉诺夫的立场、观点跟考茨基一样。普列汉诺夫在《论战争》的小册子中大肆宣扬"祸首"论。他说："为了估计具体形势，首先需要找出祸首，予以惩罚；至于其他一切问题，则留待另一种形势到来时再去解决"②。列宁在揭露"祸首"论是"最鄙陋的理论"时，尖锐地指出："人家侵犯了我们，我们起来自卫；无产阶级的利益要求反击欧洲和平的破坏者。这是各国政府的声明和全世界所有资产阶级刊物和黄色刊物的滥调的翻版。"③但是对"如此陈腐庸俗的见解"，普列汉诺夫"也非要狡猾地用'辩证法'来粉饰一番不可"④。列宁说："在用诡辩术偷换辩证法这一崇高事业中，普列汉诺夫创了新纪录。诡辩家抓住'论据'之中的一个，而黑格尔早就正确地说过，人们完全可以替世上的一切找出'论据'。辩证法要求从发展中去全面研究某个社会现象，要求把外部的表面的东西归结于基本的动力，归结于生产力的发展和阶级斗争。"⑤

---

① 《列宁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42页。

② 转引自同上书，第624页。

③ 《列宁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42页。

④ 同上。

⑥ 同上。

为了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事业，为了变帝国主义战争为国内革命战争，必须同以考茨基和普列汉诺夫为代表的第二国际的机会主义思潮作斗争。而要彻底批判他们的机会主义，就必须从理论上揭穿他们用折中主义和诡辩论冒充辩证法的伎俩，划清辩证法同折中主义与诡辩论的界限。正是出于这种斗争的需要，列宁写了很多批判文章和专著，作了大量的理论研究工作。

《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就是列宁在这一时期从事理论研究工作时所作的读书笔记之一。贯穿这篇《摘要》的中心，是关于辩证法的思想。列宁在这里从各个方面探讨了辩证法的问题，他对辩证法的精神实质，主要特征以及构成辩证法内容的诸要素作了明确的规定，指出“辩证法是一种学说，它研究对立面怎样才能够同一，是怎样（怎样成为）同一的——在什么条件下它们是相互转化而同一的”（第111页）*，指出对立面的统一是辩证法的核心等等。这就为我们研究和掌握辩证法指明了方向。

列宁在《摘要》中还探讨了认识论和逻辑方面的问题。他对认识论的研究也是非常深入和广泛的，其中涉及到认识论中的主体和客体、感性和理性、理论和实践，以及真理和真理的标准等许多根本问题。列宁指出：“认识是思维对客体的永远的、没有止境的接近。自然界在人的思想中的反映，应当了解为不是‘僵死的’，不是‘抽象的’，不是没有运动的，不是没有矛盾的，而是处在运动的永恒过程中，处在矛盾的产生和解决的永恒过程中的。”（第208页）在这里，列宁既把认识论建立在唯物主义的基础上，又以辩证法作为它的灵魂，十分鲜明地体现着辩证法和认识论的一致性。这是列宁的认识论思想的精华。

列宁在探讨逻辑问题时，对辩证逻辑的对象、内容、特点和任务等都作了说明。列宁在说明辩证逻辑是一门什么样的科学时指出：“逻辑不是关于思维的外在形式的学说，而是关于‘一切物质的、自

---

* 凡圆括号内页码均指列宁《哲学笔记》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的页码。

然的和精神的事物’的发展规律的学说，即关于世界的全部具体内容及对它的认识的发展规律的学说，即对世界的认识的历史的总计、总和、结论。”（第89—90页）这个体现着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三者一致，逻辑的和历史的一致，思维形式和思维内容一致的辩证逻辑定义，对于创立辩证逻辑具有非常重要的指导意义。

列宁的《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不仅内容丰富、思想深刻，而且形式也是生动多样的，有录、有述、有议。列宁这本笔记的形式大体有以下几种：

1.摘录。列宁对黑格尔《逻辑学》一书中有价值的思想和重要观点，大多采取摘要的方式抄录下来，有的甚至是整段的摘录。这些都值得我们学习时认真思考和研究，其中都有可以汲取的东西。

2.转述。列宁有时用自己的话或者用黑格尔的话简单概括地叙述黑格尔对某个问题的论述。转述大致有两种情况：一是问题重要，但原文过于冗长或原文的意思不清需要经过一定整理，使问题简单明确；二是为了保持一定的系统性和完整性，在一些大段的抄录之间用一些过渡性的文字使摘录的内容前后联贯起来。

3.夹述夹议。列宁作读书笔记时，是一面读书、一面思索、一面发议论。因此，笔记中就有录、述、议相间的情况。这就需要注意区分哪些是黑格尔的观点，哪些是列宁的思想，哪些是转述，哪些是议论或发挥。

4.旁批。列宁在笔记中对原文作了大量的旁批。旁批的类型很多，有的是为了醒目而作的内容提示，有的是评语、注解和质疑，也有的是把黑格尔的合理思想应用到客观现实中的情况概述，等等。

5.列表、对照。为了使问题简单明确，列宁有时采取列表和对照的方式作笔记。如把存在、无、变易这三个范畴之间的关系列成：存在——无——变易。

有时为了吸取和改造某些合理思想，列宁也把黑格尔的观点和唯物辩证法的观点对照起来作笔记。

6.论述。列宁常常在读到一定的章节时，对其中的问题作一些

论述或评述。这是整个笔记中最重要的部分。学习和研究这些问题时，除弄清它的意思之外，还要注意到它的来龙去脉，特别是要弄清它与黑格尔思想之间的联系和区别。

列宁在做笔记时还使用了各种各样独创的符号。这些符号大致可以分为两大类：

第一类是各种类型的方框。其中有大方框、小方框、半方框，以及封口的和不封口的、单线的和双线的等等。除此之外，还有少量的大括弧和小括弧也可算作这一类。这类符号中的内容很复杂，有的是列宁自己的观点和看法，有的是对黑格尔思想所作的评语，有的是对黑格尔唯心主义观点的批判，也有的是对黑格尔辩证法的改造和发挥，或几种情况兼而有之等等。列宁用方框把这些内容标志出来的主要用意，是避免同摘录混淆不清。

第二类是加号（＋）、叉号（×）、井号（#）、等号(=)、箭头（→）以及数量不等、粗细不同的直线和曲线。这类符号中的＋、×、#这三种符号，在大多数情况下，是用来标记衔接和联系的，其中主要是用在标记两段摘录之间的衔接上，少数是用来标记思想内容之间的联系。＋号，有时是在相加的意义上使用的，相当于“和”、“以及”等等。=号，可读作“等于”或读作“是”、“就是”、“也就是”。读作什么合适，可根据行文的语气来确定。其他与一般用法相同。

关于符号的问题，只要有一个大致的了解就可以了，不必死抠。列宁为了以后查阅方便，把自己认为重要的思想、观点用符号标志出来，对不同形式的符号在使用上并未作严格区分。因此，不能根据符号来判断内容。此外，书上的符号和手稿中的符号也不完全一致。从辩证法诸要素的影印手稿中可以看出它同现在发行的《哲学笔记》就有不一致的地方。

列宁的《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和收入《哲学笔记》中的其他各篇《摘要》一样，虽然是未成书的读书笔记，但就其内容之丰富、思想之深刻来说，堪称为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一部经典著

作。而《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又是《哲学笔记》一书中内容最丰富的一篇，其中的许多思想、观点，列宁在当时和后来的理论著作与实践活动中，都作了应用和发挥。列宁当时写的《第二国际的破产》、《社会主义与战争》、《论欧洲联邦口号》、《论尤尼乌斯的小册子》和《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以及在稍后一个时期里写的《再论职工会》等等一些著作中都充分体现了列宁对哲学问题研究的成果。

列宁对哲学理论的研究和对现实问题的分析以及对革命的战略与策略的制定，始终是作为同一个任务，实现于同一个过程的。正是由于列宁把理论研究同分析帝国主义时代各种矛盾紧密结合在一起，从各个国家的政治、经济发展不平衡的特点中，作出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可能在一国或少数几个国家中首先取得胜利的科学结论。也正是由于革命的理论和革命实践在列宁那里是紧密结合在一起的，因此随着革命实践的发展，马克思主义理论也得到了丰富和发展。《辩证法的要素》和《谈谈辩证法问题》集中地代表着列宁在这一时期对唯物辩证法的新贡献。

《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以及整个《哲学笔记》是列宁留给我们的珍贵哲学遗产。今天，我们继承这份遗产，认真学习这部著作，严格按照唯物辩证法办事，对于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实现新时期的"四个现代化"任务，具有直接的现实意义。

序言和导言部分

《逻辑学》一书有两个序言和一个导言。序言和导言主要是说明逻辑学是什么样的科学。在这里，黑格尔分析了逻辑的现状，批判了旧逻辑的缺点和人们对逻辑的误解，阐述了逻辑的性质、对象、内容和方法。其目的是使人们对逻辑这门科学有一个正确的认识和清楚的观念，便于理解《逻辑学》的内容和思想。

第一版序言

黑格尔在这里分析了形而上学* 和逻辑学衰落的原因，指出了改造旧逻辑和重建形而上学的必要性，以及制定科学的方法对于建立科学的哲学的重要性，并对哲学方法的实质和基本内容作了原则的说明。

列宁从这一篇序言中摘录的主要内容是黑格尔关于哲学方法的论述。列宁肯定了黑格尔认识论思想中的合理因素，指出从对象本身的矛盾运动去认识对象是黑格尔辩证认识方法的实质，从不知到知的认识过程是把握黑格尔认识论思想的关键；同时也纠正了黑格尔颠倒思维和存在关系的唯心主义错误。

逻辑学的性质和作用

黑格尔在这篇序言中，首先回顾了写作《逻辑学》这部著作时

* 这里指以灵魂、上帝、宇宙作为研究对象的思辨的、脱离经验的哲学体系，主要是指唯心主义哲学。

形而上学和逻辑学的不幸遭遇和衰落的原因。他认为，由于康德的不可知论的传播和狭隘的一味追求实用观点的影响，形而上学已经崩溃了，“从科学的行列里消失了”〔第1页〕*。逻辑学的命运虽然还不完全象形而上学那样糟糕，但是由于人们单纯从实用的观点看待这门科学，严重地曲解了它的性质和作用，把它看成是纯粹形式的东西，认为它的用途就是教人如何进行思维活动；也只是因为它还有这点用处，所以才被保留下来。黑格尔对这种看法作了深刻的批判，指出这是一种有损于逻辑学声誉的偏见。他说，如果认为人们只是由于学了逻辑学才会思维的，那末这“正好象人们要由研究解剖学和生理学才学会消化和运动一样”〔第2页〕。列宁认为黑格尔这句话“说得很妙”**（第83页）。

我们知道，消化食物是人的消化器官的一种生理机能，它是人生来就有的一种本能的生理活动，并不是学了生理学之后才会消化食物的。同样，人的思维能力是大脑这个思维器官的生理机能，是从小开始在生活实践中逐渐形成和发展起来的，也并不是学了逻辑学之后才会进行思维活动的。这是尽人皆知的普通常识。黑格尔在这里仅仅用了一个非常简单的类比，就把那种单纯以实用观点去看待逻辑学的价值的偏见置于荒唐可笑之地。这一点确实表现出黑格尔的反驳是很机智的。

列宁只是对黑格尔这个批驳方法表示赞赏，对其内容的正确性则是持保留态度的，因为思维和消化毕竟是两种不完全相同的东西。学了生理学不会增强人的消化能力，但是，学习逻辑学却可以帮助人们提高思维能力，进行正确的思维活动。列宁在《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一书摘要》中曾转述恩格斯的话说：“巧妙地运用概念却不是天生就会的，而是自然科学和哲学两千年发展的结果”（第291页）。因此，黑格尔对于贬抑逻辑学的偏见的批驳只能说是机

---

* 自此至本书第116页，方括号内页码是指黑格尔：《逻辑学》上卷，商务印书馆1977年版的页码。

** “很妙”的原文是：остроумно，直译是“俏皮的”或“机智的”。

智的，而不能说是完全正确的。

在黑格尔看来，正是出于以实用的观点来看待逻辑学，一方面使它还能够作为中学生的一门课程，保留在科学的行列里，比形而上学的命运要好一些；另一方面，又使得它不能从科学和现实中吸取新的精神充实自己，在因循守旧之中越来越衰败。他认为逻辑学并不是教人怎样进行思维活动的学问，而是一门高尚的科学。他说："逻辑学*构成真正的形而上学或纯粹的、思辨的哲学"（第83页）。也就是说，逻辑学是关于事物的最高本质的学说。所谓"纯粹的、思辨的哲学"，就是不以感性经验为依据，从纯粹思想中构造出一般原则，使客观世界的发展服从于这些思想原则的绝对唯心主义哲学。

哲学的方法

在这篇序言中，列宁最感兴趣的是黑格尔关于哲学方法的论述，认为黑格尔在规定哲学的方法时，揭示了科学的认识运动和不断认识的理论。

黑格尔说，哲学要成为科学，就必须有自己的方法；这个方法应当和它的内容相符合。既不能象谢林、耶可比那样，诉诸于直觉，即单凭内在的直观进行断言，因为这样的方法具有主观随意性的缺点；也不能从其他科学中借取方法，如象斯宾诺莎等人那样，把几何学的方法，即从定义、公理出发进行证明的方法，搬到哲学中来作为哲学的方法。他认为，哲学是科学的科学，它以作为世界本质的纯思想、纯概念为对象，因此，数学以及其他具体科学的方法对哲学都不适用。总之，哲学应当有它自己的方法。

哲学的方法是什么样的方法呢？黑格尔在讲哲学方法的特点时说："方法并不是外在的形式，而是内容的灵魂和概念"①，这样的方法"只能是在科学认识中运动着的**内容的本性**，同时，正是内

* 黑格尔说的"逻辑学"，亦即哲学。他经常在同一个意义上使用这两个概念。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427页。

容这种**自己的反思**，才建立并产生**内容的规定**本身。”〔第4页〕所谓“科学认识中运动着的内容的本性”，在黑格尔那里就是绝对观念自我认识的运动。绝对观念由其自身的矛盾推动自己运动、发展，并在运动过程中建立起自身内容的各种规定，通过这些规定达到自我认识。以描述绝对观念运动发展为内容的哲学，它的方法必须与绝对观念本身运动发展的本性相适应。

列宁肯定了黑格尔这个思想中的合理因素，指出：“科学认识的运动。——这就是实质。”（第84页）也就是说，从对象本身的运动中去认识对象，这就是黑格尔的辩证认识方法的实质。

黑格尔是怎样论述这个方法并揭示不断认识运动的道路的呢？他在这里把逻辑思维的三种形式或者说思维运动的三个阶段，即悟性、理性、精神加以比较，阐明了这个方法是由“正”到“反”进而到“合”的由低级到高级的运动发展过程。

悟性（“Verstand”亦译作“知性”或“理智”）的特点是对有限事物的孤立的、静止的认识。它以同一律为根本原则，坚持某物就是某物，否认某物既是某物又是他物，或否认某物是他物。即所谓“悟性提出规定”（第84页）。这是“正”或肯定阶段。黑格尔认为形而上学和形式逻辑就停留在确定某物是某物这个认识阶段上。

理性（“Vernunft”亦称“消极的理性”或“辩证的理性”）恰好相反，它把悟性的规定一一加以否定。例如，悟性说某物是某物，理性就说某物不是某物，而是他物。即“把悟性的规定化为无”（第84页）。黑格尔认为，理性虽然体现着否定（辩证）精神，但由于它不是把否定看做发展中的一个环节，而是把它看成最终的结果，所以它的否定是消极的，没有取得积极的成果。因此，黑格尔把它叫做“消极的辩证法”，说古代怀疑论就处于这个阶段上，或具有这种特征。这是“反”或否定的阶段。

精神（亦称“积极的理性”）把悟性和理性结合起来，即把“正”和“反”，“肯定”和“否定”结合在一起。它体现着理性的最高原则——对立统一的原则，认为某物既是某物又是他物。因此它是思维形

式的最高阶段。黑格尔把他自己的辩证法就看作这种精神的体现。

精神作为理性和悟性的统一，既是否定的又是肯定的，它在揭示差别的同时又扬弃差别，把差别包含在自身之中，作为自身相互关联着的环节，并通过自身内部的矛盾运动，把自身包含着的各个环节一步一步地实现出来，形成一个概念体系。精神的运动是从最简单的东西开始，自己规定自己，自己否定自己，在否定中保持自身的同一性。因此，黑格尔说："精神的运动就是概念的内在发展：它乃是认识的绝对方法，同时也是内容本身的内在灵魂。——我认为，只有沿着这条自己构成自己的道路，哲学才能够成为客观的、论证的科学"〔第5页〕。所谓"客观的、论证的"，就是从对象本身的内在本性中揭示它自身发展过程及其发展的客观必然性，不是主观武断，也不是外在的形式推论。只有这样的方法，才能使哲学成为真正的科学。

列宁肯定了黑格尔这个辩证的认识论思想，指出"'自己构成自己的道路'＝真实的认识、不断认识、〔从不知到知的〕运动的**道路**（据我看来，这就是关键所在）"（第84页）。这个"关键"应理解为既是把握黑格尔认识论思想的关键，也是从黑格尔哲学中批判地吸取辩证认识这一合理思想的关键。

逻辑和认识论的客观基础

列宁在这一部分摘要的最后批判了黑格尔的唯心主义观点，揭示了逻辑和认识论的客观基础。黑格尔说他在《精神现象学》一书中考察意识的运动就是采取这种"自己构成自己"的方法，即按照意识由低级到高级的辩证发展过程描述了意识的运动。但是，他对于意识运动的本质和基础的了解却是唯心主义的。他说，意识的前进运动，"正如全部自然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发展一样，完全是以构成逻辑内容的**纯粹本质**的本性为基础的"〔第5页〕。也就是说，无论是自然现象，还是人类社会以及人类的思想（认识），一切的一切毫无例外地都是运动发展的，它们的运动发展是以逻辑的内容，即

概念，亦即绝对观念的运动为基础的。这个观点是唯心主义的，但也包含着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相一致的思想。列宁在旁批中写的"特色"二字就是指这个合理思想说的。同时，列宁也针对黑格尔颠倒思维和存在的关系，把思维（指客观思想）的运动视为存在运动的基础这一唯心主义观点，强调指出"倒过来：逻辑和认识论应当从'全部自然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发展'中引伸出来"（第84页）。这就把被黑格尔颠倒了的思维与存在的关系又颠倒过来了。

逻辑和认识论之所以是从自然生活和精神生活中引伸出来的，是因为：逻辑和认识的内容来自客观世界。逻辑规律和认识规律是客观世界运动规律和人类认识发展规律的反映。它们随着客观物质世界的发展和人类认识的发展而发展，不是独自发展的，更不是由逻辑和认识论中的范畴、概念的推演规定客观世界的发展和人类认识的发展。

第二版序言

这篇序言主要说明辩证逻辑的特点，批判旧逻辑（包括传统的形式逻辑和康德的先验逻辑）的缺点，阐述逻辑范畴的普遍性和客观性。它对了解黑格尔逻辑学的内容、特点、对象和方法都很重要。黑格尔在论述这些问题时所持的观点是唯心主义的，这主要表现在他不仅把范畴说成独立存在的，而且把它看成一切事物的内在本质和基础，但是，在批判旧逻辑时，黑格尔提出，必须在相互联系、相互转化中考察思维形式，不能抛开思维内容单纯研究思维形式，要从对象的内容本身及其发展中阐述对象等等。这都是一些很好的思想。

列宁在这里批判地吸取了黑格尔的合理思想，阐明了辩证逻辑的对象、任务等有关辩证逻辑的一些根本原则问题，探讨了范畴的起源和作用，肯定了黑格尔对康德不可知论的批判，同时，区分了三种不同的抽象。

改造旧逻辑的途径

列宁非常重视黑格尔对形式逻辑的批判。形式逻辑作为一门科学，从亚里士多德以来，一直是把思维形式和思维规律作为研究对象。黑格尔认为，形式逻辑虽然经常不断地对思维形式进行研究，但是并没有什么成就和进展，因为它始终停留在一些表面材料上，没有深入到内容中去，把思维形式看成是孤立的、静止的、彼此之间既没有联系和转化，更没有运动和发展，只是一堆杂乱无章的材料堆积。

黑格尔针对旧逻辑的缺点提出，必须从思维形式的内在联系和必然发展中去考察思维形式，不仅要考察形式，而且还要考察内容。只有这样，逻辑学才能成为关于真理的科学。他说："对思想的王国作哲学的描述，也就是说，从它自身的内在活动或者从它的必然发展去描述它"（第85页）。所谓"思想的王国"，就是超感官的世界，在黑格尔那里，也就是绝对观念在转化为自然界之前时的纯粹思想状态。哲学（亦即逻辑学）就是描述绝对观念在这个阶段上的运动发展情况的。这本来是唯心主义和神秘主义的东西。但是，黑格尔认为绝对观念不是静止不动的，而是通过从一个概念到另一个概念的转化和发展，把自己表现出来，或达到自我认识。列宁吸取了黑格尔的这一合理思想。他在摘录这句话时，在"自身的"和"必然"两处夹批了"注意"，并认为从事物的自身运动和必然的发展中去描述（即认识）事物，这个思想是"出色"的。按照唯物主义的说法，就是：只有从事物本身及其发展过程中去考察事物才能认识事物。

黑格尔对形式逻辑的批判是尖锐刻薄的，但是并没有采取完全否定的态度。在他看来，形式逻辑中的概念、判断、推理等"已知的思想形式"对于创立新逻辑来说，还是不可缺少的前提和重要的开端。改造旧逻辑创立新逻辑的任务和途径，就是把这些没有联系和转化的，象一堆枯骨似的僵死材料变成活的东西，使它们相互联

结往返流动，处于有机联系的整体之中。列宁认为，黑格尔这个要求是合理的，并强调指出“需要的不是没有生命的骨胳，而是活的生命”（第85页）。就是说，作为逻辑内容的思想范畴不应当是彼此外在的机械式的组合或简单排列，而应当是一个有内在联系的统一整体，其中一个范畴必然过渡到另一个范畴。只有这样，逻辑学才能成为真正的科学，才能作为认识的学说，反映人们认识的不断发展和不断深入的过程。从黑格尔来说，就是把辩证法引入逻辑学，用辩证法改造形式逻辑，建立辩证逻辑。

辩证精神的表现

黑格尔为了说明用辩证法改造旧逻辑的必要性，说明辩证精神已经渗透到一切领域及其显露情况，他谈了思维和语言的关系以及物理学从力的概念到两极性概念的发展变化的情况。他说，思维形式首先表现和记载在语言里，语言也总包含着思维范畴。因此，哲学根本不需要特殊的术语，普通语言中的介词和冠词就是思维关系的表现，即表现因果、从属、内外、异同等等，名词和动词是思维规定性的表现。

总之，语言是思维范畴的表现，而思维范畴是逻辑的对象，因此，逻辑的东西对人来说是非常自然的，它是人所具有的，是人区别于一般动物的特有本性。但是，黑格尔说：“假如人们把一般的自然作为物理的东西，而与精神的东西对立起来，那末，人们一定会说，逻辑的东西倒是超自然的，它渗透了人的一切自然行为，如感觉、直观、欲望、需要、冲动等，并从而使自然行为在根本上成为人的东西，成为观念和目的，即使这仅仅是形式的。”〔第8页〕黑格尔的意思是说，逻辑的东西即纯粹思维渗透在感觉、欲望和冲动等等这些属于人的自然行为里，但它不是物质的属性，而是支配一切自然事物和精神事物的纯粹本质，是超自然的东西。列宁作的“自然和‘精神的东西’”这个简单批语，看来是指在如何理解与自然界相对立的精神的东西这个问题上，黑格尔与唯物主义的观点是不

同的。唯物主义认为，思维、意识等等一切精神现象都是人所具有的东西，换句话说，是物质的产物和属性。黑格尔把精神的东西分成两种：一种是人的精神或主观精神；另一种是不依赖物质而存在的、无人身的所谓客观精神或"纯粹思维"，即逻辑的东西，自然界和人的精神都是它的异化和表现。

黑格尔在语言这个问题上，表现出十足的种族主义偏见。他认为德语比任何一种近代语言都具有更多的优点，最能体现辩证精神。黑格尔举的例子就是德语的 aufheben，即扬弃。他说，aufheben 这个词不仅含有不同的意思，而且还具有直接相反的意思，它兼有"抛弃"和"保留"两种对立的含义，这说明发达的语言能体现思辨精神。不仅如此，他还特意提出所谓中国语言不发达的问题，说什么，在中国语言中，可以用来表达思维规定和思维关系的词汇太贫乏。他说："中国的语言是那样的不确定，没有联系词，没有格位的变化，只是一个一个的字并列着，所以中文里面的规定〔概念〕停留在无规定之中"① 等等。这里真可以用得上"偏见比无知离开真理更远"的格言了。黑格尔对自己民族语言的赞美和对中国语言的讥讽，都表现了他的偏见。

世界上各民族的语言尽管在发展程度上有某些差别，语法规则各不相同，但都有它自己的特点，并适合本民族的生产和生活的需要。决不能以有没有什么类型的词来定高低，也不能说只有带格位变化或具有冠词的语言才是最发达的语言。

列宁从黑格尔论思维和语言的联系中，想到思想和语言是否是同时产生的，提出思想的发展史和语言的发展史是不是同一的或一致的问题，并把这个问题用一个非常醒目的，也是《哲学笔记》中唯一的圆圈套方框的符号标志出来。看来，列宁是把它当作很值得研究和探讨的理论课题提出来的。

思想和语言是人类特有的两种不同现象。语言是物质现象，思

---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一卷，三联书店版，第128页。

想是精神现象。它们各有特点，但又是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的。思想是语言的内容，语言是思想的物质外壳。思想和语言是劳动的一对双生子，它们都是在劳动中并和劳动一起产生出来的。思想的发展史和语言的发展史是并列的、相辅相成的，语言的发展反映着思想的发展，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促进思想的发展。研究语言史有助于了解思想的产生和发展过程。马克思说过："思想、观念、意识的生产最初是直接与人们的物质活动，与人们的物质交往，与现实生活的语言交织在一起的。"①

列宁在这里还摘录了黑格尔关于辩证精神在科学中表现的论述。黑格尔在谈到物理学从"力"的概念到应用"两极性"概念的情况时说："在物理学里，假如说'**力**'这一思维规定曾居统治地位，那末，'**两极性**'这一范畴在近代却起了最重要的作用，而且它已 à tort et à travers〔不管好歹〕，侵入一切领域"〔第9页〕。黑格尔认为"力"这个概念是贫乏的，是个不包含任何差别的抽象同一的概念；因此，用"力"去解释事物时必然是空洞无物，同语反复。如问：植物为什么会生长？回答说：因为它有生命力。再问：什么是生命力？回答：它是植物生长的能力。这是毫无内容的同语反复。"两极性"的概念是具体的、对立统一的。如南极和北极、排斥和吸引、光明和黑暗这些对立的东西都是统一的。"北极的磁石没有南极便不存在，反之亦然。如果我们把磁石切成两块，我们并不是在一块里有北极，在另一块里有南极。"②黑格尔认为，从"力"到"两极性"的过渡，是物理学由形而上学思维向辩证思维转变的一个典型标志，并以此证明对立统一规律的普遍性。他说："在近代自然科学里，最初在磁石里所发现的两极性的对立，逐渐被承认为浸透于整个自然界的普遍自然律。"③当然在唯心主义者黑格尔看来，这不过是概念辩证法的外在表现而已。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版，第29页。

②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57页。

③ 同上。

熟知和真知

黑格尔从语言和科学充满辩证精神这个事实中得出结论说，逻辑的对象和术语在有教养的人中间几乎是大家所熟知的东西；但是，知道了的东西并不一定就是真正认识到了的东西，即“熟知并非真知”。这是黑格尔的一句名言。为什么熟知不是真知呢？黑格尔说，就是因为它是熟知的。也就是说，人们对于那些非常熟悉的东西，往往是由于习以为常，而不去深究，只是满足于表面现象的一知半解上，对它的本质并不认识。“熟知并非真知”的道理同我们常说的“知其当然，不知其所以然”的情况也很相似。例如只知道人是用头脑思维的，但是不知道大脑的物质活动是怎样转化为思维活动的，这样的知就不能说是真知。

同样，黑格尔认为，作为逻辑学研究对象的思想是大家所熟知的东西，但是它的本性并不因此就是真正知道了的东西。逻辑学就是把思想从感觉、直观、表象等等素材中解脱出来，摆在我们面前作为认识对象来考察，以达到对它有真正的认识。黑格尔认为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他对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大加赞扬，认为这两位古代哲学家达到了以普遍性本身作为研究对象，是一个了不起的进步。这就是指柏拉图以“理念”和亚里士多德把“纯粹形式”作为研究对象说的。

黑格尔认为，把一般性的东西作为考察的对象，是要有一定前提的。他在阐述这个观点时，引用了亚里士多德关于从事科学研究必需具备一定的物质条件的论述。亚里士多德说：“只有在生活的一切必需品以及属于舒适和交通的东西都已大体具备之后，人们才开始努力于哲学的认识。”又说：“数学在埃及成立很早，因为那里的祭司等级早就处于有闲的地位。”① 黑格尔援引这些话是为了说明，要想对纯思想进行研究就必须把思想从素材中解脱出来作为前

① 转引自黑格尔：《逻辑学》上卷，商务印书馆1977年版，第10页。

提，即所谓必须经过一段遥远的途程。这段“途程”就是他在《精神现象学》一书中所描述的意识发展的过程：意识从感性直接性开始，不断克服意识和对象的对立，最后达到主观和客观完全统一的绝对的知，也叫纯知，即纯思想、纯概念，才成为逻辑学研究的对象。黑格尔说：“在思维达到自身并且只在自身中这样的宁静领域里，那推动着民族和个人的生活的利害之情，便沉默了。”〔第10—11页〕黑格尔的意思是说，当思想从素材中解脱出来之后，人们便开始从事纯粹的思想研究，即从事哲学的研究，那些推动人们活动的物质因素、利害之情在这里不起作用了。列宁在这里作了“利益‘推动着民族的生活’”的批示。这可能是指黑格尔本来是把思想看作事物的本质，事物发展的内在动力，但在这里竟然也承认了现实生活中是物质利益在起推动作用。这是值得注意的，因为它与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是相近的。历史唯物主义告诉我们，推动整个民族、整个阶级和每个个人活动的根本动力不是思想而是物质利益。人的一切活动固然是受他的思想支配的，但归根到底还是由物质因素决定的。

黑格尔反对把逻辑范畴当作工具或手段，但是，他认为范畴在生活和交往中被使用着，一方面用来作为对外部存在和活动细节的缩写，另一方面，用它来进一步去规定并发现对象的关系。正是由于这种情况，人们便把范畴看成仅仅是供我们使用的工具或手段，而没有想到它有自己独立的本性，更没有认识到它是我们的思维和意识活动的依据或基础。这样就把范畴从它本身作为研究对象的光荣地位，降低到只是为人们服务的工具了。他认为范畴不是人的主观用具，而是独立存在着的、构成事物本质的一般性的东西本身。在黑格尔看来，不仅不能把范畴（思维形式）看作是为我们服务的工具或手段，而且也不能说感觉、意欲、兴趣等等这些比思维低级的东西是受我们支配的。它们是构成我们自身的东西，离开它们便没有我们。因此，不是它们为我们服务，恰好相反，倒是我们为它们服务。当我们产生某种兴趣时，我们就会受它支配，为它服务。

列宁对黑格尔关于范畴客观性的思想作了肯定和改造，指出："客观主义：思维的范畴不是人的用具，而是自然的和人的规律性的表述。"（第87页）这里的"客观主义"不是指那种企图超越唯物唯心对立的"无党性"立场，而是指从客观实际出发的唯物主义观点，意思是说，从唯物主义观点来看，思维范畴既不是主观工具，也不是一般性的东西本身或事物的本质，而是对一般性的东西、对事物的本质，即对客观世界的运动规律和人的认识发展规律的表述。显然这是从范畴的本质方面对范畴的说明。列宁接着指出"参看下文"（见第87页）。"下文"是："既然主观思维是我们最为特有的、最内在的活动，而事物的客观概念又构成了事物本身，那末，我们便不能站在那种活动之上，不能超出那种活动之外，同样也不能超出事物本性之外。"〔第13页〕这里同样是讲人的主观思维不能超出一般性的东西之上，不能把思维范畴当成工具来使用，一方面因为作为事物本质的概念本来就是一般性的东西，不能说思维是超乎它之上的更一般的东西；另一方面因为思维是根据概念来限定或规定自己的，所以不能说思维是超乎概念之上，概念应当根据人的主观思维、意志任意调整。

对康德不可知论的批判

列宁在阅读黑格尔的著作时，十分重视他对康德哲学的批判，凡是涉及到有关这方面的问题几乎都作了摘录，并写下自己的评语。在第二版序言中，黑格尔对康德哲学的不可知论观点作了深刻的批判。列宁首先把黑格尔批判康德的内容作了简要概述，接着把黑格尔批判康德的两个论据的要点作了唯物主义的概括，最后把康德和黑格尔以及唯物主义对抽象的看法作了对比和区分。

康德反对旧的形而上学，想要建立一个能对灵魂、上帝、宇宙等作出恰当说明的新的形而上学。他认为这种哲学能否建立起来，关键在于人的认识能力，为此首先必须对认识能力进行一番考察，看看人的认识能力究竟有多大。他考察的结果是：人的认识能力是

有限的，只能认识事物的现象，不能达到它的无限本质。具体地说，康德在考察认识能力时，把认识形式分成三种，即感性、悟性和理性。感性是人们用“先天直观形式”（时间空间）将纷繁杂陈的感觉材料进行初步整理，使其具有一定的秩序，形成感性认识对象。悟性是人们用“先天思维形式”（范畴）进一步去综合感性对象，使它们具有规律性的联系。在康德看来，感性与悟性都只是和经验现象打交道，换句话说，这两种形式只是对事物的现象的认识。当人们企图去认识经验界限以外的绝对对象即事物的本质时，理性立即陷入二律背反之中，也就是理性必然会自相矛盾，两个相互排斥的论断都能得到证明。由此，康德得出不可知论的结论，否认彻底认识世界的可能性。

康德的不可知论是从他的二元论中引伸出来的。他一方面承认在我们之外有某种东西（他称之为自在之物）存在，我们的感觉、表象与这个自在之物有关系；另一方面他又认为这个自在之物和被我们感官所感知的物不同，我们感知的是物的现象，而不是物本身。这样一来，康德就把物的现象与物本身割裂开来，亦即把现象和本质割裂开来，在它们之间划了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宣称现象是此岸的，自在之物即事物的本质是彼岸的，是认识达不到的，从而由二元论走向不可知论。

黑格尔在批判康德时指出，康德把思维（理性）摆在我们和事物之间，但是这个居间者又不是把我们和事物连接起来的桥梁，而是割裂二者的屏障。黑格尔说：“对于这种观点，可以回答一句简单的话，即：纵使这些事物被假定为超出我们以外，超出与它们有关的思维以外，而处于另一极端，它们本身也恰恰是思想物，并且因为完全无所规定，所以只是一个思想物——即本身是空洞抽象的所谓‘自在之物’”〔第13页〕。

列宁把黑格尔批判康德的要点概括为：“（1）在康德那里，认识把自然界和人分隔(隔离)开来；而事实上认识是把二者结合起来的；（2）在康德那里，自在之物的‘空洞的抽象’代替了我们

关于事物的知识的日益深入的、活生生的进展、运动。”（第88页）

列宁指出的第一点是关于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问题，即我们的思维能不能认识在我们之外的客观世界的问题。康德的回答是否定的。他认为我们只能认识事物的现象，不能认识事物本身或本质，把物的现象和物本身分开，否认现象是本质的显现。既然现象与本质无关，那末我们所感知的东西就不是物，而是我们自己的主观感觉。因此，在康德那里，认识不是把人和客观事物结合起来，而是把二者割裂开来。

列宁指出的第二点是关于认识过程的问题。康德既然否定了认识事物的可能性，也就否认了认识过程。他用空洞的、抽象的、没有任何内容和规定的自在之物代替了，或者说取消了人对客观世界日益深入的认识过程。

列宁在这里联系到黑格尔对康德的自在之物的抽象性的批判，提出三种不同的抽象：一种是康德的没有任何内容的空洞的抽象，一种是黑格尔所要求的和实质相符合的抽象，一种是辩证唯物主义的和认识的深化相符合的抽象。康德把表象和事物、思维和存在割裂开来，因此，在他那里概念(即自在之物这个概念)本身是没有任何实在内容的空洞的抽象。这是形而上学的抽象观。黑格尔认为，概念本身包含着实在内容，因此抽象是与事物实质相符合的、具有丰富内容的抽象。这是正确的。普遍性不是脱离特殊性的空洞形式，而是与特殊性相结合的具有内容的普遍性。但是，黑格尔所说的“符合”指的是“事物的客观概念构成事物实质本身”。列宁把黑格尔在唯心主义前提下表述的、然而实质上是正确的抽象观作了改造，指出：“按照唯物主义的说法，就是和我们对世界的认识的实际深化相符合的抽象。”（第88页）就是说，概念或范畴是人对客观世界认识的抽象概括，是认识深化的产物，是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的结果；同时，它的发展又和人们对客观世界认识的深化过程相适应，认识越深入，概念本身包含着的客观内容就越丰富。科学的、正确的抽象不是远离事物，而是更深刻、更全面地反映着

事物，也就是更接近事物。这是辩证唯物主义的抽象观，也是唯一正确的抽象观。

辩证逻辑的特点

列宁在这篇序言中重视的另一个问题是思维形式和思维内容之间的关系问题。在这个问题上，无论是传统的形式逻辑还是康德的先验逻辑都没有把它们统一起来。康德把思维形式（即悟性范畴）看作是整理感性材料的框架。形式逻辑是脱离思维内容单纯考察思维形式，把思维形式看作是外在的、与内容无关的东西。黑格尔说，不能离开思维内容来考察思维形式，他的逻辑学就是以形式与内容相统一为特点的。正如列宁所指出的："黑格尔则要求这样的逻辑：其中形式是具有内容的形式，是活生生的实在的内容的形式，是和内容不可分离地联系着的形式。"（第89页）

在黑格尔看来，思维形式作为思维内容的内在灵魂，它是"一切自然事物和精神事物的思想"，是"实体性的内容"（第89页）。也就是说，概念、范畴是事物的核心、命脉，是"鼓舞精神、推动精神并在精神中起作用"的东西。逻辑学的任务就在于认识和把握概念本身辩证运动的本性。

列宁批判地吸取了上述黑格尔的合理思想，对辩证逻辑是一门什么样的科学作了明确的、唯物主义的规定。列宁说："逻辑不是关于思维的外在形式的学说，而是关于'一切物质的、自然的和精神的事物'的发展规律的学说，即关于世界的全部具体内容及对它的认识的发展规律的学说，即对世界的认识的历史的总计、总和、结论。"（第89—90页）从列宁的这个规定中可以看出，辩证逻辑是以客观世界的发展规律和人们对它的认识的发展规律为对象的。它具有下述三个显著特点：

第一，辩证逻辑和辩证法、认识论是一致的。列宁说，逻辑是关于一切物质的、自然的和精神的事物的发展规律的学说。这个提法和恩格斯的辩证法是"关于自然、人类社会和思维的运动和发展的普

遍规律的科学”①这个辩证法的定义是一致的。逻辑又是关于世界的全部具体内容及对它的认识的发展规律的学说，是对世界的认识的历史的总计、总和、结论。这表明逻辑学就是认识论，强调辩证逻辑是以一系列的概念、范畴反映人对客观世界的认识和认识的发展过程的学说。在辩证逻辑中，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三者是一致的。

关于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三者一致的问题，列宁在《哲学笔记》中有很多论述，其中重要的提法有："在《资本论》中，逻辑、辩证法和唯物主义的认识论〔不必要三个词：它们是同一个东西〕都应用于同一门科学"（第357页）；"逻辑学是关于认识的学说，是认识的理论"（第194页）；"辩证法也就是（黑格尔和）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第410页）。此外，直接或间接讲到这个问题的还有一些，但这三个提法完全可以代表列宁在三者一致问题上的基本观点。如何理解列宁这些思想的精神实质，对于正确理解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三者一致的问题，是非常重要的。

首先，列宁说，在《资本论》中，辩证法、逻辑和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同一个东西，都应用于同一门科学。这句话的精神实质是说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把辩证法、逻辑和认识论三者有机地结合在一起，运用于对资本主义社会的分析中；这个分析既体现着辩证法，又体现着逻辑推演，也体现着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换句话说，我们既可以把《资本论》看作是马克思运用辩证的方法，分析资本主义社会生产方式的内部矛盾运动及其发展规律的著作，也可以把它看作是通过一系列的概念或范畴体系再现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产生、发展和必然灭亡的历史过程，也可以把它看作是对于资本主义社会中大量存在着的商品的正确认识，把它作为社会关系来考察，从它的表面现象认识到它的内在本质。马克思在《资本论》这部杰出的著作中，把辩证法、逻辑和认识论三者结合在一起，应用到政治经济学这门科学的研究中。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列宁说，在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版，第181页。

《资本论》中，辩证法、逻辑和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同一个东西，被应用于同一门科学。

其次，列宁说的“逻辑学是关于认识的学说，是认识的理论”，是指逻辑学以概念和概念体系反映客观事物的内在本质及其运动发展的客观规律。“认识是人对自然界的反映。但是，这并不是简单的、直接的、完全的反映，而是一系列的抽象过程，即概念、规律等等的构成、形成过程，这些概念和规律等等（思维、科学=‘逻辑观念’）有条件地近似地把握着永恒运动着的和发展着的自然界的普遍规律性。”（第194页）人们在认识过程中形成的反映客观事物的概念体系就是逻辑学考察的范围。从这个意义上说，逻辑学就是认识论，就是关于认识的学说。但不能由此得出结论说逻辑学和认识论就是一个东西。因为认识论比逻辑学考察的范围广阔得多。一般说来，逻辑是在感性认识的基础上进行抽象概括，形成概念并运用概念进行判断、推理，它属于理性认识阶段，并不研究感性认识的各种形式。

最后，列宁说，“辩证法也就是（黑格尔和）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这是在认识离不开辩证法，辩证法是人类全部认识所固有的这个意义上说的。真正的认识开始于判断，只有对事物作出判断，才算是对事物有了认识。而任何一个判断，甚至是最简单的判断，也都充满着辩证法。正如列宁举出的，在“哈巴狗是狗”这个判断中就体现着个别是一般的辩证法。辩证法作为一种学说，它研究对立的东西为什么是同一的，怎样成为同一的，它揭示事物的内在矛盾，指出解决矛盾的方法。认识论作为一种理论，它研究认识的本质、认识的来源、认识的过程和认识的真理性标准等问题。因此，它们又不是等同的。

辩证法、认识论、逻辑三者作为学说，它们各自以不同的方式反映同一个物质世界。它们都作为认识的学说或理论而具有一致性。

第二，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是一致的。这个特点非常明显。列宁说，逻辑是关于一切物质的、自然的和精神的事物的发展

规律的学说，是对世界的认识的历史的总计、总和、结论。前者是历史的东西，后者是逻辑的东西。逻辑体系既反映客观世界的发展规律，也表明人类认识的发展过程。逻辑体系中各个范畴出现的先后次序和客观事物发展的规律是一致的。关于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的一致性问题，我们将结合《存在论》的有关章节再做介绍。

第三，思维形式和思维内容是统一的。列宁说，逻辑不是关于思维的外在形式的学说，而是关于世界的全部具体内容及对它的认识的发展规律的学说。这句话的意思并不是说辩证逻辑只研究思维内容不研究思维形式；而是强调必须结合思维内容来考察思维形式。把思维内容撇在一边，单纯研究思维形式不能达到真理的认识。这是辩证逻辑和形式逻辑的根本区别之一。

由于形式逻辑只是抽象地描述思维形式，因此不能反映出思维形式本身的发展过程。例如，它把"一切摩擦都能生热"和"一切机械运动都能借摩擦转化为热"，以及"任何一种运动形式都能转化为其他任何运动形式"，看作是同一种类、同一形式的判断，即全称判断（所有S都是P）。其实，它们是认识深化程度不同的三个判断。正如恩格斯指出的那样："我们可以把第一个判断看作个别性的判断：摩擦生热这个单独的事实被记录下来了。第二个判断可以看作特殊性的判断：一个特殊的运动形式（机械运动形式）展示出在特殊情况下（经过摩擦）转变为另一个特殊的运动形式(热)的性质。第三个判断是普遍性的判断：任何运动形式都证明自己能够而且不得不转变为其他任何运动形式。到了这种形式，规律便获得了自己的最后的表达。……在普遍性方面——其中形式和内容都同样普遍——这个规律是不可能再扩大了：它是绝对的自然规律。"①

在推理中，形式逻辑也是脱离思维的客观内容，单纯地考察思维形式，只管思维形式的对错，不管思维内容的真假。例如，所有的鸟都会飞，鸵鸟是鸟，所以，鸵鸟会飞。这个推理形式完全符合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203页。

三段论式的规则。它从鸟会飞这个大前提出发，经过鸵鸟是鸟这个小前提的中介，得出鸵鸟会飞的结论。但是从内容上看，这个推理是不真实的，与实际情况不相符合，因为鸵鸟不会飞。在这个例子中，大前提的内容是不真实的，而大前提的真假是形式逻辑解决不了的，也不属于它研究的范围；形式逻辑把它当作必然的、绝对正确的东西来使用，只要求推论形式的正确性。应当看到，承认形式逻辑的局限性，并不是否定形式逻辑的作用。恩格斯指出：“甚至形式逻辑也首先是探寻新结果的方法，由已知进到未知的方法。”① 黑格尔同样认为，“关于推论规则的公式（事实上，推论是知性的主要用处），如果忽视它们在认识中有它们必然有效的领域，同时又是理性思维的基本材料，那是不公正的；同样，公平的看法是：它们至少也同等地可以作为错误和诡辩的工具”〔第16页〕。

人们经常谈论辩证逻辑的问题，并把它同形式逻辑加以区别，但是唯物主义的辩证逻辑作为一门科学还有待于进一步深入研究。马克思的《资本论》虽然体现了辩证逻辑的实质和特点，无疑可以说它是一部“应用”逻辑，或者叫做“《资本论》的逻辑”，但它毕竟不是专门阐述辩证逻辑的著作，而是关于政治经济学的理论著作。

范畴的起源和作用

列宁在这篇摘要中，还就黑格尔关于逻辑对象的论述，探讨了范畴的起源及其在认识过程中的作用问题。我们知道，黑格尔逻辑学研究的对象是纯概念、纯范畴。各个概念或范畴都是绝对观念的自我规定或展开，是一切自然事物和精神事物的核心与命脉。当人类还没有认识到这些概念、范畴时，它们“分散在无限多样的材料中”，即在人的目的、兴趣、意愿、要求等等行为中本能地起作用。当人类认识到它们，并把它们从“和主体的直接统一中”即和人这个认识主体的统一中解脱出来之后，才成为逻辑学研究的对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版，第174页。

象。作为绝对观念自我规定和自我展开的各个范畴象一面纵横交织在一起的网，每一个范畴或概念就是这面网上的一个纽结，它是我们逐步深入到事物内在本质的据点。

列宁完全撇开黑格尔的唯心主义观点，吸取其中的合理思想，同时借用了“网和纽结”的比喻，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原理探讨了范畴的起源和作用问题。列宁摘录了上述黑格尔的观点之后，提出“如何理解这一点呢？”即如何理解“本能的活动”和“智力的和意识的活动”、网和纽结之间的关系的理论。他接着回答：应当把它理解为“在人面前是自然现象之网。本能的人，即野蛮人没有把自己同自然界区分开来。自觉的人则区分开来了，范畴是区分过程中的一些小阶段，即认识世界的过程中的一些小阶段，是帮助我们认识和掌握自然现象之网的网上纽结”（第90页）。这段话从人和自然界之间相互关系的变化，以及人类认识的产生和发展中，说明了范畴的起源和作用问题。

人是从自然界中发展出来的。在人类发展的早期阶段，即野蛮人时期，它还没有认识到自己，更没有认识到自己的作用和在自然界中的地位，这时它同其他动物一样，仅仅作为自然界的存在物，本能地适应自然环境而生存着。当人类开始制造生产工具，进行有目的、有意识的劳动时，也就开始了从自然界中分离出来的过程。

劳动创造了人，也创造了人的认识。人对自然界和自己本身的认识是在劳动的基础上实现的。劳动实践和认识的发展过程，就是人从自然界中分离出来的过程。人把自己和自然界分离开来有两个标志。一个是生产工具的制造和使用。有了工具，人就从消极地适应自然、服从自然，过渡到积极地改造自然、支配自然。如果说，制造和使用生产工具是人在物质方面从自然状态中脱离出来的标志，那末，人认识到自己，或者说产生出“自我意识”，即把自己看作是“我”，把周围一切可感知的东西和“我”区别开来，则是在精神方面标志着人从自然状态中脱离出来。当人意识到自己是“我”时，也就产生出抽象的概念，因为“我”是普遍性，任何一个人都

是“我”，即都把自己称为“我”。

人从自然界中分离出来是一个过程。随着对自然界认识水平以及对自然界改造能力的不断提高，人越来越从消极被动状态过渡到积极主动状态，从自然界的奴隶变为自然界的主人。

人对自然界的认识，最初只是对一些零散的、表面现象的感知，然后逐渐深入到内在本质达到理性认识。同样，理性认识也有自己的发展过程，开始时既肤浅又狭窄，随着实践活动范围的扩大和改造自然能力的提高，人对自然界的本质和规律的认识也就越来越全面，越来越深刻。人类的认识每前进一步都以概念或范畴、定理等形式把认识的成果固定下来。因此范畴就成为认识深化过程的标志，是“区分过程中的一些小阶段，即认识世界过程中的一些小阶段”的标志。但范畴不仅仅是消极的标志着人对自然界认识深化过程中的不同阶段，它一旦形成之后，就成为我们认识和掌握各种现象的“据点”或“纽结”。也就是用它来概括事物的特性或事物之间的联系。总之，范畴是在认识中产生又为认识服务，归根到底，它是在实践中产生又为实践服务的。

但是，在黑格尔看来，作为逻辑对象的概念、范畴既不是在实践中产生的，也不是在认识中形成的，而是事物的内容或本质自身。逻辑学不仅要研究思维的外在形式，更重要的是要研究思维的内容，即研究作为事物本质的概念。因此，他说：“随着内容这样被引入逻辑的考察之中，成为对象的，将不是**事物**，而是**事情**，是事物的**概念**。”〔第17页〕黑格尔的意思是说，逻辑学不应当停留在具体事物或表面现象上，而应当深入到事物的内部，研究事物的本质。列宁很重视黑格尔这个思想。但由于黑格尔把事物的概念看作是事物的本质，列宁又对它作了唯物主义的改造，指出逻辑学的对象“不是事物，而是事物运动的规律”（第91页）。列宁强调了事物的本质是“事物运动的规律”，而不是“事物的概念”；事物的概念是对事物本质的反映，而不是事物的本质本身。

逻辑学的叙述方法

黑格尔从逻辑对象的规定中引伸出逻辑学的叙述方法。他说："没有一种对象的陈述，本身能够象思维按其必然性而发展的陈述那样严格地完全富于内在伸缩性；没有一种对象是如此强烈地本身带有这种要求的；在这一点上，思维的科学一定还超过数学，因为没有一种对象在它自身中，具有这种自由和独立性。这样的陈述，正象它以它的方式呈现于数学推论过程中那样，要求在任何发展阶段中，没有一个思维规定或反思，不是直接出现于当下阶段，并从前面的阶段转到当下阶段来的。"〔第18 页〕列宁在笔记中概述了黑格尔这段话的意思，并抓住它的中心思想作了醒目的提示："思维按其必然性的'发展'"（第92页）。黑格尔的意思是说，作为逻辑学对象的思维(即思想、概念)是按照它自己内在的必然性运动发展的，因而逻辑学的体系也应当表现出这种按必然性而发展的过程，整个逻辑范畴之间的推演应当体现出这种内在必然性，即前者必然过渡到后者，后者必然来自前者。因此，第一，不能随意提出某个范畴，也不能从外面机械地搬用什么范畴；第二，不是对对象的外在特征作简单的描述，也不是主观的断言，而是严格的证明（黑格尔在这里所讲的"证明"是指从对象本身的内在本性中必然地推演出一系列的范畴)；第三，必须从最简单、最基本的范畴（存在、无、变易）开始，逻辑地、必然地引伸出其他范畴。这些简单的东西包含着往后全部发展的萌芽。总之，逻辑学对于思维的描述，应当让思维象它自己本来的样子，按照它内在的必然发展去描述它，不从外面给它附加任何东西。

导言：逻辑的一般概念

黑格尔《逻辑学》一书的《导言》有两个部分。第一部分是讲"逻辑的一般概念"，第二部分是关于"逻辑的一般分类"。列宁

主要是对第一部分的内容作了一些摘要和评述，从第二部分中只摘了很少几句话。

《导言》的第一部分的内容和《第二版序言》的内容基本相同，主要说明逻辑是什么。黑格尔在这里说明了逻辑的性质、对象、方法和特点，批判了旧逻辑的缺陷，提出建立新逻辑的基本原则，论述了辩证法的实质和概念的具体性等问题。

关于黑格尔对旧逻辑的批判，列宁在阅读《第二版序言》时，已经作过详细的摘要和评述，在这里虽然也作了一些摘录，但都未加评论。不过从列宁的摘录和转述中，可以看出他很重视黑格尔对逻辑中的形式主义和主观主义的批判。列宁在这里最感兴趣的是黑格尔对辩证法的精神实质的规定和说明，如：辩证的东西是在对立面的统一中把握对立面；否定的东西同样也是肯定的东西；事物自身的否定性是自己运动的灵魂；以及联系的必然性和差别的内在发生。特别是关于普遍不是抽象的，而是体现着特殊和个别的全部丰富性的普遍，有关这方面的观点和例子，列宁都作了摘要和评述。

逻辑的对象和内容

黑格尔认为，逻辑是关于思维的科学，它的对象一般地说是思维，更确切地说是概念的思维。思维不只是认识的单纯形式，而且也是认识的内容，因为思维（即思想、概念）是"一切自然和精神事物的真实共性"①，即一切事物的内在本质。由此黑格尔批判了把形式和内容分离开来，认为逻辑的对象是空洞形式的观点。在哲学史上，康德曾经批判过这种观点。他说："一般逻辑不管知识的一切内容，也就是不管知识对于对象的一切关系，只考察任一知识对另外知识的关系中的逻辑形式；这就是说，一般逻辑研究的是一般的思想形式。"②他认为："思维无内容是空的，直观无概念是盲的"③，必须把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81页。

② 《十八世纪末——十九世纪初德国哲学》，商务印书馆1975年版，第60—61页。

③ 同上，第58页。

知性思维(即先验范畴)和感性直观(即经验材料)结合起来。康德声称，他的先验逻辑同一般逻辑(即传统的形式逻辑)不同，是"研究与对象先天地相关联着的知性与理性的规律。"① 但是康德所说的"对象"，仅仅是事物的现象，在他那里也就是主观表象，至于事物的本质即客观的自在之物，是认识所达不到的，亦即所谓思维形式不适用于自在之物。黑格尔指出，如果思维形式不适用于自在之物，那末康德把自己的哲学称为关于真理的知识，就是荒谬的。"这正象说一个人具有正确的洞见，但又附加一句说他不能够洞见任何真的东西，而只能够洞见不真的东西。"〔第27页〕

黑格尔说，这些形式（即逻辑范畴）"假如它们不能是**自在之物**的规定，那末，它们就更不能是知性的规定，因为至少总应该承认知性有一个自在之物的资格。"〔第28页〕黑格尔的意思是说，康德既然把现象和自在之物割裂开来，认为自在之物是超验的、不可知的，那末知性（理智）本身不也是与任何经验都无关的先验的东西吗？因此必须承认它也是一个自在之物，也是不可知的，但是康德又认为知性是具有规定性的、可知的，岂不自相矛盾吗？

总之，康德把现象和自在之物割裂开来，终于不能跳出逻辑的形式主义和主观主义的泥坑。因此黑格尔说："所以那种批判只不过使客观的思维形式远离了事物，但是让这些形式仍然象批判所发现的那样，留在主体里。"〔第28页〕

费希特是从更彻底的唯心主义立场出发，他认为被康德哲学所保留着的这个自在之物是毫无价值的幽灵，必须把它清除掉；哲学应当从理性自身中引出各种规定。黑格尔对这一点评价很高，他说："费希特哲学的最大优点和重要之点，在于指出了哲学必须是从最高原则出发，从必然性推出一切规定的科学。其伟大之处在于指出原则的统一性，并试图从其中把意识的整个内容一贯地、科学地发展出来，或者象人们所说的那样，构造整个世界。" ② 但是黑格尔

① 《十八世纪末——十九世纪初德国哲学》，商务印书馆1975版，第62页。

②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四卷，三联书店版，第311页。

又认为费希特从“自我”中推演出一切，把客体看成是由主体建立起来的，这样他“便给予逻辑规定以一种本质上是主观的意义”〔第33页〕。也就是说，费希特没有把逻辑范畴看作是客观存在的东西，而是从主体中引伸出一切，这种作法的主观性质，使得他不能把主观和客观真正统一起来，因而也就不可能建立起一个完整的客观逻辑体系。

黑格尔认为，在旧逻辑中形式和内容、主观和客观相分离，致使“逻辑空洞无物，那并不是逻辑对象的过错，而是唯一在于把握对象方式的过错。”〔第29页〕也就是说，这是由于对待逻辑及其对象的错误观点造成的。于是，黑格尔在这里陈述了他在《精神现象学》中考察意识的发展时，曾经确立了的客观唯心主义的辩证观点。

我们知道，黑格尔在《精神现象学》中，用辩证的方法考察了意识的发展过程。意识从最初的“感性确定性”开始，经过自我意识、理性、精神、宗教等各个阶段，克服了一系列的矛盾，最后，在绝对知识中实现了主体和客体的统一，也就是认识到客体不是别的，就是主体自身的内容。这个主体与客体相统一的绝对知识，就是以纯概念、纯思想形式表现着的“客观的思维”，即绝对观念，就是逻辑学研究的对象和内容。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才把《精神现象学》看作是《逻辑学》的“导言”。而对于绝对观念在纯概念领域里发展过程的描述，就构成逻辑本身的科学体系。因此，黑格尔说：“应当把逻辑学理解为纯粹概念的体系，理解为纯粹思想的王国，这个王国就是赤裸裸的自在自为的真理本身。因此，可以说这个内容就是对上帝的描述，描述上帝在创造自然和一个有限精神以前它自己的永恒的本质的情况。”① 黑格尔在这里把逻辑的对象规定为概念、真理和上帝。不管那种说法，都是超感官的、非物质的东西，亦即纯思想、纯概念。

什么是纯概念？质、量、度、有、无、一、多等等逻辑学中的

① 《黑格尔全集》第5卷，俄文版，第28页；参看《逻辑学》上卷，商务印书馆1977年版，第31页。

那些概念或范畴都是纯概念。它们不同于红、绿、冷、热、软、硬等这样的概念。第一，软、硬、冷、热等概念是以感性的质为基础的，通过感官我们可以感知得到；第二，这些概念不具有普遍性，换句话说，它们是某些事物具有而另一些事物不具有的东西。纯概念则不然。它不是凭感官可以直接感知到的，并且是一切事物中都具有的，它是事物的内在本质，没有它就没有事物。实际上并没有所谓的纯概念，任何概念都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没有事物，就没有关于事物的概念。

从逻辑的对象是概念、真理、上帝三位一体来看，在黑格尔那里，逻辑、认识论和本体论是一致的。所以黑格尔认为他的哲学包括神学，神学不必另外成为一门单独的科学。可见，黑格尔的哲学是哲学化了的神学，他那个先于自然并创造自然和社会的“绝对观念”就是上帝的别名。列宁指出的“僧侣主义、神、真理的王国等等”（第94页），就是对黑格尔哲学的神学性质的揭露和批判。

其实，逻辑学和其他科学一样，都是以客观实在为对象的，不过它不是研究现实的某一方面，而是以世界的全部具体内容和对它认识的发展规律为对象，即以整个世界发展的规律性和人类思维发展的规律性为对象。

逻辑（哲学）的方法

列宁在阅读这篇《导言》时，非常赞尝黑格尔对哲学方法的论述，认为黑格尔把方法规定为内容本身通过否定而向前发展，是对辩证法的很好的说明。

黑格尔在论述方法问题时，首先指出旧逻辑缺少科学的方法。他说旧逻辑是把思维形式机械地排列起来，就如同用剪碎了的纸片拼成图形一样，彼此之间毫无内在联系，简直是浅薄幼稚的儿戏。同时，他还指出也不能象斯宾诺莎和沃尔弗那样，借用数学的方法。黑格尔认为，数学的方法虽然具有明确性，但对思辨科学是不适用的。逻辑学（哲学）应当有它自己的方法。他说：“为了使逻辑

的枯骨，通过精神，活起来成为内容和含蕴，逻辑的方法就必须是那唯一能够使它成为纯科学的方法。在它目前所处的情况下，是很难看到一点科学方法的。"〔第35页〕

什么是逻辑学的科学方法呢？也就是说，什么样的方法才是科学的呢？黑格尔说，逻辑学的方法就是"关于逻辑内容的内在自身运动的形式的意识。"〔第36页〕所谓"内容的内在自身运动"，就是指思维内容由于自身中包含着矛盾而自己否定自己，在否定中又肯定自己的运动过程。这个过程就是思维内容自身展开的过程，而表现这个过程的那些由简单到复杂、由抽象到具体，并有一定节奏和严格顺序的概念或范畴，是内容自身转化来的形式，对内容自身运动的形式的意识（即认识或知识）就是逻辑的方法。从方法与内容并无不同来看，逻辑的方法就是思维内容本身所具有的、推动自己前进运动的灵魂，即辩证法。黑格尔对这个方法作了如下的说明：

"**为了争取科学的进展**……唯一的事就是要认识以下的逻辑命题，即：否定的东西也同样是肯定的；或说，自相矛盾的东西并不消解为零，消解为抽象的无，而是基本上仅仅消解为它的**特殊**内容的否定；或说，这样一个否定并非全盘否定，而是自行消解的**被规定的事情的否定**，因而是规定了的否定；于是，在结果中，本质上就包含着结果所从出的东西……。由于这个产生结果的东西，这个否定是一个**规定了的**否定，它就有了一个**内容**。它是一个新的概念，但比先行的概念更高、更丰富；因为它由于成了先行概念的否定或对立物而变得更丰富了，所以它包含着先行的概念，但又比先行概念更多一些，并且是它和它的对立物的统一。——概念的系统，一般就是按照这条途径构成的，——并且是在一个不可遏止的、纯粹的、无求于外的过程中完成的。"〔第36页〕列宁把它简单的概括为："'否定的东西同样也是肯定的东西'——否定是某种规定的东西，具有规定的内容，内部的矛盾使旧的内容为新的更高级的内容所代替。"〔第95页〕

很清楚，黑格尔所说的逻辑学的科学方法，就是"作为推动原

则和创造原则的否定的辩证法"①，或者说通过否定而向前发展的辩证法。因为否定不是抽象的否定，不是单纯的无或无物，而是包含着肯定的否定，即辩证的否定，它具有某种规定的内容，所以否定的东西同样也是肯定的东西，这是一。其次，否定是自行消解的被规定的事情的否定，亦即自我否定，它是内部矛盾的结果。在结果中包含着产生结果的东西，并比它具有更多的东西，因此，它（结果）比产生它的东西就更高和更丰富了。黑格尔认为，逻辑学的概念体系，就是在逻辑范畴本身由简单到复杂，或由抽象到越来越具体、越丰富的发展过程中形成的，不需要任何外部力量的作用。因此，他说："从这个方法与其对象和内容并无不同看来，这一点是自明的；——因为这正是内容本身，正是**内容在自身所具有的**、推动内容前进的**辩证法**。"〔第37页〕列宁把破折号后的一句话译为"'把一个现象领域向前推进的，是这个领域的内容本身，是它（这个内容）在自身中所具有的辩证法'（也就是它自身运动的辩证法）"（第95页），并认为这些（即上述引文）"全是对于辩证法的很好的说明。"（第95页）

黑格尔指出，旧逻辑由于缺少与内容本身一致的方法，因此，在它那里概念都是僵死的，没有转化和发展，各部分之间也没有内在的联系，"其编制大体就是把同类的东西摆在一起，把较简单的东西放在复杂的东西之前……至于其间的过渡，则只是说：现在是**第二章**；——或者说：我们现在来讲判断，如此等等。"〔第37—38页〕他认为，科学体系中的标题和划分，只不过是事先告诉人家这里面包含的是什么内容，并没有别的意义。仅仅停留在这里那是很不够的，"除此之外，在考察它的对象本身时，联系的必然性和差别的内在发生应该在其中有自己的地位，因为它们是属于概念的自身前进运动的"②。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116页。

② 《黑格尔全集》第5卷，俄文版，第35页；参看《逻辑学》上卷，商务印书馆1977年版，第38页。

“联系的必然性”和“差别的内在发生”是黑格尔提出改造旧逻辑，建立新逻辑的两条基本要求或原则。“联系的必然性”是指在考察概念时，必须揭示出概念之间的联系和转化。“差别的内在发生”是指要看到每一个概念的内部都包含着差别或矛盾，正是这种自身矛盾推动它向另一个概念过渡。这样，逻辑学才能成为一个有内在联系的、完整的概念体系。

列宁认为黑格尔提出的这两条要求“非常重要”，于是对它作了唯物主义的改造和说明。列宁说：“据我看来，这就是下面的意思：1.某个现象领域的一切方面、力量、趋向等等的必然联系、客观联系；2.‘差别的内在的发生’，是差别、两极性的进展和斗争的内部客观逻辑。”（第96页）这是关于辩证法的普遍联系和运动发展的原理。第一条是讲联系的客观性和必然性。唯物辩证法认为客观世界是一个统一的整体，它的一切方面，一切现象之间以及推动事物运动的一切力量之间都是相互联系着的，不是彼此隔绝、各自孤立的偶然堆积。事物之间的联系是客观的、必然的，而不是主观人为地把它们联系起来的。第二条是讲客观世界中的一切事物和现象都包含着矛盾。矛盾最初表现为差别，继而发展到两极性的对立，正是对立着的方面、力量、趋向之间的斗争推动事物运动发展。列宁把这个由差别到对立的矛盾发展过程，称为事物内部的客观逻辑，即事物本身发展的客观规律。

矛盾的必然性和假象的客观性

黑格尔在说明了逻辑的方法，即辩证法之后，又从历史上对辩证法作了简要的考察。他首先谈到柏拉图的辩证法，指出柏拉图辩证法的缺陷以及这种缺陷在后来造成的对辩证法的误解。柏拉图在《巴门尼德篇》中，讲了很多关于一和多、有和无、动和静的辩证法问题。例如，他说少年苏格拉底是一，也是多，说他是多，因为他身体有许多部分，有许多器官；说他是一，因为他是七个客人中的一个。黑格尔说：“他从一推演出多，但仍然指出多之所以为多，

复只能规定为一。”①黑格尔认为，柏拉图虽然是在讲一和多的对立统一问题，但是他并“没有把对立面结合起来，并且没有达到统一。”②而是在一种意义上讲是多，在另一种意义上讲是一，并没有把一和多在同一个事物中统一起来。

柏拉图辩证法的缺陷还表现在反复辩难上。例如，他在《美诺篇》中，以苏格拉底和美诺两人对话方式讲出的辩证法，就是一种辩难技巧。其中有这样一段问答：苏格拉底问美诺什么是美德？美诺回答说，男人的美德是管理国家，女人的美德是管理家务，等等。苏格拉底借口说，他问的是贯穿于一切美德之中的共同的美德，是包括一切美德在内的美德，以此为理由把美诺的回答全部驳回。美诺说，如果你要一个对于一切美德的定义，我不知道说什么，不过美德是支配人类的力量。苏格拉底反驳说，小孩能够支配他的父亲吗？奴隶能够支配他的主人吗？如果能，那末支配人的人还会是奴隶吗？就这样的反复驳难，迫使美诺不得不承认自己对美德一无所知，无法回答。可见柏拉图的辩证法只是停留在简单的否定上，因此它常常只有消极的结果，或者说没有任何结果。

柏拉图的辩证法被后来的怀疑论和新柏拉图主义继承和发展之后，就成了歪曲事实、否定一切、排斥真理的诡辩术。由于这种思想的影响，在西方哲学史上造成一种偏见或误解，似乎辩证法是一种主观随意性的技巧，与客观事物本身无关。正象黑格尔所说，辩证法在他们那里完全成了表现他们虚荣心的工具。“或者至少把辩证法看做这样一种东西，它会导向无，即表明辩证地考察的对象是空洞无物的”（第96页）。他们运用辩证法，无非是要在别人看到是什么的地方，指出其不是什么，在别人看作有的地方，指出其无，借以炫耀自己的博学善辩，与众不同。这样一来，辩证法就完全失去了它的客观性而成为一种纯粹主观随意性的东西。

黑格尔认为康德在克服历史上对辩证法所造成的偏见，使辩证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178页。

②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二卷，三联书店版，第209页。

法脱离主观任意性的假象是有巨大功绩的。这是指康德的二律背反学说说的。康德认为当理性试图超出经验范围去认识现象之外的东西时，立刻陷入二律背反的矛盾之中。康德把它叫作“辩证的假象”或“先验的幻相”，并认为理性中出现的这种矛盾是必然的，不是人们主观任意制造出来的东西。黑格尔认为，尽管康德讲的只是理性在认识事物时必然出现矛盾，但是这个理论却奠定并论证了“假象的客观性和矛盾的必然性”。他说：“康德曾经把辩证法提得比较高，——而且这方面是他的功绩中最伟大的方面之一，——因为按照普通的想法，辩证法是有随意性的，他从辩证法那里把这种随意性的假象拿掉了，并把辩证法表述为**理性的必然行动**。”〔第38—39页〕在黑格尔看来，矛盾不仅是必然的、客观的，而且还是一切事物的生命所在和自己运动的源泉。康德的二律背反涉及到了辩证法问题，但他同样没有把两个对立面统一起来，还不能称之为真正的辩证法。真正的辩证法“在于从对立面的统一中把握对立面，或者说，在否定的东西中把握肯定的东西。”〔第39页〕黑格尔说，这才是辩证法的最重要的方面，也是最难把握的方面。

关于矛盾的必然性问题，黑格尔讲得很明确，也很透彻。因此，列宁只作了一些摘录，未作任何评述。列宁主要是对假象问题作了思考和发挥。他说：“是不是这样的意思：假象也是客观的，因为在假象中有客观世界的一个方面？不仅本质是客观的，而且假象也是客观的。主观的东西和客观的东西的差别是存在的，**可是这个差别也有自己的界限。**”（第97页）

假象是一种特殊现象。它是本质的表现，然而是以与本质的本性完全相反的形式反映本质。例如，把一支筷子斜着插入一杯水中，我们看到筷子是曲折的。从它没有真实地反映筷子的笔直形状来说，它就是假象。但是这个假象有它的客观基础，不是纯粹主观的东西。因为筷子的上半截在空气中，下半截在水里，空气和水的密度不同，在空气中的这半截是直接反射到视网膜上，另外的那半截是通过水的折光反射到视网膜上，这就使我们产生一个曲折的错

觉。因此假象也是客观的，不是纯粹主观的产物。从假象造成错觉来说，它与客观实在不符合，可以说是主观的，然而它又是从客观的东西转化来的。列宁从假象这个问题中，联想到主观的东西和客观的东西之间的差别是存在的，但是这个差别也有自己的界限的思想，对于批判唯心论、不可知论和形而上学唯物论都具有很重要的意义。唯心主义抹杀主观和客观的差别，宣扬思维和存在的等同论，把一切都归结为精神的产物或表现，否定客观实在的决定作用。不可知论看不到客观的东西向主观的东西转化，否认认识世界的可能性。形而上学唯物论则看不到主观的东西向客观的东西的转化，否认主观见之于客观的实践活动的意义。

抽象概念和具体概念

从通常观点来看，概念是抽象的，事物是具体的。黑格尔在说明逻辑学对象的特点时，论述了概念的具体性问题，指出概念是具体的，不是抽象的。他说，逻辑学的对象——概念——是普遍性的东西，但它不是抽象的普遍，而是包含着特殊和个别东西的丰富性的普遍。因此，由于每个人所受的教育程度不同，他们对逻辑这门科学的认识和看法也不相同。一个缺乏具体科学知识的人，初学逻辑时会感到逻辑是由一堆抽象概念组成的空洞体系，没有任何实际内容。但是，当他学习了各种科学有了具体的知识以后，回过头来再研究逻辑，就会感到它具体、生动、充实与深刻。为了说明这个道理，黑格尔把逻辑和文法做了类比。他说，初学文法的人只看到一堆枯燥的、抽象的文法规则，而通晓一种或几种语言的人就能体会到文法的丰富内容，并能够通过文法规则认识到这个民族的精神和文化的特点。列宁认为这个比喻是“微妙而深刻”的，并指出，黑格尔在论述逻辑概念的普遍性时提出的普遍“不只是抽象的普遍，而且是自身体现着特殊、个体、个别东西的丰富性的这种普遍”（第98页），是一个“好极了”的“绝妙的公式”。

人们的认识总是从经验开始，首先是对具体事物或表面现象的

感知，在此基础上通过分析、综合，抽象、概括形成概念达到对事物的本质的认识，即理性认识。理性认识是对感性具体性的扬弃，它舍去了事物的感性形式，保留了它的丰富内容。从形式上看是离开了具体事物，从内容上看则是在更高程度上把握着事物。因此，概念作为普遍性的东西，不是抽象的、没有内容的，而是包含着特殊和个别东西的全部丰富性的普遍。这就是概念的具体性。

在形式逻辑里，普遍的东西是抽象的、贫乏的，个别的东西是具体的、丰富的。在它看来，概念是对一类事物的共同属性的概括，它概括的事物越多，概念的外延越大、越普遍，进入概念的属性就越少，它的内涵也就越小、越抽象。因此在形式逻辑中，外延和内涵、普遍性和丰富性是成反比的关系。黑格尔的观点恰好相反。他认为概念越普遍、越一般，它的内容也就越丰富、越具体。黑格尔在哲学史上第一次提出具体概念和抽象概念的差别。他认为不包含任何具体内容，没有任何差别的自我同一的概念是抽象概念，康德的自在之物就是这种没有任何内容的抽象概念。

在普遍不是抽象的普遍而是在自身中包含着特殊东西的丰富性的普遍这个问题上，列宁指出"参看《资本论》"。《资本论》中的每一个概念、范畴，如商品、货币、价值等等经济学的范畴都包含着极其丰富的具体内容。它们是在概括大量的实际材料基础上形成的科学概念。就拿商品这个概念来说，它包括了在市场上进行交换的所有劳动生产物，因此它是体现着特殊和个别的全部丰富性的普遍。

黑格尔在这里还用具有不同阅历的人对同一句格言的丰富性和深刻性的体会是不同的做了比喻。他说："——正象同一句格言，从年轻人（即使他对这句格言理解得完全正确）的口中说出来时，总是没有那种在饱经风霜的成年人的智慧中所具有的意义和广袤性，后者能够表达出这句格言所包含的内容的全部力量。"（第98页）这的确是一个"很好的比较"。人们都是从自己的经验来理解问题，认识事物的。经验越丰富，对问题的理解就越深刻。例如，"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这句话，许多学龄前的儿童都能背得很熟，但对

它的含义却不能理解；一些青年同志固然能了解这句话的真理性，但也远远比不上那些曾经在旧中国摸索救国救民道路的人，以及跟着共产党南征北战的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理解得深刻；因为老一辈的人对于这句话的理解是以他们亲身的经历为基础的。黑格尔举的这个例子，正说明概念的内容是依赖于现实生活和实践经验的。这是和唯心主义观点完全相反的唯物主义的原理，因此，列宁指出这个很好的比较是"唯物主义的"（第98页）。

黑格尔讲了不同阅历的人对同一句格言理解的深浅程度不同之后，得出结论说："因此，逻辑的东西也只有当它成为科学经验的结果时才能得到对自己的真正评价；这时对于精神来说它才是一般真理，这个真理不是作为个别的知识来跟其他的对象和实在性并列起来，而是构成这其他一切内容的本质"（第98页）。黑格尔是说逻辑不是与其他科学并列的经验科学，而是摆脱一切感性具体性的纯科学，是科学的科学。他说："逻辑的体系是阴影的王国，是单纯本质性的世界，摆脱了一切感性的具体性。"〔第42页〕在黑格尔那里，"具体"这个概念有两种不同的含义：一种是概念的具体性，这就是指普遍是包含着特殊和个别的多样性的统一；另一种是感性的具体性，即指感官可以感知的具体事物。所谓"逻辑的体系是阴影的王国"，就是指逻辑学是以概念、思想为对象，整个逻辑学就是由纯概念构成的范畴体系，它是感官感觉不到的东西。列宁曾指出这种摆脱感性具体性的纯科学的说法是荒谬的。

以上是列宁从《导言》第一部分中摘录和评述的基本内容。

《导言》的第二部分，是"逻辑的一般分类"。这一部分的内容很简单，主要是说明逻辑的分类及其根据。黑格尔把逻辑分为客观逻辑和主观逻辑。他说，逻辑分类的根据不在概念之外，就在作为逻辑对象的概念自身之中。概念的发展处于自在的阶段时，就是客观逻辑（即《存在论》部分）。当概念发展到自为的阶段时，就是主观逻辑（即《概念论》部分）。《本质论》处在概念由自在向自为过渡的中间状态，它还没有达到自为的阶段，因此仍属于客

观逻辑。黑格尔说，逻辑一般分为客观逻辑和主观逻辑，更确切地说，它有三部分，一、存在的逻辑，二、本质的逻辑，三、概念的逻辑。

列宁从这一部分中只摘了两句话，这就是当黑格尔谈到逻辑是一门以“纯知”为本原的纯粹思维的科学时，他指出在“纯知”中主观的东西和客观的东西在意识中对立的情况已经被克服了，“‘有’被意识到是纯粹概念自身，而纯粹概念也被意识到是真正的有。”〔第44页〕也就是说，存在被认识到就是思维，思维被认识到就是存在，思维和存在是同一的。它们是作为概念自身的两个既有区别，又是统一不可分的环节。这样的统一“不是抽象的、僵死的、不动的，而是具体的”（第98页）。列宁认为，这是黑格尔哲学的“典型的特色！辩证法的精神和实质！”（第99页）我们看到，黑格尔在这里并不是一般地讲对立面的统一问题，而是在讲主观和客观、精神和物质、思维和存在这样截然不同的两种东西的统一问题。特别是他强调这个统一不是抽象的、死板的同一，而是有差别的东西相互联系、相互转化，活生生的矛盾统一。这的确体现了辩证法的精神、实质。

另一句是从附注中摘录来的。黑格尔在附注中提醒读者，康德哲学是近代德国哲学的基础和发源地，尽管由于它的缺点人们对它有这样或那样的非难，但是它的功绩却不能因此而减弱。那些最流行的哲学也没有超出康德提出的“理性不能认识真理性的内容，至于要达到绝对真理，那只有求诸信仰”（第99页）的理论。康德限制理性作用的目的，就在于给上帝保留一个存身之处，以便巩固对神的信仰。

康德哲学的不彻底性，是德国资产阶级软弱性的表现。尽管他没有否定对上帝的信仰，但是他把上帝排斥在认识和科学之外，这一点不能不说是对神的亵渎。

存 在 论 部 分

《逻辑学》的《存在论》这一部分共分三篇。第一篇《规定性（质）》、第二篇《大小（量）》、第三篇《度》。黑格尔在这里通过对质、量、度这三个范畴的考察和推演，阐述了辩证法的质变量变规律。在《存在论》的正文之前有一篇题为《科学应该从何开始？》的前言。

科学应该从何开始？

黑格尔在这篇前言中，主要说明逻辑学（哲学）为什么必须从存在开始，而不应该从其他东西，如从主观的自我或某种具体东西开始。他在说明这个问题时，集中地论述了认识的发展是由事物的本性和内容本身规定的，一切都是直接性和间接性的统一等问题。黑格尔对这些问题的说明和论述都比较详细。列宁在这里主要是对其中有关认识论和辩证法的思想作了简短的摘录。

列宁批判了黑格尔关于天国、绝对、纯粹观念等唯心主义胡说，吸取和改造了关于一切都是直接性和间接性的统一的思想，提出一切都经过中介而连成一体的普遍联系的思想，并给自己确定了一条用唯物主义观点阅读黑格尔著作的原则。

直接性和间接性的统一

列宁在这篇摘要中吸取并加以改造和发挥的一个重要思想，就是黑格尔关于一切东西都是直接性和间接性的统一的思想。这个思

想是黑格尔分析哲学开端问题时提出来的。

哲学应该从哪里开始？是从直接的东西，即没有前提的东西开始，还是从间接的，即有前提的东西开始？黑格尔认为确定这一点是一件困难的事情，因为无论是从直接的东西开始，还是从间接的东西开始，都会遭到反驳。但是，他认为既不能从前者开始，也不能从后者开始，这又是容易指明的；因为没有什么单纯的直接性或单纯的间接性，一切东西无不同时包含着直接性和间接性，它们是统一而不可分割的。

黑格尔在《小逻辑》中批判耶可比的"直接知识论"时说："胚种和父母，从其所产生的枝叶和后裔看来，只可以说是直接的、创始的存在。不过胚种和父母的存在虽说是直接的，但它们仍然是有根源的，是衍生出来的；而枝叶和后裔，其存在尽管是中介性的，却仍然可说是直接的，因为它们存在。"① 又说："譬如，我在柏林，我的直接存在是在这里，然而我所以在这里，是有中介性的，即由于我走了一段旅程才来到这里的。"② 可见，一切东西都是直接性和间接性的统一。由此黑格尔得出结论说："无论在天上、在自然界中、在精神中或任何地方，都**没有**什么东西不同时包含直接性和间接性，所以这两种规定**不曾分离过**，也不可分离，而它们的对立便什么也不是。"〔第52页〕黑格尔在这里列举"天"、"自然界"和"精神"这些方面，是为了说明任何领域中的事物都是相互联系着的，强调没有什么东西是孤立存在的。这个思想是合理的。但是，他把天（在黑格尔那里就是绝对观念）摆在自然界和精神之前，并看作是先于自然界和创造自然界的，这个观点同上帝创造世界的说法是一路货色。

列宁批判了黑格尔的唯心主义观点，吸取了他的合理思想，指出只要把虚构的"天"去掉，剩下"自然界——精神"（第103页），就是唯物主义了。去掉"天"，把精神如实地看作是自然界本身长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160页。

② 同上。

期发展的产物，是高度发展的物质的属性，那末客观世界就是一个有内在必然联系的统一整体，也就是互为中介。

“中介”是黑格尔哲学中的一个重要概念。以前，人们一般地是把“中介”理解为使两个事物连接起来的中间环节。黑格尔给它增添了新的含意。在他那里，“中介”不仅仅指两个事物相互联结的中间环节，同时还指事物和事物之间的直接联系。因此，“中介”也就意味着由此及彼，相互联系，相互转化。列宁就是在这种含意上说：“一切都是经过中介（vermittelt）连成一体，通过转化而联系的。”（第103页）黑格尔的错误在于：他把客观事物的联系和转化归结为概念之间的联系和转化的表现。这就从根本上颠倒了思维和存在的关系。

既然一切都是相互联系着的，那末哲学究竟从哪里开始呢?黑格尔说，从存在(即纯存在)开始。我们知道，黑格尔哲学体系的第一部分是逻辑学。逻辑学是关于纯粹知识的科学。“纯知”是精神现象学考察的结果。从这个意义上说，它是有中介、有前提的间接性的东西。但是，黑格尔认为“纯知”又是个直接性的东西，因为在“纯知”中实现了主观性和客观性的统一，没有什么东西在它之外与它对立。就是说，一方面再没有对象和它对立，而是把对象造成自己内在的东西。另一方面，又不是把自己当作一个与对象对立并且毁灭对象的东西，而是外化了这种主观性。总之，是达到了主观性和客观性、内在性和外在性的统一。他说：“纯知既然**消融**为这种**统一体**，它便扬弃了与他物和与中介的一切关系；它是无区别的东西；于是这无区别的东西自己也停止其为知；当前现有的，只是**单纯的直接性**。”〔第54页〕黑格尔把这种单纯的直接性叫“纯存在”。这个“纯存在”就是哲学的开端。

开端是有和无的统一

在黑格尔那里，作为哲学开端的存在是一个没有规定性的、没有展开的存在。它既包含着一切，又不表明任何东西，是有和无

的统一。

黑格尔对哲学开端的论述，既有辩证法的合理思想，又有唯心主义的糟粕。他认为，正在开始的东西还不存在，只是走向存在，发展总是从非存在到存在。这个思想实质上是正确的。因为任何事物在开始时，都是有和无，或说存在和非存在的统一，即处于从无到有的过程中。比如，刚刚开始动工兴建的一座水电站，从筑坝、拦洪、建厂房等工程已经开始了来说，是有，然而从它还没有完工交付使用来说，又是无。所以任何东西在开始时都是既有又没有，即有与无的统一。但是，黑格尔在论述了作为开端的存在是有和无的统一之后又断言：这个存在是绝对物的最初规定，往后的那些概念或范畴是绝对物的进一步的规定，亦即对绝对物的进一步的说明。这个说法是唯心主义的。列宁所说的“关于绝对的呓语”（第104页），就是对黑格尔这种唯心主义观点的批判。

在黑格尔看来，作为开端的存在是绝对观念最初的和最贫乏、最抽象的规定（或界说）；它通过自己的矛盾运动，经过一系列的发展阶段，最后才达到完全展开的、包括全部丰富内容于自身之中的绝对观念。逻辑学所描述的就是绝对观念在纯概念、纯思想阶段上自我运动的情况。因此，黑格尔说：“逻辑是纯粹的科学，也就是说，全面**发展**中的纯粹的知识。”（第103页）所谓“纯粹的科学”，就是摆脱了一切感性具体性，以纯概念、纯思想作为考察对象或内容的科学。把思想、概念说成是脱离物质而独立存在的，这纯系无稽之谈。所以列宁说：“第一行是荒谬的。”（第103页）但是，黑格尔认为作为逻辑内容的概念是运动发展的，对概念运动发展的考察，也就是对认识发展过程的考察。这个思想是合理的、深刻的；因为概念的发展变化是人们认识发展过程的反映。因此列宁认为，说逻辑是全面发展中的纯粹的知识，即把逻辑看作辩证的认识论，强调概念的辩证法，这个思想是天才的。

列宁很重视黑格尔的认识论思想。他认为把黑格尔的逻辑学的这个主题同现今的“认识论”作一个比较是很有必要的。

所谓"现今的'认识论'"（第103页），是指当时广为流行的马赫主义、新康德主义等形形色色的主观唯心主义哲学流派。它们根本否认外部世界的客观实在性，认为一切存在着的东西都不过是我们的主观感觉或经验符号，把认识归结为对自己感觉经验的描写。这种"认识论"实际上是否认真实认识的不可知论。

黑格尔是个客观唯心主义者。他承认在我们之外有某种客观的东西存在着，那就是绝对观念，认识是对绝对观念自我运动的描述。因此，认识的发展是由事物的本性和内容本身规定的。不难看出，虽然黑格尔的观点是唯心主义的，但他的认识论思想却远比那些主观唯心主义者们所谓的认识理论合理得多。

列宁要把黑格尔的认识论同主观唯心主义者的认识论进行比较的目的，就在于通过这个比较使人们看出，当时的资产阶级哲学已经回到贝克莱、休谟和康德那里去了。如果可以打个比方的话，那末在哲学领域中黑格尔是一只飞翔在天空中的鹰，而马赫主义和新康德主义者们只不过是一群围着粪堆转的鸡而已。

黑格尔在考察哲学开端时，批判了费希特的主观唯心主义观点。费希特把"自我"作为哲学的开端。首先是"自我建立本身"，即"自我"自己产生自己，然后是"自我建立非我"，也就是把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看作是由主观的"自我"创造出来的，最后是"自我与非我的统一"，即"自我"与"非我"相互制约、相互限制。这是费希特的主观唯心主义哲学的三条基本原理。黑格尔认为，从主观"自我"开始的哲学缺乏客观性。这个批判是中肯的，可取的。列宁曾说过："当一个唯心主义者批判另一个唯心主义者的唯心主义基础时，常常是有利于唯物主义的。"（第313页）黑格尔对费希特的批判就是其中的一例。唯物主义是从客观实在出发，认为一切思想、观念、理论、方案都是从客观实际中引伸出来的，不是主观自生的，更不是主观决定客观，创造客观。因此，黑格尔对费希特的唯心主义基础的批判，对唯物主义是有利的。

列宁阅读黑格尔著作的原则

黑格尔既是唯心主义哲学家，又是辩证论者。在他的著作中，特别是在《逻辑学》中，一方面存在着关于上帝、绝对、纯粹观念等唯心主义的东西，另一方面又包含着非常丰富和深刻的辩证法思想。如何对待黑格尔哲学是关系到对文化遗产采取什么态度的重要问题。列宁继承和发扬了马克思恩格斯关于哲学党性的传统，站在辩证唯物主义的立场上，提出一条阅读黑格尔著作的原则。他说："我总是竭力用唯物主义观点来读黑格尔的著作：黑格尔学说是倒置过来的唯物主义（恩格斯的说法）——就是说，我大抵抛弃神、绝对、纯粹观念等等。"（第104页）这条原则，正象列宁自己所说的那样，是根据恩格斯对黑格尔哲学的评价确定的。

恩格斯在《费尔巴哈论》中指出，近代资产阶级哲学在自然科学和工业的推动下向前发展着，甚至在唯心主义体系中也愈来愈加进了唯物主义的内容。"黑格尔的体系只是一种就方法和内容来说唯心主义地倒置过来的唯物主义。"①

怎样才能把被黑格尔颠倒了的关系再颠倒过来，把他的积极成果吸取过来发扬光大？这只有用唯物主义观点来读黑格尔的著作，批判地抛弃它的形式，救出通过这个形式而获得的新内容——辩证法。

用唯物主义观点来读黑格尔的著作，就是把黑格尔的唯心主义观点和他的辩证方法区别开，抛弃神、绝对、纯粹概念等等，把被唯心主义体系束缚着的辩证法解脱出来，赋予它以唯物主义的内容，使之成为真正科学的方法。

只有用唯物主义观点来读黑格尔的著作，才能做到批判地继承黑格尔的哲学遗产，取其精华，去其糟粕，才能把黑格尔所取得的成果保存下来。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版，第222页。

也只有用唯物主义的观点来阅读黑格尔的著作，才能真正理解黑格尔哲学中的合理内核，并把它推向更高的发展阶段。马克思恩格斯就是这样做的。他们批判了黑格尔的唯心主义，吸取并改造了他的辩证方法，创造了科学的唯物辩证法，从而使辩证法成为唯一正确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列宁继承了马克思恩格斯决心拯救自觉的辩证法这一事业，对黑格尔的哲学，特别是对他的逻辑学进行了全面的、深入细致的分析批判，彻底砸碎了他的唯心主义体系，使辩证法大放光彩。

列宁给自己确定的用唯物主义观点阅读黑格尔著作的原则，对于批判地继承前人文化遗产具有普遍意义。

第一篇　规定性（质）

黑格尔在这一篇中通过对“存在”、“现有的存在”和“自为的存在”这三个范畴的考察和推演，阐述了质的规定性和由质到量的过渡。

第一章　存　在

黑格尔在《存在》这一章中，主要说明存在、无、变易三个范畴的性质、特点及其相互关系。他指出，存在在没有进一步规定之前，是没有任何内容的纯存在，纯存在和无是同一的东西；存在和无的统一是变易，变易是一方直接消失在另一方之中的运动，它是第一个包含差别于自身之中的具体范畴。

这一章的正文不多，注释的份量远远超过了正文的篇幅。列宁摘录的内容和重视的思想大部分出自注释，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纯存在和纯无是同一的东西。

二、有规定的存在和无规定的存在是不同的。

三、变易是一方消失在另一方之中的运动过程。

四、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是一致的。

五、对形而上学和诡辩论的批判。

纯有和纯无的统一

我们知道，黑格尔的逻辑学所描述的是绝对观念在纯思想、纯概念领域中自我运动的情况。绝对观念的运动是通过它自身矛盾的推动，从一个概念过渡到另一个概念而表现出来的。整个逻辑学就是这样一个有着内在必然联系的概念体系。这个体系的开端是存在。

黑格尔说，作为开端的存在是纯存在。纯存在是没有任何规定性、没有任何内容的直接的存在。因为它没有规定性，只是一个单纯的直接性，所以它既不与他物不同，也不与他物相同，只是自己与自己等同。用黑格尔的话说，就是"有* 在无规定的直接性中，只是与它自身等同，而且也不是与别物不同，对内对外都没有差异"〔第69页〕。

所谓"纯存在"，用我们通常的话说，就是对一切事物的高度抽象和概括，把各种各样事物所具有的个性或特点全部抽掉，只剩下它们都是"存在着"的这个最一般、最普遍的共性，除此之外，再也没有任何一点点具体内容了。它是最普遍、最一般的概念，因而也是最空洞、最抽象的概念。

黑格尔在《小逻辑》中说，"存在"可以用"是"来表示。这样，纯存在的抽象性或无规定性就可以这样理解：比如我们说，"这是……"或"X是……"，还没有说出来是"什么"时，这个"是"，就是没有任何规定性，没有任何内容的、纯粹的、抽象的"是"。当我们进一步说出"是书"或"是笔"等等时，"是"就有了规定性，有了内容，书或笔就是它的规定性，它的内容。

存在在没有进一步的规定之前，如同"是"一样，没有任何内

* "有"这个词的德文是Sein，《小逻辑》（指商务印书馆版）和《哲学笔记》中文本均译为"存在"。

容。因此它是看不见、摸不着的，既不能形成表象，也没有什么可以思维的。这样的“存在”和“无”没有任何差别，和无是等同的。实际上，它就是无。黑格尔说：“有，这个无规定的直接的东西，实际上就是无，比无恰恰不多也不少。”〔第69页〕也就是说，存在作为直接的存在，是单纯的，因此它是一个仅仅被意味着的存在，不能够说出它是什么，所以它就和它的他物，即非存在，合而为一了。

从存在转化来的“无”，和“存在”一样，也是一个没有任何规定性、没有任何内容的东西，只是一个纯粹的无，别的什么也没有。无和存在（或说有）的区别仅仅是名称上的不同而已。黑格尔说：“无与纯**有**是同一的规定，或不如说是同一的无规定”〔第70页〕，“无与纯**有**是同一的东西”〔第70页〕。这样，纯无和纯存在是一而二，二而一的，纯存在就是纯无，纯无就是纯存在。

在存在和无是同一的这个问题上，黑格尔驳斥了人们对他的责难。他说，没有规定性的存在和无，同有规定性的存在和无是不同的，不能用后者代替前者。人们往往把“无”看作是和某物对立，这是不对的。因为某物是有规定性的，与某物对立的应当是另外的某物或他物，而不是无。无是没有规定性的，是纯无。

黑格尔指出，没有哲学修养的人不能理解有和无是同一的、相互转化的这个逻辑命题，因为他们总是从某个具体东西的有或没有去思考、判断有和无的问题。例如，他们总是困惑不解：有一所房子和没有一所房子，或者我有一百块钱和我没有一百块钱，这怎么能是一回事呢？黑格尔针对这类疑问解释说，谁都知道从个人的财产状况来看，有一百块现实的钱和没有这一百块钱当然不是一回事。但是，当人们这样提出问题时，是把两种不同意义上的有和无混为一谈了。这里讲的有和无“只是有与无的纯粹抽象”〔第74页〕，是没有任何规定性的纯有和纯无；而有没有一百块钱的有和无却是具有某种规定性的有和具有某种规定性的无。具有规定性的有和无同没有规定性的有和无根本不是一回事。因此，用有一百块钱

和没有一百块钱的不同作例子，反对有和无的统一，是把某种规定性偷偷地塞进了没有规定性的有和无之中，是用有规定性的有和无代换了无规定性的有和无。这是偷换概念，转移论题，把意思完全改变了。我们知道，康德曾经用在思想中有一百块钱的概念和在口袋里有一百块现实的钱不是一回事作例子，来驳斥关于上帝存在的本体论证明方法的荒谬性。关于上帝存在的本体论证明说，因为我们有上帝的观念，所以上帝是存在的。康德指出，这种证明正象一个人思想里有一百块钱的观念，就以为自己真有一百块钱一样荒谬。

具有某种规定性的有（存在）是有内容、有特性的。它和其他事物处于必然联系之中。考虑到世界整体的相互规定的联系时，黑格尔估计到形而上学可能提出“如果一粒微尘被破坏了，整个宇宙就会崩溃”（第106页）的论断，并以此反对有和无的同一。黑格尔指出，这是具体的、有内容的东西，当然与其他有内容的东西处于相互联系、相互作用之中。他说：“**假定**有一个规定了的内容，某一个规定了的实有，那末，这个实有，因为它是规定了的，便与别的内容有了多方面的关系；与这个实有发生了关系的某一其他内容之有或没有，对于这个实有就不是无足轻重的了；因为实有基本上只有通过这样的关系，才成其为实有。”〔第74页〕列宁对这个思想很重视，他作了“整个世界的必然联系”和“一切事物的相互规定的联系”（第106页）的提示。

黑格尔还从存在和无相互过渡、相互转化的思想出发，批判了“无中不能生有”的观点。他认为，从存在到无和从无到存在的过渡是变易，变易的结果就从无规定性中产生出有规定性的存在，即现有的存在，也就是从无中产生出有。因此，认为从无中什么也不能产生的观点是不正确的。列宁说的“从无中什么都不能产生吗？从无中产生出存在（变易）……”（第106页）就是对上述黑格尔思想的概述。

对无中生有这个说法应当作具体分析。在辩证唯物主义看来，永恒的、无限的物质世界是既不能创造也不能消灭的。从这个意义上

说，无不能生有这个观点是正确的。斯宾诺莎就是在这种意义上主张无不能生有，有不能变无。他把上帝和自然界看作是一个东西，否认超自然的上帝从虚无中创造出世界的宗教神学学说。至于说到物质存在的具体形态或某一个具体物时，情况就不同了。科学表明：当地球形成之后，在一个很长的时间里是没有任何生物的，只是到了距今大约三十一亿年前，才在地球上产生出生命。从生命现象本身来说，是从无到有。同样，曾经在地球上生活过的某些生物，如恐龙之类的动物早已绝迹，即从有过渡到无。因此，把无不能生有，有不能变无绝对化，就不是辩证法，而是形而上学。宇宙间的一切事物或现象总是从一种状态过渡到另一种状态，没有什么东西是绝对不变的。

存在和无的统一，或者说它们的结合，就是变易。变易是运动、变化的意思。黑格尔认为，变易是第一个具体概念，是存在和无的真理。存在和无本身都不具有真理性，因为它们各自都是片面的，片面性的东西是没有真理可言的。只有二者的结合，才具有真理性；因为真理是全面的，是由现象、现实的一切方面的总和及其相互关系构成的。

在变易中，存在和无是相互过渡的。无论哪一方，当它过渡到对方时，它本身就不复存在了，亦即消失或过渡到对方去了。例如，一个天真幼稚的儿童，经过一个时期的发育成长之后，就不再是儿童，他变成一个能够独立生活的成熟的青年人。儿童从存在或说有过渡到无，青年从无过渡到有。因此，变易本身包含着两个环节：产生和消失，即新的东西产生出来，旧的东西消亡下去。但是，旧东西的消亡不是化为虚无，新的东西也不是从虚无中产生；它是从旧东西内部发展出来的，又不是简单地重复旧的东西，而是克服、抛弃旧东西中的消极因素，保留和继承其中的积极因素，把它发展到新的更高的阶段上去。黑格尔用“扬弃”一词简单而又准确地表述了上述思想。“扬弃”是黑格尔哲学中的一个重要概念。它体现着通过否定而向前发展的辩证法思想。

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是一致的

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是辩证逻辑的一对基本范畴，它们之间的一致是辩证逻辑的一条基本原则和基本方法。黑格尔在论述存在、无、变易这三个范畴的依次过渡时，在唯心主义形式下谈到了这条原则。他说："在科学上是最初的东西，也一定是历史上最初的东西"（第107页）。这里的"科学"是指黑格尔自己的逻辑学，"历史"是指整个哲学史。所谓科学上最初的东西一定是历史上最初的东西，是说逻辑范畴展开的过程和哲学思想发展的历史过程是一致的，也就是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是一致的。列宁对这个思想很重视。

黑格尔是怎样论述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是一致的呢？他把哲学思想发展史同他的逻辑范畴的推演联系起来，认为各种哲学思想的更替同范畴在逻辑体系中出现的前后顺序是一致的。《逻辑学》中最初的几个范畴是存在、无、变易。黑格尔认为，"存在"这个范畴在哲学史上最早出现于古希腊的埃利亚学派中，特别是巴门尼德的哲学中。巴门尼德首先提出，存在是唯一的、不动的；它既不能产生，也不能消灭。在黑格尔看来，巴门尼德把存在视为一切事物的基础，才算是真正达到了对存在的抽象理解，从而也才算是有了真正的哲学。逻辑学中的概念运动是从存在这个范畴开始的，与此相应，哲学思想的发展是从巴门尼德开始；逻辑学中的"存在"范畴就是代表哲学史上巴门尼德的存在学说的。

黑格尔认为，"无"是佛教思想的最高原则，佛教达到了对"无"的抽象理解。他说："在道家以及中国的佛教徒看来，绝对的原则，一切事物的起源、最后者、最高者乃是'无'……这种'无'并不是人们通常所说的无或无物，而乃是被认作远离一切观念、一切对象，——也就是单纯的、自身同一的、无规定的、抽象的统一。因此这'无'同时也是肯定的；这就是我们叫做的本质"①。在黑格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一卷，三联书店版，第131页。

尔看来，逻辑学中“无”这个范畴是代表东方佛教思想的。

存在和无的统一是变易。黑格尔认为“变易”是赫拉克利特哲学的根本原则。赫拉克利特提出，一切皆流，一切皆变，“我们既存在又不存在”①等等关于运动变化的对立统一思想。黑格尔说，赫拉克利特认识到了“存在和非存在只是没有真理的抽象，只有生成*是第一个真理”②。同样，黑格尔认为逻辑学中的变易这个范畴是代表赫拉克利特的哲学思想的。或者用更符合黑格尔的意思来说，那就是巴门尼德的存在学说、东方的佛教思想和赫拉克利特的哲学不过是绝对观念在自我运动、自我认识的过程中，发展到存在、无、变易这些阶段的外在表现。

如果说哲学思想是从巴门尼德开始的，那末，在巴门尼德之前就没有哲学，或者说没有真正的哲学。这是与历史事实不相符合的。即使按照黑格尔的理解或标准来看，只有对存在物达到抽象的理解时，才算是有了哲学，那末古希腊米利都学派的阿那克西曼德把“无限”作为万物的本原，也就是对存在物的一种抽象理解。因此，黑格尔为了把他的范畴推演同哲学史联系起来，硬说哲学从巴门尼德开始，显然是站不住脚的。同时，黑格尔为把赫拉克利特哲学纳入自己的范畴体系，竟对他的观点作了篡改，他说：“用我们的话来表达赫拉克利特的意思应说：绝对是有与无的统一。”③这样，黑格尔就抽掉了赫拉克利特哲学思想的唯物主义基础，把唯心主义的绝对观念强加在赫拉克利特身上，完全歪曲了赫拉克利特的朴素的唯物辩证法思想。

如果撇开黑格尔这些唯心主义的错误观点，那末他把自己的逻

---

① 《古希腊罗马哲学》，三联书店版，第27页。

* “生成”这个词的德文是 Das Werdeu，《逻辑学》的中文本译为“变”，《小逻辑》中文本译为“变易”，《哲学笔记》中有时译为“变易”，有时译为“生成”。

② 转引自列宁：《哲学笔记》，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287—288页。

③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一卷，三联书店版，第299页。

辑范畴同哲学思想发展史联系起来，提出在科学上是最初的东西，也一定是历史上的最初的东西，用以说明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之间的一致，这个思想还是合理的。但是，黑格尔在说明这种一致时，把逻辑的东西作为历史的东西的基础，把历史的东西看作是逻辑的东西的显现，这又颠倒了思维和存在的关系。所以列宁说："听起来很象唯物主义！"（第107页）言外之意是说黑格尔的观点是唯心主义的。

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的一致，实际上是主观的东西和客观的东西的一致，思维规律和存在规律的一致，主观辩证法和客观辩证法的一致问题。所谓逻辑的东西就是理论体系的内在联系或理论的逻辑顺序；历史的东西包括客观事物本身的运动发展过程或规律，和人类认识的发展史这两方面的内容。逻辑的和历史的一致是建立科学体系的根本原则，同时也是认识世界的科学方法。

马克思的天才著作——《资本论》，是一部概述资本主义历史发展的逻辑。《资本论》的概念体系同资本主义社会的历史发展过程在基本阶段上是一致的。资本主义社会是发达的商品经济社会，在这个社会中，商品是最普遍、最常见而又最简单、最直接的东西。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社会的解剖就是从商品开始的。在研究资本主义的政治经济学中，商品这个概念同黑格尔逻辑学中的存在一样，虽然是最普遍、最直接的东西，但是它却包含着此后发展的一切东西的萌芽。

马克思把商品作为研究的对象进行分析，发现它有二重性，即使用价值和价值。接着就对价值形态进行考察，揭示出它从简单的、偶然的、个别形态发展到一般的、货币的形态。货币在一定社会历史条件下转化为资本。对资本的研究使马克思发现"资本只有一种生活本能，这就是增殖自身，获取剩余价值"①。资本家获取剩余价值的方法有两种，一种是延长劳动时间，这是早期采取的绝对剩余价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260页。

值的生产方法。劳动日的延长总是有限的，于是资本家便采用缩短必要劳动时间来增加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方法，以攫取最大限度的利润。《资本论》第一卷的逻辑结构大体如此。马克思在这里是按照资本主义历史发展的客观过程进行理论分析，十分明显地体现着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的一致性。正如恩格斯说的："历史从哪里开始，思想进程也应当从哪里开始，而思想进程的进一步发展不过是历史过程在抽象的、理论上前后一贯的形式上的反映。"①

逻辑的和历史的一致，不仅是建立科学体系的根本原则，也是认识事物的科学方法。只有按照事物本身的发生、发展和变化的客观历史进程去认识它，按照事物发展变化的不同阶段形成各种概念或范畴去反映它，才能正确地认识事物。因此，只有把逻辑的东西建立在历史的东西的基础上，才能成为科学的认识方法。否则，象黑格尔那样，把哲学思想在历史上的发展看作是范畴在逻辑中推演过程的再现，这种唯心主义的颠倒至多也不过是用现实的历史来证明逻辑推演的正确性，决不能成为科学的方法。当然，按照历史本身的发展进程去反映历史，并不是对历史作简单的描述，也不是死板地去追随历史中出现的一切东西或所有现象；而是要抛开历史发展过程中的偶然事件和表面现象，抓住历史发展过程中具有规律性的东西。因此，"这种反映是经过修正的，然而是按照现实的历史过程本身的规律修正的"②。

辩证法和形而上学、诡辩论的对立

列宁在探讨黑格尔的辩证法思想时，也十分重视他对形而上学思维方法和诡辩论的批判。黑格尔在《存在》这一章中，批判了斯宾诺莎和巴门尼德等人割裂存在和非存在、有限和无限、绝对和相对的形而上学观点，揭露了诡辩论的实质。

斯宾诺莎虽然把实体作为一切存在物的整体或基础，把单个物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版，第122页。

② 同上。

体看作是实体的表现、实体的样式；但是他否认实体本身是运动变化的，把运动归结为单个物体的属性，然而又不能解释绝对的、不动的实体怎样向运动的、有限的单个物体的转化。也就是没有把绝对和相对、有限和无限统一起来。

巴门尼德认为，存在是唯一的、不动的、不生不灭的，“因为它不是产生出来的，所以也不会消灭，完整、唯一、不动、无限。它没有过去和未来，因为它整个在现在，作为完整、统一、联系的(连续的)东西。”① 他认为非存在与存在无关，非存在只能从非存在产生。巴门尼德甚至还说，承认有多种多样、千变万化的、相对的、有限的自然现象的存在，是瞎子、聋子或群氓的虚妄之见，认为只有群氓才承认“存在与非存在同一又不同一，认为一切事物都在相反的方向中行动”②。应当说这些话是巴门尼德绝妙的自我写照；因为只有象他那样否认事物的运动变化的人，才是什么也看不见听不到的瞎子和聋子，才是什么知识也没有的群氓。和斯宾诺莎一样，巴门尼德也是把绝对和相对、有限和无限割裂开来。列宁摘录的“巴门尼德和斯宾诺莎一样，认为不可能从存在或绝对实体向否定的、有限的东西转化”（第107页），就是黑格尔对巴门尼德的形而上学的批判。

列宁认为，巴门尼德和斯宾诺莎之所以不能理解这种联系和转化，是因为他们的思维方法是形而上学的，把对立面看成是绝对排斥的。黑格尔揭示出对立面的统一，并且强调正是“统一”这个概念包含着相互过渡、相互转化的思想。所以，列宁把黑格尔在前面讲到的存在和无是统一的思想转述在这里。列宁写道：“而黑格尔认为，‘存在’和‘无’的统一或不分性（第90页这个用语有时比统一更好）提供转化、变易。”（第107页）括号中的说明是指黑格尔觉得“统一”这个词容易被人误解为没有差别的抽象同一，因此他作了“说**不分离**和**不可分离**，要比说统一好些”〔第81页〕的补充。

① 《古希腊罗马哲学》，三联书店，第52页。

② 同上，第51页。

列宁吸取了黑格尔关于对立统一的思想，联系到巴门尼德和斯宾诺莎割裂绝对和相对的形而上学观点，指出："绝对和相对，有限和无限＝同一个世界的部分、阶段。不是这样吗？"（第107页）列宁把绝对和相对、有限和无限这两对重要范畴建立在唯物主义的基础之上，彻底抛弃了黑格尔那一套唯心主义的抽象议论。

在辩证唯物主义看来，统一不可分的物质世界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既是无限的又是有限的。就其整体来说，是绝对的（不生不灭）、无限的（无边无际），从其存在的每一个具体形态来说，又是相对的（有生有灭）、有限的（有边有际）。物质世界的发展变化情况也是如此。运动、发展是绝对的、无限的（无始无终），而每一个具体过程又都是相对的、有限的（有始有终）。列宁提出"不是这样吗？"这个质问，可以说既是对形而上学的驳斥，也是对唯心主义的发难。前者把绝对和相对、有限和无限割裂开来，后者却把它们统一的基础归结为思想或概念。

在形而上学看来，一切对立着的东西，如黑暗与光明，是绝对排斥的，黑暗就是没有光明。黑格尔驳斥说："在纯粹光明中就象在纯粹黑暗中一样，都看不清什么东西"〔第93页〕，因此，光明和黑暗这两个对立面是统一不可分的东西。形而上学还反对数学中无限小的原理，它认为"这样的量**要么**是某物，**要么**是无；在有与非有之间是没有什么中间状态的"〔第95—96页〕。黑格尔说，恰好相反，"没有什么东西不是在有与无之间的中间状态。"〔第96页〕即一切东西都处在从一种状态到另一种状态的过渡中，它既是自身又是他物。形而上学也不理解正在开始的东西是存在和无的统一。黑格尔指出，如果认为无和存在是相互排斥的，那就不是辩证法，而是诡辩。

黑格尔在批判形而上学时，把它同诡辩论联系起来，深刻地揭示出形而上学反辩证法的实质。

形而上学否认事物的矛盾性。它不是从对"存在"本身的分析中去认识"存在"的本性，而是从"存在不是非存在"这样的前提

出发，把存在和非存在看作是绝对不相容的东西。在黑格尔看来，这是从事物的外部现象判断事物，即从表面上观察事物，所以对开端是存在和无的统一不能理解，甚至视为奇谈怪论。不从事物本身及其发展中去认识事物，只从事物的表面特征去认识事物，那是“依据未加批判和反复思考的毫无根据的前提而发的议论。”（第108页）黑格尔认为，这是一种最恶劣的主观主义和形而上学的诡辩。

辩证法和诡辩论不同。辩证法是从分析事物的本性中揭示出事物的内在矛盾和转化。例如对“存在”本身的分析表明：没有任何规定性的纯存在就是无，存在转化为无。无也同存在一样。没有规定性的无是纯无。纯无与纯存在是同一的。因此，“那些看起来似乎是完全分开的规定通过自己，通过它们本身而相互转化，前提则被扬弃”（第108页）。所以黑格尔说，辩证法是“高级的理性运动”（第108页）。黑格尔在这里揭露了形而上学思维方法的表面性和片面性，划清了辩证法和诡辩论的界限。

第二章　现有的存在

黑格尔在这一章中，通过对“现有的存在自身”、“有限”和“无限”三个范畴的考察和推演，说明了现有的存在是有规定性、有质的存在，质和事物是同一的；分析了某物和他物，有限和无限的对立统一关系，区分了恶的无限和真的无限；对康德的自在之物的抽象性作了深刻的批判。

列宁从《现有的存在》这一章中吸取、改造和发挥的主要思想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列宁吸取了黑格尔关于对立面的统一的思想，对辩证法学说的根本特征作了精辟的说明。

二、列宁从黑格尔论述存在和非存在、某物和他物、有限和无限的对立统一的思想中，提出概念的灵活性问题，并确定了运用概

念的基本原则。

三、列宁把黑格尔关于有限和无限相互联系、相互转化的思想，从纯概念的考察和推演中解脱出来，应用到对客观世界的说明中，指出客观事物本身及其发展进程的辩证法就是如此。

四、列宁把黑格尔对康德的自在之物的批判同恩格斯关于自在之物向为我之物转化的理论联系起来，引伸出一切事物都既是自在的又是为他的，都必然向他物转化的思想。

质是事物的直接的规定性

事物和质是同一的。有质就有事物，没有质就没有事物。因此，质是事物的直接的规定性。黑格尔在前一章中所考察的是没有规定性的存在，因而也没有质。现有的存在是有规定性、有质的存在。没有规定性的存在是怎样获得了规定性从而过渡到有质的现有的存在呢？

现有的存在是从变易转化来的。变易是“一方直接消失在另一方之中的运动”（第105页）。因此，变易本身是一个运动过程。在变易中，存在和无相互过渡，即存在过渡到无，无过渡到存在。存在向无过渡时，存在消失了，无随之产生出来；同样，无向存在过渡时，无消失了，产生出存在。黑格尔说：“变是一种不安定的动荡，它沉没在静止的结果中。”〔第97页〕“但变易过程的结果并不是空虚的无，而是和否定性相同一的有，我们叫做限有* 或定在。”①

* “限有”这个词的德文是 Dasein。中文的译法很多，有的译为“定有”、“定在”、“限有”、“限在”，《逻辑学》译为“实有”，《哲学笔记》译为“现有的存在”。我们从《哲学笔记》中看到，列宁也曾考虑过这个词的俄文译法问题（见第105页）。列宁在概述从存在到现有的存在和自为的存在这三个范畴的转化时，笔记是用德文写的。他在Dasein后面的括弧中把它译成俄文наличное бытие（现有的存在）和конечное бытие（有限的存在），在这两种译法的后面划了一个大问号。列宁同时也考虑了把Fürsichsein（自为的存在）译为 Для себя бытие 是否确切，因此在这里也打上了一个疑问号。可见这两个词，特别是Dasein这个词，确有其难译之处。

也就是说，变易是个运动过程，而运动总有一个静止的结果，运动变化的结果不是什么东西都没有的子虚乌有，而是有某种东西从变的过程中产生出来。这个思想有一定的合理性。“变”这个概念的含义就是指某个事物发生了变化而和它以前的特征、特点或性质等等不同的意思。例如，我们常说，某某人变了。这话的意思是说，他变成另外一个样子了，或变老了，或变胖了，或变好了，或变坏了，等等。而不是说这个人变的什么也没有了。

为什么由变易过渡来的现有的存在是有规定性、有质的存在？这是因为变易本身不仅包含着存在，同时还包含着非存在，即包含着无。这样，由变易转化来的存在，就不是一般的、抽象的存在，因为它还带着一个非存在，正是这个非存在成了现有的存在的规定性。换句话说，它（指现有的存在）包含着“是”与“不是”在自身之中，即表明是这个，而不是那个。这个与那个之所以能区别开来，说明它们具有不同的规定性或不同的质。

在《现有的存在》这一章中，黑格尔首先考察了现有的存在的一般特点，即“现有的存在自身”。他认为现有的存在的规定性是一般的规定性，或者说只是具有一定限制的存在，这种规定性仅仅表现为“这个”或“那个”这样最一般的规定或区别，不表现任何具体内容。假如在规定性中表现出某种东西，如（这里是）教室，（那里是）球场等等，这就是有内容的具体的规定性了。虽然现有的存在的规定性只是一般的规定性，但是它已经获得了质的性质，

Dasein 这个词是由两部分组成的，它的基本词干是 Sein，即“存在”、“有”、“是”的意思，Da，表示“这里(的)”、“那里(的)”、“这时(的)”意思，两部分合在一起时，就是“这里的存在”，“那里的存在”，或“这时的存在”。也就是表明它是指这个地方或这个时候的存在，即指具有某种规定和限制的存在，而不是指所有地方，所有时间都包括在内的泛泛的存在。前一个存在，即 Sein，才是无所不包，不受任何限制泛指一般的存在。因此，Dasein 这个词译为“限有”或“定有”、“定在”较为切合原意。为了看书方便，我们姑且沿用《哲学笔记》中的译文。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01—202页。

因为质和规定性是同一的。具有质的存在就是一个物，只是因为它是一种一般的规定性，而不确指任何特定的东西，故黑格尔称它为“某物”。某物是由于其质而成为某物，质是事物自身内在的规定性。与某物的规定性不同的另外的物，就是“他物”。因为某物是有规定性的，所以它是有限的。而有限自身的本性就是超越自己过渡到他物，所以某物又是可变的，某物必然会变为他物。

某物和他物是对立的统一

如上所述，任何一个事物都以它自身的质的规定性而成为某物，并与他物相区别。规定某物是某物，就是否定它是他物。比如我们说，“这里是城市”，在这个规定中就包含着否定这里是乡村的意思。用黑格尔的话说，就是“规定性是肯定地建立起来的否定”〔第105页〕，亦即“任何规定都是否定”。“任何规定都是否定”这个命题是斯宾诺莎提出来的，它是一个辩证的命题。因为在规定某物具有某种性质时，同时也就是否定它具有与这种性质相矛盾的其他的性质。例如，规定（即肯定）宇宙是无限的，就是否定它是有限的。黑格尔认为，这个原理有无限重要的意义。他把这个原理表述为：“否定的东西也同样是肯定的”〔第36页〕，并认为正是否定当中包含着肯定，才使概念自己向前运动，从一个概念过渡到另一个概念。没有否定和肯定的统一，就没有概念的过渡和转化。

黑格尔认为，如果仅就某物自身而言，那末它与他物没有任何关系，因为某物是由它自身的规定性、自身特有的质而成为某物的。但是，某物不与他物相联系，它就没有规定性，就不是现有的存在，而是潜在的存在或自在的存在。例如，一片到处都被黄沙覆盖着的土地，我们称它为沙漠，沙粒就是它的质的规定性，这个规定性是它自己本身所具有的，与它之外的别的东西没有关系。但是，它之所以是沙漠，也正是因为在它之外还有森林、草原、丘陵、农田等等，如果没有这些不同的土地存在，也就无所谓沙漠，而是一般的大地。因此，某物固然是由其自身的质的规定性而成为某

物，但是没有他物，它的规定性也不存在。

因此，某物和他物是现有的存在的两个不可分割的环节，它们的区别仅仅在于从哪一个来说，或者先提到哪一个的问题。比如，桌子和椅子这两个物，如果我们把桌子叫某物，那末椅子就是他物；反过来说，把椅子叫某物，桌子就是他物。因此，桌子和椅子这“两者都被规定为既是**某物**，又是**他物**”〔第112页〕。所以某物和他物是对立的统一。事物作为自身关系是自在的存在，在与他物的关系上又是为他的存在。自在的存在和为他的存在构成某物的两个环节，它们是相互联系、相互转化的。

黑格尔在论述事物都具有规定性并同其他事物相联系而存在时，批判了康德的自在之物。他指出，康德那个没有任何规定性，也不与任何事物相联系的自在之物，只不过是“空洞的抽象”。因此，要问什么是自在之物，显然是无法回答的。列宁认为，黑格尔对康德的自在之物的分析批判是非常深刻的，并赞扬说：“好极了!!如果我们问什么是自在之物，那末问题本身就已经不知不觉地包含着不可能回答的成分了”（第110页）。因为要说明一个事物是什么，就必须说出它具有哪些属性或特征，而要说出它的属性、特征，就必须把它同其他事物联系起来，否则是不可能的。然而自在之物之所以是自在之物，就是因为它没有任何规定性，即没有任何属性或特征，这当然无法说明它是何物。一旦能够说出它是什么，它也就不再是自在之物了。没有任何规定性，也不与其他事物相联系的东西，就不可能是一个真实存在着的东西，而只能是一个没有内容的、空洞的抽象概念。在现实中根本不存在什么绝对自在的东西。

列宁从黑格尔对自在之物及其向为他之物转化的论述中，联想到恩格斯在《费尔巴哈论》中关于自在之物向为我之物转化的论述，强调指出：“在生活中，在运动中，一切的一切总是既‘自在’，又在对他物的关系上‘为他’，从一种状态转化为另一种状态。”（第110页）也就是说，客观事物，一方面由于其自身的质的规定性，而具有独立的不依赖其他事物的一面，从这个意义上

说，它是“自在的”；另一方面，任何事物又都和其他事物处于多种多样的关系或联系之中，也只有在与他物的联系中，才能表现出它自己特有的性质和内容，并且在不断的运动过程中，从一种质态过渡到另一种质态，从这个意义上说，事物又都是“为他的”，即与他物相联系，向他物转化的。因此，一切事物都既是“自在的”，又是“为他的”。

恩格斯在《费尔巴哈论》中，用从煤焦油中提炼出茜素作例子，说明了“自在之物”向“为我之物”的转化，即说明绝对不可认识的“自在之物”是没有的，事物在未被认识之前是“自在”的，在被人们认识了之后，就转化成“为我”的了。虽然“为我”和“为他”这两个概念的含义不同，一个是在认识论的意义上使用的，一个则是属于本体论的。但是，列宁认为恩格斯所说的从煤焦油中提炼出茜素这个事实所表现出来的自在之物向为我之物的转化过程，同样能够说明自在之物不是绝对“自在的”，而是处在普遍联系之中的，并且是可以转化为他物的。因此，列宁指出“参看恩格斯”（第110页）。同时，这种联想也意味着，列宁是把本体论和认识论看作是统一的。

黑格尔在说明“自在的存在”和“为他的存在”的对立统一时，还讲到肯定物和否定物、原因和结果这些对立的范畴之间的统一性问题，指出它们也都是相互联系而存在的，任何一方失掉与之对立的另一方，它自己也就失掉了存在的根据，并成为没有意义和不可理解的东西。他认为，只有辩证的思维才能理解它们之间的区别，形而上学的思维，包括康德的批判哲学在内，是不可能理解这种区别的，亦即不能理解对立的东西之间的统一性。

辩证法是研究对立统一的学说

列宁吸取了黑格尔关于对立物是相互依存、相互转化的思想，对辩证法作了明确的规定和说明。列宁写道：“辩证法是一种学说，它研究对立面怎样才能够同一，是怎样（怎样成为）同一的——在

什么条件下它们是相互转化而同一的，——为什么人的头脑不应该把这些对立面看做僵死的、凝固的东西，而应该看做活生生的、有条件的、活动的、互相转化的东西。”（第 111 页）这句话的前半部分是列宁对辩证法所作的规定与说明，人们有时也把它看作是列宁给辩证法下的定义；后半部分说明客观辩证法决定主观辩证法。

所谓辩证法是一种学说，就是说它是一门科学。这门科学是研究那些通常看起来好象是绝对排斥、互不相容的对立面为什么是同一的，是怎样成为同一的，它教导人们要善于在对立面的统一中把握对立面，要看到对立面是同一的。

为什么对立着的东西是同一的，是怎样成为同一的呢？因为（1）对立双方是相互依存、互为前提而存在的，没有与它对立的一方，也就不可能有它自己这一方；（2）对立双方不是僵死的、凝固的，而是活生生的，往返流动，相互转化的。

例如生产和消费，看起来它们似乎是绝对排斥、完全对立的，生产是创造财富的活动，消费是毁灭财富的过程。但它们又是同一的，生产离不开消费。在生产中，作为主体的人消耗了他的体力；作为客体的物即劳动资料被消耗掉了，没有这些东西的消耗就没有生产。反之，任何消费又都是生产，吃喝行为看起来是纯粹的消费，但它直接又是人的身体的再生产。生产过程和消费过程是同一个过程，它们是相互贯通、相互转化的。原料的消费过程就是产品的生产过程，产品的生产过程就是原料的消费过程。可见生产离不开消费，消费离不开生产，它们是相互依存和相互转化的。无论依存和转化都表明每一方既是自身又是对方，对立双方是同一的。

辩证法揭示出一切对立着的东西都是相互依存、相互贯通、相互渗透、相互转化的，亦即统一的。毛泽东同志指出：“辩证法的基本观点就是对立面的统一。”① 离开这个观点就不是辩证法。形而上学总是把对立面看作是彼此隔绝、各自同一的，认为上和下、

① 《毛泽东选集》第五卷，人民出版社版，第496页。

冷和热、运动和静止、困难和顺利等等一切对立着的东西都是绝对排斥的，它们之间既无联系，也不能转化。

为什么人们不应当把对立面看作是各自孤立、彼此隔绝、僵死不动的东西，而应当看作是相互依存、相互转化、往返流动、活生生的东西？因为客观事物本来就是如此，主观辩证法是客观辩证法的反映。

关于辩证法，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也作过说明。他说，辩证法是“关于自然、人类社会和思维的运动和发展的普遍规律的科学”①。这是侧重于辩证法的普遍性和客观性，强调辩证法是研究事物运动、发展的最一般规律的学说。恩格斯是唯物辩证法的奠基人之一，他同马克思一起在创立这门科学时，强调和论证辩证法是广泛起作用的关于最一般规律的学说，这是不言而喻的。

列宁对辩证法所作的规定则是侧重于揭示出它的实质。他认为，对立面的统一或同一这个公式最能表现辩证法的本质（参看第285页），并说：“可以把辩证法简要地确定为关于对立面的统一的学说。这样就会抓住辩证法的核心，可是这需要说明和发挥。”（第240页）这就为我们正确的理解和掌握辩证法的精神实质提供一个科学的准则。至于列宁在这里附带写下的“在读黑格尔时……”，无疑是指在读黑格尔的著作时，要注意吸取和改造他的辩证法思想。这是列宁研究黑格尔著作的一个重要目的。

概念的灵活性和运用概念的原则

概念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它不仅具有确定性，也具有灵活性。事物本身是包含着矛盾的，是运动发展的，这种情况反映在人们的意识中，就表现为概念的灵活性。这个理论是列宁从黑格尔的纯概念推演中概括出来的。

黑格尔从一切事物在自身中都是矛盾的，矛盾推动事物发展变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版，第181页。

化这一原则出发，对某物进行分析表明：某物是由其自身的质的规定性而不同于他物，质是某物与他物相区别的界限。从某物的界限来看，它是有限的。我们说事物是有限的，这话的意思不仅是说它是有规定性的、有界限的，更重要的是说，事物的非存在是它的本性，非存在就是它的存在。所谓非存在是事物的本性，是指有限事物由于其自身矛盾而自己否定自己，走向灭亡过渡到他物。

尽管黑格尔这些理论是纯概念的逻辑推演，但里面却包含着对立面的统一和转化的思想。有限和无限、某物和他物、存在和非存在这些概念通常看来，似乎有限就是有限，是排斥无限的；某物就是某物，绝非他物；存在就是存在，不是非存在。但是，黑格尔通过分析表明，这些对立的东西都是同一的、相互转化的。有限是向终极（无限）运动着的，某物变成他物，存在过渡到非存在。任何概念都是对立统一的，都既是自身又是他物，无一例外。列宁称赞黑格尔的这一分析“机智而且聪明”（第112页），并把这种情况概括为概念的灵活性，指出“概念的全面的、普遍的灵活性，达到了对立面同一的灵活性，——这就是实质所在”（第112页）。

我们知道，任何事物都有其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正面和反面，稳定的方面和变化的方面。概念的灵活性就是事物这种对立统一本性的反映。任何一个概念都含有对立着的两个方面，因此，它既能反映正面的东西，也能反映反面的东西。这就是概念的灵活性。这种灵活性达到对立面同一的程度。这样，当我们运用概念进行思维活动时，必须从客观实际出发，对具体事物作具体分析。如果离开这条原则，主观任意地使用概念，那就是折中主义和诡辩，就是利用概念的灵活性为错误观点和行为进行辩解。例如，暴力这个概念就包含着好与坏两个方面，它既可以表明是件好事，也可以表明是件坏事。如果抽象地提出问题：应当支持暴力还是应当反对暴力？应该使用暴力还是应该取消暴力？就不可能做出科学的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回答。必须从实际出发，分清是革命的暴力还是反革命的暴力，在什么情况下谁对谁实行的暴力，以及为什么要使用暴力等

等，只有弄清这些问题之后，才能回答它是好事还是坏事，才能确定是支持还是反对。

一切机会主义者和修正主义者在反对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时，总是离开具体情况抽象地谈论暴力，抹杀革命暴力与反革命暴力之间的差别，把暴力说成是与好事绝对对立、绝对排斥的坏事。列宁对这种观点作了坚决的批判，指出："谈一般'暴力'，而不分析区别反动暴力和革命暴力的条件，那就成了背弃革命的市侩，或者简直是用诡辩来自欺欺人"①。反之，如果把暴力说成是绝对的好事，应该一概支持和拥护，同样也是错误的。

诡辩论者主观任意地应用概念的灵活性达到极端荒谬的程度。他们否认客观真理的存在。在他们那里，区分真理和谬误的标准不是社会实践，一切都依主观需要而定。今天需要把某件事情说成是正面的、好的，就说它是好的，明天需要把它说成是反面的、坏的、就把它说得坏的不得了。正和反、好和坏完全取决于他们的主观需要，客观实际情况如何，却被置之不顾。

主观地应用概念的灵活性不仅是诡辩论的特点，而且也是折中主义者的惯用伎俩。从表面上看来，折中主义似乎与诡辩论是对立的，因为它不是抓住事物的某一方面去反对或否定另一方面，而是主张对立双方都正确，都同等重要。其实，折中主义同诡辩论的区别只不过是表现形式不同而已，本质上是一样的。折中主义是利用概念的灵活性，以"又是这个，又是那个"，"一方面，又一方面"这种模棱两可的手法混淆主次、抹杀本质。列宁在批判布哈林把工会说成"一方面是学校，另一方面是机关"时指出，"布哈林关于'学校'和'机关'的相互关系的整个问题的提法，是根本错误的，是折中主义的"②。

因此，"主观地运用的这种灵活性＝折中主义与诡辩。客观地运用的灵活性，即反映物质过程的全面性及其统一的灵活性，就是辩

① 《列宁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70页。

② 《列宁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55页。

证法，就是世界的永恒发展的正确反映”（第112页）。客观世界处于永恒的运动和发展中，事物在发展，情况在变化，反映事物的概念也在不断地发展变化。因此，同一个概念在不同时期，不同阶段上，它的内容是大不相同的。例如“民主”这个概念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就有不同的含义。只有把概念同客观实际情况联系起来，即客观地运用概念的灵活性，才能正确地反映永恒发展不断变化的客观事物。

客观地运用概念的灵活性，实质上就是在承认概念的灵活性的同时还应当承认概念的确定性。所谓概念的确定性，首先是指概念的客观性。概念虽然随着客观事物的发展变化而发展变化，但是，无论概念如何发展变化，它作为客观实在的反映，包含着客观的内容这一点却是确定不变的。其次，概念的确定性还指概念本身的含义在一定时期和一定条件下具有相对的稳定性和明确性。否认这一点就会通过灵活性导向折中主义和诡辩，也就是主观地运用概念的灵活性。客观地运用概念的灵活性就是坚持灵活性和确定性的统一，辩证法和唯物论的统一。

有限和无限，恶的无限和真的无限

有限和无限是哲学中一对重要的范畴，许多著名的哲学家，如康德、斯宾诺莎等人在形而上学思想的支配下，都未能正确地解决这对范畴之间的关系。他们只看到有限和无限相互对立的方面，没有看到它们还有统一的方面。黑格尔对这对范畴作了辩证的分析，指出它们是相互联系、相互过渡、对立统一的。他认为，如果坚持有限物和无限物只是对立的，那末它们之间就没有联系，也不能过渡。

黑格尔是怎样论述有限和无限的相互联系、相互转化的呢？

黑格尔说，有限自身包含着界限和应有两个环节，“在应有中开始了对有限性的超出，即开始了无限性”（第113页）。“应有”是既有还没有，是潜在的有，现实中还没有。它是界限的否定

物。同样，界限也是它的否定物。两者在本质上是对立的。例如我们说，鸡蛋能够转化成小鸡，这是它的应有，蛋壳就是小鸡的界限，它使鸡蛋保持自身是鸡蛋，而不是小鸡。小鸡作为鸡蛋的应有，它总要冲破蛋壳对它的限制，而使自己成为现实的东西。有限物自身的这种矛盾使它扬弃自己变成另一个有限物，这个有限物同样由于自身的矛盾再变成另一个有限物，如此递进，以至无限。因此，使有限转化为无限的不是外部力量，而是有限自身矛盾运动的结果。这就是黑格尔说的，“有限自身的本性，就是超越自己，否定自己的否定，并成为无限”（第114页）。所谓否定自己的否定，就是否定自己的界限。这样一来，有限就过渡到无限。

黑格尔在范畴的推演中阐述了有限自身的矛盾推动自己向无限过渡的辩证法。事实上，自然界的运动变化，社会历史的发展无一不是由其自身固有的矛盾推动的。事物内部的矛盾性是推动事物发展变化的内在力量或根本原因。列宁在批注中所写的“事物本身、自然界本身、事件进程本身的辩证法”（第114页），就是指从一个事物到另一个事物以及从有限到无限的运动发展，都是由事物自身的矛盾推动的，客观辩证法就是如此。

黑格尔从有限和无限相统一的观点出发，批判了康德的理性有限论的形而上学观点。在康德看来，理性，具体明确地说就是人的认识能力，是有限的，它不能超出现象之外去认识自在之物（即事物的本质），现象是此岸的、有限的，自在之物是彼岸的、无限的，有限和无限是绝对隔绝的，理性不能认识无限。黑格尔反驳说：“在这种说法中，没有意识到下面这一点：正是当规定某物为界限时，就已经在超出这个界限了。”（第113页）列宁认为黑格尔的反驳“好极了”，因为对任何一个事物的界限进行规定时，就必须超出它的界限，否则就无法给它规定界限。正如说到某一个国家的版图时，必须指明它与周围哪些国家相接壤，而这本身就意味着超出了这个国家的界限而过渡到与邻国的关系了；如果完全不知道它与各个邻国的分界线，那末这个国家的版图也就无法规定。可见，

某物和他物，有限和无限是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

列宁在这里还摘录了黑格尔关于石头氧化的例子。黑格尔用这个例子说明事物的界限就是事物的质的规定性，质一旦发生变化，它就超出原来的界限转化为另外的事物。他说，如果石头能够氧化，那末氧化性就是它的界限，因为一旦发生氧化，它就不再是石头了。列宁注的“石头的进化”，可能是指石头的氧化就是石头的进化。石头虽然是很坚硬的无机物质，但是经过氧化后也会变为有机物。从无机物到有机物无疑是一种进化。

黑格尔在这里还特别强调，并不是随便怎样超出界限都是真正地摆脱了界限。他在批判康德的“应当”不是真正的摆脱了界限时，引用莱布尼茨关于磁针的例子。莱布尼茨认为，如果磁针是有意识的，那末它就会认为指向北方是自己的意志自由的表现。黑格尔反驳说，如果磁针是有意识的，它就会知道空间的一切方向，并且会认为仅仅指向一个方向，是自己的自由的界限，是对自己的限制。莱布尼兹所说的自由并不是真正的摆脱了界限，恰恰是受界限的限制。当然，在黑格尔看来，只有有意识的东西才有自由与不自由的问题，磁针指向一个方向并不是一种受限制的不自由，因为它没有意识。

黑格尔考察有限和无限的相互关系时，区分了两种无限：真的无限和恶的无限。恶的无限也叫坏的无限或知性的无限。如果认为有限向无限过渡是一个有限物超出自己的界限转化为他物，他物也是一个有限物，再超出自己的界限过渡到另一个他物，如此继进而形成的无限，黑格尔叫它恶的无限。他认为这样并没有超出有限，而是有限物的无限重复，永远也达不到无限。这种无限就象从逃跑中去求解脱一样，把逃跑看成是不受限制的自由。事实恰好相反，逃跑正是不自由的表现，如果一个人是自由的，那他就没有必要逃跑了。

列宁在概述黑格尔关于恶的无限的理论时说：“‘恶无限性’是这样一种无限性，它在质上和有限性对立，和有限性没有联系、

和有限性隔绝，似乎有限是此岸的，而无限则是彼岸的，似乎无限站在有限之上，在有限之外”（第114页）。

什么是真正的无限？黑格尔说，真的无限是和有限统一的，并且在“这个统一中每一个的自身都是这种统一，每一个只是自身的扬弃，而且无论哪一个对另外一个而言都没有自在的存在和肯定的现有的存在的优越性。……有限性只不过是对自身的超出；因此，在有限性中包含着无限性即有限性自身的他者”（第114—115页）。也就是说，真的无限是有限和无限的统一，有限中包含着无限，无限包含着有限，它们相互包含相互过渡，有限扬弃自己过渡到无限，无限扬弃自己过渡到有限，两者不可分割地存在在一起，任何一方也不比另一方优越。

黑格尔把恶的无限比做一条直线，把真的无限看做是圆圈。他说：“到无限的进展，其形象是一条**直线**，在直线的两端界限上只是无限物，而且永远是在直线……所不在的地方，……至于返回到自身的真的无限，其形象是一个**圆**，它是一条达到了自身的线，是封闭的，完全现在的，没有**起点**和**终点**。”〔第149页〕黑格尔把无限区分为恶的无限和真的无限，并不是说在客观上存在着这两种无限，而是指对无限的认识或把握有这样两种不同的观点。他认为把无限理解成是由有限事物的不断积累或无限延续构成的，那是永远也达不到无限的，因为无论怎样累积也超不出有限性的范围。只有把无限看作就在有限之中，才能把握住无限，否则无限永远留在彼岸，有限和无限永远相互隔绝。

黑格尔还指出，看到有限和无限的相互转化是一个无限前进的过程，这比只看到有限是有限，不是无限，无限是无限，与有限无关的观点要高，即比停留在对它们作“简单比较”或区分上要高出一筹。因为它认识到有限和无限的联系和转化了，即“表现着某种更多的东西”（第115页）。列宁肯定了黑格尔这个思想，指出“无限的前进的（一切部分的）联系”（第115页），即有限和无限相互联系，相互转化构成无限的前进运动。

在黑格尔看来，仅仅承认有限和无限相互交替的转化，固然比那种把有限和无限绝对割裂开来的观点要高明一些，但是也还没有使有限和无限真正统一起来。这是缺乏辩证思维的缘故。他说，人们常常提出无限物怎样成了有限物的问题，并认为“这是不可思议的事。”〔第 153 页〕黑格尔指出：“并没有一个无限物，**原先**是无限，尔后又必须变成有限，超越到有限性；它乃是本身既有限，又无限。”〔第154页〕没有辩证的思维方法是不能理解这种统一的。不仅如此，他还认为“关于其他的对象，也需要有一定的修养才能提出问题，关于哲学的对象尤其如此，因为不然的话就可能得到这样一个回答：问题是毫无意义的。”（第115页）列宁认为黑格尔这个话“说得好”。对任何事物都是一样，只有了解它，并经过深思熟虑之后提出的问题，才是有价值的；否则就是毫无价值的、没有任何意义的东西。

列宁对有限和无限理论的应用

列宁很重视黑格尔关于有限和无限对立统一的思想，认为把它从纯概念的联系和转化中解脱出来，应用到原子和电子的关系上，说明物质本身的无限深远性是非常恰当的。

原子和电子或其他基本粒子都是有限和无限的统一体，它们各自都有自己的质的规定性、自己的界限，因而是有限的东西。同时它们又是由更小的物质粒子组成的，这些更小的粒子也是可分的、无限的，物质具有无限深远性。17—18世纪西欧一些自然科学家，由于受形而上学思想的束缚和实验条件的限制，把原子看成是物质的最小单位，把广延性、不可入性和质量等物理属性说成是物质的绝对不变的基本属性。到19世纪末20世纪初，由于放射性物质和电子的发现打破了所谓原子不可分割的形而上学旧观念，揭示出原子是由比它更小的电子构成的。某些物理学家由于原先把物质归结为原子，因而一旦发现原子乃是由电子构成时，就认为原子可以归结为电，而不再是物质了，从而作出“原子非物质化”的结论。一些

唯心主义哲学家，如马赫、阿芬那留斯之流利用自然科学的新发现以及某些物理学家的思想混乱，向唯物主义发动猖狂进攻，大叫"物质消失了"，"唯物主义已经被驳倒了"。列宁在批判马赫主义时指出，绝不能把物质的特殊结构和某些特性或形态同物质本身混为一谈，物理学的新发现并不能说明物质已经消失了，只能说明人类前此对物质认识所达到的界限正在消失，说明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者所附加在物质上面的那些不必要的，即不真实的特性（如不可入性等等）正在消失，物理学的新发现驳倒的不是唯物主义，而是形而上学，它所证实的也不是唯心主义，而是辩证唯物主义。

人类对物质的认识是日益深入的。科学的每一个新发现，都是人类对物质世界认识过程中的一个里程碑，而所有的里程碑都具有暂时的、相对的、近似的性质。"电子和原子一样，也是**不可穷尽的**；自然界是无限的，而且它无限地**存在着**。"① 列宁用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总结了自然科学的新发现，彻底批判了唯心主义否认物质客观实在性的种种谬论，论述了有限和无限的对立统一关系，推动了自然科学的发展。

黑格尔认为，无论是从有限物过渡到无限物，还是从无限物过渡到有限物，都是回到了自身，或者说与自身融合。这种情况正如上述原子和电子的关系以及人们对它的认识过程一样，把原子视为基本粒子时，它是有限的，它的有限性被电子的发现而否定，亦即被无限所否定，或者说过渡到无限。电子作为基本粒子也是有限的，因此，由原子过渡到电子就是回到了它自身，回到了有限性。这样，过渡所达到之物和过渡之物是同一的，在这里他物消失了。某物不再受他物制约，而是自己制约自己，自己和自己发生关系。这种自己与自己的关系的存在，黑格尔叫它"自为的存在"。"自为的存在"是质发展的最高阶段。

---

① 《列宁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68页。

第三章 自为的存在

黑格尔在这一章中，通过对“自为的存在自身”、“一和多”、“排斥和吸引”这几个范畴的考察和推演，说明了自为的存在是不受他物制约的、无限的、完成的质的存在，分析了一和多、排斥和吸引的对立统一关系，论述了由质到量的过渡。

列宁从这一章中摘录的以及表示重视和发挥的思想有如下几个方面：

一、自为的存在及其在哲学史上的表现。

二、观念的东西转化为实在的东西以及观念的东西同物质的东西之间区别的相对性。

三、黑格尔对康德的二元论、费希特的主观唯心论以及莱布尼茨的单子学说的分析批判。

自为的存在是无限的存在

“自为的存在”是经过一个否定过程而回到自身的存在。存在在发展中被现有的存在所否定，自为的存在又否定了现有的存在。它是否定的否定，亦即被恢复了的肯定。这个作为肯定的自为的存在和存在、现有的存在既有相同之处又有差别。它和存在形式上相同，实质上不同。从它们都是自身与自身发生关系，没有某物和他物的区别来看，是相同的。不同的是：存在是没有规定性、没有质的存在，是纯存在；自为的存在是从现有的存在转化来的，是有规定性的、有质的存在。

“自为的存在”和“现有的存在”都是有规定性、有质的存在，它们的区别在于：现有的存在是二元性质的，在现有的存在中存在着有质的不同的某物和他物的区别；自为的存在是一元性质的，在这里某物和他物的外在的质的区别被扬弃了。换句话说，在现有的存在中，质是分离的，在自为的存在中，质是统一的。因此，

自为的存在不仅是有质的存在，而且是完成的质的存在，是无限的存在。它把某物和他物的质的区别统一于自身之中，用黑格尔的话说，就是“包含区别并扬弃区别”①。自为的存在这个范畴如同唯物主义的物质概念一样，这个概念是把千差万别的客观存在着的东西都包括在自身之中，各种各样不同质的东西只不过是物质自身的不同存在形态而已。这仅仅是为了理解黑格尔对自为的存在的特征所做的晦涩的论述而打的一个比方。黑格尔的自为的存在不仅不是物质，而且与物质相反，是一个纯观念性的东西。

黑格尔认为，莱布尼茨的单子同自为的存在这个范畴相类似。他说：“莱布尼茨所**想像的东西**，**单子**，本质上是观念的。想像是一个自为之有*，规定性在想像中不是界限，因此也就不是实有，而仅仅是环节。想像固然也同样是较具体的规定，但在这里并没有比观念性更多的意义；因为在莱布尼茨看来，一般无意识的东西也是有想像、知觉的。所以在这个体系中，他有被取消了，精神与肉体或一般单子都不是彼此互为他物，它们不彼此设立界限，彼此互不影响；总之，一个实有以之为基础的一切关系都消失了。多样性只是观念的，内在的，单子在这里只是与自身有关系，变化只在单子以内发展，没有单子与其他事物的关系。”〔第164页〕黑格尔在这里主要说明两个问题：一、单子是观念性的东西；二、单子是单纯的自身关系。按照莱布尼茨的说法，单子是最单纯的，没有部分，即没有广延。虽然他说一个单子可以表象整个宇宙，但是各个单子作为实体是独立不依的，自身封闭的，它没有可供出入的窗子。因此，黑格尔指出，在莱布尼茨的体系中，多样性只是观念的、内在的，单子只是与自身发生关系，变化只在单子内进行，没有单子与其他事物的关系。这样一来，“他有”完全被取消了，“自为之有仍然保持纯粹，没有实有与它**并列**。——这也就是这个体系不完备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12页。

* “自为之有”这个词的德文是 Fursichein，《小逻辑》的中文本译为“自为存在”，《哲学笔记》译为“自为的存在”。

的地方。”〔第 164 页〕这些就是列宁提到的“莱布尼茨的单子。莱布尼茨的一的原则及其不完满性。”（第117页）

黑格尔认为，其他一些唯心主义者，如康德和费希特，他们的哲学还没有达到自为的存在这个范畴的高度。在黑格尔看来，康德的现象相当于现有的存在，是有限的东西，自在之物相当于自为的存在，是无限的东西。但是，康德割裂了现象和自在之物，也就是割裂了有限物和无限物，因此黑格尔说他“停留在现有的存在和自为的存在的二元论上面”（第116页）。列宁认为黑格尔讲这个问题的目的性不明确，所以在摘录这句话之后接着指出：“就是说，没有自在之物（下一句话提到它）到现象的过渡？没有客体到主体的过渡？”（第116页）即是不是在认识论意义上批判康德否认从客观实在到主观认识的转化。看来列宁是这样理解的，但没有肯定。

费希特是从更彻底的唯心主义出发，企图摆脱康德的二元论。他把“自我”作为一切存在物的基础，“非我”是从“自我”中产生的，不承认在“自我”之外有脱离“自我”而独立存在的事物。但是费希特又认为，“自我”如果没有“非我”的刺激（亦即推动），它就不能意识到自己，不能达到自觉。黑格尔指出：“刺激的性质永远是一个异己的外力，而自我便永远是一个有限的存在，永远有一个‘他物’和它对立。因此，费希特也仍然停滞在康德哲学的结论里，认为只有有限的东西才可认识，而无限便超出思维的范围。”① 因此，这是“没有达到消灭彼岸的东西或消灭到彼岸的倾向。”〔第166页〕

观念和物质区别的相对性

列宁从《自为的存在》一章中吸取并发挥了的一个重要思想，就是观念的东西向实在的东西转化的思想。我们先介绍一下黑格尔关于自为的存在向一转化的论述。

---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 1980 年版，第 151 页。

自为的存在是无限的存在、完成的质的存在，也就是无所不包的、作为总体的存在。在这里他物消失了，剩下的是自己对自己的关系，这个单纯自身关系的总体就是一，一是自身没有区别的实在性。他说：“作为总体的自为的存在的观念性就这样地首先变为实在性，而且变为最抽象、最牢固、作为一的实在性。”（第116页）列宁指出，黑格尔的这些东西是“高深莫测”的，并说：“为什么自为的存在是一，我不明白。依我看来，在这里黑格尔是非常晦涩难懂的。”（第116页）看来，除了体系的需要之外，是无法解释这些晦涩理论的。但是，列宁认为这里也有其可取的合理思想，即观念的东西转化为实在的东西。

列宁说：“观念的东西转化为实在的东西，这个思想是深刻的：对于历史是很重要的。并且从个人生活中也可看到，那里有许多真理。反对庸俗唯物主义。**注意**。观念的东西同物质的东西的区别不是无条件的、不是过分的。”（第117页）

观念的东西转化为实在的东西这个问题的实质是意识的能动作用问题。辩证唯物主义在承认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物质决定意识的前提下，充分肯定和重视意识的能动性，认为意识不仅反映客观存在，而且还反作用于客观存在，并通过人的实践活动转化为客观存在。就在这个意义上，列宁说过：“人的意识不仅反映客观世界，并且创造客观世界。”（第228页）旧唯物主义虽然承认意识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但是否认意识的能动作用。相反地，意识的能动作用却被唯心主义者在抽象的、歪曲的形式下加以发展。他们不仅把它夸大到脱离物质而独立存在的程度，并且把它说成是客观自然界和社会历史的基础。正如马克思所说的：“从前的一切唯物主义——包括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的主要缺点是：对事物、现实、感性，只是从**客体**的或者**直观**的形式去理解，而不是把它们当作**人的感性活动**，当作**实践**去理解，不是从主观方面去理解。所以，结果竟是这样，和唯物主义相反，唯心主义却发展了**能动的**方面，但只是抽象地发展了，因为唯心主义当然是不知道真正现实

的、感性的活动本身的。”①

人类社会的历史是人们有意识、有目的的活动的结果。但是以往的历史是在无数个个人追求自己的目的活动中被创造出来的。恩格斯曾经说过，历史是“无论历史的结局如何，人们总是通过每一个人追求他自己的、自觉预期的目的来创造他们的历史，而这许多按不同方向活动的愿望及其对外部世界的各种各样作用的合力，就是历史。”②在阶级社会里，不同的阶级都极力把自己本阶级的观念变成现实，按照自己的思想去改造世界。离开人们自觉的、有意识的活动就没有人类的历史。但是，历史的发展有它自己的规律性。只有用正确的、反映了客观规律性的理论、思想指导人们的实践活动，才能加速历史发展的进程；违背客观规律的理论就会延缓或阻碍社会的发展。所以，列宁说观念转化为实在这个思想对于历史很重要。

在每个人的生活中，到处都可以看到这种转化情况。一个人在从事任何一件工作之前，如建造一所房屋，在他的头脑中就已经有了房屋的观念，通过实践，头脑中的房屋观念转化为实在的房屋。没有房屋的观念就造不出房屋来。实现由观念到实在的转化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没有砖瓦木料，不论怎样好的房屋观念也不能转化为实在的房屋。

庸俗唯物主义者根本否认观念和物质之间存在着质的差别，把观念、思想也看作是物质性的东西，这就从根本上取消了从物质到精神和从精神到物质的转化问题，因而也就否认了意识的能动作用。黑格尔关于观念转化为实在的理论对于反对庸俗唯物主义也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

在辩证唯物主义看来，物质和意识是统一不可分的物质世界的两种不同现象，既不能把它们简单地等同起来，也不能把它们的区别绝对化。如果抹杀物质和意识之间的区别，把它们等同起来，就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版，第16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参看人民出版社版，第243—244页。

会陷入唯心主义或庸俗唯物主义。反之，如果把它们的区别绝对化，就会走向二元论、不可知论或机械论。因此，既要承认物质和意识之间的区别和对立，又要看到它们之间的联系和转化。列宁在《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一书中指出："物质和意识的对立，也只是在非常有限的范围内才有绝对的意义，在这里，仅仅在承认什么是第一性的和什么是第二性的这个认识论的基本问题的范围内才有绝对的意义。超出这个范围，物质和意识的对立无疑是相对的。"① 也就是说，观念的东西同物质的东西的区别也不是无条件的，不是过分的。

列宁从黑格尔的自为的存在的观念性转化为一的实在性这个唯心主义的概念推演中，拯救出观念的东西向实在的东西转化的思想，并从各个方面说明了它的意义。这就给我们批判地吸取黑格尔哲学中的合理思想树立了一个光辉的典范。

古代的原子学说和自己运动的原则

自为的存在，特别是一这个范畴，在黑格尔那里是代表古代原子论的。古希腊唯物主义哲学家留基伯第一个提出原子和虚空的观念。德谟克利特继承并发展了这个学说，把古希腊唯物主义哲学思想发展到最高形式。德谟克利特从原子和虚空都是真实存在着的这一唯物主义前提出发，认为原子是存在，虚空是非存在，但是非存在也象存在一样是实际存在着的。原子是最小的、最后的不可分割的物质微粒。它本身没有空隙。虚空在它之外，为它提供活动场所。整个世界就是由原子和虚空构成的。原子在虚空中运动。它们互相碰撞而形成万事万物。运动在时间上没有开端，它是原子本身所固有的。原子是永恒的。它的数量是无穷的。这是多么朴素而又正确的唯物主义自然观啊！然而黑格尔却硬是把他自己那个自为的存在或一的逻辑范畴套在原子论上，作为绝对观念发展的一个环

---

① 《列宁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47—148页。

节，从而把唯物主义的原子学说歪曲成唯心主义的东西。但是，黑格尔对哲学遗产采取兼收并蓄拿来之后加以改造，为建立自己的哲学体系服务的做法，倒是不无可取之处的。

黑格尔在考察古代原子论时，指出虚空作为原子运动的原则，不仅是由于虚空这个地方是空着的意思，而且还有更深一层的含义，即虚空是否定的东西，在否定性中包含着运动变化的根据。这就把事物运动的原因正确地归结为事物内部的矛盾性。黑格尔的这个补充，的确比古代原子论者的认识深刻得多。列宁完全肯定了黑格尔的补充，指出："**注意**：自己运动。"（第116页）不仅如此，列宁还指出，黑格尔"把他的概念、范畴的自己发展和全部哲学史联系起来了。这给整个逻辑学提供了又一个新的方面"（第117页）。关于黑格尔的逻辑的和历史的一致的思想，我们已经作过介绍，不再赘述。

为什么列宁说这是给逻辑学提供了"又一个新的方面"呢？我们在《序言》和《导言》摘要部分曾经介绍过黑格尔在批判旧逻辑的缺点时所提出的一些观点，如必须结合思维内容并从联系和发展中考察思维形式等。那些都是黑格尔给逻辑学提供的新的方面，也就是在形式逻辑基础上创立辩证逻辑。辩证逻辑是在发展变化中考察概念。概念的发展变化，一方面反映客观事物的发展变化，另一方面也反映人对客观事物认识的发展变化。概念（范畴）在逻辑体系中的次序同人对客观世界认识的发展过程是一致的。黑格尔把他的逻辑概念（范畴）同整个哲学史（哲学史就是人类认识的发展史）联系起来，这就给逻辑学的研究和发展提供了又一个新的方面。

一和多、排斥和吸引，由质到量的转化

列宁在这一章中，对《一和多》、《排斥和吸引》这两节的内容摘录的很少，为了说明质是如何转化为量的，我们简要介绍一下关于一和多、排斥和吸引这两对范畴的联系和转化。

前面讲到自为的存在是一。黑格尔说："只要我们一说到'一'，我们常常就会立刻想到多。这里就发生'多从何处来？'的问题。"①

他认为，多是从一那里产生出来的。一是单纯的自身关系，是自己排斥自己的，因此，一的自身是有区别的，这样一就不是一，而是多了。也就是从一的自我排斥中建立起多。

多是多个一，多个一中的每一个一和另外的一是同一的，或者说它们在性质上是相同的。如同一棵麦穗上有许多麦粒，这些麦粒彼此外在而性质相同，其中每一个都是一个麦粒。所以多是多个一。

多个一中的每一个一都具有排斥性，结果是它们在排斥中达到了自身消融，也就是在相互排斥中彼此联结成一个整体了。黑格尔说："它们的排斥过渡到同一性之中，这个同一性就扬弃了它们的差异和外在性"〔第 177 页〕，即把自身建立为一个整体的一，这就是吸引。这样，"一和多的差别被规定为二者的相互关系的差别，这种相互关系又分为两种关系：排斥和吸引"(第117页)。虽然黑格尔认为一和多、排斥和吸引这两对范畴是对立统一的，但是实际上他是从一中推演出多，从排斥中推演出吸引。

在一和多的问题上，黑格尔对柏拉图的观点做了肯定和补充。他说："有一句古代格言：一即多，特别是多即一"(第117页）我们知道，柏拉图曾经说过这样的话，但这不是他的原话，而是黑格尔的概述②。黑格尔认为这句话是辩证的，但是对于一即多、多即一的理解不能从静止方面去看；只有从运动变化，从排斥和吸引的过程来看，才能说清楚它的道理，才能揭示出它们的对立统一关系。

排斥和吸引既是对立的又是统一的。没有排斥就没有吸引，没有吸引也没有排斥。它们互为前提，互相依存。

在排斥和吸引的问题上，黑格尔批判了康德的形而上学观点。康德在《自然科学原理》中讲到物质和力的关系时，他先假定了物质概念，然后问：物质存在的前提是什么？回答说：是力，即引力和斥力。因为物质有引力才使它成为实在的东西，正因为物质是实在的，不可入的，所以它才有斥力。这无疑是等于说，因为它是物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13页。

② 参看黑格尔：《哲学史讲录》第二卷，三联书店版，第219页。

质，所以它才有引力和斥力；也正因为它有引力和斥力；所以它才是物质。在黑格尔看来，这不仅是任何问题也说明不了的循环论证，而且是把证明对象和它的特性的存在诉诸于感性经验。对此，他写了一段带有讽刺性的评语："对经验加以反思的认识的方式，这种方式是：起初在现象中感知某些规定，然后把这些规定作为基础，并且为了所谓说明它们而采用相应的基本质料或力量。这些质料或力量是应当产生这些现象的规定的。"（第118页）列宁认为这种讽刺击中了循环论证的说明方式的要害，对此，作了完整的摘录，并加了"注意"的提示。

《排斥和吸引》是《自为的存在》这一章的最后一节。列宁读完这一节之后，对整个《自为的存在》这一章作了一个总的评价。他指出："一般说来，黑格尔之所以用得着自为的存在这一套东西，部分地想必也是为了引伸出'质是如何转化为量的'——质是规定性、自为的规定性、设定的东西，是单位，——这些东西给人一种非常勉强而又空洞的印象。"（第118页）

正象列宁指出的那样，黑格尔就是为了建立一个由概念的自身发展而形成的逻辑体系，在这里主观臆造了"自为的存在"这个概念，并把一和多、排斥和吸引这些范畴放在这里，借以实现其范畴自身由质到量的过渡。

从质到量的过渡是怎样实现的？这个问题黑格尔讲的非常复杂晦涩。简单地说，就是自为的存在把某物和他物统摄于自身之中，排除了它们之间的外部的质的差别，成为自为的存在本身的单纯的自身关系，这就是一。又从一的自我排斥中引伸出多，多是多个一，它们是相同的。多个一在排斥中过渡到吸引，成为一个一。这个一是作为整体的一，即多个的一。多个的一是单位。一作为单位，它在存在那里，而又与存在无关，或者说它是存在，然而是扬弃了质的存在。这样的存在就是量。为什么说多个的一是单位，单位是扬弃了质的存在，而扬弃了质的存在就是量？这个问题我们在下一部分中来说明。

第二篇　大　小（量）

在黑格尔的逻辑体系中，概念完成了质的发展阶段之后，就过渡到量的发展阶段。质是如何转化为量的呢？前面我们已经介绍过了多个的一是单位。黑格尔说，单位是扬弃了质的存在。例如，里、斗、吨这些计量单位，各自都只是从不同的方面表示量的多少，并不反映质的特征与差别。当我们说一吨时，是撇开了事物的质，仅就其量而言的。因此，作为单位的吨，就是扬弃了质的存在，而扬弃了质的存在就是量。所以黑格尔说："量是纯粹的存在，不过这种纯粹存在的规定性不再被认作与存在本身相同一，而是被认作扬弃了的或无关轻重的。"①量和事物的关系不象质那样直接，那样紧密。质这个规定性和事物（或说某物）具有直接同一性。有质即有某物，无质即无某物；某物的质一旦发生变化，它就不再是某物，而变成他物了。量也是一种规定性。不过，量的规定性和事物不具有直接的同一性，它的大小、多少并不直接影响到事物的存在与否。例如，红颜色，浓一些或淡一些，总还是红色；它并不因浓淡不同而改变红这个质的规定性。但是，量既然也是一种规定性，它和事物就不能绝对漠不相关；量的大小、多少，以及增减和变化也是有一定限度的，超过限度（界限）就会使事物发生质的变化。

黑格尔在《量》这一篇中，通过对"量"、"定量"和"量的比率"这三个范畴的考察和推演，阐述了可分性和不可分性、连续性和非连续性、有限和无限以及量的外延和内涵的对立统一关系；在分析外延的量和内涵的量以及量的比率时，论述了由量到质和质量统一的思想。

列宁从这一篇中摘录的东西最少，总共不足五页，其中主要内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18页。

容和思想有如下几个方面：

一、黑格尔对康德二律背反学说的分析批判。

二、怀疑论在哲学史上的作用。

三、真正的辩证法是在对立面的统一中把握对立面。

四、数的作用和意义以及数学中的无限理论。

五、关于把方幂看作符号的问题。

连续性与非连续性的统一和康德的二律背反学说

黑格尔把量本身叫纯量。纯量是没有规定性、没有界限的量。有规定性或有界限的量是定量。他认为说明纯量的最好例子是时间和空间。时空是永不停息地向自身之外超出的“奔流”，但又不过渡到他物那里去，是自己产生出自己，自己与自己同一。量有两个环节：连续性和非连续性。它们互相包含、互相渗透。连续的量是非连续的，非连续的量也是连续的。例如，一座容纳一万人的体育馆，就它的整体（即所占的整个空间）来说，是连续的量；但它同时又是非连续的量，因为那一万个观众的座位是各自独立、彼此外在的。所以连续性和非连续性是同一个量的两个环节或两个方面。

黑格尔在阐述量是连续性和非连续性的对立统一时，分析批判了康德的“二律背反”学说。他认为康德发现了理性中的矛盾，即“二律背反”，是近代哲学的一大进步，打破了以前形而上学的旧观念，这是康德的功绩。但是，黑格尔认为康德对理性矛盾缺乏深刻的研究。他只看到了理性中的四种矛盾，事实上，“只要对理性的二律背反的性质，或者更正确地说，辩证的性质，深入观察一下，就会看出**每一个**概念一般都是对立环节的统一，所以这些环节都可以有主张二律背反的形式”〔第200页〕。因此，黑格尔认为在矛盾这个问题上康德不如古代怀疑论。古代怀疑论者看到了事物中普遍存在着矛盾现象，他们认为对每一个事物都可以有两种不同的看法，都可以做出两种相互排斥的论断。古代的怀疑论并不是单纯的

怀疑或动摇不定。它十分明确地对一切规定都加以否定。例如，当他们反对"阴影是冷的"这个命题时，就以"有一个人在太阳下面发抖，在阴影处却暖和了"作为论据(当时叫"比方")来否定"阴影是冷的"。古代怀疑论者塞克斯都·恩坡里柯就曾经举出十五种这样的比方来证明在同一个事物中存在着两种截然相反的情况是可能的。所以，黑格尔说："古代怀疑论不辞辛苦地指出它在科学中所发现的一切概念中的矛盾或二律背反。"(第119页)列宁在这里写的"怀疑论在哲学史上的作用"(第119页)，应当看作既是对古代怀疑论的一种肯定，也是对黑格尔评价古代怀疑论的一种肯定。古代怀疑论看到了事物中的矛盾，反对凝固的形而上学的思维方法无疑具有一定的积极作用。但是它片面地夸大了矛盾的对立性，忽视了同一性方面，因而得出消极的结论：不对任何事物做任何肯定或否定的判断，不发表任何肯定的意见，对一切看法都采取保留的态度。他们当中最著名的代表皮浪就曾明确地说："应当毫不动摇地坚持不发表任何意见，不作任何判断，对任何一件事物都说，它既不不存在，也不存在，或者说，它既不存在而也存在，或者说，它既不存在，也不不存在。"① 可见，黑格尔称它为消极的辩证法不是没有道理的。

黑格尔不仅认为康德只发现理性中的四种"二律背反"的矛盾是非常不够的，而且认为康德对"二律背反"的证明方法也是似是而非的，因为它把要证明的结论事先就已经包含在作为出发点的前提之中了。联系到量的连续性和非连续性的对立统一问题，黑格尔首先分析了康德的第二个"二律背反"。这个"二律背反"的正题是：世界上的一切都是单一的，不可分的；反题是：世界上没有单一的东西，一切都是可分的。

康德是怎样论证这两个截然相反的命题都是对的呢？他在论证正题时，事先假定世界上没有单一的东西，一切都是可分的是不可

---

① 《古希腊罗马哲学》，商务印书馆版，第342页。

能的，由此得出结论说，世界上的一切都是单一的、不可分的。在论证反题时也是这样。他先假定世界上的一切都是单一的、不可分的是不可能的，继而得出结论说，世界上的一切都是复合的、可分的。

黑格尔认为，这个“二律背反”把量的连续性和非连续性这两个环节绝对地割裂开了。正题从连续性是不可能的这个前提出发，得出非连续性是正确的结论；反题从非连续性是不可能的出发，得出连续性是正确的结论。仔细观察一下，这两个推理的结论同它们的前提是完全一样的东西，是同语反复。因此，列宁说：“黑格尔颇为挑剔地（和机智地）分析康德，他得出了一个结论：康德在结论中只是重述在前提中讲过的东西，即重述连续性和非连续性这些范畴。”（第119页）

连续性和非连续性是相互联系、相互渗透的。在连续性中包含着非连续性，非连续性中也包含着连续性。没有彼此相同的事物的连结，就没有连续性；同样，构成连续性的彼此相同的事物各自都是独立的、非连续的东西。所以黑格尔说，连续性和非连续性“这两个规定，如果单独来看，没有一个是真的，只有二者的统一才是真的。这就是对这两个规定的真正辩证的看法，也是它们的真正结果”（第119页）。列宁认为，黑格尔的观点才是“真正的辩证法”（第119页）。康德虽然发现了理性中的矛盾，但他没有把矛盾着的方面统一起来，是不能称为辩证法的；因为辩证法的基本观点就在于承认相互排斥的对立面是统一的。恩格斯说的对：“要从康德那里学习辩证法，这是一个白费力气的和不值得做的工作”①。

连续性和非连续性既是量本身的两个环节，又都是量的整体。连续性是彼此相同或相等的非连续物的统一，也就是说，连续性本身包含着非连续性。从这个意义上说，它不仅仅是量的一个环节，而是一个整个的量。非连续性是彼此相同的连续物的中断，同样，它既是量的环节，又是整个的量。黑格尔把前者叫做“连续的大小”，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31页。

把后者叫做“非连续的大小”。这就是“连续的和非连续的大小”范畴。“大小”也是量，并具有定量性质。但在这里它还不是定量。

非连续的量是由多个一作为相等物的彼此外在而构成的，但不是一般的、分散的多个一，“而是被建立为**一个单位**的**多**”〔第211页〕。非连续性作为单位，它已经是有规定性和有界限的某物了。例如，一箱苹果就是由许多个彼此相同而又各自独立的苹果构成的集合体。在这里，一箱的这个一，是单位。它作为整体的界限，在自身中包含着多，又扬弃了多，是多个一成为整体量的界限。有界限的量就是有规定的量，也就是“定量”。

黑格尔把连续的和非连续的量作为逻辑体系中的一对范畴，目的是借它来实现由没有规定性的纯量向有规定性的定量的过渡。这些东西纯属概念游戏，没有任何实际意义。列宁在这里仅摘录了“非连续性也象连续性一样是量的**环节**”(第119页)这样一句稍有价值的话，未加任何评论，而是把注意力放到非连续性和连续性这两个词如何翻译才符合原意的考虑上面*。

数和数的哲学

黑格尔说：“定量是具有规定性或一般界限的量，——它在具有完全的规定性时就是数。”〔第214页〕数是定量中的第一个范畴，是有完全规定性的量。例如，时间本身是纯量，它是没有规定性的。而某一段时间，就是有规定性、有界限的定量，把这段时间用具体

---

* 第119页上的关于“‘非连续性也象连续性一样是量的环节’……(如何翻译？分离性，分割性？)”以及第120页的？“连接性？继承性，连续性”这两处的文字和符号在俄文各种版本中很不统一。这里是从《列宁全集》俄文本第四版翻译过来的。这两句话在俄文本第五版中是“非连续性〔如何翻译？分离性，分割性〕也象连续性一样〔连接性(?)，继承性(?)，连续性〕是量的环节……”。在列宁的手稿中，把分离性，连续性和继承性这三个词都已勾掉。分割性后面的疑问号不仅第五版没有，早在1936年出版的单行本中也没有。这说明列宁认为用расчленость(分割性)和пепрерывность(连续性)较为合适。

单位表示出来，如果以小时为单位，那末 5 小时或10小时这段时间就是具有完全规定性、有界限的定量。因此，定量是通过数表现出来的。

数是从计算数目中产生的，即从对彼此相同的多个一进行统括和累计中产生的。累计的结果是一定的量的数目，数目在数中是一个一个的非连续的量，由一定数目构成的整体是连续的量，是单位。因此，“数目和单位是数的环节”（第120页）。如在 10 公里这个数中，10就是数目，公里就是单位。

计数产生数，反过来又用它去计数。黑格尔在讲到数的作用和意义时说，在科学史中，很早以前就有人用数来表达哲学问题，这就是毕达哥拉斯学派。这个唯心主义学派把数作为万物的本原或本质，认为宇宙间的一切都是由数产生的。他们说：“万物的始基是‘一元’。从‘一元’产生出‘二元’，‘二元’是从属于‘一元’的不定的质料，‘一元’则是原因。从完满的‘一元’与不定的‘二元’中产生出各种数目；从数目产生出点；从点产生出线；从线产生出面；从面产生出立体；从立体产生出感觉所及的一切物体，产生出四种元素：水、火、土、空气。这四种元素以不同的方式互相转化，于是创造出有生命的、精神的、球形的世界。”① 这显然是极其荒谬的。黑格尔说，毕达哥拉斯学派也曾经察觉到他们用数来表达思想具有不足之处，于是又把“一元”、“二元”同“一”、“二”加以区分，说“一元”、“二元”是思想，“一”、“二”是数，用“一元”、“二元”取代单纯的“一”、“二”作为万事万物的本原。黑格尔说，现在又有人试图用纯粹的数来表达思想，这就连古人都不如了。

黑格尔认为数不能表达思想，因为“数虽是概念，但只是在表象、直观方式内的概念，——在量的形式内的区别，没有被表现为纯粹概念，而只是两者的混合体”②。由于数具有感性性质，因此它

① 《古希腊罗马哲学》，商务印书馆版，第34页。

②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一卷，三联书店版，第 252 页。

就含有相互外在的多的意思。思想是最有生气的、最活动的东西，只能在关系中去理解，用数的形式来表达思想，就把思想变成了僵死不动的规定。他说："思想的规定性愈丰富，它的关系也就愈丰富，因而，思想通过数这种形式表述出来时，一方面就会愈加紊乱，另一方面就会愈加随意和没有意义。"（第120页）这句话讲的是反对用数来表达思想，其中包含有合理的因素，即一个事物的内容越丰富，属性越多，它同其他事物的关系也就越多。事物的属性就是在同其他事物的联系中表现出来的，事物也只有在相互联系中才是它本来的样子。就是在这个意义上，列宁肯定了黑格尔的"规定性丰富，因而关系也就丰富"（第120页）这一合理思想。

量中有质

黑格尔在考察外延的量和内涵的量时，提出了量中有质的思想。但是他对此所做的理论上的说明却是非常晦涩难懂的，简直令人莫名其妙。然而由于这个思想重要，所以列宁要"回头再看"。这里简要介绍一下量在发展过程中是如何获得了质的性质的。

按照黑格尔的说法，一定的数目是一定的定量的界限，数目多大，定量也就多大。从数目作为界限表明某个定量的整个范围来说，是外延的量。例如，10度，它作为一个定量的界限，表明这个定量的范围就是 10 这么大，确切地说，这个定量就是10个1度。因此，外延的量是杂多。黑格尔是这样说的："限度自身作为多重的，是外延的量〔或广量〕"① 。10个1度构成一个量，就是内涵的量。内涵的量是等级（ Grad 或译作度数），如一级、二级……或者第一等、第二等……。因为它是扬弃了杂多的单纯的规定性，所以在这样的规定性中就具有质的性质了。例如我们说，这支铅笔是一级品，那支钢笔是二级品，这里的一和二与其说是表示量的，不如说是表示质的更为确切。这里的一和二固然是量的概念，但是它们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25页。

已经不是表示事物的大小或多少的区别，而是表示质的好坏和优劣的程度。因此，由纯量过渡到定量后，量就出现了（或说表现出）质的性质和差别。这种质的性质和差别在外延的量中表现的不明显，而在内涵的量中就明显地表现出来了。或者可以这样说，外延的量是表示数量的，内涵的量是表示质量的。

外延的量和内涵的量既是不同的，又是统一而不可分的。就以气候为例来说，较高的温度，如40度，就表现在较长的水银柱上，而较低的温度，如10度，则表现在较短的水银柱上，反之亦然。在这里10和40作为数目，它是外延的量，表示热所达到的范围的大小，同时它又是第10或第40，这又是内涵的量，表示热的程度。所以外延的量和内涵的量是同一的。这个思想是合理的。它说明事物的质和量是统一的。

量的无限性和数学中的无限

关于量的有限和无限问题，是黑格尔整个辩证法思想中的一个重要方面。他在《量的无限》一节中用了近百页的篇幅来阐述这个问题。这一节如同整个第二章，乃至整个第二篇一样，是非常晦涩的。尽管这样，列宁还是很仔细地阅读了它。特别是在涉及数学中的无限问题时，列宁经常参照恩格斯的有关著述来研究和评价黑格尔的思想。但是，列宁在这里摘录的东西不多，也没有发挥。这是因为列宁在读前一篇时对这个问题已经作了很多摘录，并对黑格尔的合理思想也作了改造以及多方面的说明和发挥。我们根据列宁摘录的内容并结合黑格尔的有关思想作一解释。

在黑格尔的逻辑体系中，从“外延的和内涵的定量”就过渡到“量的无限”。黑格尔认为，定量的规定性不在它自身之中，而在它之外，即在另一个定量那里。这个矛盾使它超出自身过渡到另一个定量，这个定量由于同样原因而超出自己走向更远的界限，如此过渡，以至无限。但是，从一个定量到另一个定量的无限进展，并不是真的无限，只是有限不断超出自身向无限前进的运动，但

永远也达不到无限。这是因为一个定量超出自己的范围过渡到另一个量时，它所达到的那个量也是一个定量。例如，10公里这个定量超出自己过渡到11公里，11公里也是一个定量，只不过比10公里大一些而已。11公里再超出自己过渡到12公里，同样也还是停留在定量那里。因此，量的无限进展，并不能真正前进到无限，而是有限量的重复，正象一句话连说几遍，仍然还是那句话，谬误重复千遍仍然是谬误，并不因为说的遍数多就变成真理了。

黑格尔把量的无限进展叫做恶的无限性。它同质的恶的无限是一样的。这种无限是与有限对立的，是永远也达不到的彼岸。黑格尔在这一节里，引用哈莱的诗来形容这种无限是达不到的。哈莱在诗中说道："我将时间堆上时间，世界堆上世界，将庞大的万千数字，堆积成山，假如我从可怕的峰巅，晕眩地再向你看，一切数的乘方，不管乘千来遍，还是够不着你一星半点……"〔第247页〕这几句诗说的也就是从有限量的无限增加的过程中，丝毫也不能向无限前进一步。要想达到无限，必须抛弃这种纯粹的有限量的无限进展，把无限和有限统一起来，象这首诗最后一句说的那样："我剥掉一切乘积（即抛弃量的无限增加——引者注），你（指无限——引者注）便全然现在我的面前（就在眼前——引者注）。"这就是说，无限并不在遥远的彼岸，它就在有限之中，无限和有限是统一不可分的。

在有限和无限的对立统一这个问题上，黑格尔十分详细地分析了康德的第一个"二律背反"，认为他这个二律背反的论证方法同样是"在前提中把需要证明的东西当做已经证明了的东西"（第121页）。这个二律背反的正题是：世界在时间上是有开端的，在空间上也是有限的；反题是：世界在时间上是没有开端的，在空间上也是没有界限的。列宁的摘录只涉及到反题。我们看一下康德是怎样论证这个反题的：

一、世界在时间上是没有开端的。证明：假定世界在时间上是有开端的，那末在世界的开端之前的时间就是空虚的时间；但是，

在完全空虚的时间中没有产生出世界的可能性，因此，世界在时间上是没有开端的，它存在于整个时间之中。

二、世界在空间上是没有界限的。证明：假定世界在空间上是有界限的，那末世界就是存在于没有界限的空虚的空间之中；但是空虚的空间等于无，因此，在世界之外的空间中一定还有东西存在，这样，世界在空间中是无限扩展的，是没有界限的。

黑格尔在分析这个反题时，不仅指出它的证明方法是把要证明的东西当作前提，而且还指出它所讲的无限性是恶的无限性。康德说，假定世界在空间上是有限的，那末在这个界限之外的空虚的空间中一定还有东西存在，空间既是空虚的，也是充实的，世界在不断地超出其界限来填充空虚的空间，但又永远达不到它的界限。"不可能达到的东西便是不真；必须懂得这样的无限物是不真的。"〔第149页〕不真的无限就是恶的无限。

在黑格尔看来，定量超出自身过渡到他物是定量的否定，但是他物又是定量自己的他物，因此，当定量过渡到他物时，也就在他物中返回到自身，这是否定的否定，即包含着无限的有限，无限和有限是统一的。他在论述定量超出自身过渡到他物，又在他物中返回到自身的理论中，说明了质的恢复。黑格尔说："定量是被扬弃了的质；但定量又是无限的，它超出本身，是它自己的否定；所以这种超出，本身就是被否定了的质的否定，是质的恢复。"〔第259页〕这里正如列宁所指出的那样："对于从量到质的转化所作的抽象理论的说明是如此的晦涩，竟令人莫名其妙。"(第121页)

黑格尔把真的无限看作是有限和无限的统一，这个思想是合理的，非常深刻的。但是，他把数目的无限积累、时间的无限延续和空间的无限扩展叫做恶的无限，采取否定或蔑视的态度，则是错误的。实际上，无限就是由有限构成的，无限的物质世界就是由一个个有限事物的无限积累构成的。恩格斯说过："无限性是一个矛盾，而且充满种种矛盾。无限纯粹是由有限组成的，这已经是矛盾，可是事情就是这样。"①

黑格尔在《量》这篇的注释中讲到数学中的无限原理。他认为把无限这个概念引进数学之后，一方面使数学取得了很大成果，另一方面，数学并没有对它进行论证，即没有对无限小而又不等于零的原理本身加以论证，只是满足于计算结果的正确性。列宁在概述了黑格尔这个思想之后指出"参看恩格斯"（121页）。

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批判杜林的形而上学观点，论述矛盾的普遍性和客观性时，曾从现实中举了一系列的例子，其中有两个是高等数学中的；一个是直线和曲线的对立统一问题。从形而上学观点来看，直线就是直线，曲线就是曲线，二者是绝对不同的。恩格斯指出，高等数学在一定条件下把它们等同起来了。当我们把一条弯曲的弧线分割成无限小的线段时，这个无限小的曲线线段和直线是等同的。同样，用一条直线与一条弧线相切，直线与弧线相交的点既是弧线上的一个点也是直线上的一个点，它们也是同一的。

另一个例子是相交线与平行线的对立统一问题。两条相交线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被看成是平行线，即在相交线的交角无限小的情况下，相交线和平行线相等，计算的结果完全一样。所以，黑格尔说："这种解法的古怪之处，就是尽管承认了这种不精确，而所得的结果，却不仅是误差可以**无须注意**的**大概**或**近似**，而是**完全精确**。"〔第262页〕但是，他认为，这种情况的立论根据是什么，数学没有回答，也不能回答，因为数学把"一切精确性较大或较小的区别都完全抛掉了"〔第 262 页〕；可是，要求找出这种立论的根据并不是无谓之举。唯心主义者黑格尔只在概念里兜圈子，除了把它归结为概念的本性外是不可能找到这种理论的真实根据的。恩格斯从现实出发，科学地揭示出数学中无限性原理的客观基础。他说："数学的无限是从现实中借来的，尽管是不自觉地借来的，所以它不能从它自身、从数学的抽象来说明，而只能从现实来说明。如我们已经看到的，如果我们从这方面来研究现实，那我们就可以看到数学的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版，第90页。

无限关系所从之而来的现实关系，甚至可以看到使这种关系起作用的数学方法在自然界中的类似物。而这样一来，问题就说明了。”①

在无限性这个问题上，黑格尔还揭露了康德对无限的理解是先验的、主观的。康德把无限说成是由有限的单位连续不断地综合构成的，这样的无限对客观对象来说是永远也完不成的东西。这就是黑格尔说的：“这里所表示的，显然不过是无限进展，只是被想象为**先验的**，即本来是主观的、心理的罢了。就本身说，定量诚然应该是完成了的，但是就先验的方式说，即在主观中……”〔第264页〕从列宁对这两句话摘录的情况来看，他在这里重视的不是怎样理解无限的问题，而是黑格尔所说的先验的就是主观的、在主体之中的。既然黑格尔认为先验的就是主观的、在主体之中的，那末，黑格尔那个先于任何经验的绝对观念不也是主观的、在主体之中的东西吗?!可见，黑格尔在批判康德时无意中露出了自己的马脚。因此列宁说：“有意思的是黑格尔附带写出来的意见——‘先验的，也就是说，本质上主观的和心理的’……‘先验的，就是在主体之中。’”（第122页）事实上任何脱离人而独立存在的观念都是没有的，黑格尔的绝对观念不过是绝对化了的人的观念而已。

在无限这个问题上，黑格尔用了相当多的篇幅极其详细地研究了微分和积分。他援引牛顿、卡诺、莱布尼茨等二十几位数学家的理论观点，探讨了数学中的哲学问题。列宁在这里提到的五位科学家是：牛顿（英国著名的物理学家、天文学家和数学家，古典力学和微积分的创始人）；拉格朗日（法国的数学家和力学家）；卡诺（法国数学家）；欧勒（瑞士数学家、物理学家和天文学家）；莱布尼茨（德国数学家、唯心主义哲学家，充足理由律的创始人）。他们对高等数学的发展都有很大贡献。

数学是关于现实世界的空间形式和数量关系的科学。它是随着生产实践的发展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在17世纪以前，由于生产水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249页。

平不高，人对自然界的认识还很不深刻，数学这门科学基本上停留在初等数学阶段。17世纪初期开始了高等数学的研究。1637年法国哲学家和数学家笛卡尔的《几何学》一书出版。他把变量引进了数学，从而奠定了解析几何的基础。牛顿、莱布尼茨在17世纪后半期各自独立地创造了微积分学。其他数学家如拉格朗日、卡诺、欧勒和费尔马等人对微积分的创立和应用都做出了一定的贡献。

数学在进行微积分运算时，无限小的方法是个重要方法。如求半圆形的面积这个积分问题，就是把半圆形分割成无数个无限小的长方形，然后求它们的面积的总和。分割的数目越多，它们的总和就越接近于半圆形的面积。这种运算从理论上说是近似的，但实际上它的误差却趋近于零。

数学中的无限小本身是个变量。它的绝对值趋近于零，所以也叫它以零为极限的变量。但它又不等于零，否则它就不是无限小，而是无。无限小这个概念是客观世界的数量关系的反映，具有无限深远性的物质微粒是数学中无限小的原型。同样也可以说，宇宙空间的各大天体也是无限小的原型物，尽管在我们看来它们都是庞然大物，但是在无限的宇宙之中，它们又都是非常微小的东西，以致在数学和天文学中可以把它们当做无限小的东西来处理。

质和量是统一的

黑格尔在《量的比率》一章中阐述了质量统一的思想。从“定量的无限”到“量的比率”的过渡是怎样实现的？黑格尔说：“量的无穷进展最初似乎是数之不断地超出其自身。但细究起来，量却被表明在这一进展的过程里返回到它自己本身。因为从思想看来，量的无穷进展所包含的意义一般只是以数规定数的过程，而这种以数规定数的过程便得出量的比例*。”①很清楚，量的无限进展就是

* “比例”这个词德文是Verhältnis，《逻辑学》中文本译为“比率”，《哲学笔记》译为“比例”。考虑到这一部分主要介绍大逻辑中的思想，故用“比率”。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32页。

以数规定数的过程，而用数来规定数就是量的比率。

既然比率是以数规定数，那末在比率中，各个定量就不是漠不相关的，而是彼此从属和相互关联的。它们都只是在比率中才获得自己的值。比率的指数（即比值）构成了它们变化的规律和界限。因此，指数本身虽然也是一个定量，但它却是比率关系中的质的规定性。黑格尔在《大逻辑》中依次考察了正比率、反比率和方幂比率。从正比到反比再到方幂比率是量中的质由自在的或潜在的到自为的即明显化的发展过程。

作为比率的定量有两个环节，即一定的数目和单位（分子和分母）。如果把数目作为分子（a），单位作为分母（b），那末在数目和单位构成比率的两端时，这就是直接的比率，即正比率。假如单位是数目的一（$\frac{a}{1}$），指数就是分子a，即（$\frac{a}{b}=\frac{a}{1}=a$）。在这里，比率的一端增加或减少几倍，另一端则按指数的规定相应地增加或减少几倍，两端增减倍数相同。不过这意味着只有单位这一端能自由地改变其定量，而数目的一端则随单位的变化而变化。但是，其中哪一端被看作数目，哪一端被看作单位，还没有固定的规定。在a与b相比时，既可以是a：b（或$\frac{a}{b}$）= c，也可以是b：a（或$\frac{b}{a}$）=c，前者是以a为单位，后者是以b为单位，c则代表任何数。c作为商数，它既可以是数目，也可以是单位。当我们把b看作是数目，被作为单位的定量a来测量时，商数c就是单位的数目。反之，如果a本身被认为是数目，那末商数c就是a对于定量b所要求的单位。因此，在正比率中，“指数作为商数本身只有**数目**的值，或**单位**的值。”〔第343页〕然而“指数应当是完满的定量，因为在指数中，**两端**的规定性合而为一了”〔第343页〕。当指数是数目和单位统一时，即指数同时具有数目的值和单位的值时，才是较实在的比率，但这已经是反比率了。

在反比中，数目和单位是乘积常数（指数）的两个因数（或因子）。如c=ab或16=2×8。在这里，“指数内的两个环节便相互

划界限，并互为否定物，因为指数是它们的规定的统一，一个环节大多少，另一个环节便小多少”〔第345页〕，它们的变化被严格地限制在特定常数（或指数）的范围之内了。

在正比率中，指数虽然是两端的质的规定性，但是在指数相同的情况下，数目和单位却可以是任何数，即指数不变，而比率两端可以无限变化。比如 2∶4 可以变为 4∶8 或8∶16……如此以至无限，而它们的指数都是同一个 2，即“比率自身对这种变化漠不相关，变化对比率是外在的。”〔第344页〕换句话说，在这里量虽然变了，但是质并没有变。这表明在正比中量中的质表现得还不明显。质和量的联系在反比中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因为在这里虽然比率的两端仍然可以变化，但是它们的变化不能大于或小于常积所规定的范围。比如$2\times8=16$，16作为特定的常积或指数时，2和8就只能在它的范围内变化，也就是只能变成4×4，而不能变成4×8，或2×4以及其他等等。可见，在反比中，量和质的联系比较密切，比较明显了。

当数目和单位被确定为彼此相等，从而数目被单位所决定时，比率关系就达到了最完善的程度，即方幂比率。在方幂比率中，作为单位的数目，就是单位本身。如 16^2 或 a^n，这里作为幂的 2 或 n 既是单位的数目，又是单位本身，它们表示有几个16或有多少次 a 的自身相乘。因此，幂是单位的集组。黑格尔说：“方幂比率表现定量自在地是什么，而且表明它的规定性或质，定量通过质便与他物相区别。”〔第350页〕在这里定量超出自身变为其他定量是由它自身规定的。例如64这个数不仅是64个1相加的和，即纯粹的量的积累，同时在方幂比率中它又是不同质的东西。如64可以是8^2，也可以是4^3，前者是边长为8的正方形面积，后者是边长为4的立方体的体积。可见64这个数本身所包含的不同的量的关系表现着不同质的差别。这说明量不仅是量，而且就是质本身。质通过量表现出来，离开了量，质也就不成其为质了。

在量和质达到完全统一时，量也就不再是漠不相关的东西。量变必然引起质变，质变必然引起量变。它们相互依存、相互转化。黑

格尔指出，考察从质到量和从量到质的双重转化具有重要的意义。他说："为了可以**建立**总体，**双重**的过渡是必需的；不仅需要这一规定性向它的另一规定性的过渡，而且也需要另一规定性回到前一规定性的过渡。由于第一个过渡，质与量两者的同一才**自在地**呈现；——质被包含在量中，不过量因此还是一个片面的规定性。反之，量也同样被包含在质中，这个量同样只是扬弃了的，这种情况发生在第二种过渡之中——即回复到质。关于这种**双重**过渡的必要性的考察，对整个科学方法来说，是很重要的。"〔第351页〕我们已经介绍过，黑格尔在《存在论》的第一篇（《质》）中，通过自为的存在、一、多个的一这些范畴，考察了由质到量的过渡。现在，即在第二篇（《量》）中，他又通过内涵的量（等级、程度）和量的比率，考察了由量到质的过渡。在这种双重过渡中，黑格尔论证了质和量的统一。质和量的统一就是度。

列宁没有从《量的比率》这一章的正文中摘录任何东西，只写了一条评语："关于比例概念的发挥是非常晦涩的"（第122页）。但从注释中摘了两段话，是关于把数学和物理学中的一些原理、概念当作符号的问题。黑格尔说："最近，**方幂比率**特别被应用到**概念规定**上。概念在其直接性中，曾称为**一次方**；在他有或区别中，即它的环节的实有中，被称为**二次方**；就其回复到自身或作为总体说，被称为**三次方**。"〔第352页〕黑格尔认为这是一种倒退现象，在哲学思想发展的童年时期，毕达哥拉斯曾经用数来表示普遍本质的东西。现在再这样做就等于把缺点当成优点，自添笑话罢了。

但是，黑格尔又说，一般地把方幂看作符号，这并没有什么可以反对的，因为数学的概念属于低级领域的概念，对高级领域（指哲学）来说，它只能是一些符号；要用它来表达概念或概念规定，那是应当反对的，因为数学的概念不能揭示哲学规定。同样，力、实体性或原因和结果等等用到生命或精神现象中，就只能是一些符号，它们不能揭示出生命与精神的规定。

黑格尔反对用力、实体性、原因和结果这些范畴来说明生命和

精神现象的观点，一般说来是对的。17—18世纪以来，机械唯物主义曾经用力学的规律和力的概念来解释一切自然现象，把人说成是一架机器，把动植物的生长归结为生命力，解释记忆这种精神现象时也是用力这个概念，如记忆力强，记忆力差等等。这种现象或说法已经延续到现在，并为大家所习惯和承认了。可能就是因为这种情况，列宁在这段摘录旁边批上"注意"，并打上一个疑问号。

第三篇 度

《度》是《存在论》的最后一篇。黑格尔在这里通过对"特殊的量"、"实在的度"、"本质之变"这三个范畴的考察和推演，说明了度是质和量的统一，阐述了量变和质变的关系及其形式，批判了莱布尼茨等人关于发展过程的不间断性的机械论观点。黑格尔在这里强调单纯的渐进性是说明不了全部变化的；变化不仅是量的增加或减少，而且在本质上是从一种质态到另一种质态的过渡；质变是飞跃，是渐进过程的中断。最后，他通过基质这个概念在质变的反比关系中，实现由"存在论"向"本质论"的过渡。

从概念的逻辑推演来看，这一部分是极其晦涩的。黑格尔自己也说这是最困难的一部分。列宁从《度》这一篇的正文中只摘录了很短的几句话。笔记中的几大段完整的话都是从注释中摘录下来的，其中主要内容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质、量、度三者之间的关系和度的客观性。

二、量变必然引起质变。

三、量变是渐进的，质变是渐进过程的中断，是飞跃。

四、批判形而上学否认质变、否认飞跃的错误观点。

五、从对量的认识到对质的认识。

度是质和量的统一，是有质的定量

黑格尔在考察“度”这个范畴时，首先说明了质、量、度三者之间的区别和联系。他认为存在之所以是存在，或者说某物之所以成为某物，就在于它的质的规定性；如果某物失掉它的质，就不再是某物。所以，“存在的本身是规定性的直接的自我等同”（第124页）。规定性的这种直接性的扬弃就过渡到量。量也是存在，但和质不同，它的存在是外在的，漠不相关的，即量的大小或多少并不直接影响到事物的存在与否。因此，黑格尔说，量是“简单的自我等同”（第124页）。任何质都和一定的量结合在一起；任何量也都和一定的质相联系。质和量的统一就是度。黑格尔在《小逻辑》中给度下了一个简单明确的定义：“尺度* 是有质的定量。”① 通俗地说，度就是界限，是保持质的规定性的数量界限。扩而大之，标准、范围、尺寸、极限等等都可以称为度。在标准的大气压下，从摄氏零度到一百度这个界限或范围就是水的度。

尽管黑格尔讲的质、量、度都是一些抽象的逻辑概念，但他的思想是合理的。任何事物都有它自己的质的规定性和量的规定性；这两个方面的有机结合就构成一个事物的度。

黑格尔用正、反、合的三分法把质和量在第三者——度中结合成统一整体。他认为康德在运用三分法时不够彻底，没有把它用到类范畴本身的划分上。大家知道，康德把范畴分成四类，即：量、质、关系、样态。每一类中又分为三种。量分为单一性、多数性、总体性；质分为实在性、否定性、限制性；关系分为实体和属性、原因和结果、相互作用；样态分为可能性、现实性、必然性。黑格尔认为康德在量、质和样态之间插进来一类关系范畴，因此，他没有找到质和量统一的第三者。在黑格尔看来，康德的样态范畴

---

* “尺度”这个词的德文是：MaB，《逻辑学》和《小逻辑》的中文本都译为“尺度”，《哲学笔记》译为“度”。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234页。

就相当于度，但它缺乏客观性。因为康德认为，样态范畴所讨论的问题只是对象对主体的关系而言才有意义，它并不涉及对象本身的性质，只涉及对象的存在对主体来说是可能的还是不可能的；是现实的还是非现实的；是必然的还是偶然的。所以黑格尔说："这种范畴所具有的意义，就在于它是对象对思维的关系。在这种唯心主义的意义上说来，思维就是实质上在自在之物以外的某物……其他范畴所固有的客观性是样态诸范畴所没有的。"（第124页）

如果从唯物主义观点来看，何止样态范畴缺乏客观性，康德所讲的其他几类范畴也都是主观的。康德在先验逻辑中经常谈到客观性问题，但他所讲的客观性乃是指必然性和普遍性说的，它不属于客观世界本身，而是先验的、在人脑之中的，实际上仍是主观的。

黑格尔认为，度是客观的，一切事物都有自己确定的度，超出了度的界限，就会毁灭掉。他认为从这个意义上说，人们把上帝看作是宇宙万物的度不是没有道理的。

在古代印度的婆罗门教中有三大主神，即：婆罗贺摩（梵天），它是创造之神；毗湿奴（遍入天），它是保护之神；湿婆（大自在天），它是毁灭之神。黑格尔说，湿婆就相当于样态，也就是度。婆罗贺摩、毗湿奴和湿婆是三位一体的。湿婆是婆罗贺摩通过毗湿奴的形象转化来的，因此它是变化，也就是消失和产生的概念。列宁概述的"印度哲学，其中梵天转化为湿婆天（变化=消失，发生）"（第124页），就是指上述内容说的。黑格尔认为，从宗教意识来说，对于处在生和死的变化过程中的人，"最高的目的就是沉没在无意识的状态中，与梵统一，即毁灭"〔第356页〕。

在古代希腊人的宗教意识中，特别是在社会伦理方面，把度的神圣性想象为一个掌管公正复仇的女神——纳米西斯；谁触犯了她，她就进行报复使你毁灭。因此黑格尔说："许多民族把尺度当做某种神圣不可侵犯的事物来尊敬"〔第357页〕。列宁肯定了黑格尔这个看法，把它概括为："各民族把度神化了。"（第124页）

在黑格尔的范畴推演中，度是在量的发展过程中获得了质的性

质之后过渡来的，所以他说："尺度是这样一个定量，即它具有质的意义"〔第358页〕。具有质的意义或性质的量是"特殊的量"。这种量是事物的内在存在，它的变化会引起质变。

量变和质变，渐进性和飞跃

特殊的量不再是外在的、漠不相关的东西，它的大小、多少和事物本身的性质是密切相关的。两个氧原子构成的分子是氧，而三个氧原子构成的分子就是在质上与氧完全不同的臭氧。正是在这种意义上，黑格尔说："定量与规定的实有合而为一，正如规定的实有与它的定量合而为一那样。"〔第361页〕这种特殊的定量构成事物的规定性。这种量既是量又具有质的意义，它有二重性，既有与质相联系的一面，又有相对独立的一面。就后一方面来说，它可以反复增减而无损于质。黑格尔说，人们往往用渐进性去解释变化，不过渐进性只能说明量变，不能说明质变。如果"变化作为仅仅是量的变化，也就自然可以被理解了。但实际上，这是什么也不能说明的；变化，按其本质而言，同时也是从一种质向另一种质的转化，或者抽象一点说，是从现有的存在向不存在的转化，在这里包含着不同于渐进性中所包含的规定，渐进性不过是减少或增多，不过是片面地注意于大小"（第125页）。黑格尔在这里主要指出渐进性是说明不了全部变化的，变化包含着量变和质变，而质变是与渐进性不同的另一种形式的变化。

但是，黑格尔认为，量中有质。因此即使是纯粹的量变也会引起质变。他说"古代人已经注意到这种联系，并且用通俗的例子，说明由于对这种联系的无知所产生的混乱"〔第364页〕。这就是有名的谷堆论证法和秃头论证法。它是古希腊诡辩论者提出来的，其内容是：有人问，往地上放下一粒谷子，是不是谷堆？回答说不是谷堆；可是一粒一粒不停地放下去就变成谷堆了。有人问，从头上拔去一根头发是不是就变成了秃头？回答说不是。那末再拔掉一根呢？回答说也还不是秃头。然而不停地一根一根地拔下去，就会变

成秃头。黑格尔说，这并不是咬文嚼字的游戏，而是完全正确地揭露出质和量的内在联系，论辩对方所犯的错误“不仅仅忘记了重复性，而且忘记了自身不重要的量……**积累起来**，其总和就构成了质的整体，以致这个整体最后消失了，头光了……”〔第364页〕

由此可见，如果把量看作是无关轻重的东西，忽视量变会引起质变，那就会在遭到意外的袭击中而毁灭掉。黑格尔认为这无论对个人或对国家来说都是一样，一个人的财产不断地增加，一个国家不断地向外侵略扩张，自以为是件好事，最终必将走到反面——灭亡。

上述种种情况表明：不同的量就是不同的质的规定性，所以量变必然会引起质变。但是量变和质变是两种根本不同形式的变化。列宁非常重视黑格尔关于量变和质变的关系及其形式的论述，特别是关于质变是渐进过程的中断、是飞跃的论述尤为重视。

莱布尼茨否认自然界有飞跃。他在《人类理智新论》的《序言》中说：“任何事物都不是一下造成的，这是我的一条最大的准则，并且是完全证实了的准则；‘自然从来不飞跃’。我最初是在《文坛新闻》上提到这条法则，称之为连续律；……这条法则主张，我们永远要经过程度上和部分上的中间阶段，才能从小到大，或者从大到小；并且从来没有一种运动是从静止中直接产生的，也不会从一种运动直接就回到静止，而只有经过一种较小的运动才能达到，正如我们决不能通过一条线或一个长度而不先通过一条较短的线一样，虽然到现在为止那些建立运动法则的人都没有注意到这条法则，而认为一个物体能一下就接受一种与前此相反的运动。”①

列宁摘录在笔记中的“据说自然界中是没有飞跃的……”和“关于发生的渐进性的假设……”（第128页）这两大段话，就是黑格尔对莱布尼茨等人否认飞跃的形而上学观点的分析批判。概括起来，黑格尔在这里讲了五个方面的问题。

① 《十六——十八世纪西欧各国哲学》，商务印书馆1975年版，第509页。

第一，变化是从量到质、从质到量的相互转化。如果否认飞跃，把产生和消灭看作是在渐进过程中实现的，那就是把变化全部归结为量变，把事物的差别归结为量的大小或多少。量的增加或减少固然也是一种变化；但是变化不仅仅是从一个量到另一个量的变化。从本质上说，变化是从一种质到另一种质的变化，是从量到质和从质到量的相互转化。

第二，质变是渐进过程的中断。质变不是在逐渐的、缓慢的过程中实现的，而是迅速的突变，即在飞跃中实现的，是渐进过程的中断。一种质与另一种质之间存在着相互区别的界限，量变一旦达到这个界限立刻就发生质变。黑格尔以液体的水到固体的冰的变化为例说明了质变是飞跃，是渐进过程的中断，说明了自然界确实存在着飞跃。他说，液体状态的水经过冷却之后并不是逐渐地先变成胶状的东西，然后再从胶状逐渐变成坚硬的固体的冰；而是温度降到冰点之后，经过轻微的振动，一下子就从液体的水变成固体的冰，是不经过中间的胶体状态的。

第三，渐进性的理论是建立在否认质变的基础之上的。这种理论认为，正在产生的东西其实早已存在了，只是因为它太小而看不见；正在消失的东西也仍然存在着，同样是因为它太小而看不见。仅仅用渐进性来说明变化，就是把一切变化都归结为量变。

第四，单纯的渐进性是什么也说明不了的。用渐进性去说明产生和消灭，实际上是同语反复。如果说产生是由小变大，由不明显到明显，消失是由大变小，由明显到不明显，产生的东西早已存在，消失的东西仍然存在；那就等于说，产生是产生着的东西的产生，消失是消失着的东西的消失。这完全是同语反复。

第五，否认质变是形而上学为摆脱困难而得出的必然结论。形而上学（即黑格尔说的“悟性”）无法解释事物之间质的差别以及一个事物转化为和自己完全不同的另一种质的事物，转化为自己的对立面；为了摆脱这个困难，它把事物的同一和变化（差别）仅仅归结为量的不同。

黑格尔从辩证的观点出发对否认飞跃的形而上学观点的分析批判是完全正确的。列宁曾说："辩证的转化和非辩证的转化的区别在哪里呢？在于飞跃，在于矛盾性，在于渐进过程的中断，在于存在和非存在的统一（同一）。"（第314页）

列宁如此重视黑格尔关于质变的形式是飞跃，是渐进性中断的思想，并不是偶然的。这和当时的客观形势密切相关。世界大战的爆发给各国政府造成空前的政治危机和经济危机，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已经提到日程上来。从俄国来看，1905年革命失败之后，中间经过一段斯托雷平反动时期，1912年的连那事件，标志着革命运动又走向高潮。战争加速了革命的进程。一旦时机成熟就需采取暴力手段推翻沙皇统治，完成社会主义革命。所以列宁特别注意质变形式的理论。

一切事物的发展变化都经历着量变和质变的过程。只有在缓慢的量变基础上，经过急剧的飞跃，事物才能从一种质态过渡到另一种质态。这是一条在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中到处都起作用的普遍规律。生物物种的进化，从旧物种到新物种的发展变化过程是通过渐进的量变到显著的质变，即飞跃完成的。不过，物种的进化又有其特点。它是在量变基础上通过新质要素不断积累，旧质要素不断死亡，由无数小的飞跃构成大的飞跃来完成的。因此，不能把进化与量变混为一谈。进化是指一个较长的发展过程，在这个过程中不仅有量变，同时也有质变。列宁曾经十分明确地说过："必须更确切地理解进化，把它看做一切事物的产生和消灭、互相转化。"（第280页）只有庸俗进化论者才把进化归结为单纯的量变。

社会制度的变革也是通过飞跃而实现的。生产力的不断发展，代表先进生产力的革命阶级逐渐壮大，从自发的、分散的斗争，到自觉的、有组织的斗争，推翻代表旧生产关系的反动阶级的统治，摧毁旧的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从而由一种社会制度过渡到另一种社会制度。

人的认识也是一个发展过程，它从感性到理性。感性认识和理

性认识是认识发展过程中两个不同质的阶段，从前者到后者的转变就是一个质的飞跃。人们通过感性材料的积累，感觉和印象多次反复之后，在头脑里产生一个认识的突变，即飞跃，形成概念达到对事物本质的认识。

总之，没有飞跃就没有质变，没有飞跃就没有千差万别的事物，“没有飞跃，渐进性是什么也说明不了的”（第127页）。

黑格尔区分了质变和量变是两种不同性质、两种不同形式的变化，把质量互变作为客观的、普遍的规律提出来，并援引大量现实例子作了论证。但黑格尔是个唯心主义者，他推崇绝对，贬低自然，颠倒精神和物质的关系。他把描述所谓客观概念运动发展的理论、观点都放在自己著作的正文中，并且讲得玄而又玄，抽象到使人莫名其妙的程度；而把现实的、具体的东西统统放到注释中去，作为理论的注脚。不仅如此，他还给注释加上标题列在目录中。“这种交错线的实例；自然界似乎没有飞跃。”（第127页）就是一条注释的标题。这种做法在《逻辑学》中是屡见不鲜的。正如列宁指出的，这是一种学究气。

费尔巴哈对黑格尔把自然界放逐到注释中的做法提出过尖锐的批评。费尔巴哈主张哲学要从现实出发，应当把自然界放在哲学之中，他说：“哲学家必须用人的本质的那个不研究哲学的、甚至反对哲学、对抗抽象思维的方面，即那个被黑格尔贬为注释的东西，吸收到哲学本身里面来。只有这样，哲学才能成为一种普遍的、无敌手的、不可推翻的、不可抗拒的力量。因此，哲学不应当从自身开始，而应当从它的反面，从非哲学开始。我们中间这个与思维有别的、非哲学的、绝对反经院哲学的本质，乃是感觉主义的原则。”① 费尔巴哈对黑格尔的这个批判是正确的。哲学必须从实际出发，置根自然，面向现实，才有强大的生命力，也才能成为指导人们实践活动的世界观和方法论。黑格尔虽然把自然界从正文中排斥出去，

① 《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第一卷，三联书店版，第111页。

但他却不能离开自然界的、具体的东西来说明自己的理论观点的正确性以及反驳人们对他的种种责难。这种情况充分证明了脱离实际，以纯概念为对象进行抽象推演的思辨哲学是行不通的。黑格尔把自然界放在注释中，并给注释冠以标题列在目录中，这种情况一方面说明他学究气十足，另一方面又说明了在黑格尔哲学中确实充满着唯物主义的内容。

从质到量和从量到质的认识过程

质和量是不可分的。作为方法来说，一定要把质和量统一起来，一方面要通过量去把握事物的质的规定性，另一方面，也要从质的方面去认识事物的量的规定性。

黑格尔在注释中引用自然科学对星球之间距离认识的发展过程，说明人类从对量的认识深入到对质、即规律或度的认识，并通过质去把握量的不断深刻的认识过程。他说："知道自然的经验数字，如星球彼此间的距离，是一个巨大的功绩；但是，使经验的定量消失，并把它们提高到量的规定的**普遍形式**，以致成为一个**规律**或说一个尺度的环节，则更是不朽的功绩；这正是伽利略关于落体，刻卜勒关于天体运动所获得的。"〔第373页〕

人类对大自然的认识，经历了相当漫长的发展过程。生活在原始社会中的人们过着日出而作，日没而息的自然生活。他们用昼夜的交替作为计算时间的单位，用天上的星星作为判定方位的标志。经过长期的经验积累，人们看到在不同的时间、不同的地点，呈现着不同的天象，根据这些不同的天象定季节、定方位，于是产生了以直观观察为基础的早期天文学。至于对各个星体之间的距离及其大小的认识，则是近代自然科学的成就了。

文艺复兴之后，伟大的天文学家哥白尼(1473——1548)一反托勒密的地球中心说，提出包括地球在内的各个行星都是围绕着太阳旋转的。他在《天体运行论》一书中说，在运动着的天体中，第一是土星，三十年绕日一周。其次是木星，十二年一周。再其次是火

星，两年一周。第四是地球和月球，每年一周。第五是金星，九个月一周。水星占第六位，八十天一周。处于这些行星中间的是太阳。尽管哥白尼提出的各个行星运转周期不很准确，多者相差半年，如土星是二十九年半绕日一周，少则相差几天，如水星的实际绕日周期是八十八天；但在近代科学发展初期来说，它却是一个很了不起的成就。

哥白尼还从行星轨道的大小与运动有一定的谐和关系出发，制定出只要知道某一个行星的位置和运动，就可以计算出其他行星和太阳之间以及各行星间距离的原理。黑格尔认为，认识到星球之间的距离，固然是一个伟大的功绩，但更伟大的功绩是伽利略和刻卜勒把从对定量的认识提高到对规律或度的认识上。

伽利略（1564—1642）发现物体降落时的运动速度与时间的平方是按正比例增加的落体定律。刻卜勒（1571—1630）把在他之前和与他同代的天文学家所取得的关于行星运动的大量材料加以系统化，概括出三条定律，其中第三条定律是：行星绕日运行的周期平方同它的轨道半长轴的立方成正比。有了这条定律，只要我们知道某一行星的公转周期就可以计算出该行星的轨道半长轴。

黑格尔认为，伽利略和刻卜勒是从对行星相互距离的经验数的认识，提高到用普遍形式(定律)来表示的对规律或度的认识。也就是从对量的认识提高到对质的认识，换句话说，就是从质的方面把握了量的规定性。黑格尔在这里把度和规律放在一起，当作同等程度的概念是很有道理的。规律并不是随着现象的变化而变化的，度也只有在量变达到一定程度时才发生变化，它们都具有一定的稳定性。另外，规律和度对事物、现象等等都具有决定作用，违反规律和度，事物就会遭到破坏。列宁对黑格尔这个思想很重视，在摘录旁边划了四条线，并作了“规律或度”的提示。

从存在到本质的过渡

从存在到本质，也就是从现象到本质。黑格尔对这个问题讲得

非常晦涩。他是通过对度的分析逻辑地从存在过渡到本质的，其推演过程大致如下：

黑格尔认为，凡是度必定是个量。但它和一般的量不同，是一个具有质的意义的量，因而是“特殊的量”。这个特殊的量作为度它又是一个确定的量，也就是“特殊的定量”。在这个定量的范围内，量变不会引起质变。换句话说，这时质和量的统一是潜伏着的，没有明显地实现出来。每一个事物都有自己的特定的量的界限，即“特殊化的度”。在这里，质是以量来规定自己的，质本身掩盖着自己，它表现为一个自为的、长在的实有，亦即所谓“度中的自为之有”。因此，质和量的统一处于潜伏状态中，它们似乎是漠不相关、各自独立的。当度进一步发展为“实在的度”时，质和量的内在统一就明显地实现出来。在这里定量的变化就是度本身的变化，度也就成为事物的质的规定性了。如果说在“特殊的量”中是孤立地、抽象地对度作一般的考察，那末，在“实在的度”中就是对度作具体的考察，即考察诸度之间的关系。

实在的度作为事物的质的特殊规定，它具有独立性，是一个独立的度；而事物之间的相互联系表现为度之间的关系，即度的比率关系。一事物变成他事物是度的变化。它表现为一种质的特殊量的规定变成另一种质的特殊量的规定，因此事物的变化表现为度量的交错关系；而事物变化过程中的各个交错点连接起来就形成一条度量关系交错线。它体现着事物变化过程内部质和量的统一关系。黑格尔把旧质的消失称为无度。无度并不是没有任何度，而是指旧度消失了，又产生出新的度。新度也是度。因此，从有度到无度，实际上是度过渡到自身之中，即在对方回到自身。这就进到“本质之变”。“本质之变”从“绝对的无区别”开始，经过“无区别作为它的因素的反比率”，最后达到“到本质的过渡”。所谓“绝对的无区别”，是说在度中，存在、质、量等等范畴的规定都统一起来了，它们的规定性只不过是一种状态，是同一个基质的不同的外在表现。因此，它们从一种质态过渡到另一种质态是一种反比例关系，

即一种质增加多少，另一种质便减少多少，它们是一个整体。黑格尔叫它"自身内在的、绝对否定的统一性"，即有差别和对立的矛盾统一体，这种统一体就是本质。

把上述黑格尔的思想说得明确一点，就是《存在论》中考察的范畴都不是独立存在的东西，而是某种东西（黑格尔叫它基质）所表现出来的各种状态。黑格尔就是借助于"基质"这个概念实现由存在向本质过渡的。举个例子来说，蒸气、水和冰，这三种在质态上各不相同的东西，它们相互转化，往返过渡。实际上都是同一个基质，即同一种化学的物质分子（H_2O）的不同表现或存在状态。这个物质分子就是隐藏在背后的作为基质的本质。

黑格尔说："现在，这些比率只被规定为同一基质的交错点。于是，尺度与从尺度建立起来的独立性却降低为**状况**了。变化只是一种**状况**的改变，而**过渡的东西**却被当作在其中仍然是**同一的**。"〔第407页〕换句话说，那个表现为各种状态的承担者，就是通过五光十色的各种变化表现着的隐约可见的本质。

至此，黑格尔对《存在论》的考察就结束了。《存在论》中各个范畴的特点是过渡，前面的范畴由其自身中的矛盾，过渡到后一个范畴去，后面的范畴一出现，前面的范畴即随之消失。正如液体的水冷却到零度之后就变成固体的冰，冰一出现，水就消失。

黑格尔在《存在论》中阐述了辩证法的质量互变规律。但是，这个规律同其他规律一样，在黑格尔那里，是以纯概念形式表述出来的，只是在注释中作为实例，才提到客观事物本身的辩证法。尽管如此，黑格尔仍不失为第一个全面论述了这一规律的哲学家。

本 质 论 部 分

黑格尔在本质论部分通过一系列对立统一的范畴考察了本质自身内在的规定性和本质形之于外的表现，以及本质的内和外的相互关系，非常深刻地阐述了辩证法的对立统一规律。

《本质论》的开头有一个简短的前言，它是说明“存在”和“本质”的关系以及从“存在”向“本质”过渡的必然性。在黑格尔关于存在和本质之间关系的论述中，列宁特别肯定了他关于从存在（现象）进到本质的认识论思想。我们先介绍一下列宁对这个前言的摘要和评述。

现象是通向本质的道路

黑格尔说，《存在论》所考察的都是直接的东西；直接的东西还不是存在本身的真理，只有扬弃了直接性才能达到存在的真理，即达到本质。“存在的真理是本质。”（第133页）列宁说，这句话“听起来是彻头彻尾唯心主义的，是神秘主义的。”（第133页）这是因为在黑格尔那里作为客观存在物的本质不是客观事物内部的必然联系或规律性本身，而是概念、思想。他认为，思想是世界的内在本质①。所谓思想，在黑格尔那里也就是绝对观念；物质世界及其各种存在形态都不过是绝对观念的异在或表现。这是彻头彻尾唯心主义的热昏呓语。

① 参见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79页。

但是，正如列宁指出的那样："接着就开始吹来一阵可以说是清凉的微风。"（第133页）因为黑格尔接着就说，存在是直接的东西，直接的东西不是存在本身的真理（这个"真理"应当理解为"根据"或"真实性"），所以概念还要向前发展。这个前进的发展运动是扬弃存在的直接性而过渡到间接性。从存在的直接性过渡到间接性，也就是从外在的现象深入到内在的本质。黑格尔说："知识要想认识什么是自在的和自为的存在的真理，所以它并不停留在直接的东西及其各种规定上，却透过直接的东西深入到里面去，认定在这个存在的背后还有着同存在本身不一样的某物，认定这个在背后的某物构成存在的真理。这种认识是一种间接的知识，因为它不是直接在本质那里、在本质之中，而是从他物、从存在出发的，并且要通过一条先行的道路，即超出存在之外或者更确切地说进入存在之内的路"（第133—134页）。非常清楚，黑格尔在这里是从认识论的角度来分析本质和现象的关系的。他指出现象是直接的、表面的东西，本质是间接的、内部的东西。认识到事物的表面现象，还不能算是对事物的真正的认识，只有认识到事物的内在本质，才是真正的认识。本质不是直接存在的东西。它存在于现象之中，或说隐藏在现象的背后，是间接的东西。因此，要想认识本质，就必须从现象开始，通过现象才能达到本质。黑格尔这个思想是正确的。我们在认识客观事物时，不可能撇开现象去直接认识本质，也不应当停留在现象上面，满足于对事物的表面的认识；而要通过现象去认识本质，即"超出存在之外"或者更确切地说，是"进入存在之内"。由现象进到本质是认识发展的一般秩序，或者说，是任何人对任何事物的认识都必须经历的路程。列宁就是在这个意义上对这段话作了"认识论"和"路"的旁批。

在认识论的问题上，黑格尔与康德、休谟不同，他不把理性认识、思维活动看作是与存在无关的、纯粹主观的活动，而是看作客观概念自身运动的过程。用黑格尔自己的话说，就是"这个进程是存在本身的运动。"（第134页）列宁认为黑格尔的认识论思想具

有“客观的意义”。由此也可以看出：黑格尔的逻辑学是关于认识的学说，是认识的理论。

本质是存在本身运动的结果，是存在的真理。但是，本质的特点和存在的特点是不同的。存在论中的范畴是由此到彼的过渡或转化。如前所述，某物转化为他物，他物一经出现，某物就不复存在，即消失到他物之中去了。在那里每一个范畴都是独立的、不依赖其他范畴而存在的，因为就某物之为某物而言，是由它自己的质的规定性所决定的。某物虽然与他物有关，没有他物也无所谓某物；但它们之间的这种矛盾是潜在的。黑格尔认为，当概念发展到本质阶段时，情况就不同了。在这里任何一个概念、任何一个范畴都是和它的对方相联系而存在；没有它的对方，就没有它自己本身。也就是说，在存在阶段潜在的矛盾，现在明显地表现出来了。因此黑格尔说：“在本质里，一切都是相对的。”[①] 这个相对性就是指对立面相互依存说的。如原因是相对于结果来说才是原因，没有结果就没有原因。反之亦然。它们是成双成对的，生则共存，死则同亡，一方通过另一方表现出来。黑格尔把对立双方这种相互依存、相互映现叫做“反思”，认为反思是本质的固有特性。他在这里首先考察了作为反思自身的本质。

第一篇　本质是自身中的反思

《本质是自身中的反思》这一篇包括《映象》、《本质性或反思规定》和《根据》三章。黑格尔在这里通过对“本质的和非本质的”、“映象”、“反思”和“反思规定”（同一、差别、矛盾等）以及根据和条件等范畴的考察，阐述了本质本身的矛盾性，批判了形式逻辑的思维规律，分析了各种不同的根据以及根据和条件的关系。

---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40页。

第一章 映 象*

黑格尔在这一章中通过“本质的和非本质的”、“映象”和“反思”这几个范畴，说明了本质是反思的概念，区分了反思的种类，论述了本质的东西和非本质的东西的对立统一，批判了康德和休谟等人割裂现象和本质的错误观点。

列宁从这一章中摘录的主要内容和重视的思想，概括起来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非本质的东西，假象的东西是本质自身的表现。

二、假象的特点。

三、黑格尔对康德的主观主义和休谟的怀疑论以及对莱布尼茨和费希特的分析批判。

假象的客观性及其特点

关于假象的客观性和假象的特点问题，是列宁阅读《映象》这一章时最感兴趣的问题。列宁吸取了黑格尔在这个问题上谈到的一切合理思想，并对其中的重要观点作了引伸和发挥，从而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关于现象和本质的原理。

黑格尔认为，本质最初只是在自身之内映现自己，并未表现于外，因此，存在是非本质的。他在这里首先考察了“本质的和非本质的”关系。

存在是直接的东西。本质是间接的东西。黑格尔说它们都作为现有的存在而彼此互为他物。在这种情况下，哪一个是本质的，哪一个是非本质的，并没有区分，而“造成本质或非本质东西的，是任何一种外在的场合或考察，因此必须把同一内容时而看作是本质的，时而看作是非本质的”〔第9页**〕。从认识论上看，这个思想有

---

* “映象”这个词的德文是 Schein，《小逻辑》和《哲学笔记》中文本都译为“假象”。

一定的合理性。认识是从现象到本质，从初级本质到二级本质的不断深入、永无止境的过程，相对于二级本质来说，不深刻的初级本质就是现象或非本质的东西。也就是说，本质也具有相对性，本质和现象是相互转化、对立统一的。

黑格尔认为，从存在过渡到本质，存在并没有消失，但是因为它没有映现本质，所以它就不仅仅是非本质的东西，而且是无本质的东西。黑格尔把这样的存在叫作“映象”（或假象）。他说：“**有是映象**。映象之有全在于有之被扬弃，在于有之虚无。”〔第10页〕又说：“非本质的东西，由于它不再具有一个有，所以对它说来，从他有那里留下来的，便只是**纯非有的环节**”〔第10页〕。列宁引伸和发挥了这个思想，指出，“非本质的东西，假象的东西，表面的东西常常消失．不象‘本质’那样‘扎实’，那样‘稳固’”（第134页）。接着，列宁就以河水流动中的泡沫和深流的关系形象地说明了非本质的东西、假象的东西虽然不是本质的东西，但也是本质的表现。

黑格尔在讲映象（假象）的客观性时，批判了休谟的怀疑论和康德等人的唯心论。黑格尔说他在这里使用的 Schein（映象）这个词，相当于怀疑论者所说的 phänomen（现象），或者唯心论者所说的 Erscheinung（现象），它们都是指一种直接性说的，但是理解不同。他们把这种直接性看作是主观的或不能脱离主体而存在的东西。怀疑论者休谟不肯承认外部世界的客观实在性，在他看来，人们所感知的事物或现象不过是一团知觉、一簇印象，因果规律也只是由于印象出现的先后而形成的主观联想，并不存在什么客观实在的联系。因此，人们只知道自己的感觉，也只能和自己的感觉打交道，在感觉之外是否还有什么东西存在，我不知道，也永远无法知道，即“不肯说出某物存在”（第 135 页）。康德则认为现象就是表象，它的前提和基础全在于主体的感受、主体的规定。他说：“现象不是物自身，而只是表象活动，归根结底是内感的规定”①，即“这个假象根

** 自此以下方括号内页码，均指黑格尔：《逻辑学》下卷，商务印书馆1976年版的页码.

本不以任何存在作为基础”(第135页)。康德还说，只有在我们内部的东西才能直接地被知觉，在我们之外的实在对象的存在，是不能直接地在知觉中被给予的，它是被推论出来的。即所谓“自在之物不进入人的认识”(第135页)。黑格尔接着指出，无论是怀疑论的假象还是唯心论的现象都是“以整个世界的多样的丰富性作为自己的内容”(第135页)，即把丰富多彩的世界及其各种联系统统归结为假象或现象。但是，由于他们否认假象或现象的客观性，因而也就否认了世界本身及其联系的客观性。正象列宁所批判的那样：休谟和康德把世界的全部丰富性都包括在假象里面，而又否认假象的客观性。

在这个问题上，黑格尔也批判了莱布尼茨和费希特。黑格尔认为费希特虽然从“自我”出发，“自我”设定“非我”，但是他又把“非我”看作是推动“自我”进展的力量，即所谓“无限推动力”，这实际上就等于承认了“非我”是不以“自我”为转移的某种直接的东西。黑格尔认为莱布尼茨的表象和单子的理论同康德的现象和自在之物的理论很相似。表象是从单子中发展出来的，对于单子来说也是一种直接的东西。但是莱布尼茨又认为表象和单子之间，表象和表象之间又都是各不相干的。表象象泡沫一样在单子中飘浮起来，它既不由单子产生，也不依另一表象为转移，而是一种直接现存的东西。所以黑格尔说，他们都“没有超出存在这种规定性、这种直接性的范围”(第136页)。列宁批的“没有更深入一步！”就是指他们只停留在现象的直接性上，没有深入到现象当中去把现象和本质联系起来。

列宁由此联想到马赫主义者。他们和休谟、康德一样，停留在直接的东西即感觉上面，否认物的客观实在性。马赫说物是“感觉的复合”。阿芬那留斯认为只有感觉才能被设想为存在着的东西。他说：“我们承认：存在着的东西就是赋有感觉的实体；实体消失了……而感觉依然存在。因此我们应当把存在着的东西设想为感

① 参见康德：《纯粹理性批判》，三联书店版，第123页。

觉，在它的基础中没有感觉以外的任何东西。”①马赫和阿芬那留斯以及其他马赫主义者都没有超出感觉一步，都把整个世界看作是“我”的主观感觉。列宁在读到黑格尔批判康德否认现象的客观性时，联想到他曾经批判过的马赫主义哲学也是以直接性的东西即感觉为基础的，于是写下了“参看马赫主义!!”的旁批。

无论是康德、休谟，还是马赫主义者，同黑格尔相比都是一些“较小的哲学家”（第139）。他们看不到现象和本质、直接性的东西和间接性的东西之间的联系和转化，而把它们看成是绝对对立的东西，在那里苦思冥想地琢磨应该用本质还是应该用直接的现存的东西即现象或感觉作基础。事实上，他们都从现象论的立场出发，都是以现象为基础。黑格尔认为现象（包括假象）和本质不是彼此隔绝互不相关的东西，而是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的，因此，他不仅承认本质的客观性，也承认现象或假象的客观性。所以列宁说:“黑格尔用**以及**代替了或者，并且说明‘以及’的具体内容。”（第139页）“‘以及’的具体内容”就是指上述思想，但黑格尔在这里并没有使用“以及”这个词，它是列宁用来表述黑格尔既承认本质的客观性，也承认现象的客观性这一点说的。

黑格尔在这里不仅论述了假象（映象）的客观性，而且还对假象的特点作了分析和说明。他说，假象“有两个环节。一个是虚无性，但它又是固存性；一个是存在，但它又是环节，换句话说，就是自在的否定性以及反思的直接性。这两个环节构成了假象的环节，因而也就是本质自身的环节”（第137页）。如果我们把它说得明确一些，那就是假象具有二重性：（一）从假象没有表现出本质来看，它是一个不真实的东西，是无，但又不是没有任何内容或根据的纯粹的虚无，而是本质自身所固有的东西，是本质自身在自身中的映现；（二）假象是存在，即是有的东西，不过它是作为本质的一个环节或一个方面的存在。黑格尔这个思想是很深刻的。假

① 转引自《列宁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3页。

象这种东西是有和无的统一，就其存在或表现来说是有，从它没有表现出本质来看又是无。

列宁吸取了黑格尔关于假象（映象）的思想，并作了进一步明确的表述。他说："假象的东西是本质的一个规定，本质的一个方面，本质的一个环节。本质具有某种假象。假象是本质自身在自身中的表现。"（第137）特别是列宁指出"假象＝本质的否定的本性"（第137页），这个原理非常深刻地揭示了假象和本质的对立统一的实质，强调假象是本质自身中的东西，但又和本质的本性直接相反。例如，帝国主义的本性是扩张侵略、掠夺别国财富，但它往往又装出一副爱好和平、援助落后的面貌；帝国主义的这种假象正是它阴险狡猾本性的表现。所以假象是存在着的无，表面上存在，实际上不存在，是本质的否定本性。

列宁在这里提出的关于假象的东西是本质的一个规定、一个方面，本质具有某种假象，假象是本质的否定本性等论点不仅是对唯物辩证法关于现象和本质原理的丰富和发展，而且也是对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新贡献。知道了本质具有某种假象，假象既是本质的表现又与本质直接对立，这样，我们在认识事物时，就不要停留在现象上，更不要被假象所迷惑，而要透过现象去认识事物的内在本质。假象是一种特殊现象，但是人们往往不是一开始就能够认识到它是假象的，而是通过它达到本质之后，发现本质并不象它所表现的那样，也就是说本质中没有这个东西，或者更确切地说，它和本质的本性是完全相反的，这时才认识到它原来是一种假象。

应当看到，列宁在这里使用的"假象"或"假象的东西"，就是黑格尔所说的"映象"（Schein）。映象是本质自身在自身中的映现，本质没有表现出来，但它并不具有"假"的意思。列宁在作读书笔记时，有时用德文的Schein，有时用俄文 Кажимостъ或Кажущееся，即外观上的、不真实的、似是而非的，等等。因此，列宁对黑格尔的"映象"理论是作了引伸的，是把它看作与本质的本性直接对立的东西，也就是和一般现象不同的假象。

黑格尔说："这个映象不是一个外在的、不同于本质的东西，而是它自己的映象。本质自身中的映象是**反思**。"〔第8页〕

反思的基本含意及其种类

反思是黑格尔哲学中一个很重要的概念。什么是反思？他在《小逻辑》中说："本质的观点一般地讲来即是反思的观点。反映或反思（Reflexion）这个名词本来是用来讲光的，当光直线式地射出，碰在一个镜面上时，又从这个镜面上反射回来，便叫做反映。在这个现象里有两方面，第一方面是一个直接的存在，第二个方面同一存在是作为一间接性的或设定起来的东西。当我们反映或（象大家通常说的）反思一个对象时，情形亦复如此。因此这里我们所要认识的对象，不是它的直接性，而是它的间接的反映过来的现象。"①这就是说，反思是指同一个事物的两个方面，它们既相互对立，又相互规定，相互映现，即一方通过另一方来反映自己。这就是黑格尔的"反思"概念的基本含义意，也是贯串于整个《本质论》中的基本思想。当黑格尔用反思说明本质是自身中的反思时，是指从本质自身内部考察本质，指本质内部的矛盾关系，以区别于从本质与其外部的表现来考察本质。在这里，反思和假象是一个意思。但是按照黑格尔的说法，假象（映象）是存在的剩余，它还保留有直接性，反思是间接的，它更加深入到本质内部，是假象的进一步发展。黑格尔把这样的反思叫作"纯粹的、绝对的反思"。此外，当他说"要获得对象的真实性质，我们必须对它进行反思。"②这里的反思与"后思"（Nachdenken）意思相近，是指反复思考，或通过内心思维活动的反省。黑格尔把这种反思称之为"知性思维"。洛克、莱布尼茨等人就是在这种意义上使用反思这个概念的。黑格尔对反思这个概念的提法和用法很多，这里就不一一说明了。

---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42页。

② 同上，第74页。

黑格尔把纯粹的、绝对的反思区分为：(一)从无开始的建立的反思；(二)从有开始的外在的反思；以及(三)二者的统一进行规定的反思。正如列宁指出的那样，黑格尔对"反思性的种类：外在的反思性等等，说得非常晦涩"（第140页）。大体说来，这三种反思是从抽象到具体的过程。反思必须有两个方面，一方反映另一方，或者一方通过另一方而得到规定，即他物反映某物，某物通过他物而得到规定。但是，在开始的阶段，本质没有表现出来。它是在自身中自己反思自己。所以建立的反思是把反思双方看成是没有区别的同一。这种反思是抽象、不真实的。譬如用S去说明S，就是自己反思自己。黑格尔把这种反思叫作"从无到无的运动"，因为S在反思之前是无，反思之后仍然是无，也就是从无开始，通过无又回到无。外在的反思虽然把反思的两个方面区别开来，分出"表层"和"底层"，或者说，用P来说明S，但又停留在区别上，认为它们之间彼此外在、各自独立，因此，这种反思关系是外在的。进行规定的反思是既看到了双方的对立，又看到了双方的统一，把对立双方看成是不可分割的，它们之间的反思关系是内在的关系。黑格尔讲的这三种反思或说反思运动，实际上是讲对对立统一的三种不同的认识及其发展过程。

列宁认为，黑格尔在讲反思运动时所说的本质中的变易，即本质的反思运动，是一种从无到无，从而回到自身的运动，是机智而深刻的；并且用唯物主义观点对黑格尔的这个思想作了更正和说明。列宁指出："在自然界和生活中，是有着'发展到无'的运动。不过'从无开始'的运动，倒是没有的。运动总得是从什么东西开始的。"（第138页）这就是说，运动总是物质的或某种东西的运动，它只能从一种形式转化为另一种形式。在这种意义上可以说前一种运动形式"发展到无"了。在自然界和社会生活中，没有任何一种运动形式不是从前一种运动形式转化过来的，因此，从无开始的运动是没有的。

在反思这个问题上，黑格尔批判了康德的观点。康德认为反思

是一种判断力的运动。所谓判断力的运动就是“把特殊的东西包涵在普遍之下来思维的机能”〔第21页〕。这种运动有两种：进行规定的判断力和进行反思的判断力。前者是在有了普遍的情况下直接把特殊包括在普遍之下的判断力；后者是在尚无普遍的情况下为特殊寻找普遍的判断力。康德把这两种判断力的运动对立起来，实际上也就是把特殊与普遍、现象与本质看成是互不相关、彼此对立的东西，把反思理解为一种与特殊事物本身无关的、专门提供普遍、纯粹意识的反思。黑格尔在批判康德的这种观点时强调指出，他所讲的反思不是意识的反思，而是一般的反思，即概念本身及其运动。列宁认为，黑格尔对康德的主观主义的斥责是值得注意的。黑格尔在这里，以至在整个《映象》一章中，对康德的批判都是以承认现象的客观性及其与本质的不可分割的联系为前提的，批判康德和休谟等人割裂现象和本质、否认现象的客观性的主观主义观点。

第二章　本质性或反思规定

黑格尔在这一章中，通过对同一、差别（其中包括对立）和矛盾这几个纯反思规定的考察和推演，说明了本质在自身内部的情况，区分了抽象的同一性和具体的同一性，分析了杂多和对立，论述了矛盾的普遍性和客观性，指出矛盾是事物的内在本质，是一切运动和生命力的源泉，批判了形式逻辑的同一律、排中律和矛盾律。

列宁从这里摘录和评述的主要内容和思想是关于矛盾的问题，即：

一、列宁肯定了黑格尔关于矛盾的普遍性和客观性的论述，并斥责轻视矛盾，否认矛盾，企图把矛盾从自然界和社会历史中清除出去的人为庸俗之辈。

二、列宁指出了关于矛盾是事物运动和自己运动的原则的思想是黑格尔主义的实质，总结了自黑格尔以来关于普遍运动和变化思想的发展过程。

三、列宁很重视黑格尔关于对待矛盾的三种态度或把握矛盾的三种思维形式的理论，对此不仅作了详细摘录，而且作了简单明确的概括。

抽象同一性和具体同一性

在《本质性或反思规定》这一章中，列宁首先注意到的问题是黑格尔对同一性的论述。

黑格尔说："本质**首先**是单纯的自身关系，是纯粹的**同一性**。"〔第27页〕因为本质的反思不是通过他物，而是映现在自己的环节里，即以自身为中介自己映现自己，也就是"绝对的自我中介"，所以本质是单纯的自身关系，是纯粹的同一性。本质的这种单纯的自身同一性，"不是那种是**有**或也是**无**的自身等同，而是把自身造成是统一体那样的自身等同，不是从一个他物的恢复，而是纯粹从自身和在自身内部构成，即**本质的**同一。"〔第30页〕也就是说，本质的同一与纯有和纯无之间那种无差别的、抽象的同一不一样，它不是纯有等于纯无，或纯有即纯无，纯无即纯有，二者相通，彼此过渡那样的同一。这种有无之间的同一不是有无双方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的同一；因为当有过渡到无时，无一出现，有便消失了。这种同一是表面现象间相互转化、相互过渡的同一。本质是内部的东西，是多种多样现象中的同一的东西。本质的同一是自身中的相互关联、相互映现的同一，是不同方面共存于一个统一体中的同一。因此，本质的同一是包含有差别于自身之中的具体的同一；而不是没有差别没有内容的抽象的同一。

在同一性这个问题上，黑格尔批判了形式逻辑的同一律。他认为这条思维规律就是没有内容的、排斥差别的抽象的同一，因为它要求人们必须遵守 A = A 的原则。在黑格尔看来，如果严格按照 A = A 这个公式去思考问题，那是什么知识也得不到的，它不能给人们带来任何新的东西。如问星球是什么？回答说，星球是星球。黑格尔说这种空无内容的同语反复使人听了就感到讨厌和腻烦。

黑格尔对同一律的批判是过分的，也可以说是对这条思维规律的实质做了某些歪曲。他把同一律与形而上学思维方法混为一谈，是不妥当的。形式逻辑的同一律并不象黑格尔所说的那样，不能因为它的公式是A = A，就说它只能提供星球是星球一类空洞的同语反复。实际上，从亚里士多德创立形式逻辑提出这条思维规律起，两千多年的时间里，谁也没有这样使用过它；否则它也不会作为一门科学中的定律存在到今天。形式逻辑的同一律是人们思维过程中必须遵守的一条基本的思维规律。它要求人们进行思维活动时，必须保持思想内容的同一性，即首尾必须一致，前后不要自相矛盾。这是人们的思维活动必不可少的基本条件。

同一律要求的同一，是相对的同一，不是绝对的同一。如果把它绝对化，那就会象黑格尔说的那样，“由于他们抓住这个以差别为自己对立面的**呆板的**同一，所以他们看不到自己这样做时就是把同一变成了**片面的**规定性，而片面的规定性是没有真理可言的。”（第140页）这个观点当然是对的。列宁摘录这段话时，对“呆板的”和“片面的”这两个词都使用了黑体字，显然是表明同意黑格尔的观点的。

同一是具体的，其中包含着差别。黑格尔指出，把同一用判断形式表述时，它自身包含的差别立刻就显露出来。因为任何判断的宾词都是对主词所包含的内容或特性的揭示、说明。如树叶是绿的，葡萄是甜的等等。在这里无论哪一个判断的宾词都与主词不同，但又是同一的。只有包含着差别的同一，才是真正的同一或具体的同一。如果认为同一就是排斥差别，要求判断的宾词和主词绝对同一，那就只能说树叶是树叶，葡萄是葡萄。这就是排斥差别的、呆板的、片面的同一。黑格尔说：“如果任何事物都和自身同一，那末，它就没有差别，就没有对立，也就没有根据。”（第140页）这个观点是正确的。在“树叶是绿的”这个判断中的主词和宾词有明显的不同。也就是说，在A是A这个同一性中，包含着A又不是A，或者说A是非A，即“同一本身分裂为差异*”〔第38页〕。

差别和矛盾

一切事物都是有差别的，或者说没有两个彼此等同的事物。这就是差别的原则。差别最初作为直接的差别，叫作杂多。杂多是没有内在联系的差别，处于杂多关系中的各种不同事物彼此外在、各自同一。如大自然中的山、川、草、木、鸟、兽、鱼、虫等等，它们都是各自独立、彼此不同的东西。这种外表之间的差别就是杂多。可见，杂多是外在的、非本质的差别。

杂多的差别分为等同和不等同两类。外在的同一是等同，外在的差别是不等同。但是，实际上根本不存在两个事物等同到一点差别也没有的程度，也不存在两个事物不等同到一点相同的地方也没有，完全不能对它们进行任何比较的程度。“没有两个事物完全彼此等同”〔第44页〕。黑格尔认为这个命题要比“一切事物都是彼此有差异的”〔第44页〕表达出更多的东西，因为它包含着两个有差别的事物既是不等同的、又是等同的。例如，铜和铁它们各自作为一种具体金属来说，是有很多差别的，象化学成分、分子结构、比重、熔点、硬度和在导电、传热的性能上都是不同的。但是铜和铁都是金属，彼此都有金属的一切特性，这又是等同的。

黑格尔说，等同和不等同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差别，不是人们从不同方面或用不同观点去观察的结果。列宁称赞黑格尔“说得好!!”（第141页）如果把等同和不等同归结为人们从不同方面观察的结果，那就等于从事物本身中勾销了等同和不等同的矛盾统一。等同和不等同是事物自身的差别。黑格尔说：“等同和不等同这两个环节在**同一个**事物中，是有差异的，或者说，彼此分开的区别同时又是**同一个**关系。于是，这个规定便过渡为对立。”〔第45页〕

对立是内在的、本质的差别。对立中有两个规定：一个是肯定，一个是否定。这两个规定既是对立的，又是不可分离的。黑格

* “差异”这个词的德文是：Der Unterschied，《哲学笔记》和《小逻辑》中文本都译为“差别”。

尔特别强调肯定与否定的对立统一。他指出，肯定既是肯定同时又包含否定；否定也不仅仅是否定，同样也包含有肯定。他在这里以光明和黑暗、善和恶、真理和谬误为例，说明肯定和否定是相互包含、相互渗透的。如光明和黑暗，一个是肯定物，一个是否定物。如果把光明简单地看作是黑暗的不存在，那末黑暗就是在光明之外，只是为了给光明规定一个对立面才主观地设定出这个黑暗。这样，黑暗就是纯粹主观的东西，对客观的东西来说是完全不存在的。事实上黑暗和光明一样也是客观的，正是“光明由于黑暗，会阴沉而变灰色；除了这种单纯的量变而外，光明还遭受一种质变，由于这种质变的关系而被规定成颜色。”〔第63页〕可见光明和黑暗的关系纯粹是自身关系，光明作为肯定物时，就包含着作为否定物的黑暗。

真理和谬误这两个对立面也是如此。真理作为同客体相符合的知识是肯定的东西。但是，由于它是知识渗进客体并扬弃客体，所以它也包含着否定的方面。谬误，一般说来是否定的东西。但是作为对错误意见、观点的坚持来说，又是某种肯定的东西。至于无知，黑格尔说它似乎是某种空无，既不属于肯定，也不属于否定，其实它也是肯定和否定的统一。就无知本身来说，是否定的东西，然而知道无知而去求知（即“反对着自身的冲动”），又是肯定的东西。所以无知“是在自身中包含着肯定倾向的否定的东西。”（第143页）由此黑格尔得出结论说：“极端重要的一个认识，就在于认清和把握住我们所考察的反思的规定的这个本性：反思的规定的真理只能存在于它们的相互关系中，因而，反思的每一个规定在其本身的概念中都包含着他物；不认识这一点，在哲学中就寸步难行。”（第143页）

同一、差别、对立，这是本质最初的几个反思规定。黑格尔说，如果用一个命题把它们表述出来，那就是矛盾。差别、对立和矛盾是同一本身展开的不同程度的表现。同一的初步展开表现为差别，继而由外在差别即杂多过渡到内在差别，这就是两极性的对立。对

立着的两个方面既独立又依存，也就是每一方都排斥另一方，是另一方的非存在，又是以另一方为前提，并包含着另一方。这里不是彼此外在、互不相关的两个事物的对立，而是自己与自己的他物对立，这就是矛盾。因此，矛盾同差别、对立一样，潜在地存在于同一之中。由同一到差别，再由差别进到对立和矛盾，这是一个非常深刻的思想。它不仅揭示出矛盾本身有一个从孕育到形成、从潜在到明朗化的发展过程，同时也表明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是一个由外到内，由现象到本质不断深化的过程。一切事物在自身中都包含着矛盾，没有矛盾就没有事物。

黑格尔在这里批判了形式逻辑的排中律和矛盾律。排中律的公式是："A 或者是 A，或者是非 A，第三者是没有的"。黑格尔说，这个原则如果指一切都是对立的，一切都有自己的肯定的和否定的规定，那倒很好；可是象通常所理解的那样，用"要不然就是这个，要不然就是那个"之类的宾词去说明某物，把第三者排斥在外，那就是不正确的。他认为，在主张没有第三者的"A或者是A，或者是非 A"这个原理中就有第三者存在。A本身就是第三者。因为A就其肯定意义上说是 + A，就其否定意义说是 − A，所以A 就是那个被排除的第三者。列宁指出，黑格尔的看法是"机智而正确的"，因为"任何具体的东西、任何具体的某物，都是和其余的一切处于相异的并且常常是矛盾的关系中，因此，它往往既是自身又是他物。"（第144页）譬如债务本身是一笔钱，是某物，对债权人来说，它是正的，对债务人来说，就是负的。否认事物既是自身又是他物，就不是辩证法。

矛盾律的公式是："A 不能是A，又是非 A"。如果把 A说成是A 又是非 A，就会出现这条规律所不容许的矛盾。因此，它也被称为不矛盾律，即不容许出现矛盾。黑格尔说它是同一律的否定形式，和同一律一样是任何问题也说服不了的。

黑格尔反对抽象的同一性，主张具体的同一性，认为一切事物在自身中都包含着差别，都存在着矛盾。这是对的。正如恩格斯指

出的那样：**"同一性——抽象的，**a＝a；反过来说，a不能同时等于a又不等于a……是不适用的。植物，动物，每一个细胞，在其生存的每一瞬间，都既和自己同一而又和自己相区别……"①

黑格尔对排中律和矛盾律的批判固然有其合理因素，但同样是过分的。就以排中律来说，它要求人们在同一思维过程中有是与非的差别情况下，必须选择其中的一个。具体点说，一个概念或者反映事物的某一种性质，或者不反映这种性质；一个判断或者肯定某个事物具有某种性质，或者否定它有这种性质，二者必居其一，不能对两个相互矛盾的论断不加肯定或否定，不能避开二者另作第三种解释。这也是思维必须遵守的一条基本规律。

矛盾的客观性和普遍性

黑格尔说，"一切事物自身都是矛盾的"（第144页），矛盾是"一切现实的东西以及一切概念所固有的。"（第145—146页）矛盾是客观的普遍存在的。如果否认事物自身的矛盾，那就否认了矛盾的客观性，最终必然导致消取矛盾。这是形而上学否认矛盾的三部曲。黑格尔说："通常人们总是先把矛盾从事物、从一般存在的和真实的东西中排除出去，他们断言没有任何矛盾的东西。然后，反过来又把矛盾推到主观的反思中，似乎主观的反思通过对比和比较才初次造出了矛盾。但就是在这个反思中矛盾其实也是不存在的，因为矛盾的东西是不能设想的，不可思索的。"（第145页）形而上学者正是通过否认事物自身中存在着矛盾，从而否定矛盾的客观性，把矛盾说成是仅仅在思想中存在的东西；但是他们又认为思想中的矛盾也是一种不正常现象，把矛盾说成是思想混乱、神魂颠倒造成的，是"一种暂时性的病态的发作。"（第145页）这就是形而上学者从否认矛盾的客观性进而达到否认矛盾、取消矛盾的过程。

黑格尔在批判否认矛盾客观性的观点时指出："通常对事物所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192页。

抱的温情态度，只是关心如何使事物不自相矛盾，却常常忘记，这种办法是解决不了矛盾的，它只是把矛盾转移到另外一个地方，即转移到**主观的反思或外在的反思**那里，并且也忘记，后者实际上是把两个被扬弃的和相互关联的环节包含在自身的统一体中，而这两个环节由于这种迁徙和转移，就简单地被宣布为设定的东西。”（第141页）列宁对黑格尔这段话很感兴趣。他在批语中说：“（这种讽刺真妙！（庸俗之辈）对自然界和历史‘抱温情态度’，就是企图从自然界和历史中清除矛盾和斗争）”（第141 页）。列宁把那些掩盖矛盾，回避斗争的人称之为“庸俗之辈”，是非常恰当和中肯的。这是对第二国际中的修正主义者们的批判。他们抹杀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矛盾，害怕阶级斗争，鼓吹阶级合作，主张社会改良，宣扬资本主义和平长入社会主义的谬论。

黑格尔在论述矛盾的普遍性和客观性时指出，看不到矛盾乃是用孤立的观点观察事物的结果；如果从联系的观点看问题，矛盾立刻就能显露出来。他说：“上下、左右、父子等等以至无穷，所有这些极平凡的例子中的每个规定都包含着对立。上就是非下；上的规定就在于它不是下，有上就是因为有下，反过来也是一样；在每一个规定中包含着它的对立面。父亲是儿子的另方，儿子又是父亲的另方，而每一个父亲或儿子都只是另方的另方；同时每一个规定所以存在只是由于它同另方发生关系。它们的存在是统一的存在”（148页）。

黑格尔认为矛盾虽然是普遍存在着的，人的认识也以矛盾为内容，但是表象却不能认识到矛盾。他根据对待矛盾的不同态度，或把握矛盾的不同程度，把思维形式分为三种：表象、机智的反思和思维的理性。列宁把它表述为普通的表象、机智和智慧、思维的理性（智慧）。

表象是感性认识的最高形式。它是人们直接感知过的事物在头脑中重现的映象，具有一定的间接性和概括性。但是，它只概括了事物外部的共同点，从表面上区别出相同和不相同，看不到矛盾，

把矛盾归结为外在的差别或对立，不能从差别和对立上升到矛盾。黑格尔把它叫作外在的反思，并说："这种反思使这两种规定外在地彼此对立，它所注意的，只是这两种规定而不是过渡，但这过渡却是本质的东西并包含矛盾。"〔第68页〕只有把对立看作是相互转化的，才能上升到对矛盾的认识并把握了矛盾。所以列宁说："普通的表象所抓到的是差别和矛盾（即僵死的对立——引者注），而不是一方向另一方的转化，可是这却是最重要的东西。"（第149页）

机智的反思是指古代诡辩术说的。诡辩论者在论辩当中采取迫使对方陷入自相矛盾的方法战胜对方。所以黑格尔说它抓到了矛盾，表达了矛盾。但是它仍然是从事物的外在表面现象出发（即"以表象的规定作为自己的材料和内容"），把对立双方看成势不两立的，把矛盾看成主观的，荒谬的，应当加以否定的东西。但它毕竟是揭示了矛盾，表达了矛盾。

黑格尔认为，只有思维的理性，即辩证的思维才真正地把握了矛盾。它"使有差别的东西的钝化了的差别尖锐化，使它们达到本质的差别，达到对立。"（第149页）黑格尔在这里把杂多称为钝化了的差别，把对立叫做尖锐化了的差别。在他看来，辩证思维的深刻之处就在于它能够在别人只看到杂多的地方发现对立抓住矛盾；而形而上学思维则把对立归结为杂多，看不到或不理解矛盾。形而上学抹杀了对立所体现的尖锐的差别，把它钝化为杂多；辩证法则把被形而上学钝化了的差别重新尖锐化，通过杂多引向对立。从钝化的差别到尖锐化的差别是理性通过杂多发现对立，揭露矛盾的过程，也就是从差别上升到矛盾，达到对立统一。只有这样才能理解或把握事物运动和自己运动的原因。所以列宁说："只有那上升到矛盾顶峰的多样性在相互关系中才是活动的和活生生的，——才能得到获得那作为自己运动和生命力的内部搏动的否定性。"（第149页）

矛盾是事物自己运动的源泉

黑格尔在批判那种认为矛盾不如同一重要的观点时指出，如果

把同一、差别、矛盾分别加以考察，那末就会发现矛盾是更深刻、更本质的东西。抽象的同一是僵死的，它没有生命力，而“矛盾却是一切运动和生命力的根源；某物只因为在本身之中包含着矛盾，所以它才能运动，才有冲动和活动。”（第145页）黑格尔指出，在莱布尼茨的单子学说中就包含着这种自我运动的原则。莱布尼茨把单子的运动变化的原因归之于单子本身，他说：“单子的自然变化是从一个内在的原则而来，因为一个外在的原因是不可能影响到它的内部的”①。作为单子运动变化的内在原则就是单子自身所具有的欲望，它是“使一个知觉变化或过渡到另一个知觉的内在原则的活动”②。在黑格尔看来，这就是单子“有着某物自身和它的空无，即某物自身的否定方面”（第146页）。换句话说，就是单子自身的矛盾是它运动变化的原因或动力。

列宁不仅对黑格尔这个思想做了长篇摘要，而且还作了重要的概括和评论。列宁指出：“运动和‘自己运动’（这一点要**注意**！自生的（独立的）、天然的、**内在必然的**运动），‘变化’，‘运动和生命力’，‘一切自己运动的原则’，‘运动’和‘活动’的‘冲力’（Tried）——‘僵死存在’的对立面，——谁会相信这就是‘黑格尔主义’的实质、抽象的和 b;truseu（晦涩的、荒谬的？）黑格尔主义的实质呢？？必须揭发、理解、拯救、解脱、清洗这种实质，马克思和恩格斯就做到了这一点。”（147页）

马克思恩格斯一向认为，黑格尔的辩证法是德国古典哲学的最高成就，是最深刻、最富有内容的发展学说。当他们同黑格尔哲学决裂时，关心把他的辩证法拯救出来，使其不致和唯心主义体系同归于尽。

早在1843年，马克思在批判黑格尔法哲学的时候就指出，“黑格尔的主要错误在于他把**现象的矛盾**理解为**本质中的理念中的统**

---

① 《十六——十八世纪西欧各国哲学》，商务印书馆1975年版，第484页。

② 同上，第485页。

一”①。1847年马克思和恩格斯受“共产主义者同盟”第二次代表大会的委托，起草了《共产党宣言》。这部光辉文献，正象列宁所指出的那样，是“以天才的透彻鲜明的笔调叙述了新的世界观，即包括社会生活在内的彻底的唯物主义、最全面最深刻的发展学说辩证法”②。马克思和恩格斯在这部著作中，分析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揭示出阶级斗争是推动阶级社会历史发展的动力，宣告了资产阶级的所有制同以前一切时代的所有制一样，必然灭亡。

1859年，达尔文发表了《物种起源》一书。在这本书中，他以大量的材料证明了有机界中的动植物，包括人类在内，都是从最初的蛋白质、原始的单细胞生物通过遗传、变异和选择的作用发展而来的，没有任何一种生物是不变的，它们都有自己的产生和变化的发展史。这就使黑格尔在概念推演中阐述的发展变化的思想在生物的进化中得到了证实。所以列宁说：“普遍运动和变化的思想（逻辑学，1813年）未被应用于生命和社会以前，就被猜测到了。这一思想先公诸社会方面（1847年），而后在应用于人类方面得到证实（1859年）。”（第147—148页）

列宁总结上个世纪以来关于运动、变化思想的发展过程，主要目的在于说明这个思想已经不是一种天才的猜测了，而是在社会和生命的发展中得到了应用和证实，成为有大量材料为依据的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了。

黑格尔对矛盾的客观性、普遍性以及矛盾推动事物运动、发展和变化的分析，是正确的和深刻的。但是，他在论述由矛盾到根据的转化时，却表现出调和矛盾的思想。他认为，矛盾是肯定和否定两个方面相互排斥，相互转化的活动过程，其结果是进到静止状态，至此，它们彼此就不再排斥了，矛盾就消解了。黑格尔说：“消解了的矛盾就是根据，是作为肯定物与否定物的统一那样的本质。”〔第60页〕恩格斯曾指出，从矛盾到根据的转化是人为的。他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版，第358页。

② 《列宁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78页。

说："肯定和否定（第120节*）二者'灭亡了'**，黑格尔就可以转到'根据'的范畴上去。"① "矛盾消解"的提法，或者确切地说，"矛盾消解"的思想是黑格尔辩证法思想的不彻底性的表现。

第三章 根 据

黑格尔在这一章中，通过《绝对的根据》、《被规定的根据》和《条件》三个范畴，考察了根据和被根据的关系，区分了三种不同的具体根据，阐述了根据和条件的关系，分析批判了形式逻辑的充足理由律。

列宁从这一章中摘录的主要内容和发挥的思想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黑格尔对充足理由律的分析批判。

二、列宁吸取了黑格尔关于本质决定形式的思想，提出形式是本质的，本质是有形式的，形式是以本质为转移的。

三、列宁从黑格尔关于实在的根据的理论中，概括并发挥了普遍联系的思想，指出宇宙中的万事万物都处在相互联系、相互作用中，并以河水和水滴为例形象地说明了普遍联系和相互制约的原理。

根据和充足理由律

"根据"、"理由"、"原因"在德文中是一个词，即"Grund"。在根据这个问题上，黑格尔对形式逻辑的充足理由律作了分析批判。他说："根据也象其他反思规定一样，曾经用一个命题来表达：**一切事物都有其充分的根据**。——这个命题通常不外是说：**有了**什么东西，就必须不把它看作是**有的直接物**，而要看作是**建立起来**

---

* 指《小逻辑》的第120节。

** "灭亡"这个词的德文是 zu Grunde gehen，其中 Grund 这个词有"根据"的意思。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8卷，人民出版社版，第202—203页。

的东西；它并不停留在直接的实有或一般的规定性上，而是要从那里回到它的根据里”〔第73页〕。也就是说，“一切事物都有其充分的根据”这个命题的意思是说，不要把现实存在着的事物看作是现成的、直接的东西，而应当看作是有它藉以产生、赖以存在的基础或根据。要认识它为什么是这样的，而不是那样的，就不能停留在简单地认识或说明它是什么这种规定性上；而必须通过它的直接存在深入到它的间接存在中去，找到它所以如此的内在根据或理由。黑格尔认为，充足理由律的简单含意也就是这样。但是他指出，形式逻辑要求别的科学不要停留在对现存事物的说明上，不要把直接现存的事物看作是有效准的东西，而要找出它所以存在和如此存在的充分理由或根据，然而它自己并没有说明什么样的理由或根据才是充足的。他说，即使可以免除它为充足理由律说出理由或根据的义务，但也总得告诉人家什么是根据吧。然而形式逻辑对这个问题的回答也是不能令人满意的，因为它把根据解释为有后果的东西，又把后果说成是有根据的东西，这样不仅同一般意义上的因果性混为一谈，而且会导致无穷，永远也达不到最后的、充分的根据或理由。其次，在根据上加上“充足”二字是多余的，因为真正的根据本身就必定是充足的，不充足就不成其为根据。

但是，黑格尔又认为莱布尼茨提出这条规律时，强调充足二字是有深刻意义的。莱布尼茨在说明这条规律时写道：“我们的推理是建立在两个大原则上，即是：（1）矛盾原则……以及：（2）充足理由原则，凭着这个原则，我们认为：任何一件事如果是真实的或实在的，任何一个陈述如果是真的，就必须有一个为什么这样而不那样的充足理由，虽然这些理由常常总是不能为我们所知道的。”①莱布尼茨虽然认为各种事物或现象之间都存在着因果联系，构成一个完整的相互联系的链条，在这个链条上每一个环节都是另一个环节的理由或根据，但他并不满足于这种解释，还要找出事物的最后

① 《十六—十八世纪西欧各国哲学》，商务印书馆1975年版，第488页。

根据或最终原因。事物的最后根据或最充分的理由，应当存在于偶然性事物的系列之外的必然的实体里面。他说，这个实体就是上帝，上帝是“全部细节的充足理由”①。

因此，黑格尔认为，莱布尼茨并不是在一般的意义上确定这条规律的，而是“把充足理由律作为自己哲学的基础，他对这一定律的理解比较深刻。‘莱布尼茨主要把理由的充足性同严格意义上的因果性即发生作用的机械方式对立起来’”（第150）。黑格尔是在唯心主义立场上赞同莱布尼茨的。莱布尼茨强调理由的充足性，即把充足的理由理解为“本质的统一性的整体”，理解为“目的因”，也就是把上帝看作是一切事物的真正根据，一切都是上帝有目的地创造出来的。黑格尔认为，目的性这个问题不属于《本质论》所考察的内容，“**目的论的**根据属于**概念**和通过概念那样的中介、即理性的范围。”〔第74〕

根据和有根据的东西

黑格尔说：“根据是同一与差别的统一，是同一与差别得出来的真理，——自身反映正同样反映对方，反过来说，反映对方也同样反映自身。”②这是因为构成矛盾的肯定和否定两个方面，经过一场相互排斥的斗争之后，一方占了上风并取得了独立性，另一方则处于从属依附的地位，彼此不再排斥了。它们变成一个范畴中的两个稳定的方面，成为一个统一的整体。好象两个人经过一场格斗之后，胜利者成为主人，失败者充当奴隶，他们变成主与奴的关系。主人把自己的意志强加在奴隶身上，奴隶失掉了自己的意志自由，他的一切行动都是主人的意志的表现。

黑格尔把一般的根据或有根据的关系叫做“绝对的根据”。在这里，他分析了形式和本质、形式和质料、形式和内容三种本质自身内部的规定和被规定的关系。黑格尔说：“一切**被规定的东西**都

---

① 《十六——十八世纪西欧各国哲学》，商务印书馆1975年版，第489页。

②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59页。

属于形式。”〔77页〕进行规定的是本质。因此，根据首先是形式和本质的关系。他认为，形式和本质是有区别的，进行这种区别也是必要的。但是停留在二者的区别上，甚至割裂它们的联系是不对的。形式具有本质，本质是有形式的，形式和本质是统一的。因此黑格尔说，“不能这样提出问题：形式是怎样偶然附在本质上的；因为形式就是本质自身的表露，是本质固有的（原文如此！——列宁注）自己的反思”（第151页）。这是针对康德说的。康德把形式(即现象)同本质（即自在之物）割裂开来，认为形式与本质无关。黑格尔则认为形式不是与本质漠不相关的东西，它就是本质自身的表现。这个思想是合理的。列宁进一步把它表述为“形式是本质的。本质是有形式的。不论怎样也还是以本质为转移的……”（第151页）

如果抛开形式，只就本质来说，那末无形式的与自身同一的本质，就是质料。黑格尔说：“质料是单纯的、无区别的同一，它是带着这样规定的本质，即是形式的他物。”〔第79页〕本质、质料以及下一对范畴中的内容，这三个概念在黑格尔的逻辑推演中是处于三个不同发展阶段上的东西，但是从实质上看并没有多大差别，只是在同形式的关系中强调的重点不同。在形式和本质中，黑格尔强调的是本质的决定作用，认为本质是根据，形式是有根据的东西。在形式和质料中，他强调形式的重要性，认为形式不是消极的，而是积极的东西，形式的规定性就是质料的规定性，“如果抽去某物的一切规定、一切形式，那末，剩下的就是无规定的质料。质料是某种纯粹抽象的东西。（——质料是不能看见、不能触觉到的，等等，——凡是能够看见、能够触觉到的东西已经是规定的质料，即质料和形式的统一体。”（第151页）形式和质料是统一的，“凡是表现为形式的活动的，同样也就是质料自己的运动”（第152页)。“把质料孤立起来，认作一种无形式的东西，仅是一种抽象理智的看法，反之，事实上，在质料概念里就彻底地包括有形式原则在内，因而在经验中也根本没有无形式质料出现。”①黑格尔

在这里所批判的是亚里士多德关于纯形成和纯质料的观点。

在形式和内容的关系中，黑格尔强调它们同样重要，突出它们的一致性。他在这里把形式分为内在的形式和外在的形式。外在的形式与内容毫不相干。例如一本书是手抄本还是铅印本，是精装还是平装，这样的形式都是与内容毫不相关的外在的东西。内在的形式与内容是密切相关的。如诗歌、散文或小说等等则属于作品（或书）的内在形式。一件艺术品，必须是形式和内容的彻底统一，无论是形式方面的缺陷还是内容方面的缺陷都会影响到它不能成为完美的、真正的艺术品。

黑格尔强调形式和内容的统一，以及关于内在的和外在的形式的区分，都是有道理的。但是，我们在这里却看不到两者的矛盾方面，即新内容与旧形式之间的矛盾。这不能不说是一个缺陷。当然最根本的缺陷还不在这里，而在于他把内容看成是思想。黑格尔说："经过仔细考察和深入分析，我们就可见得，对于一个有教养的人说来，所谓内容，除了意味着富有思想外，并没有别的意义。"②

形式和内容的相互规定亦即它们的统一，就过渡到"被规定的根据"。被规定的根据是根据和被根据之间的具体关系。这里又分为形式的、实在的和完全的根据。在形式的根据中，根据和有根据的东西在内容上是相同的。例如，问：电流的根据是什么？回答说：电流的根据是电的运动。黑格尔认为，这种回答虽然极其明白，也不能说是错误的，但它如同说A是A一样，是同语反复，因为在这里"**在有根据的东西中**所没**有**的东西，**在根据中**也**丝毫没有，同样，在根据中所没有的东西，在有根据的东西中也丝毫没有。**"〔第88页〕二者的差别仅仅是形式上的不同。黑格尔说："科学，尤其是物理科学，充满着这一类的同语反复，仿佛同语反复是科学的特权似的。——例如要说明行星绕日运动，就以地球和太阳的相互引力作根据。就内容而论，这无非是仅仅用自身反思的规定、即力的形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72页。

② 同上，第280页。

式，说出了现象，即这些物体在运动中的相互关系，所包含的东西。假如再问引力是什么样的力，那末，回答就是：那是使地球绕日运动的力，这就是说，它具有和它应该成为其根据的那个实有完全相同的内容。”〔第89—90页〕

黑格尔还指出，在科学中，往往先提出分子、以太、“电的物质”等等这些东西作为其他东西的最初根据。当人们还没有认识到它们是从那些应该树立根据的东西中推论出来的，是没有经过反复思考（无批判的反思）而提出的一些假说和臆想之前，人们就把它们当作根据来使用。黑格尔认为，在形式的根据中，一切都是用力和物质这两个东西来说明的。有人说，我们并不知道这些力和物质本身的内在本质。从这句话里，我们只看到承认这样树立根据是不够的，却看不到为什么不去寻找别的东西，而满足于对事实的说明上。黑格尔认为，要真正认识事物就必须深入到事物的内在本质中去寻找实在的根据。他说：“当人们询问一个根据时，他们其实是在为根据要求另一个内容规定，而与他们要询问其根据的那个内容规定不同。”〔第94页〕

在实在的根据*中就不再是同语反复了。譬如说，石头坠落的根据是重力。这里根据和有根据的东西就有了不同的内容。也就是说，实在的根据是以一个他物揭示了现象的本质。由于实在的根据具有差异的内容，因此它就克服了形式的根据的同语反复的缺点。但是，也正因为它包含不同的内容，所以又产生了根据关系的偶然性和外在性这样的新问题。例如，石头本身除了有重力这个内容外，还有其他一些内容规定，如组成成分、硬度、结构等等使它不是一般的有重量的感性物体，而是石头。另一方面，重力不仅是石头坠落的根据，而且也是使一座楼房能够稳固地立在地上而不飘浮到空中去的根据。一发炮弹作了一个与落体运动相反的抛物运动，重力也是根据。同样，黑格尔认为，自然界和世界的关系也是如此。他

* “实在的根据”这个词的德文是：Der reale Grund，《哲学笔记》中文本译为“现实的根据”。

说："如果说自然界是世界的根据，那末，叫做自然界的东西是同世界相同的，而世界也就是自然界本身，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要使自然界成为世界，还要从外部把多样性的规定加诸自然界"（第153页）。从自然界是世界的根据来说，它同世界是相同的，但是世界要比自然界丰富得多，因此要使自然界成为世界，就必须从外部把多种多样的内容加给自然界。否则它只是世界的一个方面。

实在的根据虽然不再是同语反复，但是"因为任何事物都具有'许多'——'内容的规定、关系和看法'"（第153页），这样人们就可以按照自己的需要随意提出某一方面的内容规定作为自己赞同或反对的论据。因此，它就可能为诡辩论所利用。关于这一点，列宁在《哲学笔记》第153页上有一段概述。黑格尔的原话是这样的："一个具体的东西，包含多种多样的本质的规定，因为每一个规定都可以提出来做为根据。……从一切事物和每一事物都可以提出一个或多个的好的根据，也同样可以提出根据的反面来；并且也可以当前有一大堆根据，而从那些根据并得不出什么结果。苏格拉底和柏拉图称之为诡辩那样的东西，无非是从根据来论证；……每件事情以及它的对立面都有较多个本质的内容规定、关系和观点；在它们的本质性形式中，这一个规定和那一个规定都同样有效；因为它不包含事情的全部范围，它便是片面的根据；其他特殊的方面又具有特殊的根据，其中没有一个根据穷尽了那构成各根据的连结并包含一切根据的事情"〔第100页〕。黑格尔认为，真正的根据是各种因素、各个方面的统一，是内在的本质，也就是概念。这个观点显然是唯心主义的。但是，他反对从外部找根据或抓住某一方面的东西作根据，认为任何一个事物的存在都是由许多因素构成的，因此，作为根据的东西应当是各种因素的统一整体。这个思想却是深刻的、正确的。

普遍联系和相互制约

列宁吸取了《根据》一章中的合理思想，对普遍联系和相互制约的原理作了唯物主义的论述和发挥。他说："如果我没有弄错，

那末黑格尔的这些推论中有许多神秘主义和空洞的学究气，可是基本的思想是天才的：万物之间的世界性的、全面的、**活生生的**联系，以及这种联系在人的概念中的反映——唯物地颠倒过来的黑格尔。”（第153—154页）换句话说，把黑格尔头脚倒置着的理论顺过来，把人的概念以及概念和概念之间的联系看作是对客观事物或现象之间的普遍联系的反映，这就是唯物主义的观点了。概念的联系固然是对事物联系的反映；但是，如果不对概念进行加工整理，它还不能反映出事物之间的合乎规律性的联系。因此，列宁指出："这些概念必须是经过琢磨的、整理过的、灵活的、能动的、相对的、相互联系的、在对立中是统一的，这样才能把握世界。"(第154页)黑格尔就是这样做的，正是由于他对概念进行了琢磨和整理，才使概念之间的联系与客观世界本身的联系相符合。不过黑格尔是在纯概念的研究和推演中，天才地猜测到了客观事物的联系。

从逻辑上研究概念及其联系必须以客观事物的真实联系为基础。逻辑的东西必须与历史的东西相符合。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对资本主义社会的分析，就是把概念的逻辑推演和资本主义的历史发展紧密地结合在一起，既运用了逻辑的演绎法，也运用了历史的归纳法，而且处处显示出它们的一致性。列宁在《卡尔·马克思》一文中，曾以《货币》一章为例说明了这种一致性。列宁说："马克思极其详细地分析了货币的各种职能，而且在这里……也特别应当指出，这里所作的抽象的、有时好象是纯粹演绎式的叙述，实际上是再现了交换和商品生产发展史的大量实际材料。”①这些实际材料是经过归纳之后，以推理的形式表现出来的。在这里演绎和归纳，逻辑的和历史的是相互联系、密不可分的。列宁指出："要继承黑格尔和马克思的事业，就应当**辩证地**研究人类思想、科学和技术的历史。”(第154页）也就是在大量的事实材料中找出其运动发展的规律性。

---

① 《列宁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90页。

列宁在这里以河水为例，形象地说明了客观世界中万事万物之间的普遍联系和相互作用、相互制约的思想。列宁把世界比作一条大河，把世界中的万事万物比作河中的水滴，其中每一个水滴所在的位置，它的运动方向和速度，以及运动的路线是直的还是曲的，是向上还是向下等等，这些都和其他水滴有着各种各样的、直接或间接的联系和关系，都和其他水滴处于相互制约之中。列宁在这里又一次肯定了黑格尔关于事物是各种因素，各个方面的总和的思想。列宁说："概念是运动的各个方面、各个水滴（＝'事物'）、各个'细流'等等的总计。按照黑格尔的逻辑学，世界的情景大概就是这样的，——当然要除去神和绝对。"（第154页）

根据和条件

黑格尔认为，事物是由多方面的内容、规定和关系的总和构成的，这个总和中主要的或本质的东西就是根据，其余的是条件。条件也是根据，但不是主要的根据。对于任何一个事物的存在和发展，不仅根据起作用，而且还要受一定条件的影响。例如，植物的生长，种子本身是根据，但是只有种子，没有土壤、空气、阳光和水分等等，种子仍然不能生长为植物。在这里土壤和空气等等就是植物生长的必不可少的条件。

因此，黑格尔说："我们所说的，一个事物的条件，含有两种意义，第一是指一种定在，一种实存，简言之，指一种直接的东西。第二是指此种直接性的东西的本身将被扬弃，并促成另一事物得以实现的命运。"① 这就是说，条件是一个直接存在着的事物，这个事物去帮助另一个事物产生出来，在这个过程里，它把自己扬弃掉并消融在新产生的事物之中。

列宁在《条件》这一节中只摘了一句话，即"如果某一事物具备了一切条件，那末它就达到了实存。"（第154页）列宁说："好

---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304页。

极了！这跟绝对观念和唯心主义有什么关系呢？这样'引伸出'……实存……倒是很有趣的。"（第154页）

黑格尔把根据和条件联系在一起，就是要通过它使内在的根据转化为外在的存在（即实存）。他认为一个事物在成为这个事物之前早已潜在地存在了，但是只有通过条件的作用，才能达到现实的存在。换句话说，任何事物的产生都要有一定的条件，如果一切条件都具备了，那末它就必然会产生出来成为一个现实的东西。这个思想是深刻的。黑格尔在这里把一切事物都是绝对观念的转化这个唯心主义观点丢在一边，说事物的产生和存在取决于客观条件。因此，列宁说的"好极了"和"很有趣"的评语都有双关的含义：既有肯定黑格尔这一论述的意思，也有讽刺他违背了自己哲学的根本原则的意思。

第二篇　现　象

《现象》这一篇包括《实存》*、《现象》和《本质的关系》**三章。黑格尔在这里考察了物和物的属性、现象和本质、现象和规律，以及整体和部分、力和力的表现、内和外等等本质与其外在表现之间的关系，分析批判了康德割裂现象和本质的错误观点。

列宁从这一篇中摘录的内容和发挥的思想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列宁摘录了关于自在之物的理论以及黑格尔对康德的自在之物的分析批判。

二、列宁吸取和发挥了黑格尔关于规律、规律和现象、规律和本质之间相互关系的合理思想，指出规律是本质的现象，规律和本

* "实存"这个词的德文是 Existenz，《逻辑学》中文本译为"存在"。

** "本质的关系"这个词的德文是 Das wesentliche Verh ltnis，《逻辑学》中文本译为"本质的对比"。

质是同等程度的概念，现象比规律丰富，规律是现象的静止的反映，以及任何规律都是狭隘的、不完全的、近似的，不能把规律绝对化，等等。

三、列宁改造和发挥了黑格尔关于现象世界和本质世界的理论，指出“两个世界”实质上是人对自然界认识深化的不同阶段。

四、列宁指出，黑格尔关于一切事物，包括自然的、科学的和精神的事物，都有自己的发展过程的思想，是黑格尔唯心主义体系中包含着的深刻的合理内核。

五、列宁对黑格尔那些千篇一律的、公式化的后者是前者的真理之类的东西作了深刻的批判，指出在这些东西中十之八九都是外壳、皮屑，但必须把其中包含着的辩证法剥出来。

黑格尔说：“本质必须表现出来”。本质表现于外就是现象。现象是有根据的存在。有根据的存在是实存。实存是作为根据的本质借助于条件转化来的存在着的事物，或说某物。**“一切是某个事物的东西，都存在。**”〔第117页〕黑格尔在这里批判了关于上帝存在的本体论证明。本体论的“证明”说：上帝是最完善的东西，是具有一切实在性的东西，它不可能仅仅存在于我们的理智之中而不存在于现实之中；否则，我们就可以设想比它更完善的东西了；但是既然已经肯定没有任何东西比它更完善，因此，我们必须把存在这个实在性归给上帝，上帝是存在的。

黑格尔认为这个论证是以最高完善性即“一切实在的总和为基础，然后把存在包括在实在之下。”〔第117页〕他不同意用这种方法论证上帝的存在，因为存在是有不同种类的。有直接的存在，即作为开端的存在；有从本质产生的存在，即实存，它是从根据转化来的存在，是有规定性的、有限的存在；还有从概念产生的存在，这就是客观性。对不同性质的存在应当用不同的方法去论证。上帝是来自概念的存在，它是至高无上的、绝对的、无限的存在。用实存即有限的存在去论证上帝的存在，即使这个证明可以成立，也把上帝

贬低了；因为这是从有限的东西出发，以有限的东西为根据，这样一来，上帝也就只能是有限的东西了。可见黑格尔批判关于上帝存在的本体论证明并不是要反对论证上帝的存在，而是要更加精巧地去论证它的存在。

列宁对黑格尔一再提到上帝，并为它的存在作辩护感到非常厌烦，于是写下了“又是……关于神的存在！！”这个评语。列宁抓住上帝本来就是不存在的这个要害，指出上帝最怕人们提出它是不是一个真实存在的问题，于是很幽默地说：“这个可怜的神呵，只要人们一提到存在这个字眼，它就会见怪的。”（第155页）不难看出，这话是对僧侣主义者和拥护神的唯心主义哲学家们说的。

实存是一切存在着的事物的统称。任何事物都具有许多特性而与其他事物处于多种多样的联系和关系之中。黑格尔在这里首先考察了“事物及其特性”的关系。

物和物的属性

黑格尔说：“**一个**事物只有通过规定性，才是**这个**事物，而规定性则唯在于事物的特性。”〔第129页〕又说：“许多不同的事物通过自己的特性而处于本质的相互作用中；特性就是这种相互关系本身，事物离开相互作用就什么也不是”（第157页）。任何事物都是有规定性，即有属性的；没有属性就没有事物。与此相关，黑格尔对康德的自在之物作了分析批判，他指出：

（一）自在之物是不真实的、空洞的抽象概念。黑格尔说，这种“哲学所持观点的主要缺点就是，这种观点固执地把抽象的自在之物当做某个最终的规定，并且把反思或规定性和多样的特性同自在之物对立起来”（第157）。也就是说，康德把物和物的属性对立起来，或者说把自在之物和现象割裂开来，认为现象不是自在之物的表现。这样，自在之物就是一个没有任何内容或属性的，不真实的空洞的抽象概念。列宁肯定了黑格尔对康德的批判，指出“实质＝反对主观主义，反对把自在之物同现象割裂开来”（第157页）。

（二）自在之物及其表现不具有客观性。黑格尔认为，由于康德把物的外在表现同物本身割裂开来，因此物的表现（即现象）就失掉了赖以存在的客观基础，从而成为主观的东西。他说："从这种观点出发，象这样的情形，如我看见的树叶不是黑的而是绿的，太阳是圆的而不是方的，我尝的糖的滋味是甜的而不是苦的，我确定时钟是按顺序而不是同时敲第一下和第二下的，时钟敲第一下不是敲第二下的原因，也不是它的结果等等，都是在我之中，即在主体中发生的"（第157页）。换句话说：这些东西或现象在康德那里都是主观感觉，而不是客观事物本身所具有的特性。也就是说，康德把事物本身的规定性从客体转移到主体中来，从而也就否认了现象的客观性。

（三）自在之物之所以不可认识就在于它没有规定性。黑格尔指出，由于在康德那里物或自在之物是没有任何规定性，没有任何内容的空洞抽象，它当然也就是一个不可认识也无法认识的东西。黑格尔说，自在之物不是别的，就是抽象的自身同一性，但是它并不停留在这种同一性上，而会把自己表现出来的。自在之物的外化使它成为一个具体事物并和其他事物发生联系。我们可以通过视觉看到它的颜色，通过味觉可以知道它是甜的或酸的，通过触觉可以感知到它的冷热、软硬等等特性。这些特性或属性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根本不存在没有特性的、不可认识的自在之物。"自在之物和它的间接的存在都包括在实存中，并且二者都是实存；自在之物作为事物的本质的实存而存在着，而间接的存在则是事物的非本质的实存"（第156页）。这就是说，事物有两个方面：作为直接的存在来说是自在之物，这是事物的本质方面；它的外在表现即间接的存在是事物的非本质方面。这两方面的统一构成事物。

黑格尔认为，必须把特性和性质区分开。性质与事物具有直接同一性。一个事物的性质发生变化后，这个事物就不存在了。但是，事物失掉这种或那种特性，并不会影响到它的存在。用黑格尔的话说："某物所以为某物，只是由于其'质'，反之，'物'之所以是实存，诚然只是由于其特质，但它的实存却决不与此一特定的特质或彼一特定

的特质有不可分离的关系，因此即或失掉了某一特质却并不失掉其所以是某物的存在"①。实际上，黑格尔在这里区分了本质属性和非本质属性，并认为本质属性对事物有决定作用。这个思想是正确的。

属性也就是构成事物的质料。诸质料既是不同的，互不相干的，又是相互渗透不可分割的。它们都在一个质点上存在着。黑格尔说："诸质料之一如果在某处存在着，那末在同一点上就有其他质料存在；事情并不是这样，即事物在另一个地点上有它的颜色，而在另一个地点上有它的芳香材料，在第三个地点上有它的热素等等，而是在同一点上它是热的，也是颜色，也是酸的，也有电等等。"② 这样，构成事物的质料就失去了它的独立性，显得它的基础不在自身之中而是在他物那里。这种在他物中有自己的基础的存在就是现象。

现象和规律

"现象首先是在其存在中的本质；本质直接在存在里呈现。因为现象不是作为直接的存在，而是**反思的**存在，这种情况就构成了本质在现象里的环节；或者说，存在作为**本质的**存在，就是现象"〔第139页〕。也就是说，现象表现的是本质，本质就表现在现象里，现象不是直接的东西而是本质的表现，现象和本质是同一的。但现象比本质丰富，本质比现象深刻。现象是多样性的，经常变化着的东西，在变幻不定的现象中稳定的或同一的东西就是规律。黑格尔称它为现象的规律。他说："在现象交替中自身等同、长留不变的东西，——即**现象的规律**"〔第140页〕。

黑格尔在《现象的规律》这一节中，主要是讲规律。他从不同的方面对规律这个概念作了种种说明。如：规律是现象交替中常留不变的东西，是现象世界静止的反映，是现象中同一的东西，是本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69页。

② 《黑格尔全集》第5卷，俄文版，第592页。参见《逻辑学》下卷，商务印书馆1976年版，第135页。

质的现象，是现象的中介中的肯定的东西，等等。

列宁在做这一部分的摘要之前，首先写了一段很重要的评语。列宁说："这里都是极其晦涩难懂的。但是，看来有活的思想：规律的概念是人对于世界过程的统一和联系、相互依赖和整体性的认识的**一个**阶段。黑格尔在这里热中于对词和概念的'加工琢磨'和'穿凿雕镂'，这是反对把规律的概念绝对化、简单化、偶像化。现代物理学应该**注意**这一点!!!"（第158页）我们知道，19世纪末20世纪初，那些不懂辩证法的物理学家们，由于把传统物理学的规律绝对化，在放射性物质和电子等新发现面前惊慌失措，高喊物质消灭了，物理学理论不是对于物质运动的反映等等，造成了极大的思想混乱，并被唯心主义哲学家所利用，也影响了自然科学的发展。所以列宁特地向现代物理学提出，不要把规律绝对化、偶像化。

规律是现象中的统一，或"现象与它自身同一的反映。"（第159页）。也就是说，外在变化着的现象就是内部运动着的规律的表现；内在规律的运动表现在外部现象的变化上面。因此，规律不在现象之外，而在现象之中，"规律的王国是现存世界或现象世界的静止的（着重号是黑格尔加的）反映"（第159页）。列宁对规律是现象的静止的反映这个思想非常赞赏。他说："这是极其唯物主义的、极其确切的（从'静止的'这个词来看）规定。规律把握住静止的东西——因此，规律、任何规律都是狭隘的、不完全的、近似的。"（第159页）规律的近似性和不完全性就在于它是扬弃了细节和个别而把握着一般性的东西本身，是从丰富多彩的现象中所抽象出来的最一般的东西。任何规律，无论是普遍规律还是特殊规律都是如此。现象则比规律丰富，它不仅包含着规律（即一般的或本质的东西），而且还包含着"自己运动的形式的环节"（即特殊的或非本质的东西）。因此，现象同规律相比，现象是整体，规律是部分。

列宁在这里还对"规律是本质的现象"这个提法作了进一步的引伸和发挥。他指出："规律和本质是表示人对现象、对世界等等的认识深化的同一类的（同一序列的）概念，或者说得更确切些，

是同等程度的概念。”(第159页)在客观世界中，规律和本质没有严格的区别。它们都是存在于现象背后并规定和支配现象的东西。认识到现象中的本质，也就是认识了支配现象的规律；把握了现象中的规律性，也就认识了现象的内在本质。规律和本质的区分仅仅在于：从静止状态来说，表现在外面的东西是现象，隐藏在深处的是本质；从运动发展上看，往返流动、变幻无常的是现象，保持稳定不变的是规律。可见，规律和本质并没有绝对界限，在一定意义上它们是同一的。

现象表现在外，是可以感觉到的东西。黑格尔称它为感性的王国，也叫显现着的世界或现象界。与此相应，他把规律(和本质)称为超感性的王国，也叫自在的世界或规律的王国，即“现象的和自在之有的世界”。

现象世界和规律王国是对立统一的。后者是自在自为的，即独立存在的；前者依赖后者而存在，是后者的表现。变化着的现象就是规律本身运动的表现，没有规律就没有变化着的现象。规律也离不开现象，没有现象也无所谓规律。但是，从规律决定现象、支配现象来看，规律又包括现象，并能把握现象的一切方面。

列宁没有从《两个世界》这一节中摘录任何东西，只是写了一段读后的印象，他说：“接着黑格尔在第154页*，虽然不很明显，但似乎承认，规律能弥补这个缺陷，能把握住否定的方面，把握住现象的整体。”(第160页)这就是指上述情况说的。关于《两个世界》方面的摘要都出自《现象的消解》一节。

黑格尔说，现象世界和本质世界的关系是颠倒着的，“什么东西在显现的世界中是肯定的，它在自在自为之有的世界中便是否定的，反过来，什么东西在前一个世界是否定的，它在后一个世界中便是肯定的。在显现的世界中的北极，就**自在自为地**是南极，反之亦然；正电**自在地**是负电等等。什么东西在显现的实有中是恶、不

* 参见黑格尔：《逻辑学》下卷，商务印书馆1976年版，第150—151页。

幸等等，就自在自为地是善和幸福。”〔第152页〕这一段话，黑格尔注明让参看《精神现象学》一书的有关章节。黑格尔在《精神现象学》一书的《关于纯粹差别的规律》一节中，举了几个例子说明现象世界和本质世界的颠倒情况。其中有一个例子就是关于惩罚是善和恶的对立统一问题。他说："惩罚只是在现象界是惩罚，而它本身或者在另外一个世界却可以对于那犯罪者是一件好事。"① 这个思想是很深刻的。认识事物，观察问题不要停留在表面上，而要通过现象看到本质。确切一点说，要想真正认识一个事物，必须从它的对立方面来看；只有这样才能看清它的本质。

象黑格尔讲的这种颠倒情况，我们在日常生活中经常见到。失散多年的亲人，一旦相聚，久别重逢的喜悦心情应当表现为笑；但是，往往不是笑而是哭。又如小说《红楼梦》中的林黛玉听到傻大姐说贾宝玉要和薛宝钗结婚，这个消息使她陷入极度痛苦之中，但她不是哭而是笑。这笑比哭还更深刻地反映着她内心的痛苦。

黑格尔说："现象世界和本质世界……二者都是独立完整的实存；一个世界按说只是被反映的实存，而另一个世界则只是直接的实存；但是每一个世界都在自己的对方中继续不断地存在，因此在自身就有这两个环节的同一性…… 这两个世界首先是独立的，不过这只是指它们作为整体而言，只是指每一个世界实际上都在自身中包含着对方这个环节而言"（第160—161页）。这段话的中心意思是说，现象世界和本质世界实际上就是一个世界，因为每一个世界都在另一个世界中存在着，或者说在自身中包含着另一个世界。从这个意义上说，每一个世界都是一个包含着两方面的整体，从整体性来说是独立的。否则，一个是被反映的世界（即本质世界），一个是直接存在的世界（即现象世界）。

列宁吸取了这段话中的合理因素，并做了改造和引伸，指出"这段话的实质是这样：现象世界和自在世界是人对自然界的认识

①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商务印书馆版，第108页。

的各环节、（认识的）阶段、变化或深化。自在世界离现象世界愈来愈远的移动”（第161页）。这是列宁从黑格尔关于两个世界的统一的论述中引伸出来的关于认识深化过程的理论。认识是从不知到知、从现象到本质、从不深刻的本质到更深刻的本质。人对自然界本质的认识越深入，离自然界的表面现象就越远。因为这个思想是列宁引伸出来的，所以他说：“这在黑格尔那里还没有看到。”（第161页）接着，列宁指出：“**注意**。黑格尔所指的概念的‘各环节’有没有转化的‘各环节’的意义呢？”（第161页）这可能是指：如果概念的各个环节有转化的意义，那末在黑格尔的两个世界的理论中就包含着认识不断深化的思想。列宁在理论问题上这种严肃认真、实事求是的精神很值得我们学习。

现象世界和本质世界在规律中实现了统一。黑格尔说规律是本质的关系。规律是关系，是本质的关系或本质之间的关系，这个原理既揭示了规律的实质，也表明了规律的客观性。列宁由此想到马赫主义者、康德主义者以及其他不可知论者否认规律的客观性和可知性的种种谬论。

马赫从“物是感觉的复合”出发，否认规律的客观性，他在《感觉的分析》中说：“我们必须从逻辑的必然性出发，期待每一个行将发生的具体事实都会和这种概念相符合。但是这里并不包含有自然的必然性”①。他还说，除了逻辑的必然性，任何其他的必然性，例如物理的必然性，都是不存在的。康德认为自然界本身没有任何规律，规律是悟性对自然现象的规定，是人加给自然界的。休谟则怀疑外部世界的存在，否认现象与现象之间有任何客观联系。他认为，现象之间只有“在此之后”并无“因此之故”，只有一个现象跟着另一个现象，并不存在一个现象引起另一个现象。他说因果联系只不过是由于两个经常联结在一起并依次出现的现象重复的次数多了，就在人的心理上形成一种习惯的联想：看到一个现象就

① 马赫：《感觉的分析》，商务印书馆1975年版，第72—73页。

会想到另一个现象。在休谟看来，这就是因果关系的本质。

总之，他们都否认规律的客观性。列宁认为，黑格尔虽然是唯心主义者，但是他把规律看作事物之间的联系或关系，承认规律的客观性和可知性，这要比马赫主义者、康德主义者和休谟主义者们高明得多，于是写下了“这点是要**注意**的。”（第161页）

本质的关系

本质的关系就是事物的对立统一关系。黑格尔在这里首先考察了整体和部分的关系。整体和部分直接体现着对立双方“是互为条件、互为前提才有的。”〔第157页〕没有整体就没有部分，没有部分也没有整体；整体以部分为前提，部分以整体为前提。因此，在这种关系中的每一个对另一个既是独立的，又是从属的。黑格尔说：“这个对比包含两个方面的独立性及其被扬弃之有，并且两者都完全在**一个**关系之中。整体是独立物，部分只是这个统一的环节；但部分也同样是独立物，而它们的反思的统一只是一个环节；每一个在其**独立性**中都完全是相对于一他物的东西。因此，这个对比在自身中是直接的矛盾，并且扬弃自身。”〔第159页〕这样，在整体和部分的关系中，整体既是整体又是部分；同样，部分既是部分又是整体，因为“其中一个环节，在摆脱了另一环节时，也就直接引来了那个环节。”〔第163页〕即当某物被规定为整体时，它就成了部分，因为整体就是部分的组合的意思。如果某物被规定为部分时，就是说它不是整体，不是综合物。但是，部分只有对整体来说，它才是部分，就其自身而言也是整体。因此，在整体和部分的关系中存在着明显的矛盾。它们的关系是一种否定关系。这种一方直接就是它的对方的否定的统一关系，是力和力的表现的关系。

从整体和部分过渡到力和力的表现，也就是从机械现象过渡到力学现象，从机械关系过渡到能量关系。力和力的表现是同一的。所以，黑格尔说：“力是否定的统一，全部和部分的矛盾在这个统一体得到解决，力是这第一个关系的真理。”（第162页）

前一个范畴中的矛盾、缺陷在后一个范畴中得到了解决，后者比前者完善，是前者的真理。这种公式化的东西，在黑格尔的逻辑推演中比比皆是。所以，列宁说："这只是黑格尔这类话的千分之一。这样的话激怒了《科学入门》的作者毕尔生之类的天真的哲学家。毕尔生曾引用过类似的一段话，并且怒气冲冲地说：在我们学校里竟然教这些毫无意思的东西！！从一定的、局部的意义上说，他还是对的。**教这些东西**是荒谬的。首先必须从中剥出唯物主义辩证法来，因为这些东西中十分之九都是外壳、皮屑。"（第162页）列宁在这里有条件地赞同了毕尔生的意见，认为不能原封不动、照本宣科地把那些毫无意思的东西教给学生。但是，列宁主张对黑格尔的哲学要进行研究分析，把他的辩证法思想从唯心主义体系中剥出来。这是一件很有益的工作。普列汉诺夫曾经说过这样的话："一些没有偏见的人们，趁着对黑格尔哲学的兴趣恢复了的机会，对黑格尔的著作进行独立的研究，这虽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却是极其有益的脑力工作。真正努力于求取知识的人，从黑格尔那里已经学到了很多东西。"①

普列汉诺夫在这里所说的"努力于求取知识的人"，无疑是指马克思和恩格斯。正是马克思和恩格斯对黑格尔的著作进行了深入的研究，把包含在唯心主义体系中的辩证法思想解脱出来，并运用到对自然界、人类社会和科学研究中去，取得了巨大成果。只有毕尔生那样幼稚的哲学家，才把范畴从前者往后者转化以及后者比前者更接近真理，当成毫无意义的东西。实际上，这些范畴的转化，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人对客观世界认识的不断深化过程。列宁在概述黑格尔的逻辑范畴推演时说："起初有一些印象浮现，而后有某种东西分出，——然后质#（事物或现象的规定）和量的概念发展起来。然后研究和思索使得思想去认识同一——差别——根据——本质对现象的关系——因果性等等。所有这些认识的环节（步骤、阶段、过

---

① 《普列汉诺夫哲学选集》第一卷，三联书店版，第471页。

程）都是从主体走向客体，受实践的检验，并通过这个检验达到真理（＝绝对观念）。”（第356页）可见黑格尔的范畴推演决不是没有任何一点积极意义的东西。

黑格尔认为，整体和部分那种僵硬的对立统一关系在力和力的表现中消解了。整体和部分虽然是互相制约、互为前提的，但是整体一旦被分解成部分后，它就不再是整体了。同样，部分一旦结合起来，也就不再是部分而是整体。力和力的表现关系就不是这样，因为它们是同一的。力只有通过它的表现才能实现自身为力。换句话说，力只有表现出来才是力，力的表现就是力本身。但是力也有其局限性，没有承担者它就是不可想象的。正象磁力附属于铁，并且只有通过铁才能发挥出来，力是附属于存在的事物或一种物质的东西。所以黑格尔说：“如果问：物或物质是怎样拥有某种力的，那末就好象力是在外部同物或物质发生联系的，并且靠某种外来的强力而被输进物中的。”（第162页）黑格尔认为，力就存在于物质之中，受物质的制约，这是它的一种局限性。

力本身和它的表现是同一的，也就是“**它的外在性与它的内在性是同一的**”〔第170页〕。于是，黑格尔就接着考察“内和外的关系”。

从形式上看，内和外是正相反的东西，内表示抽象的自我同一，即指本质和规律，外表示单纯的杂多，即现象。从内容来看，它们是同一的。黑格尔说：“凡只是在内者，亦只是在外。凡只是在外者，亦只是在内。凡现象所表现的没有不在本质内的。凡在本质内的，没有不表现于外的。”① 简言之，现象中呈现着的东西，在本质中都有；本质中的东西，也都表现在现象中。这是对的。现象和本质之间本来就没有不可逾越的鸿沟，否则就不可能透过现象认识到本质。但是，内和外、本质和现象并不是直接合而为一的。内在本质和外在现象常常是不一致的。马克思说过：“如果事物的表现形式和事物

---

① 黑格尔：《小逻辑》，参看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89页。

的本质会直接合而为一，一切科学都成为多余的了。”①

列宁从这一节的注释中摘录了关于内和外的统一有一个由潜在到明显的过程是普遍现象的一段论述，即“在一切自然界的、科学的和精神的发展中，都可以看到，当某物最初还只是内在的或者还只存在于自己概念的内部时，这个最初者因而就是直接的、消极的现有存在；认识到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第163页）。黑格尔的意思是说，一切事物都有一个发展过程，任何东西在开始时只是一种潜在的存在，经过发展之后，才成为现实的东西。他以种子和植物、胎儿和人的关系为例说明了这个思想。植物在开始时，或说最初时还不是植物，而是种子，种子是植物的潜在的存在，是内在的植物，即“直接的、消极的现有存在”。胎儿也只是内在的人，还不是现实的、真正意义上的人。同样，黑格尔认为，神在最初时还不是精神，而是自然界。也就是说，神也有一个由潜在的存在到现实的存在的发展过程，它在最初是自然界，只有作为精神的东西而出现的神，才是真正的神、本来意义上的神。

列宁在批语中说：“费尔巴哈‘赞同’这一点。打倒神，就剩下自然界了”（第163页）。能不能说费尔巴哈的观点和黑格尔的观点完全一样呢？不能。费尔巴哈是无神论者，根本否认神的存在。他在批判宗教神学的荒诞学说时指出，神的观念的产生是由于人对自然现象的不理解，从而把自然界的一些现象和力量看成某种有意识的东西，当做神来崇拜。这个神不是别的，就是自然界本身。费尔巴哈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才把神归结为自然界的。他揭示出神在最初不是精神，而是自然界。黑格尔是个有神论者。他的“绝对观念”就是用哲学的术语巧妙伪装起来的神。绝对观念完成了逻辑阶段的发展之后，就把自己异化为自然界，变成自然界，处于消极的潜在状态，最后又从自然界中显露出来进到精神阶段。黑格尔正是在这种意义上才说，神在最初还不是精神，而是自然界。这与费尔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版，第293页。

巴哈说的神就是自然界根本不同。因此，列宁在“赞同”二字上加了引号，以示区别。

但是，黑格尔把发展思想贯彻到一切领域中去，甚至连神也不例外，这是黑格尔哲学思想的特色。所以列宁指出，在这里有意思的还不在于说“一切的开端都可以看做内在的——消极的，同时又可以看做外在的”（第163页），即看做内与外的统一，而是在于他无意中流露出来的辩证法的标准问题，即一切事物都有自己的发生、发展的历史，包括“一切自然界的、科学的和精神的”事物，无一例外。这是黑格尔的唯心主义哲学体系中包含着的极其深刻的合理思想。黑格尔的辩证法的确是“最全面、最富有内容、最深刻的发展学说”①。

第三篇 现 实

《现实》这一篇包括《绝对物》、《现实》和《绝对的关系》三章。黑格尔在这里通过可能性和现实性、必然性和偶然性、实体和偶性、原因和结果以及相互作用等哲学范畴，考察了本质自身的内和外的对立统一，区分了抽象的可能性和实在的可能性、相对的必然性和绝对的必然性、原因和导因，深刻地分析了必然性和偶然性、原因和结果的相互关系。

在这一篇的“摘要”中，有一部分内容是从《小逻辑》中摘录来的，并同《大逻辑》的摘录内容交错在一起。列宁从这两部著作里摘录的主要内容和改造、发挥的思想有下述几个方面：

一、列宁概述了黑格尔关于现实高于存在和实存的思想。

二、列宁肯定了黑格尔对可能性的分析，并改造和发挥了关于实在的可能性的思想，指出现实的各个环节的全部总和的展开是辩

---

① 《列宁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83页。

证认识的本质。

三、列宁指出，黑格尔雄辩地说明了一味赞美自然现象的丰富多彩和变化多端是无济于事的，必须进一步去认识自然界的内部谐和及其规律性这个观点接近于唯物主义。

四、列宁改造了"实体是观念发展的重要阶段"这一思想，指出实体是人对自然界和物质认识发展过程中的重要阶段。

五、列宁批判地吸取了有关因果性的一切合理思想，指出因果性只是世界性联系的极小部分，是普遍联系的一个环节，是断续地、不完全地表现世界联系的全面性和包罗万象的性质，提出必须在联系中应用因果性等等。

六、列宁对黑格尔提出的"内在精神"是历史事件的根本原因这个思想作了分析批判，指出这种观点是唯心主义和神秘主义的，但却非常深刻地提出了各种事件的历史原因。

现实是本质和现象的统一。在现实中，本质本身和它的外在表现的关系是内和外的关系。本质是内，现象是外。在这里，本质和表现在外并能被感受到的现象直接联系着，现象也和本质直接联系着。因此，现实是内和外、本质和现象的绝对的统一。这种统一就是绝对物。

绝对物和现实

绝对物是什么？黑格尔认为，这只能根据它自己的展示指出它是什么。"展示和展示的内容所包含的东西就是绝对物本身。"〔第182页〕绝对物作为以前一切逻辑阶段（存在和本质、外和内）的绝对统一，它象一个无底深渊，包括以往的一切规定，多样性在它之中扬弃了，也没有变易，它是排斥任何相对的"绝对的绝对物"。但是，绝对物又"不是抽象的同一，而是有和本质的同一，或内与外的同一。所以它本身是绝对的形式，这个形式使它自身映现，并规定它成为属性"〔第183页〕。属性是绝对物的内容，它（属性）是相对的。但又因为属性是绝对的属性，所以属性是"相对的绝对物"。绝对物"通过形式而有

绝对的属性，形式无论是外在的或内在的，同时也是建立起来，成为一个自在的本身虚无的东西，一个外在的映象，或单纯的**方式式样**”〔第184页〕。样式就是绝对物的“外在性”或“外在之有”，即是绝对物的自身表现。“绝对物除了是它自己的表现而外，便什么也不是，也没有任何其他内容”〔第192页〕。它是内外一样，表里同一的。正象列宁所指出的那样，黑格尔在这里讲了许多荒唐话，诸如在绝对本身中没有任何变易，绝对物是绝对的绝对，属性是相对的绝对等等。所谓绝对物，实际上就是抽象化了的现实世界，或说扬弃了自身的现实。列宁对《绝对物》这一章的内容几乎没有作任何摘录，只是顺便记下了黑格尔在注释中批判斯宾诺莎和莱布尼茨哲学缺点时讲的一个思想：不要因为一种哲学原理有片面性，就从一个极端走到另一个极端，用和它相反的东西同它对立起来。这两种片面性的错误都会使哲学本身成为没有内在联系的散漫的整体。

在哲学思想的发展中，一种思想代替另一种思想往往是从一个极端到另一个极端。因此整个哲学史看起来似乎是一个散漫的整体。其实不然，哲学思想的发展，不同观点的更替是有规律性的。一部哲学史就是人类认识的发展史。它反映着由浅入深，由片面到全面的认识发展过程。但决不是象黑格尔所讲的那样：哲学史是绝对观念自我认识的体现。

黑格尔在这里讲绝对物（即绝对观念）的目的，是为了说明它并不停在潜在的状态中，而是能把自己表现出来，绝对物的外在化，即绝对的自身表现就是现实。

黑格尔在考察“现实”时，首先把它同实存和存在作了区分。他说现实比实存和存在都高。存在是直接的、最初的，它还不是真实的东西。这种存在就是无。黑格尔说：“**有**还不是现实的；它是最初的直接性；因此它的反思是变和**过渡为另一种有**”〔第192页〕，即“存在转化为他物”（第165页）。实存是有规定性的存在。从这一点看，它比存在高。它是从根据和条件转化来的存在。有根据的并不一定就是真实的。从它是有根据的东西来说，又是受他物的支配和制

约的。这样，它就是现象。实存又转化为现象。现实是本质和现象的统一。它的外在表现就是它的内在本质，或者说，它是自身表现着本质的存在，有自己的根据或必然性的存在。因此它不仅高于存在，也高于实存。

列宁在自己的《笔记》中，对黑格尔这个思想作了简单的概述，并从此开始使用粗体曲线符号，使之醒目引起注意。

我们知道，恩格斯在《费尔巴哈论》中，对黑格尔这个思想曾作过透彻的分析。他指出，黑格尔的“一切现实的都是合理的，一切合理的都是现实的”这个命题中的现实是指具有必然性的、合乎发展规律的东西说的。失去了存在的必然性，没有发展前途的东西虽然它现在还存在着，但终究要灭亡，要成为不现实的东西；而一切合乎规律的东西，虽然它现在还不存在，但必然会产生出来，成为现实的东西。因此，在现实这个概念中包含着已经存在和尚未存在即内在的存在两个方面。内在的或潜在的现实是可能性，形式的可能性与现实的统一是偶然性，实在的可能性与现实的统一是必然性。

可能性、偶然性、必然性

黑格尔在《大逻辑》中分析可能性、偶然性、必然性及其相互关系时，讲得晦涩烦琐，也没有用具体事实加以说明。但在《小逻辑》中，他援引了一些实例对这些问题作了比较清晰明白的解释。列宁在这里参阅了《小逻辑》中的有关部分并作了摘要，同时指出：“参看恩格斯和库诺·费舍对这个问题的看法。”（第165页）

恩格斯在1874年9月21日给马克思的信中说：“《大逻辑》在事物的真正辩证法中虽然深达本源，但在自然科学家的微弱的理解力中只是间常应用一下，反之百科全书中的描写好象是替这些人做的一样，种种说明大都取自他们的领域中，是令人惊异的，加以为着通俗的描写的缘故，免去了唯心论。”①恩格斯在给康·施密特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版，第490页。

的一封信中也讲到这种情况。他说在《哲学全书》的《小逻辑》中解释性的补充要比《大逻辑》多得多，并建议施密特读黑格尔著作时最好先从《小逻辑》开始。

库诺·费舍（1824—1907）是德国资产阶级哲学史家，《近代哲学史》的作者。《近代哲学史》是一部多卷本的巨著，其中有一卷是专述黑格尔的生平、著作与学说的。他在讲到黑格尔的著述活动时说："在《哲学全书纲要》中，黑格尔对逻辑学进行修订并且以教科书形式加以阐述；他在讲课时又对逻辑学这些章节作了解释。"① 这些解释以"附释"的形式编在《小逻辑》的各节中。《小逻辑》不仅在表述上比《大逻辑》通俗易懂，在内容和观点上也比较简练清晰。

现在我们来看黑格尔对可能性、偶然性和必然性的论述。黑格尔认为，可能性最初是作为形式的或抽象的可能性。比如说，月亮在今天晚上可能落到地球上来，因为月亮是同地球分离的物体，它就有可能象抛到空中的物体一样，落到地球上。这种可能性就是抽象的可能性，只要不违反形式逻辑的同一律，都可以看作是可能的。因此，黑格尔说，可能性是个包括一切的贮藏者，**"一切不自相矛盾的东西，都是可能的**；可能性的王国因此是无边无际、花样繁多的。"〔第195页〕这就是列宁说的"关于'可能性'这个问题，黑格尔指出这一范畴的空洞性"（第166页）。

抽象的可能性是不顾及被考察的事物所处的环境和成为现实所必须的条件的，这样一来，它本身也就包含着不可能性，或者更准确地说，包含着另一种可能性即相反的可能性。因此应当在可能和现实的统一中来考察可能性。黑格尔认为抽象的可能性和现实性的统一是偶然性。或者说既有这种可能，又有那种可能的现实就是偶然性。例如，在这一个豌豆荚里长了四个豆粒，在那个荚里长了五个豆粒，这是纯粹的偶然性。当然，偶然的东西并不是没有根据

① 库诺·费舍：《近代哲学史》第8卷，圣·彼得堡1902年俄文版，第443页。

的；但是它的根据却不在它自身之中，而是在他物那里。黑格尔说："我们认为偶然的事物系指一事物能存在或不能存在，能这样存在或能那样存在，并指这一事物存在或不存在，这样存在或那样存在，均不取决于自己，而以他物为根据。"①譬如，植物生长的好或坏，不是没有根据或原因的，如果土壤肥沃，雨水适当，又有充足的阳光就必然长得好，反之，长得就差。

可能性的东西还不存在，它是现实的内在方面。偶然性的东西是已经存在的东西，它是现实的外在方面。可能性和偶然性的统一是实在的或真实的可能性。实在的可能性是有内容的东西，它在自身中包含着成为现实的各种根据和条件。这种可能性无异于必然性。黑格尔说："某一事物是可能的还是不可能的，要取决于内容，也就是说，取决于现实的各个环节的全部总和，而现实在自己的展开中表现为必然性。"（第166页）这个思想实质上是这样的：考察一个事物是可能的还是不可能的，要看它的内容，即不能脱离它自身的内在根据和外在客观条件空谈可能或不可能，只要这些条件都具备了，它就有成为现实的必然性。至于黑格尔说的"现实的各个环节"及其"展开"等等，并不是指现实事物的根据和条件的产生和形成过程；而是指现实概念由内到外，由外到内，内外统一的自我发展、自我展开的过程。列宁从认识论方面吸取和改造了这个思想。他指出："现实的各个环节的全部总和的展开（**注意**）=辩证认识的本质。"（第166页）也就是说，人对客观事物的认识是一个由简单到复杂、由不全面到全面或比较全面的过程。通常说的从抽象到具体的辩证认识过程就是如此。

列宁接着指出，黑格尔在《小逻辑》中雄辩地说明，一味赞美自然现象的丰富多彩和变化多端是无济于事的，必须"进一步去更确切地理解自然界的内部谐和及规律性"（第166页）。黑格尔的意思是说，认识事物不要停留在表面现象上，更不要夸大偶然性的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301页

价值。丰富多彩变化多端的自然现象固然值得赞美，但这些都不是事物的本质。只有深入到现象里面去，认识它的内在必然性和规律性，才是真正的认识。这个思想不仅观点是正确的，而且在论述当中也没有提到神或绝对，所以列宁说它“接近于唯物主义”（第166页）。这也是在黑格尔的唯心主义体系中充满着唯物主义的一个例证。

实在的可能性和现实性的统一，就是必然性。黑格尔把必然性分为实在的必然性、相对的必然性和绝对的必然性三种。所谓实在的必然性是指如果某个事物已经具备了成为现实的一切因素，那末它的实现就是必然的，不可避免的。所以说“实在的必然性是内容丰富的关系”（第165页）。但它还不是现实。要成为现实还需要一个前提条件。正象人们常说的“万事具备、只欠东风”那样，只要东风一降它立刻就会成为现实。实在的必然性就其成为现实还需要有一定的外在条件来说，又是相对的必然性。所以黑格尔说："这个必然性同时又是**相对的**。——这就是，它有一个**事先建立**(前提)，它从那里开始，它以**偶然的东西**作为它的**出发点**。”〔第203页〕也就是说，实在的或相对的必然性变为现实性，要依赖于一个外在条件；这个条件在什么时候，以什么方式出现则是偶然的。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黑格尔又说必然性也暗含在偶然性中。

必然性和偶然性的统一，就是绝对的必然性。绝对的必然性把所有一切内在根据和外在条件都包括在自身之内，作为自己的环节。这种必然性是绝对观念的必然性。因为只有绝对观念才能把一切都包含在自身之中，不受任何外在条件的影响与制约，完全按照自身内在的必然性去发展、实现。

黑格尔对可能性和现实性、必然性和偶然性的分析是天才而深刻的。他对抽象的可能性的批判也很有实际意义。我们做任何一件工作时，如果不考虑到客观实际情况是否允许，不去分析各种条件是否具备，单凭主观愿望去干，那就象黑格尔说的那样，“会碰到这样的事情……他的行动所产生的结果同他的想象和愿望完全不同”

（第167页）。在黑格尔之前没有一个人曾经如此深刻地分析过必然性和偶然性的相互关系。以往的哲学家们大都从表面上把它们看成是绝对对立的或相互排斥的。“黑格尔提出了前所未闻的命题：偶然的东西正因为是偶然的，所以有某种根据，而且正因为是偶然的，所以也就没有根据；偶然的东西是必然的，必然性自己规定自己为偶然性，而另一方面，这种偶然性又宁可说是绝对的必然性”①。

绝对的必然性把所有的可能性和偶然性都包括在自身之中，作为自己的环节。在这里，一切都是自我规定的，即自己规定自己，自己制约自己。因此，绝对的必然性并不是一个必然的东西，而是无所不包的整个总体，是关系。“必然的事物本身是绝对的关系。”②在《绝对的关系》这一节中，黑格尔考察了实体和偶性、原因和结果以及相互作用等范畴。

实体和实体学说

在黑格尔看来，绝对的必然性就是实体。实体是绝对的、无限的；其他一切东西都是相对的、有限的，都是借助于实体而存在的。在黑格尔那里实体也是主体，它就是绝对观念。从唯物主义观点来看，所谓实体就是客观物质世界或自然界，“物质是一切变化的主体”③。各种各样的事物或现象都是运动着的物质的不同表现形式。黑格尔把实体本身的特性或属性叫偶性。比如说，把物质看作实体，运动就是它的偶性；把金属看作是实体，导电就是金属的偶性。实体表现在偶性中，偶性是实体的表现，它是实体自身的实在东西。实体和偶性的关系，实际上也就是实体和实体的关系，因此黑格尔叫它“实体性的关系”。

黑格尔说，实体作为主体，是一种绝对的力量。这种力量表现在创造和毁灭这两种形式中。“实体把可能的东西移置到现实中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198页。

②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312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版，第164页。

去，通过现实及其内容，实体把自身表现为**创造的**威力；实体把现实的东西引回到可能中去，通过可能性，实体把自身表现为**毁灭的**威力。但这两者是同一的，创造是毁灭的，毁灭也是创造的；因为否定物与肯定物，可能与现实，在实体的必然中都合而为一了。”〔第213页〕也就是说，可能性还不是现实，由可能到现实的转化表现为实体的创造力量；而任何现实的东西都将成为不现实的并消失掉，这是实体的毁灭力量的表现。创造与毁灭是同一的，创造新的东西就是毁灭旧的东西，毁灭旧的东西也是创造新的东西。

黑格尔哲学中的实体概念是从斯宾诺莎那里来的。它是黑格尔哲学中三大重要因素之一。斯宾诺莎在反对宗教神学和批判笛卡尔的二元论时提出实体学说。他把整个自然界看作是唯一的、无所不包的实体，认为自然界这个实体是以自身为原因的存在，不需要在它之外去寻找一个其他东西，如神或上帝，作为它存在的原因或根据。在斯宾诺莎看来，自然界就是神，神也就是自然界。这是披着泛神论外衣的唯物论。

斯宾诺莎还认为，实体是永恒的、不动的、不生不灭的。这个观点一方面对上帝创世说是一个有力的打击，另一方面也表现出斯宾诺莎哲学的形而上学的缺点。他把运动同物质割裂开了。这样一来，做为实体的物质就成了僵死的东西。用黑格尔的话说，叫做没有精神性。

在黑格尔看来，斯宾诺莎的实体哲学是绝对观念在自我认识过程中达到实体这个阶段的外在表现。这个阶段反映着人类已经能够把客观世界作为一个整体来认识的程度；但还没有把实体提高到主体的认识地步，因为斯宾诺莎的实体缺乏能动性。黑格尔把费希特的具有能动性和创造性的“自我”和斯宾诺莎的“实体”结合起来，构成了既是实体又是主体的绝对观念。实体本身还不是绝对观念，只是绝对观念发展过程中的重要阶段。

列宁吸取和改造了“实体是观念发展过程中的重要阶段”这个思想，指出应该把这句话读做：“人类对自然界和物质认识的发展

过程中的重要阶段。”（第167页）也就是应当把实体这个概念理解为人类在认识物质世界过程中，由表面的外在现象深入到内在本质的一个重要标志。

当实体将自身表现在偶性中，并通过偶性而反映自己时，它就是原因，就是能动的、决定的东西。用黑格尔的话说，叫作“绝对的能动状态就是**原因**，是实体的威力表现**它的真理**”〔第216页〕。而实体作为原因，它便是现实的东西了，因为它产生出一个结果，这个结果不是别的，就是作为原因的实体的现实表现。因此，实体与现实的关系就是原因和结果的关系。由此就进到对“因果关系”的考察中去。

列宁从黑格尔关于由实体性关系到因果关系过渡的论述中，引伸出一个重要论点，即“一方面，应该从对物质的认识深入到对实体的认识（概念），以便探求现象的原因。另一方面，真正地认识原因，就是使认识从现象的外在性深入到实体。”（第167—168页）这里讲的是认识原因和认识本质的一致性。认识到事物存在和发展的原因，也就是从事物的外在现象深入到内在本质；认识到事物的本质，也就认识了事物之所以如此的原因。只要从自然科学史和哲学史中举几个例子就可以说明这个问题，但是列宁认为：“这里应该谈的不是‘例子’……而是自然科学史和哲学史＋技术发展史的精华。”（第168页）即整个科学史的精华就在于此。

因果性的客观性，原因和导因

原因和结果是哲学中一对重要范畴，也是人类认识发展过程中最早形成的一对范畴。它表明人们从错综复杂的现象之网中认识到一个现象和另一个现象之间的必然联系。因果之间的联系是客观世界中普遍存在着的一种联系形式。在哲学史上，特别是近代各派哲学家都对它进行过研究和解释。在这些哲学家中间，只有黑格尔的理解最全面，也最深刻。

但是，黑格尔对因果性问题谈的并不多。在他看来，因果性

的联系并不是包罗万象、穷尽一切的联系，只是普遍联系的一个规定，除了因果联系，事物还有许多其他规定。黑格尔以石头为例说明了这个问题。他说："运动着的石头是原因；石头的运动是石头所具有的一个规定，除了这个规定，它还具有颜色、形状等等许多其他的规定，但这些规定并不构成石头的因果性。"（第169页）譬如说，从宇宙空间落到地球上的一块陨石砸坏了房屋，具有重量的陨石的运动这一规定，就是房屋损坏的原因，而陨石的形状、颜色等规定就不是原因。但是这并不妨碍它们可以构成其他的联系。因此，因果联系只是普遍联系中的一种形式。列宁在肯定这个思想时，又对它作了重要的补充。列宁说："这不是主观联系的一小部分，而是客观实在联系的一小部分。"（第170页）这就把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种不同的因果观截然区分开来。尽管黑格尔的观点是唯心主义的，但是他对因果性的分析是富有成果的。

黑格尔在分析因果关系时指出，原因和结果形式上有区别，内容上却是同一的。他说，结果中一点也不包含原因中所没有的东西；反之，原因中一点也不包含结果中所没有的东西。他用天下雨地潮湿作例子说明了这个问题。天下雨是地潮湿的原因，地潮湿是天下雨的结果。在这里作为原因的下雨和作为结果的潮湿在形式上不同，但内容却是同一的，雨和湿都是同一的水。所以，"结果并不包含……原因中没有包含的东西'……反过来也是一样"（第168页）。列宁在发挥这个思想时说："因此，原因和结果只是各种事件的世界性的相互依存、（普遍）联系和相互联结的环节，只是物质发展这一链条上的环节。"（第168页）也就是说，因为原因和结果在内容上是相同的，所以它们只是普遍联系中的一个环节。

黑格尔从原因与结果在内容上相同这一原则出发指出，结果不能大于原因，大结果不可能产生于小原因。在反对用小原因去说明大结果时，黑格尔提出"导因"* 这个概念。他说："让巨大的

* "导因"这个词的德文是Veranlassung，《逻辑学》中文本译为"机缘"。

结果从微小的原因发生，引用一件**轶闻奇事**作为广泛而深刻的事件的第一原因，这在历史上已成了常见的笑话。这样的一个所谓的原因，看来不过是一种**机缘**，或**外在的激发**；事件的**内在精神**并不需要这种机缘。”〔第221页〕他还把用小原因去解释大结果这种作法形象地比做阿拉伯式的图案画，即让一个很大的花朵长在细微的茎上。黑格尔说这种图案作为艺术品来欣赏倒也显得精巧别致，但是用这种方法去解释历史事件，那却是非常肤浅的。在这个问题上，18世纪法国唯物主义哲学家霍尔巴赫的观点最为突出。他认为，“一个迷信者的胆汁内过多的辛烈、一个征服者的心中过于灼热的血液、一个专制君主的胃里的消化不良、在某个妇女的精神中闪过的一个幻想，都是一些充分的原因，足以酿成战争、足以驱使千百万人去从事屠杀、足以倾覆城池、足以使城市化为灰烬、使国家陷于悲惨和贫困、使饥馑和传染病猖獗、使愁苦和天灾在若干世纪的长期内在我们地球表面上传播蔓延。”①

黑格尔把导因和原因区别开是正确的。一般地说，导因是一种客观事件，它直接先于另一事件，作为一种激发促使另一事件出现。导因和结果之间虽然存在着直接的联系，但这种联系是外部的、非本质的，不是产生结果的内在原因或根据。黑格尔把事件的内在原因叫做“内在精神”，并认为社会历史的发展就是由这种“内在精神”推动的，它不需要什么机缘或外在的激发。列宁指出：“这种‘内在精神’（参看普列汉诺夫的著作）是唯心主义的，神秘主义的东西，但却非常深刻地指出各种事件的历史原因。”（参见第169页）黑格尔说的“内在精神”就是绝对观念。在他看来，整个人类的社会历史不过是绝对观念逐步实现的外在表现而已。

普列汉诺夫在《黑格尔逝世六十周年》一文中，对黑格尔关于“内在精神”推动历史发展的观点作了分析批判。他首先指出，黑格尔“对一切社会科学的现象是从生成的过程的观点、即从这些

---

① 霍尔巴赫：《自然的体系》上卷，商务印书馆版，第216—217页。

现象的发生和消灭的观点去观察的”①。用发展变化的观点去观察一切社会现象无疑是正确的。但是，“当黑格尔不得不涉及到历史运动的重心由一个民族转移到另一个民族、或者涉及到一个民族的内部情况的变化时，唯心主义的弱点就特别表现出来了。在这些情况中，自然地发生了这种转移和变化的原因问题。黑格尔，作为一个唯心主义者，就到那种精神本身的特性中去寻求解答，因为在他看来，历史就是这种精神的实现。”②可以看出普列汉诺夫在这个问题上对黑格尔的分析同列宁的看法是一致的。

黑格尔要求把握历史发展的“内在精神”，这种说法虽然是唯心主义和神秘主义的。但是，他反对用某种外部原因来说明社会历史的运动变化，反对把历史发展的动因归结到某个人的思想动机上，而认为推动历史发展，引起社会变迁的是某种客观的东西，这个思想却是深刻的。列宁说：“黑格尔**充分地**用因果性把历史归纳起来，而且他对因果性的理解要比现在的许许多多‘学者们’深刻和丰富一千倍。”（第169页）这许许多多的“学者们’，很可能是指马赫主义者。他们不仅否认因果性的客观性而且把因果联系搞得十分贫乏。马赫公开宣布“在自然界中，既没有原因，也没有结果。”“因果律的一切形式都是从主观意向中产生的”③。波格丹诺夫也学着他老师的腔调说：“因果律仅仅是从认识上把许多现象联结成连续系列的一种方法，仅仅是使经验协调的一种形式。”④彼得楚尔特把康德的因果律加以修改之后提出了一个“一义规定性规律”，并以它作为论证一切问题的根据，从而把因果性变成了逻辑形式主义的东西。比起这些所谓最新实证论者关于因果性的论述来，黑格尔的因果性理论的确是丰富得多，深刻得多。

必须看到，虽然黑格尔用因果性把历史归纳起来，认为历史人物的表面动机和真实动机都不是历史事件的最终原因，应该在这些

① 《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一卷，三联书店版，第471页。
② 同上，第480页。
③ 转引自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人民出版社版，第152页。
④ 同上，第162页。

动机背后去找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但是，他“不在历史本身中寻找这种动力，反而从外面，从哲学的意识形态把这种动力输入历史。”① 其实，推动历史前进的动力不是什么“内在精神”，而是物质资料的生产，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这是马克思发现的。

因果关系的辩证性和相互作用

原因和结果的区分在特定场合下具有绝对意义，在普遍联系中它们的区别是相对的，相互转化的。黑格尔说："同一事物在一种场合下表现为原因，在另一种场合下却表现为结果，在那里是作为特殊的固存性，在这里就是作为他物的设定性或规定。”（第168页）列宁在摘录这句话之前，先写上“**注意**”二字，然后对这个思想作了辩证唯物主义的发挥。他指出，“因果性只是片面地、断续地、不完全地表现世界联系的全面性和包罗万象的性质。”（第168页）在这句话的两边列宁又写上两个“**注意**”。不仅如此，他还用方框符号围起来，同时加上三条粗线。这在《哲学笔记》中是绝无仅有的，说明列宁的重视程度。

为什么列宁如此重视这个思想？因为它揭示了因果性这个范畴本身所体现的片面性和全面性的对立统一实质。就原因和结果本身来说，它只是普遍联系链条上的一个环节。因此，它对普遍联系的反映是间断的、片面的。但是，原因和结果，在不同时间，不同场合里又是相互转化的：原因转化为结果，结果转化为原因。原因和结果在相互转化的连续性中表现了世界联系的全面性和包罗万象的性质。如果原因和结果是固定不变的，那就不能反映活生生的普遍联系。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版，第244页。

* “被规定的因果关系”这个词的德文是 Das bestim mte Käusalitsvehältnis 《哲学笔记》中文本译为“一定的因果关系”（见第170页），《逻辑学》中文本译为“被规定的因果对比”。

黑格尔把因果相互转化的形式区分为两种：即形式的因果关系和被规定的因果关系* 。在形式的因果关系中，原因一旦产生出结果，就消失在结果中，并从结果中又重新产生出来，即结果又变成原因并产生出另一个结果，如此循环构成无限的因果链条。例如，天下雨引起河水泛滥，河水泛滥冲毁了农田，农田被毁造成庄稼歉收……等等。这种由原因到结果，结果又成为另一个结果的原因，这种因果转化的无限运动，黑格尔叫它"形式的因果性"。

在被规定的因果关系中，情况就不同了。在这里，原因和结果"这些规定的每一个都在其设定中自行消失，又在其消失中自行设定：这不是从一个基质到另一个基质的因果性的外部转移，而是原因和结果在形成为对方的同时，也设定了自身。因此，因果性是以它自身为前提或条件的"（第 170 页）。也就是说，在这里原因和结果是相互制约、互为前提的。下雨不仅是地潮湿的原因，而且也是地潮湿的结果，同样，地潮湿不仅是下雨的结果，而且也是下雨的原因。黑格尔这个思想是非常深刻的。他从表面的因果联系深入到事物的内部，揭示出事物之间的内在联系。正如列宁指出的，"'因果关系的运动'实际上＝在不同的广度或深度上被抓住、被把握住内部联系的物质运动以及历史运动……"（第170页）

被规定的因果关系表明：原因既是原因，同时又是结果的结果；结果既是结果，同时又是原因的原因。在这里每一方都是主动的，又是被动的。主动和被动、作用和反作用的统一就是"相互作用"。

相互作用克服了因果性中一方起作用的片面性，是"因果关系的最切近的真理"（第172页）。但是，黑格尔认为仅仅认识到相互作用还是很肤浅的。他说："如果只从相互作用的观点去考察某一内容，那末这实际上是一种完全没有概念的考察方法。在这种情况下，人们所碰到的只是枯燥的事实，而关于中介的要求（这正巧是应用因果关系时最首要的问题），却仍然得不到满足。仔细观察一下就会看到，在应用相互作用关系时的不足之处就在于：这种关系不但不等于概念，而且它本身还应当被理解。"（第172—173页）

黑格尔的意思是说，停留在相互作用上是不够的，必须进一步去认识统括事物相互作用的概念。这个观点是唯心主义的，但也有合理因素。因为仅仅停留在相互作用上，用甲现象去说明乙现象，反过来，再用乙现象去说明甲现象，就是空洞的、毫无内容的。列宁就是在这个意义上肯定了黑格尔的思想，指出："仅仅'相互作用'＝空洞无物"，"需要有中介（联系），这就是在应用因果关系时所涉及的问题"（第172—173页）。

黑格尔在这里用希腊斯巴达人的社会风尚和他们的国家制度这两个方面相互说明作例子，指出相互作用这个概念的贫乏和空洞。他说："假使我们把斯巴达人的风尚看做他们的社会制度的结果，或者反过来，把斯巴达人的社会制度看做是他们的风尚的结果，那末我们对于斯巴达历史的观点也许会是正确的，可是这种观点总不能完全令人满足，因为我们凭这种解释，既不能了解他们的社会制度，也不能了解他们的风尚。"（第173页）在黑格尔看来，有一个更高的第三者决定着斯巴达人的社会风尚和国家制度，它就是希腊民族精神。这种精神是绝对观念在人类社会领域中发展到希腊这个历史阶段的表现。要了解斯巴达人的社会风尚和制度，"只有先了解到：关系的两个方面，也象所有其他渗入斯巴达人的生活和历史中的特殊方面一样，是从作为所有这些方面的基础的概念中产生出来的。"（第173页）这个思想有它合理的方面，即一切个别都是整体的一个方面，个别不能脱离整体而存在。从认识论来说，只有从对个别的认识上升到对整体的认识，才是真正的认识。但是黑格尔把整体理解为概念，把概念看做是产生一切个别东西的基础，并认为只有认识到事物的概念才是真正的认识，却是错误的。决定斯巴达人的社会风尚和国家制度等等以及其他一切方面的基础，不是希腊的民族精神，而是他们的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

在辩证唯物主义看来，如果我们认识到事物本身的相互作用，也就认识了事物本身。恩格斯说过："相互作用是事物的真正的终极原因。我们不能追溯到比对这个相互作用的认识更远的地方，因

为正是在它背后没有什么要认识的了。如果我们认识了物质的运动形式（由于自然科学存在的时间并不长，我们的认识的确还有很多缺陷），我们也就认识了物质本身，因而我们的认识就完备了。”①

在黑格尔的逻辑体系中，“相互作用”是客观逻辑的最后一个范畴。在相互作用中对立面的统一性明显地表现出来，但它仍然处于必然性中。只有到主观逻辑阶段，即在概念中，对立性才最终地得到克服，达到完全统一，也就从必然王国进到自由的王国。黑格尔在论述从必然到自由的转化时，提出一个非常深刻的思想，即“必然性所以转为自由不是由于必然性的消失，而只是由于它的内在同一表现出来了”（第171页）。如果用通俗明确的话来说，那就是：自由不是对必然的排斥，而是对必然的认识，认识到必然性并按照必然去行动就是自由。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209页。

概 念 论 部 分

黑格尔在《概念论》这一部分中论述了思维形式（即概念、判断、推理）之间的联系和转化，考察了概念外在化为客体这一发展阶段时的运动情况，以及主观与客观绝对统一的过程。《概念论》的最后一章（即《绝对观念》）是专门论述方法的。黑格尔在这里阐述了辩证法的否定之否定规律。此外，黑格尔还为《概念论》写了《前言》、《总论》和《分类》。我们把列宁对这几篇内容的摘要合并在《概念总论》中介绍。

概 念 总 论

黑格尔首先在概念论的《前言》中，说明了改造旧逻辑的任务及其困难，以及他的逻辑学同旧逻辑的根本区别。《概念总论》中的主要内容是说明概念的本性、概念的特点以及概念的作用和价值等等关于概念本身的一般性问题，其中批判了否认概念客观性的各种观点。《总论》中最有价值的思想是黑格尔对抽象的论述。他指出，抽象思维不是对感性材料的简单抛弃，而是对感性材料的扬弃，是在概念中对本质的把握。因此，它不是离开真理，而是接近真理。《分类》主要是说明概念本身有一个发展过程。概念由开始的主观存在形式过渡到客观存在形式，最后达到主观与客观的完全统一。

列宁在这里最感兴趣的是黑格尔在批判康德时所提出的一个思想：思维从具体的东西上升到抽象的东西时，不是远离真理，而是

更接近真理。列宁吸取了黑格尔的这一合理思想，指出一切科学的抽象，都更深刻、更正确、更完全地反映着自然，并在唯物主义基础上，制定出一个“从生动的直观到抽象的思维，并从抽象的思维到实践”这样一个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公式，对康德和黑格尔关于神的唯心主义观点作了深刻的批判。

黑格尔的逻辑学和形式逻辑的根本区别

黑格尔的逻辑学同形式逻辑相比，有两大差别：（1）形式逻辑没有“存在论”和“本质论”这两部分内容，它只研究概念、判断、推理等思维形式和思维规律；（2）形式逻辑孤立地、静止地研究思维形式，黑格尔则从各种思维形式之间的内在联系中考察思维形式。因此，他说，在写前两部分时，没有现成的材料可以参考，而在这里（指概念论）倒是有大量的材料。但是，又说这些材料都是僵死不动的，彼此之间既没有联系也没有转化。在黑格尔看来，它们本来是活生生的、有内在必然联系的统一整体；因此，改造旧逻辑的任务就在于：“把在这样陈死材料中的生动的概念燃烧起来”〔第237页〕。这个思想是合理的。实质上，黑格尔是从发展的观点考察概念、判断和推理之间的联系，确定各种判断形式在认识中的不同价值，在逻辑的格中揭示出事物本身的联系，建立一个与人类认识发展进程相符合的、有机联系的逻辑体系。他说，要完成这件工作困难是很多的，正象改建一座建筑非常牢固的古老城市比在空地上新建一座城市更加困难一样；因为材料虽然够用，但整理起来却异常麻烦。

改造旧逻辑建立新逻辑除了使思维形式变成“生动的”之外，为什么还要增加“存在论”和“本质论”这两部分内容呢？关于这个问题，黑格尔在《概念总论》里讲到主观逻辑和客观逻辑的关系时作了说明。他说，存在和本质是概念的变易的环节。这就是说，黑格尔把客观事物的现象和本质这两个方面看作概念自身所包含着的两个环节，或者说，是概念自身发展的两个阶段，不是物质产生

意识，而是意识产生物质。这就颠倒了思维与存在、物质与意识的真实关系。因此，列宁指出："要倒过来说：概念是人脑（物质的最高产物）的最高产物。"（第177页）但是，在唯心主义者黑格尔看来，概念不是高度发展的物质的产物，而是存在和本质的基础或灵魂，它潜在地存在于它们之中。因此，要研究（或考察）概念，首先就要考察存在和本质，只有从存在开始并深入到本质中去，才能得到概念。所以他说："研究存在和本质的客观逻辑，其实就是关于概念的发生的阐述。"〔第177页〕正象存在是通向本质的必经之路一样，要想得到概念知识，就必须从存在和本质出发。正是基于上述原因，黑格尔认为逻辑学不仅要考察作为主观逻辑的概念本身，而且还要考察作为客观逻辑的存在和本质。如果我们抛开黑格尔的唯心主义观点，那末在这里也有可以吸取的合理思想，即：认识是从现象到本质而形成概念，概念是对事物的反映，没有对事物的由表及里的反映过程，也就不可能形成概念。

对康德哲学的主观主义和不彻底性的批判

列宁对于《概念总论》的摘要和评述，绝大部分是关于黑格尔对康德哲学的主观主义和不彻底性的批判。

黑格尔认为，逻辑范畴从存在经过本质发展到概念的阶段时，就达到了理性的自由。概念既是客观的实体，也是能动的主体。因此，概念与自我也就达到了同一。他在这里首先批判了那种把概念看作自我所具有的一种能力或特性的观点。这种观点以为概念与自我的关系"就象我有一件上衣、肤色"〔第247页〕那样，是一种纯粹外在的关系。在转过来批判康德时，黑格尔肯定了康德的"统觉的先验统一"观点。这个观点认为，人在认识事物时，通过感性直观所得到的只是一堆杂乱无章、互不联系的现象；必须由人的意识运用先天的悟性范畴加以综合、整理，它才具有条理性并构成认识的对象。康德把意识的这种统一能力叫作"统觉的先验统一"或"自我意识的先验统一"。黑格尔认为，康德的这个观点是"理性

批判中最深刻、最正确的见解。”〔第247页〕因为它把概念和主体联系起来了，把认识和对象统一起来了，从而超出了概念与自我的外在关系。但是，黑格尔指出，康德的统觉能力本身和统觉活动所使用的范畴都是先天的、头脑中固有的，因此是主观的，是“自我**以进行思维**而渗透对象”〔第248页〕。这样一来，在康德那里，对象在直观或表象中与自我仍然是外在的关系。不仅如此，在康德那里，自我（理性）是达不到自在之物的。

主观主义和不彻底性的确是康德哲学的两大缺陷。黑格尔从更彻底的唯心主义观点出发，用客观概念这个神秘主义的东西把认识和对象、主体和客体统一起来。他在批判康德时说：“对象是在思维中，这样，**它才是自在自为的**，正如对象之在直观或表象中而是**现象**那样；对象最初以其直接性而出现在我们之前，思维扬弃了它的直接性，这样就把它造成为**建立起来之有**；但它的这个**建立起来之有**，就是它的**自在自为之有**，或说它的客观性。”〔第248—249页〕黑格尔的意思是说，认识的对象（在黑格尔那里就是概念），最初是把它的直接性（即外表）呈现在我们面前。因此，在感觉或表象里，它是现象。思维扬弃了对象的直接性就发展成为概念。概念是自在自为的存在，亦即客观的东西。这样，在黑格尔那里，所谓认识实际上就是概念的自我认识。显然，黑格尔是在彻底的客观唯心主义基础上，把认识和对象、主体和客体统一起来的。所以列宁说：“黑格尔把康德的唯心主义从主观的提高到客观的和绝对的”（第179页）。也就是把康德以主观意识统一客观事物的主观唯心主义，提高到以客观概念或绝对观念统一一切的客观唯心主义或绝对唯心主义。

尽管黑格尔对康德的批判是一种唯心主义反对另一种唯心主义，但是在黑格尔的论述中却包含着比康德要深刻得多的合理思想。康德把思维范畴看作是脱离客观内容的主观形式，割裂现象和本质，否认认识事物本质的可能性。黑格尔则认为它们是统一的，并猜测到人的认识是由感性直观到抽象思维而达到对事物本质的认

识。因此，列宁作了“从对客观实在的直观到认识”（第178页）这个肯定黑格尔合理思想的旁批。

黑格尔认为，康德也承认概念的客观性，因为他承认范畴具有普遍性和必然性，用悟性范畴去综合感觉现象就能得到符合规律性的认识，即真理。黑格尔说：“康德把符合思想规律的东西（有普遍性和必然性的东西）叫做客观的，在这个意义下，他完全是对的。”① 但是黑格尔接着指出，这种客观性在康德那里仍然是主观的，“因为，按照康德的说法，思想虽说有普遍性和必然性的范畴，但只是我们的思想，而与事物自体间却有一个无法逾越的鸿沟隔开着。”② 黑格尔认为：“思想的真正客观性应该是：思想不仅是我们的思想，同时又是事物的自身，（an sich），或对象性的东西的本质。”③ 可见，黑格尔是用主观和客观、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来代替康德的主观和客观的分离，用概念既是我们的思想又是事物的本质来说明概念的客观性的，是站在客观唯心主义立场上批判康德的主观主义和不彻底性的。

康德还从感觉和直观是悟性的前提，没有感性材料悟性就是空的，来说明概念的客观性。尽管如此，黑格尔认为它仍然是主观的；因为感性直观不能直接达到悟性范畴，这里缺少一个中间环节。黑格尔指出：“这个阶梯是怎样的**不完全**，连康德本人也认识到了，所以他才对先验逻辑或知性学说再添上一个关于**反思概念**的**研讨**作为附录；——这一领域是介于**直观**和**知性**、或说**有**和**概念**之间的。”〔第250页〕黑格尔的意思是说，从感觉现象不能直接达到理性概念。它们之间有一个过渡的环节。如果缺少这个环节，感性的东西和理性的东西就联系不起来。这样的概念就仍然只能是主观的、空洞的形式。

黑格尔在这里列举了他在自己的哲学中是怎样安排这个“阶梯”的：在心理学（即精神哲学的第一部第三篇）中是直观——表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119页。

②③ 同上，第120页。

象——悟性；在精神现象学中是感性意识（感性确定性）——知觉——悟性；在逻辑学中是存在——本质——概念，本质是从存在到概念的中间环节。从整个认识过程来说，黑格尔的思想是合理的。但是，对于认识阶段的划分是由认识的对象决定的。对象本身（即客观事物）只有现象和本质之分，与此相应，认识过程也只能区分为感性和理性两个阶段。从感觉上升到概念虽然要经过知觉和表象，但它们仍属于感性认识的反映形式，并不构成独立的阶段。因此，在感性和悟性（也就是理性）的阶段问题上，黑格尔批评康德说的不全面，而他自己按照固定的、死板的三段式格式去划分一切过程，也存在着公式化的缺点。

黑格尔在批判康德，论证概念的客观性时说："在这里……应当把概念看做不是自我意识的悟性的活动，不是主观的悟性，而是既构成**自然阶段**又构成**精神阶段**的自在和自为的概念。**概念出现在生命或有机界这一自然阶段上。**"（第179页）黑格尔把概念看作是一切自然现象和精神现象的内在本质或基础，自然界是它的异在，精神是它的回复。这是不折不扣的、十足的唯心主义观点。但是，只要抛弃自然界是概念（或绝对概念）的异化之说，认为概念、思想等等意识现象是在自然界发展到有机生命的阶段上产生出来的，就是纯粹的唯物主义。就在这种意义上，列宁对黑格尔这个思想作了"客观唯心主义转变为唯物主义的'前夜'"的批注。列宁还说过，聪明的唯心主义（即辩证的唯心主义）比愚蠢的唯物主义（即形而上学的、不发展的、僵死的、粗糙的、不动的唯物主义）更接近于聪明的唯物主义（参看第305页）。无疑地可以说黑格尔就是属于接近辩证唯物主义的那种聪明的唯心主义者。

在紧接着上面一段摘录之后，列宁说："往下是极有趣的一段（第19—27页），在这里，黑格尔正是从认识论上驳斥康德……他揭露了康德的二重性、不彻底性，揭露了康德的那种可说是在经验论（＝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间的动摇"（第179—180页）。关于这一段的内容，列宁作了比较详细的摘要，见《哲学笔记》第

180—185页。从列宁的摘录看，黑格尔在这里对康德的批判主要是围绕着两个方面的问题展开的，即：（1）批判康德割裂本质和现象、内容和形式、抽象和具体的关系；（2）批判康德贬低理性思维在认识中的作用。下面简单地介绍一下列宁摘录的内容。

黑格尔在论述了从感性直观到概念的发展之后指出，更重要的问题还在于如何看待感性实在和概念之间的关系。他说，在普通心理学和康德先验哲学中，都把经验材料当作自在的实有，即早已存在的东西，然后由悟性到那里去把直观的杂多材料统一起来，通过抽象把它们提高为普遍形式。黑格尔认为，这样一来，概念本身（悟性范畴）就成了空洞的形式。这个形式，一方面由于以经验材料作为自己的内容而获得实在性；另一方面又把这些材料当作无用的东西而抛开，即没有它们概念也依然存在。于是，概念和实在、形式和内容是完全分裂的，概念也就不是一切实在东西的本质，经验材料反倒成了实在的或真实的东西，因而也就不能从概念中引出实在的东西了。黑格尔说："必须承认**这样的概念**还不完全，而必须把自身提高为**理念***，理念才是概念和实在的统一"〔第251页〕。换句话说，概念本身也有一个发展过程，它从最初的主观性发展到客观性，最后达到主观与客观统一的观念，观念是概念发展的最高阶段。在这里，概念就把实在性包括在自身之中，而不是在概念之外还独立存在着某种实在性。这样一来，黑格尔在批判康德时就取消了康德哲学中的唯物主义因素。正如列宁所指出的那样："黑格尔完全是而且纯粹是从更彻底的唯心主义观点进行这种论证的。"（第180页）

但是，列宁指出，黑格尔反对康德割裂抽象和具体、贬低理性作用的观点是完全正确的。黑格尔说，当人们把感性的东西看作是比概念更优越（即更实在、更真实）的东西时常说，"这不过是概念而已"。言下之意就是认为抽象物比具体物低微。在这些人看来，抽象只是按照主观的需要，从具体物中抽取出某种特征，而将其

———

* "理念"这个词的德文是Idee，《哲学笔记》中文本译为"观念"。

余的一些特征或材料丢掉，被丢在外面的材料仍旧是实在的东西，只不过是放在一边而已。康德的悟性范畴就是完全脱离具体东西的纯抽象。黑格尔在批判康德时指出，不应当把抽象思维看成对于感性材料的摈弃，以为它不能汲取感性材料的全部丰富内容；实际上，那是悟性（即理性）的无能。他认为，抽象思维是对感性材料的扬弃，并在概念中对本质东西的把握。如果把实在的东西和思维的东西对立起来，“把感性的、个别东西的倏忽无常的表面现象还当做真理，那末如何能有对宗教的需要和宗教的意义呢？”（第181页）说得明确一点：如果只把现象或感觉到的东西看成确实可靠的，那末岂不是否定了上帝是真实存在的吗？还怎么能有宗教信仰呢？因此，列宁说：“更彻底的唯心主义者抓住了神！”（第181页）黑格尔的确反对任何脱离神的倾向。

列宁论抽象

列宁批判地吸取了黑格尔对康德批判中的合理思想，指出：“当思维从具体的东西上升到抽象的东西时，它不是离开——如果它是正确的（**注意**）（而康德和所有的哲学家都在谈论正确的思维）——真理，而是接近真理。”（第181页）唯物主义并不笼统地反对任何抽象，只是反对象康德那样把概念、范畴当成没有任何内容的纯粹形式的抽象。一切从客观事物中概括出来的抽象（概念），都是包括着实在内容的抽象，科学的抽象。

列宁指出：“物质的抽象，自然规律的抽象，价值的抽象等等，一句话，那一切科学的（正确的、郑重的、不是荒唐的）抽象，都更深刻、更正确、更完全地反映着自然。”（第181页）因为它抓住了事物的本质，事物的内在联系和整体。物质这个概念是从一切存在着的感性实在中抽象出来的最一般的概念。虽然我们不能用感官去感知它，但它并不因此而成为没有任何内容的、空洞的抽象。恰恰相反，它包括着一切不依赖人的意识而存在的东西，仅仅是不归结为某一种具体的实物。恩格斯说：“物质本身是纯粹的

思想创造物和纯粹的抽象。当我们把各种有形地存在着的事物概括在物质这一概念下的时候，我们是把它们的质的差异撇开了。因此，物质本身和各种特定的、实存的物质不同，它不是感性地存在着的东西。”①可见，物质的抽象包括着千差万别的一切存在物，而又扬弃了它们各自具体的特性。它所抽象出来的客观实在性乃是万事万物最根本的属性，因而它能够更深刻、更正确地反映自然，反映客观事物。

自然规律的抽象也是如此。它是对自然界的各种运动形式的内在本质联系的反映。自然界中各种现象的运动变化都是具体的。人们要获得规律性的认识，必须从千变万化的现象中排除那些外部的、非本质的、偶然的东西，抽取出它的主要方面和基本过程，构成抽象的规律概念。因此，运动形态变化的一般规律比运动形态变化的任何个别“具体”例证更具体得多。它包括着个别运动过程的全部内容。

商品的价值是人类抽象劳动的结晶。各种各样的商品无论它们在形态上有多么大的差别，作为价值，在质上是相同的，都凝结着人类的劳动。价值概念反映着一切商品中共同的、本质的东西。

总之，一切科学的抽象都更深刻、更完全地反映着客观实在。由此，列宁提出“从生动的直观到抽象的思维，并从抽象的思维到实践”这个著名的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公式。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对这个公式作了充分的论述，详尽地分析了在实践基础上，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又从理性认识再到实践的认识发展过程。他说：“通过实践而发现真理，又通过实践而证实真理和发展真理。从感性认识而能动地发展到理性认识，又从理性认识而能动地指导革命实践，改造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种形式，循环往复以至无穷，而实践和认识之每一循环的内容，都比较地进到了高一级的程度。”②这就是认识真理，认识客观实在的辩证的途径。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233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版，第273页。

在康德看来，理性概念仅仅是观念，它是不包含任何经验内容的，经验中也不可能遇到理性本质。对此，黑格尔质问道："能不能以为哲学只是因为理性本质没有空间的和时间的感性材料，就会去否定理性本质的真理呢？"（第 183 页）意思是说，不能因为理性本身（或抽象思维）没有感性具体性，就否认它的真理性。黑格尔认为，理性概念就是事物的本质，它比感性的东西更具有真理性。

列宁肯定了黑格尔的合理思想，并对它作了唯物主义的改造。他说："在这里黑格尔实质上也是正确的：价值是没有感性材料的范畴，可是它比供求规律更具有真理性。"（第183页）

供求规律是调节商品生产的经济规律。在私有制的条件下，商品生产处于无政府状态，没有统一的计划，因此在市场上商品的供求经常不一致，造成商品价格的波动。供不应求时商品的价格会高于它的价值，供过于求时商品的价格会低于它的价值。在后一种情况下，生产者就会把资金转移到市场上缺少的而又有利可图的商品上去。这时，供求规律在起着调节商品生产的作用。但是，商品的价格是以它的价值为基础的，价格不能完全脱离价值。从一个孤立的交换过程来看，由于供求之间的矛盾，价格可能偏离价值，但是从长远的或从全社会的角度来看，商品价格的上涨部分和下跌部分是相互抵消的，商品的价格总量和它的价值总量是一致的。生产商品时消耗掉的社会必要劳动是商品价格的真正决定者。可见，比供求规律更抽象、更远离感性材料的价值范畴，更具有真理性。

真 理 不 在 开 端

什么是真理？真理在哪里？康德在《纯粹理性批判》中谈到真理问题时说，真理就是认识与其对象的一致①。这是对的。但他又认为自在之物是不可知的。黑格尔在批判康德的不彻底性时指出，康德一方面承认思维的客观性，认为概念和事物的同一就是真理。

---

① 参看康德：《纯粹理性批判》，三联书店版，第74页。

另一方面又肯定地断言：我们终究不能认识自在之物是什么样子，真理是认识的理性所达不到的，作为客体和概念统一的那个真理，只不过是现象，因为构成思维内容的东西仅仅是直观的多样性，而不是本质。这就自相矛盾了。

黑格尔认为，直观的多样性（即现象）“在概念中被扬弃，因为它是与概念对立的直观所具有的，对象通过概念才回到自己的非偶然的本质性去”（第 184 页）。也就是说，在直观中得到的现象，在概念中被扬弃掉，通过概念就可以把握事物的本质。本质表现在现象中，现象是本质的表现。但是，黑格尔反对把现象和对现象的认识当作真理，因为真理不在事物发展过程和认识发展过程的开端，而是在终点。他说，哲学不应当停留在简单地叙述什么东西在发生，而应当去认识在发生着的东西中什么是真理的东西。

列宁肯定并发挥了黑格尔的合理思想，指出：“人们从这点开始，这是正确的，可是真理不是在开端，而是在终点”（第182页）。即人的认识是从感觉、直观开始，这是对的；但感觉到的东西只是事物的外在表面现象而不是事物的本质，只有理性才能达到事物的本质。因此，真理不在最初的感性认识中，而是在理性认识中，也就是在认识过程的终点。所以列宁说：“更确切些说，是在继续中。”（第 182 页）这就更深刻地揭示出人们认识客观世界的辩证过程。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由感性认识飞跃到理性认识，从现象深入到本质，并不是认识过程的终结，此时也尚未达到真理；认识的发展还有待于继续由理性认识飞跃到实践。只有从理性认识飞跃到实践，才能证实认识的真理性。所以说真理不在感性认识这个开端上，也不在理性认识这个“终点”上，而在实践这个认识过程的“继续中”。

黑格尔对发展的背叛

黑格尔反对把思维形式和内容分开，认为抛开内容，单纯地考察思维形式，至多也只能是“按照思维现象现有的样子对它们作

自然历史的描述”（第185页）。所谓“作自然历史的描述”，也就是自然主义地按照对象本身的样子，跟随对象发展的历史过程客观地加以描述，而不对它进行分析并找出其规律性。黑格尔说，亚里士多德就是第一个对思维形式作自然历史描述的人。这个看法是正确的。亚里士多德是形式逻辑的创始人。他基本上是对现成的思维形式（概念、判断、推理）作了简单的归纳分类，描述了各种思维形式的结构。康德的先验逻辑以列表的形式把范畴分成四类十二种。在黑格尔看来，这些作法既不能保证列举的完备性，也不能表明各种不同形式在认识中的价值。因此，“必须向前推进，一方面要认识系统的关键，但另一方面要认识形式的价值。”（第261页）也就是必须从联系、转化和发展中来研究思维形式，从一个形式中推演出另一个形式，从而揭示出各种不同形式在认识中有什么价值，与客观真理符合到什么程度。黑格尔这个思想实质上也是正确的。他把逻辑学和认识论结合起来，认为逻辑学不是单纯研究思维形式的科学，而是关于真理的科学。

黑格尔在论述这些问题时，表现了唯心主义的不明确和不彻底，并有神秘主义色彩。因此列宁只就其中主要观点作了思考和说明。他说：“总之，不仅是对思维形式的描述，不仅是对思维现象的自然历史的描述（这跟对形式的描述有什么区别呢？？），而且是和真理相符合，也就是？？思想史的精华，或者简单些说，是思想史的结果和总结？？”（第186页）但是，列宁认为有一点是清楚的，即“不是心理学，不是精神现象学，而是逻辑学＝关于真理的问题。”（第186页）心理学是研究人们的心理现象和心理活动规律的科学。精神现象学是关于意识发展史的学说。逻辑学是关于真理的科学，它不仅研究思维形式的结构、联系和转化，而且还研究它们在多大程度上与客观真理相符合。从这个意义上说，逻辑学和认识论是一致的。

逻辑（即辩证逻辑）是人对客观世界认识的历史的总计、总和、结论。也就是说，它是从人类认识发展的历史中总结出来的，是思

想史的精华，而不是认识过程的史料堆砌，也不是对认识发展过程的简单描述。逻辑作为认识的历史的总结，它反映着客观世界的运动发展以及人对客观世界认识发展的一般规律。

尽管在黑格尔的逻辑思想中，发展的观点表现得十分明显，然而由于他企图建立一个绝对真理的体系，最终仍然是以矛盾的调和结束了一切发展过程。

黑格尔在《分类》中讲了概念本身的发展过程。概念从最初的主观性到客观性，最后达到观念，即所谓"合适的概念"。概念在前两个阶段时都还是抽象的、片面的，当概念发展到观念阶段时，就"在其主观性中认识到它的客观世界和在其客观世界中认识到它的主观性"〔第264页〕。这时概念就达到了它发展的顶峰。从此就再也没有任何发展了。可见黑格尔的发展观是不彻底的，半途而废的。体系要求这样，方法为了迎合体系就不得不背叛自己。列宁说这是"客观主义＋神秘主义和对发展的背叛"（第186页）。

概念是存在和本质的统一。概念的特征与存在和本质的特征不同。存在的特征是过渡，本质的特征是反思，概念的特征是发展。因为概念是存在和本质的统一，所以，在概念中同时又包含着存在和本质的特征。黑格尔说："概念的进展既不复仅是过渡到他物，也不复仅是映现于他物内，而是一种发展。"① 换句话说，概念虽有过渡和反思的特点，但主要的特点是发展。

黑格尔认为，概念的发展和一般的发展不同，它既不产生新东西，也没有质变。概念的发展同植物的生长很有些类似。植物是从种子中生长出来的，在种子中已经潜在地存在着植物的根、茎、叶等全部因素或成份，植物的生长只不过是把潜在于种子中的这些因素明显地表现出来而已。概念的发展也是把它自身中本来就包含着的环节实现出来。

---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329页。

第一篇 主观性

《主观性》这一篇包括《概念》、《判断》、《推理》三章。黑格尔在这里主要考察了概念、判断和推理这三种思维形式的联系和转化。他把普遍、特殊、个别作为概念自身的三个环节，并根据它们展开程度的不同，区分成判断和推理，论述了从概念到判断，从判断再到推理，最后达到从概念的主观性向概念的客观性的转化。

列宁对《概念》和《判断》两章的内容几乎没有作什么摘录，从《推理》中摘录的东西也不多；但对黑格尔的正确观点与合理思想作了肯定和发挥，同时还写下一些重要评语与要义。其中主要的有以下几方面的内容：

一、列宁指出，对黑格尔来说，在这一部分中主要的东西就是指出了思维形式的联系和转化，论证了对立面的同一。

二、列宁肯定了黑格尔对演绎推理（即全称推理）和归纳推理的分析、批判，说明了知识的相对性和绝对性的关系。

三、列宁从黑格尔关于逻辑的格（推理形式）的客观意义的论述中，指出逻辑学是关于认识的学说，是认识的理论，并发挥了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即反映论的原理，指出反映是一个过程，是一系列的概念的形成过程，是不断地创造概念无限接近客观世界的过程。

四、列宁指出，黑格尔天才地猜测到了逻辑形式和逻辑规律不是没有内容的空洞形式，而是客观事物在人的主观意识中的反映。

五、列宁指出，马克思把黑格尔辩证法的合理形式运用于政治经济学，因此，不钻研和不理解黑格尔的全部逻辑学，就不能完全理解马克思的《资本论》，特别是它的第一章。

六、列宁指出，20世纪初的一些马克思主义者，由于不懂辩证法，因而多半是从费尔巴哈的观点和毕希纳的观点而很少根据黑格尔观点去批判康德主义者和休谟主义者。

从存在和本质过渡到概念，是从必然王国进到自由王国。黑格尔说，概念是“**主观**的或**自由**的王国。”〔第233页〕所谓概念是“自由的”，即指在客观逻辑中，原先在存在阶段某物和他物那种僵硬的对立，发展到本质阶段后虽然明显地表现出其统一的倾向，但一方受另一方制约的情况并没有完全克服，发展到概念阶段才真正达到了统一。在这里，概念又回到了自身，一方也不再受另一方制约了；而是自己制约自己，自己和自己发生关系。这就进到了自由的领域。黑格尔在这里所说的主观性和我们通常所说的主观性不同。他说的主观性是指精神性，即作为事物的内在灵魂、本质或基础的东西。因此，它是最客观、最普遍的东西。

真实的普遍性和抽象的普遍性

在黑格尔看来，从必然和实体概念中产生出来的概念（或主体）是自由的、无条件的、原始的，是在自身中包含着一切的统一。这样，它就是一个普遍的概念或普遍性。这个普遍概念作为主体，它对自己进行区分，也叫自我规定，就是特殊的概念或特殊性。换句话说，普遍的概念在自己的规定性中就是特殊的概念。比如说，生物是普遍的概念，也是能动的主体。它将自己规定或区分为动物和植物。动物和植物作为生物这个类（或种）的属，就是特殊的东西。类在属中并没有发生任何变化，就是在它自己那里，因为动物和植物也就是生物，而生物也就是动物和植物，所以，普遍是特殊，特殊也是普遍，二者是同一的。

特殊的东西作为普遍来说，它不仅需要而且还能够进行自我区分。同时，特殊作为特殊，它在自我区分后，就个体化了。比如，动物将自己区分（或规定）为马、牛、羊……等等。个体化了的概念是个别的东西，是从自身中排除了他物的那个主体。黑格尔说：“正如普遍性已经自在自为地直接是特殊性，特殊性也同样自在自为地直接是**个别性**，在后者坚持与前者**对立**的情况下，它就是概念

的第三个环节，但却又被看作是概念的绝对回归到自身中去”〔第281页〕。这样，普遍、特殊、个别就是概念自身的既相互区别，又相互联系、相互转化的三个不可分割的环节。因此，概念的普遍性不是抽象的概括性，不是排除特殊和个别的共同性（或共同点），而是包含特殊和个别于自身之中的具体的普遍性。黑格尔强调指出：“不要把真正的普遍性或共相与仅仅的共同之点混为一谈”①。如果把概念的普遍性理解为对各种不同事物的共同点的概括，那末它就是抽象的；如果把概念的普遍性理解为包含着差别和对立，即包含着特殊和个别，那末它就是具体的。

同时，黑格尔指出，不能认为存在着两种不同的概念；把概念的普遍性看作是抽象的，这是由于人们认识的片面性造成的。当人们的认识处于理智阶段时，对概念的认识就是抽象的；一旦人的认识上升到理性阶段，就能理解概念是具体的。他用自由和必然的关系作例子说明了这个问题。他说，从理智的观点来看，自由是对必然的排斥，二者是绝对对立的。这样理解自由这个概念就是抽象的。从理性的观点来看，自由本身是包含着被认识的必然性，自由和必然是统一的。这样理解自由就是具体的。

黑格尔还指出，也不能认为“普遍的东西是一个比特殊的和个别的东西**更多的东西**或**更大的定量**”〔第287页〕。这样理解普遍性的具体性和丰富性是对概念本性的一种误解。概念的普遍性在于它是一切规定的总体，是创造一切的主体。

黑格尔对普遍、特殊和个别的发挥是极其抽象、晦涩的。列宁为了找出理解的线索，参阅了库诺·费舍的《近代哲学史》一书中的有关论述。但是读后并不满意，因为费舍把这些晦涩的议论叙述得很糟糕。他“没有向读者指出如何去找出理解黑格尔的抽象概念中那些难懂的转化、微差、推移、变幻的钥匙”（第187页）。不仅如此，正如列宁所指出的那样，费舍在阐述黑格尔关于真实的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332页。

普遍性和抽象的普遍性二者的区别时，还借题对法国大革命进行了攻击和诬蔑。

费舍说："真实的普遍和抽象的普遍有很大的区别。比如说，真实的普遍意志是理性意志，它只是期望于同概念或国民目的相符合一致的东西；因此，这样的意志就是或应当是立法意志。但是，一般意志或所有的个体与之符合一致的意志则可能是或常常就是极不合理的或违反目的的。卢梭在《民约论》中确切地表述了真实的普遍意志和抽象的普遍意志的这一区别：他将前者称为'公意'，而将后者称为'众意'，正如黑格尔所正确指出的，'卢梭对于政治学说将会有更深邃的贡献，如果他心目中能够老是保持着这种区别。公意、普遍意志即是意志的概念，法律就是基于这种普遍意志的概念而产生的特殊规定'（《小逻辑》第333页*）。如果把众意和公意混为一谈，如法国革命在卢梭影响之下所做的那样，那末，法律就将不是由国家政权来制订，而是在大街上和俱乐部中制订。"① 所以列宁说："他从哲学全书中抓出一些比较容易的东西——实例，并加上庸俗的见解（反对法国革命……）"（第187页）。

判断的分类以及各种判断的联系和转化

黑格尔说："判断是在**概念**本身中**建立起来的**概念的**规定性**"〔第293页〕。也就是说，判断是从概念那里发展出来的。概念将自身包含着的环节进行自我区分和联结，就是判断。判断是由主词、系词和宾词构成的。其中主词和宾词就是概念自身的环节。例如，玫瑰花是红的。在这个判断中，主词"玫瑰花"是个别，宾词"红"是普遍，"红"这个普遍不是在个别之外的东西，而是"玫瑰花"这个个别本身所具有的，只不过是把它明白地表述出来罢了。因此，判断就是概念自身环节的展开。

黑格尔根据判断本身的发展过程和各种不同判断在认识中的价

* 指《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的页码。

① 库诺·费舍：《近代哲学史》第8卷，圣·彼得堡1902年俄文版，第546页。

值的高低，把判断分成四类十二种，即实有判断（包括肯定判断、否定判断、无限判断）、反思判断（包括单称判断、特称判断、全称判断）、必然判断(包括直言判断、假言判断、选言判断)和概念判断(包括实然判断、或然判断和确然判断)。在这四类十二种判断中，前面的认识价值最低，越往后认识的价值就越高，也越真实。

实有判断是最初、最低级的判断。这种判断表明某个个别事物具有某种感性性质或属性。如雪是白的，火是热的，玫瑰花是红的等等。黑格尔说，要作出这类判断和证实这类判断，全凭感官的感知，只要感官没有缺陷，并有一点判断能力就足够了。他认为，这种判断的认识价值最低，也是不真的；因为它的主词和宾词不相符合，或者更确切地说，只在很小程度上相符合。就拿“玫瑰花是红的”这个判断来说，一方面，主词（玫瑰花）不仅具有红颜色这种性质或属性，而且还具有清香等等其他一些感性的属性和特征。因此，在这个判断中，宾词(红)只揭示出主词的一种属性，没有把主词本身的全部内容揭示出来。另一方面，宾词（红）也不是玫瑰花这个事物所独有的东西，其他一些事物也有这种属性。所以这种判断是不真的，认识的价值也最低。

实有判断的肯定判断在于指出某个个别事物是一般的东西，即个别是一般。但是，因为它的宾词是普遍，本身具有更广的范围而与主词不相符合，所以必须通过排除宾词内容的方法，才能对主词进行确切的规定。这只有借助于否定判断才能进行。否定判断表明：个别事物不是这一或那一类。如“这朵玫瑰花不是红的或不是黄的”。这里所否定的只是“红”或“黄”这种特殊的类，并没有否定“颜色”这个普遍性本身。相反地，对于玫瑰花是有颜色的这一点则是肯定的，只不过不是“红颜色”或“黄颜色”罢了。

从上述情况看，在否定判断中，“宾词所包含的普遍性，比起肯定判断来，是清除了限制性的，因此宾词更加要被那作为个别东西的主词所否定。以这样的方式，宾词的**整个范围**就被否定了，在宾词和主词之间也不再有肯定的关系。这就是**无限判断**。”〔第314页〕

也就是说，在肯定判断中，宾词被限制在某一类普遍性的特殊性上。例如在“玫瑰花是红的”这个判断中，宾词被限制在红颜色这种特殊的颜色上。而否定判断则将这个限制清除了。当说玫瑰花不是红的时，从宾词的普遍性中仅仅排除了红这种特殊颜色，其他的颜色，如黄、白、蓝……等等并未排除；不仅未排除，而且还潜在地包含于其中。从这个意义上说，否定判断的宾词所包含的范围比肯定判断还要广泛。这样一来，它就更加与主词不相吻合了。因此，也更加需要对宾词的内容进行排除；只有这样才能使它与主词相符合。可是，一个一个排除的结果，宾词中的全部内容就被否定了，主词与宾词也就没有任何肯定关系了。这种判断就是无限判断。

否定判断和无限判断（即无限否定判断）的区别在于：被否定的是系词还是宾词。对系词的否定是否定判断；对宾词的否定是无限判断。在无限判断中主词和宾词完全不相干，例如“心灵不是象”，“狮子不是桌子”等。所以黑格尔说：“尽管人们也把这些判断叫做**正确的**或**真的**，但这样的真理并不受重视，这些判断也是荒谬的、无聊的。”〔第315页〕但是，“这种无限判断却不仅是主观思维的一个偶然形式，而且它还引出前面的直接判断（肯定的和简单否定的直接判断）之最近的辩证发展的结果，在其中直接判断的有限性和不真性就明白地显露出来了。”①

“客观地看来，这些判断(指无限判断——引者注)表达了存在着的东西或感性事物的性质，如刚才所说它们陷于分裂，一方面成为空的同一性（即指：说心灵不是象，狮子不是桌子，实际上等于说心灵是心灵，狮子是狮子——引者注），另一方面成为充满一切的关系（即可以把心灵说成不是任何的东西，如心灵不是树木，心灵不是青蛙……等等——引者注），但这种关系是相关的双方之质的异在（即完全不同——引者注），彼此完全不相干。”②

换句话说，在无限判断中，由于主词和宾词相关的双方在性质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347页。

② 同上。

上完全相反，因而它们一方面彼此互不相干，另一方面又相互关联，一物通过他物而回到自身中来。一物通过他物而反映自己的判断，就是反思判断。

在反思判断里，主词透过宾词被表明为与另一事物相联系。例如，“这一植物是可以治病的”。在这个判断中，“这一植物”作为主词，借助于“可以治病的”（宾词）而与另一事物（即疾病）联系起来了。

从实有判断过渡到反思判断，不仅表明人对某一事物的感性性质的认识扩展到认识一物和他物的关系，同时也表明认识深入了。因为在这里，主词通过宾词便把自己某种内在本质性揭示出来。整个判断从实有判断中的肯定判断开始，一直发展到概念判断中的确然判断，就达到了判断的顶峰，亦即主词和宾词的完全吻合。例如，“这座既坚固实用又美观大方的楼房是好的”。这是最完善、最客观的判断，也就是最真的判断。

黑格尔对判断的分类和人的认识由浅入深、由表及里的发展过程是完全符合的。关于黑格尔的分类法，恩格斯作过很高的评价。他说：“不管这些东西在这里读起来怎样枯燥乏味，不管这种判断分类法有时初看起来是怎样任意作出的，但是，对于仔细研究过黑格尔《大逻辑》中的天才阐述（《全集》第5卷第63—115页）的人来说，这种分类法的内在真理性和内在必然性是明明白白的。这种分类法在很大程度上不仅以思维规律为根据，而且还以自然规律为根据”①。也就是以由感性到理性的认识运动规律和客观事物本身由简单到复杂的发展规律为依据的。

列宁虽然没有对《概念》和《判断》这两章的内容作什么摘录，但他写了几段很重要的评语。列宁认为，黑格尔在这里的主要贡献在于：他指出了个别和一般之间的联系和转化；一切概念和判断之间的联系和转化，以及论证了对立面的同一。然而这些东西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参看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202页。

都是"穿过迷雾般的极端'晦涩的'叙述才'透露出来的'"（第188页）。列宁肯定并改造了黑格尔的合理思想，指出："从一定观点看来，在一定条件之下，普遍是个别，个别是普遍。"（第188页）

为什么说从一定观点来看和在一定条件之下，普遍是个别，个别是普遍呢？因为一般（即普遍）和个别本来就是对立的统一，它们既有同一性，又有差别性。所谓个别，是指事物的个性或特性，通常是指具体事物；所谓一般是指事物的共性或本质。个别包含着事物的全部内容或属性；一般则只包含事物的部分内容即本质属性。但是，任何个别都一定与一般相联系而存在，脱离一般的个别是没有的。也就是说，没有共性的个性（或事物）是不存在的。一般也只能在个别中存在，只能通过个别而存在。没有个别，就没有一般。从这个意义上说，一般（普遍）就是个别，个别就是一般(普遍)。

个别和一般是同一个事物的两个方面。判断就是事物自身包含着的个别和一般的对立统一的展现。例如在"哈巴狗是狗"，"狗是动物"这两个判断中就体现着个别和一般的对立统一，以及它们之间的联系和转化。在前一个判断中狗是一般，在后一个判断中狗是个别。

列宁在这里还强调指出："从逻辑的一般概念和范畴的发展与运用的观点出发的思想史——这才是需要的东西！"（第188页）也就是说，要吸取黑格尔关于概念和范畴发展中的合理思想，并运用它去总结人类的思想发展史，以揭示认识发展的客观规律，这才是我们所需要的东西。

推理各格的客观意义和马克思对黑格尔的摹仿

在黑格尔的逻辑体系中，由概念判断中的确然判断就过渡到推理。如果我们仔细地分析一下确然判断，就可以看出它其实是一个没有展开的推理。例如，我们把"这座既坚固实用又美观大方的楼房是好的"这个判断用推理形式表述出来，那就是："凡是既坚固实

用又美观大方的楼房就是好楼房，这座楼房是既坚固实用又美观大方的，所以这座楼房是好楼房”。正如判断是对概念内容的展开和说明一样，推理是对判断内容的展开。概念、判断、推理都包含着普遍、特殊和个别三个环节，不同的是：在概念中它们是结合在一起的，没有分化或明白地显露出来；判断是它们的初步分化；在推理中则完全明显地表现出来。

黑格尔把推理分为三类，即实有推理（包括四个推理的格）、反思推理（包括全称推理、归纳推理、类比推理）和必然推理（包括直言推理、假言推理、选言推理）。

任何推理都不是两个端项之间直接发生关系，而是借助于一个中项把两个端项联结起来。这三项分别属于概念本身的三个不同环节即普遍、特殊、个别，其中每一个环节都可以作为中项起联结两个端项的作用。这就产生出实有推理的三种格式。第一格是：个别（E）—特殊（B）—普遍（A），第二格是：特殊（B）—个别（E）—普遍（A），第三格是：个别（E）—普遍—（A）—特殊（B）。黑格尔没有采用已有的第四格，而是把数学中关于量及其比例的推理看作是同上述三格不同的第四格，即如果甲和乙两个量各等于第三个量——丙，那末甲、乙、丙这三个量彼此就是相等的。黑格尔用普遍（A）—普遍（A）—普遍（A）的格式表示这种推理。

推理的第一格是个别借助于特殊而与普遍相联系。例如，“这朵玫瑰花是红的，红是一种颜色，因此，这朵玫瑰花是有颜色的”。在这个推理中，“这朵玫瑰花”是个别，它借助于“红”这个特殊，而与“颜色”的普遍联系起来。从形式上看，它是由三个判断构成的，实际上玫瑰花这个事物本身同概念一样，它就是个别、特殊、普遍三者的统一。黑格尔认为，从推理形式来说，第一格是一种最简单、最普通的形式，它没有多大价值和意义。列宁肯定了黑格尔的看法。他说：“好极了！最普通的逻辑的‘格’……是事物的被描绘得很幼稚的——如果可以这样说的话——最普通的关系。”

（第189页）

黑格尔指出，形式逻辑的三段论（指演绎推理的第一格第一式）就属于这种形式的推理。例如，“一切人都是要死的，卡伊是人，所以，卡伊也是要死的”。黑格尔说：“只要听到这样的推理，立刻就会使你觉得厌烦”（188页）。列宁认为黑格尔这个看法是对的。这种推理首先树立一个特殊性对普遍性关系的大前提，然后再提出一个个别性对特殊性的分散关系的小前提，最后，得出一个个别性和普遍性相关的结论。黑格尔认为，这是一种“无用的形式”，事物本身就是个别、特殊和普遍的统一。因此，他说：“一切事物都是推理，即通过特殊性而与单一性相联系的某种一般的东西；可是，当然，事物并不是由三个命题构成的整体。”（第188页）列宁很重视黑格尔的这个观点。他不仅作了“一切事物都是推理”的提示，写了两个“**注意**”，而且还用不同形式的竖线作了标记。黑格尔思想的合理之处就在于：他指出了推理的格不是空洞的主观形式，而是客观事物本身关系的反映。

在黑格尔看来，推理的各个格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它们的客观意义一般也就在于：“所有理性的东西都是三个步骤的推理，并且，推理中的每一项的位置既可以在两端，也可以在起中介作用的中间。”（第193页）接着，黑格尔就用他自己哲学体系中的逻辑观念、自然界和精神这三部分之间的辩证关系作了说明。在这里，逻辑观念是普遍，自然界是特殊，精神是个别，其中每一个都是三者的统一，因此每一个都可以作为端项，也可以作为中项起联结两个端项的作用。以自然界为中项时，就是第一格，即精神——自然界——逻辑观念。这是自然界把精神和逻辑观念联系起来，用黑格尔的话说，叫做“自然这个直接整体，扩展为两个极项——逻辑观念和精神。”（第193页）换个说法就是精神通过自然界认识到自己是逻辑观念的表现。把精神作为中项时，就是第二格，即自然界——精神——逻辑观念。这是“精神认识到自然界中的逻辑观念，所以就把自然提高到它的本质”（第193页）。在这里，精神把自然界和逻辑

观念联系起来，也就是自然界通过精神认识到自己不是别的而是逻辑观念的异在。以逻辑观念为中项是第三格，即精神——逻辑观念——自然界。这里是逻辑观念把精神和自然界联系起来，它表明“逻辑观念是‘精神的绝对实体，也是自然的绝对实体，是普遍的、贯穿一切的东西’。”（第 193 页）也就是认识到绝对观念是唯一的、绝对的、普遍的实体，自然界是它的异在，精神是它的表现，一切统一于绝对观念。

在黑格尔这些神秘主义的议论中，却包含着一个认识论的合理思想。如果我们把它的神秘主义东西清洗掉，把自然界如实地理解为不依赖任何人或神而独立存在着的客观实在，把精神（人或人的意识）理解为自然界的产物，把逻辑观念理解为思维形式，即概念或范畴，那末，这正如列宁所说的，“在这里的确客观上是**三项**：（1）自然界；（2）人的认识 = 人脑（就是那同一个自然界的最高产物）；（3）自然界在人的认识中的反映形式，这种形式就是概念、规律、范畴等等。”（第 194 页）黑格尔的错误“‘只是’把这个‘逻辑观念’、规律性、普遍性神化了”（第194页）。

列宁把束缚在唯心主义桎梏中的认识论思想解脱出来，赋予它唯物主义的内容，对辩证唯物论的反映论作了精辟的阐述。他说，认识是人对自然界的反映，但这不是简单的、直接的、完全的反映，而是一系列的抽象过程，即概念、范畴的形成过程。而任何一个概念或范畴也都是相对地近似地反映着永恒运动和不断发展的客观世界及其规律性。人只能在创立概念、范畴时永远接近客观世界，而不能穷尽客观世界。这就是列宁从黑格尔关于推理各格的客观意义的论述中所吸取、改造和发挥的基本思想。

逻辑推理的第二格和第三格是从第一格中推演（或说发展）出来的。在第一格中有两个前提，即个别（E）= 特殊（B）和特殊（B）= 普遍（A）。这两个前提都没有被证明，也没有被中介。对它们加以证明和中介，便从第二个前提中产生出第二格，即特殊（B）—个别（E）—普遍（A），从第一个前提中产生出第三

格，即个别（E）一普遍（A)——特殊(B)。列宁说："黑格尔对推理的分析（E.—B.—A.，即单一、特殊、普遍，B.—E.—A.等等），令人想起马克思曾在第1章中摹仿黑格尔。"（第189页）这是指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编第一章中对商品的价值形态的分析。

马克思在分析商品的价值形态时指出，在劳动生产物作为商品进行交换的初期，产品交换并不是通过一般等价物进行的；价值形态有一个从个别到特殊，再从特殊到一般的发展过程。在商品交换还带有偶然性的情况下，一种商品的价值只是偶然地表现在另一种商品上。例如五十斤小米＝一只羊。在这里羊以它的自然形态作为小米的等价物。在这个等式中，小米只表现为使用价值。它的价值相对地表现在羊上面，羊只表现为价值。这样，包含在商品内部的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矛盾，在交换过程中就转化为外部的两个商品之间的对立：一个商品只表现为使用价值，另一个商品只表现为价值。这就是个别的价值形态。

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和交换的扩大，小米不只是能和羊交换，它还能和毛皮、茶叶等多种商品相交换。在这里，一定数量的毛皮或茶叶都可以作为小米的等价物。这就从个别的价值形态过渡到特殊的价值形态。特殊的价值形态虽然比个别的价值形态进步，但在交换过程中仍然会出现一定的困难。如小米的所有者希望用小米换到羊，而羊的所有者并不需要小米，却想用羊去换茶叶。在这种情况下，就要求有一种商品能够和其他一切商品相交换，商品生产者只要换到这种商品，就可以再用它去换取自己所需要的任何商品。这种能和任何商品进行交换的商品，就是商品的一般等价物。这就又进一步发展到一般的价值形态。马克思对价值形态的分析体现着个别通过特殊而与一般相联系的推理过程。

当价值形态发展到以金属作为一般等价物时，就是货币的价值形态。这时劳动生产物的所有者把多余的产品作为商品卖掉，换取到货币，再用货币去购买自己所需要的其他商品。马克思把这个过程概

括为W—G—W（即商品—货币—商品）这样一个公式。在W—G这个过程里，商品是作为特殊商品和作为一般商品的货币发生关系，而在G—W的过程里，是货币这个一般商品和个别商品发生关系。马克思说，用抽象的逻辑形式来表现W—G—W时，就是B—A—E（特殊—普遍—个别）。这是在为买而卖的简单商品生产时的情况。

在为卖而买的资本主义的商品生产时，商品流通就从商品—货币—商品过渡到货币—商品—货币（G—W—G）。这时的货币所有者用作为一般商品的货币去购买能够创造价值的劳动力这种个别商品*，劳动力的发挥创造出比原来价值量大的商品，卖掉这种商品换回更多的货币。把这个过程或关系用逻辑形式表示出来，就是A—E—B（普遍—个别—特殊）。因此，从W—G—W到G—W—G的商品流通过程，也体现着从一种推理形式向另一种推理形式的过渡。这就是列宁所说的马克思对黑格尔的摹仿，实际上也就是马克思把黑格尔辩证法的合理形式运用于政治经济学。

各种推理的联系与转化和普列汉诺夫的缺陷与错误

黑格尔指出，实有推理只是一种知性推理，在这里个别性、特殊性和普遍性处于抽象的对立之中。它是把任何一个直接的个体作为主词，然后从这个个体中挑出某一个特性，根据这个特性来证明个别就是普遍。这种推理的缺点就在于中项是前项的偶然规定。因为任何一个事物都有许多特征（或特性），所以人们就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选择其中某一个特征作为中项为自己的观点作论证。黑格尔说这种情况在实际生活里常常见到。“譬如，当各个强国都要求占有同一块土地时，在这种争执中，承继权，土地的地理位置，居民的祖籍和语言，或任何别种理由，均可提出加以强调，作为中

* 政治经济学从劳动力能创造价值这个意义上，把它叫做特殊商品。

项。”①黑格尔指出，这就象康德的二律背反一样，因为出发点不同，论证的依据不同，所以两种完全相反的观点都可以得到证明。列宁认为黑格尔的这一指责是有道理的，所以摘录了他下面这句话："康德所谓理性的二律背反无非是：在一种情况下引以为据的是概念的一种规定，而在另一种情况下却由于同样的必然性而根据另一种规定”（第189页）。

由于推理中的每一个环节都可以作为中项或两个端项，因此，它们之间的差别也就不存在了，其中任何一个环节在取得中项的性格和地位之后，也就取得了全体的性格和地位。于是便潜在地失去它的抽象的片面性，并通过中项完成了两个端项的潜在的统一。如前所述，在个别通过特殊而与普遍相联系的第一格推理中有两个前提，即：个别是特殊和特殊是普遍，它们都没有得到统一，前者在第三格，后者在第二格中才统一起来。但是这两个格中的每一个格的前提同样都要先假定（或者说借助于）其他两个格来实现统一。例如，第三格的两个前提是：个别是普遍和普遍是特殊，前者要靠第一格（个别—特殊—普遍），后者是要靠第二格（普遍—个别—特殊）来统一。它们是循环式地彼此相互调解。因此，在概念的统一中，个别同时可以被看作是普遍，这种统一就不再是抽象的，而是具体的。它是概念自身两个环节的反思的统一。这样一来，便发展到反思推理。

反思推理是以与普遍性结合的个别性，或被推广到普遍性的个别性为中项的推理。黑格尔说："如果中项首先不仅是主词的一个抽象的特殊的规定性，而且是同时作为一切个别的具体的主词，这些主词也是与别的主词一样，都同具有那种规定性，那末我们就得到（一）全称的推论。”②如前面举过的例子："一切人都是会死的，卡伊是一个人，所以卡伊是会死的。”这种推理虽然克服了中项是前项的偶然规定的缺点，但又出现了新的缺点。即：一方面它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361—362页。

② 同上，第366—367页。

的大前提的正确性是受结论制约的，如果卡伊这个人永远活着而不死的话，那末一切人都是会死的这个前提就是错误的；另一方面，如果大前提是绝对正确的，那末结论的内容已经包含在前提之中，作这种推理就毫无意义了。

列宁认为黑格尔关于概念、判断和推理的分析中包含着很有价值的辩证法思想，指出必须探讨黑格尔逻辑学的真实意义，并以普列汉诺夫和马克思在理论造诣上的不同，说明了掌握辩证法的重要意义。

列宁指出："（抽象的）概念的形成及其运用，已经包含着关于世界客观联系的规律性的看法、信念、意识。"（第189页）概念和范畴是人们在实践活动中，通过对客观事物的比较、分析和综合，抽象和概括达到对事物本质的认识而形成的。它是人对事物的本质或规律性的反映。反过来人们又运用概念去把握客观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性的联系。因此，从概念的形成和运用中人们深信它是从客观世界中抽象出来并反映客观世界及其运动发展的规律性的。所以"否定概念的客观性、否定个别和特殊之中的一般性的客观性，是不可能的"（第190页）。这句话是针对康德主义、休谟主义和马赫主义说的。

康德把因果性的联系从客观世界的联系中分离出来，看作是"理智中先天赋有的"纯粹的主观形式，否认它的客观实在性。黑格尔在批判康德把范畴看作主观思想时指出，概念或范畴不仅是我们的思想，同时也是事物本身或对象的本质。这个观点固然是唯心主义的，但这并不妨碍黑格尔承认概念的客观性。不仅如此，他还运用辩证法研究了概念自身的矛盾运动，从而揭示出由概念到判断、由判断到推理的联系和转化，并在概念的辩证运动中天才地猜测到了人类认识真理、认识客观世界的一般发展规律。黑格尔逻辑学的真实意义就在这里。康德不仅把范畴看成主观的东西，而且认为它们之间也没有联系和转化。因此，列宁说，黑格尔"比康德等人深刻得多"（第190页）。

马克思把黑格尔辩证法的合理形式运用到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当中。他从资本主义社会的细胞——商品——开始进行研究，发现在最初的商品交换的个别行为里存在着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矛盾，就在这个矛盾中包含着资本主义社会的一切尚未展开的矛盾。《资本论》中的概念、范畴之间的联系和转化，就是资本主义社会产生、发展和必然灭亡的客观规律在逻辑上的反映。由此可见，“即使是最简单的概括，即使是概念（判断、推理等等）的最初的和最简单的形成，就已经意味着人对于世界的客观联系的认识是日益深刻的。”（第190页）

列宁由此而联想到普列汉诺夫等“马克思主义者”，指出由于他们不懂辩证法，所以在批判康德主义和马赫主义时存在着严重的缺陷。普列汉诺夫在反对修正主义者企图用康德主义和马赫主义“修正”、“补充”马克思主义的斗争中，写了很多文章。列宁说他是19世纪90年代国际社会民主党中批判过修正主义的唯一的马克思主义者。但是普列汉诺夫对康德主义和马赫主义的批判，不仅是不彻底的，而且还犯了一些错误。

普列汉诺夫在批判康德主义的不可知论时，虽然从唯物论的反映论出发证明了世界的可知性，也把实践作为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然而，他没有分析唯心论和不可知论的认识论根源，仅仅停留在把正确的观点同错误的观点简单地对立起来。此外，他所提出的象形文字论本身就包含有不可知论的成分，当然也就很难跟不可知论彻底划清界限。

普列汉诺夫在批判马赫主义时，正确地指出了如果马赫主义者把自己的理论贯彻到底，那就必然会走到荒谬的唯我论。但他却错误地把批判马赫主义的任务简单归结为证明唯心主义是胡说，没有看到它同物理学唯心主义之间的联系，没有对它进行深入地分析，更没有指出它错在什么地方。因此列宁说：“他只是不痛不痒地驳斥它们的议论”（第190—191页），而没有象黑格尔纠正康德那样，纠正它的错误，“没有指出一切的和任何的概念的联系和转化”

（第191页）。原因就在于普列汉诺夫没有根据马克思的观点，甚至也没有根据黑格尔的观点，而是根据费尔巴哈的观点和庸俗唯物主义观点去批判康德主义和一般的不可知论。这绝不是偶然的。在他看来，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同一般的唯物主义理论之间并没有原则的区别。他说："有人说马克思和恩格斯在某一时期曾经是费尔巴哈的信从者，他们往往想以此来说明：这个时期过去以后，马克思和恩格斯的世界观就发生了重大的变化，而成了和费尔巴哈的世界观完全不同的世界观了。"①他还断言："马克思的认识论实际就是费尔巴哈的认识论，只不过因为马克思做了天才的修正而更加深刻化罢了"②。

普列汉诺夫在理论上的缺陷，就在于他不懂辩证法。他把辩证法的核心——对立统一规律当作实例的总和来看待，而不是当作认识的规律和客观的规律。因此他也就不能把辩证法应用于认识论，应用于认识的过程和发展，仅仅停留在一般的反映论上。

列宁还指出，象普列汉诺夫这样的人，不能站在辩证唯物主义的高度上去批判康德主义和不可知论并不是个别的，在20世纪初的一些马克思主义者中间，是一种带有普遍性的现象。

现在，我们回过头来，看黑格尔在论述反思推理时关于全称推理和归纳推理之间的联系和转化的分析。黑格尔说，全称推理的大前提是"一个特殊的和一个普遍的东西的连结，或者更确切地说，一个形式上普遍的和一个自在地普遍的东西的连结"〔第371页〕。譬如在"一切人都是会死的"这个大前提中的"一切人"，实际上并不是一切人，而只是一部分人。因为它是靠归纳法对直接经验中的各个个体的归纳建立起来的；而直接经验中的个体与普遍性总是有距离的。因此它是一个特殊的东西或者说是一个形式上的普遍的东西。"死"是个普遍性，因为不仅人是会死的，一切生物也都是会死的。所以说这个大前提是一个特殊的东西和一个普遍的东西的连

① 《普列汉诺夫哲学选集》第三卷，三联书店版，第154页。

② 同上，第147页。

结。换句话说，它是以作为全体那样的个别为前提，而这就是归纳推理了。

全称推理是以归纳推理为基础的。它的大前提就是归纳推理的结论。因此，全称推理是从普遍到个别的推理，归纳推理是从个别到普遍的推理。例如，“金、银、铜、铁都是金属，所有这些金属都导电，因此，所有金属都导电”。“所有金属都导电”这个结论，并不是考察了全部金属之后才得出的，而是从已知的一部分金属导电得出来的。因些，归纳推理的正确性不取决于结论，而决定于前提。只有在前提中把全部个别都列举出来，才能保证结论的正确性。然而这又是不可能的。所以黑格尔认为，归纳推理总是不完备的，它的结论也总是或然的。这个观点是完全正确的。

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一书中，不仅高度评价了黑格尔对归纳法的分析，同时还举出一些实例说明用归纳法所获得的知识带有很大的或然性。恩格斯说：“黑格尔曾经说归纳推理本质上是一种尚成疑问的推理，这个命题多么恰到好处地得到了证明！”①又说：“归纳法告诉我们：一切脊椎动物都有一个分化成脑髓和脊髓的中枢神经系统，脊髓包含在软骨或硬骨的脊椎中——这种动物就由此得名。可是文昌鱼却被发现是一种具有未分化的中央神经索并且**没有**脊椎骨的脊椎动物。归纳法确认鱼类是一种终身专门用鳃呼吸的脊椎动物。可是出现了一些动物，这些动物的鱼的特征差不多是大家公认的，但是它们除去鳃，还有很发达的肺；我们看得出来：每一条鱼在鳔中都有潜在的肺。”②可见从归纳推理中得到的知识不是绝对可靠的。

实际上，归纳推理是从某一类事物中已知的一些个别东西具有某种特性，进而作出这一类事物都具有这种特性的结论，这又是类比推理了。正象全称推理是建立在归纳的基础上一样，归纳推理建立在类推的基础之上。黑格尔说，类比推理是“由某类事物具有某种特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205页。

② 同上，第206页。

质，而推论到同类的别的事物也会具有同样的特质”①。他认为类比推理是理性的本能，它高于经验的归纳推理，并认为这种推理在自然科学的发展中起过很大作用。同时他也指出，这种推理的价值可能很高，也可能很低。例如，“地球是星球，在地球上有人居住，月球也是星球，所以在月球上也有人居住”，这样的类比就太肤浅了。黑格尔认为自然哲学大部分是在玩弄这种把特殊当成普遍的类比把戏。可是他自己也时常这样做，故此列宁说他“反对自己”。

列宁从黑格尔关于归纳推理和类比推理的联系和转化的论述中，提出关于知识的真理性的相对性和绝对性辩证统一的原理。黑格尔虽然认为归纳推理是不完备的或尚成疑问的推理，但是他指出：“以归纳为基础的经验被认为是有意义的，尽管公认知觉过程尚未完成；然而，只是因为自在和自为的经验是真实的，所以才能够假定：找不到任何相反的说法来反对这种经验。”（第191页）也就是说，从直接经验中归纳出来的知识，虽然还不完全，但是在找不出推翻它的根据时，就得承认它是正确的。列宁说：“这一段是在《归纳推理》那一节中。”（第191页）接着列宁就作了如下的发挥：“以最简单的归纳方法所得到的最简单的真理，**总是**不完全的，因为经验总是未完成的。由此可见：归纳和类比的联系——和推测（科学的预见）的联系，一切知识的相对性以及认识每前进一步所包含的绝对内容。”（191页）

由归纳推理过渡到类比推理固然是从经验的认识形式上升到理性的认识形式，但是类比推理也是一种不完备的或然性的推理。黑格尔说这是理性找不到必然性时才把事物的真理性本身降低为或然性②。

全称、归纳、类比都是反思推理。黑格尔说：“反思推论一般看来，是在‘**特殊—个别—普遍**’格式之下的，其中个别的东西本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368页。

② 参看黑格尔：《精神现象学》第一卷，商务印书馆版，第168页。

身还是中项的本质规定；但当它的（即个别的东西的——引者注）直接性扬弃了自身，中项又把自身规定为自在自为地有的（即本质的或概念的——引者注）普遍性时，那么，推论便进到**'个别—普遍—特殊'**这一格式之下，反思推论也就过渡为**必然推论**了。”〔第377页〕

必然推理以类或实体的普遍性为中项，是最高、最完善的推理。在必然推理中，中项的主词通过自己的实体而与宾词相联系。例如："马是动物，动物是生物，所以马是生物"。

上述黑格尔所考察的推理形式在旧逻辑中都有，不同的是他在考察这些形式时，揭示了它们之间的联系和转化，并且论述了这种联系和转化的客观必然性。列宁说："类比推理（关于类比的推理）向关于必然的推理的转化，——归纳推理向类比推理的转化——从一般到个别的推理向从个别到一般的推理的转化，——关于联系和转化〔联系也就是转化〕的阐述，这就是黑格尔的任务。"（第192页）黑格尔在考察各种推理的联系和转化中，猜测到了人类的认识是由浅入深，由偶然到必然，由个别到一般再由一般到个别的辩证发展过程。所以"黑格尔的确实证明了：逻辑形式和逻辑规律不是空洞的外壳，而是客观世界的反映。"（第192页）但黑格尔并不是自觉地去研究客观世界的真实关系的，而是在概念的辩证法中，在运用概念建立逻辑体系的过程中猜测到了客观的辩证法。因此列宁又补充指出："更正确些说，不是证明了，而是才天地猜测到了。"（第192页）

从主观性到客观性的过渡

在黑格尔的逻辑体系中，概念在必然推理的选言形式阶段把自身实在化了，表明自己是一个客观的东西。例如，"水果或者是苹果，或者是梨，或者是桃，今水果是苹果，所以水果不是梨，不是桃"；或者说，"水果或者是苹果，或者是梨，或者是桃，今水果不是梨，不是桃，所以水果是苹果"。在这个例子中，水果是普遍

性的类或实体，苹果、梨、桃这些个别是水果的属的总和。选言推理就是从属的总和中挑选出一个类在那里具体化了的属，于是类就将自身实在化为一个客观的东西。用黑格尔的话说，就是："概念获得了是**客观性**那样的实在。"〔第386页〕这样一来，概念就过渡到客观性的发展阶段了。

黑格尔在这里批判了形式逻辑把主观性（即思维）和客观性分隔开来的二元论观点。他认为这是没有考虑到主观性和客观性的来源，简单地把它们看成是两个不同的东西。在他看来，主观性和客观性都来自逻辑观念，主观性仅仅是从存在和本质观念那里发展来的一个阶段，然后这个主观性辩证地突破自已的界限，通过推理使自身实在化为客观性的东西。在黑格尔这个神秘的理论中，包含着一个"极其深刻和聪明"的思想，这就是逻辑规律不是空洞的形式，而是"客观事物在人的主观意识中的反映"（第195页）。

关于概念从主观性过渡到客观性的问题，黑格尔在《小逻辑》中作了比较充分的说明。他说，从主观性（主体）到客观性（客体）的这种转化，看起来好象很奇怪，其实这是由于不了解什么是客体造成的。如果弄清了客体的含义，也就没有什么奇怪的了。他说，不应当把客体简单地理解为一个抽象的存在，或存在于时间和空间中的事物，或任何一种实在，而应当把它了解为一个具体的、自身完备的独立的东西。这种完备性就是概念的全体性。换句话说，客体不是在概念之外没有概念的东西，而是包括在概念之内的，是概念（或说观念）的异在。仅仅是从概念由主体过渡到客体来说，客体才是一个直接的朴素的客体，而概念也只有在同客体对立之后，才是主体。这样我们既可以说它们是同一的，也可以说是不同的。黑格尔认为，这两种说法同样正确，也同样不正确；因为它们没有表达出主体和客体的真实关系。主体和客体的同一不是抽象的，而是具体的即辩证的。

黑格尔认为，主观性不需要借助于任何外在的东西，它按照自身的活动就能将自身客观化；同时，客观对象也并不是僵死的、没

有变化过程的东西，它的活动过程就证明它同时也是主观的。所以黑格尔说："把主观性和客观性当做一种固定的和抽象的对立，这是错误的。二者完全是辩证的"（第 196 页）。列宁对这个思想非常重视，因为它实质上说明了精神和物质是可以相互转化的。

第二篇　客观性

《客观性》这一篇分为《机械性》、《化学性》、《目的性》三章。黑格尔在这里考察了概念沉没在外在性中的运动发展，以及由外在的客观性向主观性的回复，最后达到主观和客观相统一的观念。

列宁说，黑格尔对《机械性》和《化学性》的论述不仅是非常晦涩的，而且几乎全是胡说八道；只是在考察规律时把规律的概念和秩序、同类性、必然性等概念看作相近的思想是可取的。但是，黑格尔在《目的性》一章中，却提出一些很有价值的思想，如：目的性是从机械性和化学性中发展来的，它通过手段（工具）和客观性相结合，工具比由工具制造出来的东西更尊贵，以及人在合目的性的活动中证明自己的观念的正确性等等。在这些天才的思想中，不仅充满着一般唯物主义的内容，而且具有明显的历史唯物主义思想的萌芽。

列宁的摘录绝大部分出自《目的性》一章。列宁对那些晦涩难懂但又包含着合理思想的东西，作了非常细致的逐段逐句的改造和发挥。其中主要内容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人的目的是从客观世界中产生并受客观世界决定的。

二、人在实践活动中面对着客观世界，以客观规律为依据，因此，认识和区分各种不同规律对于实践活动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三、人借助工具作用于外部世界，支配和改造世界。工具之所以能为人的目的服务，因为它是按照客观规律制造出来的。

四、人以自己的实践证明自己的观念、概念、知识、科学的客

观正确性。

五、逻辑的格是人在实践活动中经过千万次的重复，才在人的意识中固定下来并具有先入之见和公理的性质的。

什么是客观性？黑格尔在《客观性》的“前言”中说，客观性有双重意义，“既有某个与独立概念相对立的东西的意义，同时又有某个自在和自为地存在着的东西的意义”（第197页）。所谓“某个与独立概念相对立的东西”，就是指感觉到的客观事物或现象世界，黑格尔认为这不是真正的客观性，因为它是没有独立性的、变化不定的东西。在他看来，只有作为事物本质的概念才是独立的和永恒的东西，因而也才是真正的客观性。黑格尔把具有独立性和永恒性的东西（即自在自为的东西）看作客观的，仅就这一点说，是对的。问题在于他把这个自在自为的存在着的东西看作概念，而不是客观物质世界，这是错误的。

黑格尔认为，对客观东西的认识（即对真理的认识）要“按照客体本身，即把客体作为不掺杂主观反思的东西来认识”（第197页），这个思想是合理的。用我们的话来说，就是要按照事物的本来面貌认识事物，不附加任何主观因素。列宁批的“对客体的认识”，看来是对黑格尔这个认识论思想的肯定。

规律和秩序、同类性、必然性的关系

《规律》是《机械性》中的一节。列宁认为，把规律列入机械性中考察是很奇怪的。但列宁接着指出，黑格尔把规律这个概念看作和秩序、同类性、必然性、客观整体性的“灵魂”、“自己运动的原则”等概念相接近的概念，这个思想是非常重要的。这是列宁在《机械性》一章中肯定的唯一的思想。

机械性是概念在客观性发展阶段上的第一种形式。黑格尔说：“客观性在它的直接性中，就是**机械性**”〔第394页〕。机械性的客体是没有质的区别的客体。它的特点是：各个客体之间的关系是外在

的、漠不相关的；即使它们的关系是“以一个**单一**的外貌连结着，也仍然不过是**综合、混合、堆积**”〔第395页〕，因为每一个客体都象莱布尼茨的单子一样，本身是完全的和独立的东西。在这里被连结者之间无论发生什么样的关系，对它们来说都是一种与自身本性无关的外来的关系。客体之间的关系是怎样的，它们的活动也就是怎样的。任何一个客体都是被另一个客体从外面规定或决定，而另一个客体又是受第三个客体规定或决定的，如此类推，以至无穷。作为混合或作为堆积的统一体的这种外在活动是机械性的过程。实际上黑格尔所讲的这些东西，就是指由外力推动的机械运动的特点或形式。黑格尔认为，客体之间的外在的关系，又是由它自身的内在本性决定的。每一个客体都是一个中心，客体之间的联系是客体本身趋向统一的表现。整个世界就是由多中心的客体构成的总体。黑格尔叫它“绝对的机械性”。各个中心之间的外在联系表现为秩序，内在联系就是规律。他说：“**次序**是客体的单纯外在的规定性，它过渡到内在固有的客观规定里去；这种客观规定就是**规律**。”〔第411页〕机械性这一部分之所以非常晦涩，就是因为黑格尔硬把推理的各格套在机械运动过程上推来论去。这些论述正象列宁指出的那样，全是胡说八道。但是在考察规律这个概念时，黑格尔把它和秩序、同类性、必然性等概念联系起来，又是可取的。

规律和秩序这两个概念有相似之处。它们都是对事物之间相互联系的反映。然而，规律和秩序又是不同的。规律是贯穿于事物内部的本质联系或本质之间的联系；秩序则是我们直接感觉到的现象或现象之间的联系，是规律的外在表现。如春夏秋冬四季的依次更替表现为一定的秩序性。这个秩序是地球绕太阳运行规律的表现。通过现象之间联系的一定的秩序性，我们就可以发现事物的内在规律；认识到规律也就理解了现象之间联系的秩序性。

规律概念和同类性概念也是接近的。同类性具有重复性的特点。规律也具有这种特点。但不能把同类性和规律等同起来，因为规律比同类性深刻得多。同类性可能是本质的，也可能是某些非本

质的共同性。不过，在发展过程中所出现的同类性现象都存在着一定的规律性。因此，我们就可以从同类性中发现规律。例如，在社会历史中出现过的奴隶暴动、农民战争、工人起义，这些现象都是被统治阶级反抗统治阶级的革命斗争。它们具有同类性或共同性。研究这些同类性现象就能从中发现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水平的规律。当生产关系束缚生产力发展时，社会革命就要到来。这就是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

凡是合乎规律的东西都具有必然性；凡是具有必然性的东西也都是合乎规律的。规律和必然性是同一性质、同等程度的概念。

作为决定事物运动的一般过程和总方向的支配力量，规律这个概念又是个同客观整体性的灵魂和自己运动的原则这些概念接近的。列宁在肯定了这种接近的合理性之后随即指出："所有这些都是从下面这个观点出发的：即机械性是精神、概念等等的异在，是灵魂、个性……的异在。"（第198页）也就是从唯心主义观点出发，玩弄空洞的类比把戏。

看来，列宁很指望从"规律"这一节中能得到一些有价值的思想，可是读了之后并不理想。除了上面介绍到的那点合理东西外，再也没有提供更多的东西。黑格尔把规律放在机械性中考察显然是不妥的。但他这样做的用意又是清楚的，即借助于"规律"这个范畴实现由机械性向化学性过渡。客体之间的关系是外在的，互不相关的，规律象肉体中的灵魂一样，在整个客体中起着支配和连结作用。这样，概念就从外在的机械性过渡到有内在联系的化学性。

黑格尔认为，到了化学性阶段，客体就从直接的无质的区别过渡到有质的区别；这种区别是与客体之间的相互关系联系着的。他说："化学的客体之区别于机械的客体，是因为后者是一个对规定性漠不相关的总体，反之，在化学的客体那里，**规定性**、从而**对他物的关系**以及此关系的方式和样式，都属于它的本性。"〔第414页〕黑格尔认为，概念在化学性的发展阶段中表现为各个客体既是不同

的、各自独立的，又是相互联系、相互转化的。客体从一种形式到另一种形式的变化过程，就是化学过程。这个过程表现在化合与分解两种形式中。在化合中，扬弃了两个客体（黑格尔在这里仍然是用推理的形式来说明，他把两个客体称之为两个端项）的特质构成一个客体，分解是由一个客体分裂为两个客体。因为中合体是可分的，所以客体的直接性还没有扬弃掉，概念仍然处于潜在的不自由的状态中。当概念从客体的外在性和直接性中解脱出来之后，就获得了自由。而"这种客观的、自由的概念就是目的"〔第421页〕。

批判康德对自由与必然的看法

在黑格尔看来，机械性和化学性是概念沉没在外在性中，从机械性过渡到化学性是潜在于客体中的概念的最初表露，尚未达到自由。因此他说，机械性和化学性"两者都包括在自然必然性之下"〔第423页〕；只有到目的性阶段，概念才从必然性过渡到自由。列宁很重视黑格尔关于"自然必然性"的提法，他写道："注意，在第210页上碰到'自然必然性'这个概念——'机械性和化学性，二者都为自然必然性这一概念所包括'……因为在这里我们看到'它'（概念）'沉没在外在性中'"（第198页）。列宁之所以重视，是因为这个提法本身意味着黑格尔承认自然界是受客观必然性支配的。黑格尔把自然界看成是沉没在外在性中的概念，因而是不自由的。对于这种唯心主义观点列宁是非常鄙视的。

在自由和必然问题上，黑格尔分析批判了康德的第三个二律背反。这个二律背反的正题是：从自然现象的因果性中是寻不出世界全部现象的唯一的因果性的，因此，必须假定还有另一种因果性，即"自由"的存在。证明：自然规律的因果性是一个无穷的因果链条，它不能对任何一个现象作出充分的解释，因为作为某个现象的原因又是被另一个原因所决定的，因此必须假定有一个充分地、先天地规定了的原因，即自身包含绝对主动性的原因，它就是自由因。反题是：没有自由，世界上的一切东西都是按照客观的自然必

然性发生的。证明：假如有自由因存在，那就意味着这个原因与在它之先的原因没有任何联系。但这是违反因果律的，它使得经验的一切统一性成为不可能。然而在任何经验里也找不到所谓没有原因的"自由因"，它完全是一种空想的东西，根本不可能存在。因此，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按自然的必然性发生的，没有自由。

黑格尔在分析这个二律背反时说，康德的证明方法是"和在其余的二律背反那里一样，第一，是用反证法进行，假定了每一个命题的反面；第二，为了指出这个假定中矛盾的东西，便又倒过来假定了这个假定的反面，即是须要证明的命题，并且作为有效的前提；——所以证明的全部曲折可以省掉；这样进行证明无非是两个对立命题的确然断定（即主观武断——引者注）而已"〔第426—427页〕。这是黑格尔对康德二律背反理论论据的空洞性的分析批判。

黑格尔接着指出，从康德的议论中得出的结论就是：在这两个对立的命题中，"理性既不能证明这个命题，又不能证明那个命题"（第199页）。在康德看来，从纯粹经验的自然规律出发，就不可能肯定或否定超经验的东西，即所谓"不能有任何关于事物的可能性的先验地决定的原则"（第199页）。进而必然否认自由和必然，或自由因和机械因的客观性，把它们当作主观认识的准则。黑格尔说，这样我们就可以"经常只按照自然界的纯粹机械性的原则来思索自然界的一切事件，但是，这并不妨碍在有条件时按照另一准则即终极原因的原则来探究某些自然形式"（第199页）。换句话说，这就可以根据主观的需要，时而用自然界本身来说明自然现象，时而采取超自然的原因来解释某些自然现象。列宁认为黑格尔说的"好"。好就好在黑格尔击中了康德主观主义哲学的要害。正象黑格尔所分析的那样，康德不仅把自由和必然绝对对立起来，并且也否定了它们的客观性。

客观规律是人类实践活动的基础

列宁对《目的性》"前言"中的最后一大段几乎全部作了摘

录，并逐句地作了唯物主义的改造。

黑格尔说："对机械性和化学性来说，目的是第三项；它是它们的真理。"（第200页）黑格尔的意思是说，目的性高于机械性和化学性，观念的东西高于实在的东西。这是不对的。但是，他把目的性看作从机械性和化学性里面发展出来的，这个思想又有一定的合理性。它意味着人的目的是从客观世界中产生的，是以客观世界为基础的。列宁不仅吸取了这个思想，而且作了引伸，指出："区分为机械规律和化学规律的（这是非常重要的）外部世界、自然界的规律，乃是人的有目的的活动的基础。"（第200页）

客观世界及其运动规律是人们进行有目的、有计划活动的基础和依据。在各种各样的自然现象中存在着各种不同的规律，如机械的、物理的、化学的和生物的等等。在社会历史领域中也有各种不同的规律在起作用。人们在实践活动中，认识它们，区分它们，并按照客观规律去活动，才能达到预期的目的。如果混淆不清或把在某一领域中起作用的特殊规律，错误地搬到另一个领域，更不要说无视客观规律，都会在实践中造成极大危害。认识和区分各种规律对于人的实践活动是"非常重要的"。这是第一点。

第二点，黑格尔认为，在目的性阶段，概念还没有完全摆脱外在性，它还是作为外在性的一个环节受外在性的制约。他说："因为目的自身还处在完整概念的客观性或直接性的范围内，所以它还受到外在性本身的影响，并且同那和它有关的某个客观世界对立着。"（第200页）黑格尔在这里意识到了人的活动是受客观世界制约的。列宁把这个思想清楚明白地表述为："人在自己的实践活动中面向着客观世界，以它为转移，以它来规定自己的活动。"（第200页）也就是说，在人面前存在着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世界，它制约着人们的实践活动，因此只有从实际出发，按照客观规律办事，才能实现预期的目的。

第三点，黑格尔说，从客观世界同目的性相对立这个方面来看，它们处于外在的关系中，不过机械性和化学性是从属于目的性

的，即所谓“作为本身被扬弃了的因果性而出现的”（第200页）。这个观点实质上是在抬高主观能动性，贬低客观规律的作用。列宁把它改造为：“从人的实践的（有目的的）活动方面来看，世界（自然界）的机械的（和化学的）因果性，似乎是外在的什么东西，似乎是次要的，似乎是隐蔽的。”（第200页）这个思想深刻地揭示出人们夸大主观能动性的客观原因。

人在实践活动中，把客观世界作为对象，作用它、变革它，使它适应和满足人们的需要。因此，从实践方面看，人是积极的、主动的，客观世界是消极的、被动的；而支配人们进行活动的是人的意识、思想或目的。正因为这样，客观规律的决定作用便被掩盖起来，似乎是次要的、无足轻重的东西，人的意识或目的却被视为主要的、决定性的东西。其实，无论在什么情况下，人的目的和活动都是受客观世界所制约，以客观规律为转移的。任何违反或偏离客观规律的行动，都会受到客观必然性的惩罚。

第四点，黑格尔认为，目的性虽然也属于概念的客观性，但是它同机械性、化学性这两种客观性形式不同，是外在于它们的；但也可以说是内在于它们的，因为目的性是机械性和化学性的实体、本质，是它们追求的目标或说是“构成它们的规定性的环节”（第200页）。这个观点本身是唯心主义的，然而黑格尔在这里所强调的是：目的性和机械性是对立的统一，这个统一的实现要有一个过程。

列宁首先从物质和意识在性质上根本不同这一唯物主义基本原则出发，把黑格尔讲的客观过程的三种形式概括成两种形式：一种是自然界本身所固有的机械的和化学的自发的发展过程；一种是人们自觉的、有意识、有目的的活动。接着列宁就从反映论上说明这两种形式的关系。列宁说：“人的目的对于自然界最初似乎是不相干的（‘其他的’）。”（第200页）就是说，人的目的是作为一种观念形态的东西存在于人的头脑之中，因此，最初看起来似乎与自然界没有什么关系。其实并非如此。目的、意识、概念等等都是对客观自然界的反映。反映与被反映者的一致要有一个过程，而“不

是一下子简单地和自然界符合”(第200页)。只有在不断地变革自然界的实践过程中，才能使意识和自然或主观和客观逐渐地一致起来。

最后，第五点，黑格尔说：“机械的或化学的技术，由于它的性质在于它是外在地被规定的，所以它本身就是服务于目的关系的”（第201页）。黑格尔在这里说明了技术的性质和技术与目的的关系。列宁非常重视这一思想，并把它明确地表述为：**“机械的和化学的技术**之所以服务于人的目的，是因为它的性质（实质）就在于：它为外部的条件（自然规律）所规定。”（第201页）也就是说，无论机械的或化学的技术，都是实现目的的手段或工具；工具之所以能为目的服务，就在于它是按照客观规律创造出来的。用黑格尔的话说，叫作“外在地被规定的”。例如，人们在实践活动中，认识到热能可以转化为机械能，于是按照这个规律制造各种蒸气机，借助于它们的作用达到自己的目的。

工具的作用和意义

列宁从《目的性》这一章的第一小节即《主观目的》中，只摘录一段关于目的的有限性的论述。即：在目的面前“有着一个客观的机械的和化学的世界，它的活动和这个世界有关，即和现存的东西有关”，并且目的“之所以还具有某种真正在世界以外的存在，就是因为上述的客观性(指机械的和化学的世界——引者注)和它对立着”（第201页）。黑格尔这个思想虽然有其合理的一面，但是他过分强调了目的和世界的对立，竟然把目的说成是独立于世界之外而与世界相对立的。列宁对这一点作了纠正和改造。他指出：“事实上，人的目的是客观世界所产生的，是以它为前提的，——认定它是现存的、实有的（也就是承认客观世界是真实存在着的东西——引者注）。”（第201页）

人的目的，一方面作为主观意识是从客观世界中产生的，客观存在怎样，人的意识也就怎样。意识（目的、要求、愿望等等）是受客观存在决定的。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说：“人

类始终只提出自己能够解决的任务，因为只要仔细考察就可以发现，任务本身，只有在解决它的物质条件已经存在或者至少是在形成过程中的时候，才会产生。”① 另一方面，目的作为主观意识并不是消极的东西，它具有改造世界的能动性和创造作用。人们所期望的并存在于人们头脑中的目的图景，在客观现实中还不存在，人的活动就是按照自己的目的创造现实中所没有的东西。正是由于这种情况，“人却以为他的目的是从世界以外拿来的，是不以世界为转移的”（第201页），即意志自由的产物。

列宁阐明了人的目的和客观世界的关系之后随即指出：“**注意**：这一切都在‘主观目的’这一节中，**注意**。”（第201页）“这一切”是包括我们在《目的性》“前言”中介绍过的五点思想在内的，因为列宁紧接着就注明这里指的是第217—221页的内容（见中译本《逻辑学》下卷第429—433页）。至于前后这两个“注意”，则可能是指黑格尔在论述纯粹主观性的东西时，竟然也有这样一些合理思想，是出人意料的，并值得重视。

黑格尔认为，目的的活动，“就是要扬弃客体的直接性，并且要建立由概念而规定的那样的客体”〔第432页〕。说得明确一些，就是目的要把自己实现出来，它就得去改变客体，使之与自己相符合。但是，目的在实现过程中，并不直接和客体发生关系。直接和客体发生关系的是工具（手段）。工具也是客体。目的“让这个客体代替它外在地消耗，把这个客体委之于磨损，而面对机械的强力时，则躲在这个客体的后面来保存自己”〔第437—438页〕。目的在自身和客体之间插进另一个客体，这是“理性的狡狯”。黑格尔的意思是说，概念隐蔽地存在于客观世界的背后，把一切有限事物都当作实现自己目的的手段，让它们相互作用、相互磨损，最后达到自己的目的。

同机械性和化学性一样，黑格尔把目的的实现也看作是一个推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版，第83页。

理过程。在这里起中项作用的是手段。“目的通过手段和客观性相结合，并且在客观性中和自身相结合。”（第202页）这是什么意思呢？黑格尔是说主观的目的只有借助于工具才能把自己实现出来成为客观的东西，这个客观的东西就是实现了的目的本身。这个思想实质上是正确的。黑格尔用推理形式来说明目的的实现过程，这不纯粹是概念游戏，而是反映了客观事物本身的真实关系。正象马克思说的“黑格尔常常在**思辨的**叙述中作出把握住**事物**本身的、**真实的**叙述”①。上面讲的就是其中的一例。

黑格尔在纯逻辑推演中看到了工具的作用和意义。他说：“因为目的是有限的，所以它就具有某个有限的内容；这样一来它就不是某个绝对的东西或某个自身绝对合理的东西。可是手段是推理的外在的中词，而推理是目的的实现；因此在手段中出现合理性本身，这个合理性把自己保存在这个外在的他物中，并且正是通过这个外在性而保存自己。因此，手段是比外在的合目的性的有限目的更高的东西；——锄头比由锄头所造成的、作为目的的、直接的享受更尊贵些。工具保存下来，而直接的享受却是暂时的，并会被遗忘的。”（第202页）黑格尔的意思是说，目的虽然是合理的东西，但由于在它之外有一个客观世界与它对立，并且是一个有确定内容的东西，因而是有限的、相对的，而不是无限的、绝对合理的东西。同时，目的是在推理过程中实现的；手段又是这个推理的中项，它把主观目的和客观对象结合在一起。因此，手段比有限的目的更合理。它把自己保存在“外在的他物中”，即保存在工具中，并通过工具而把自己保存下来。而实现了的目的或者说通过工具生产出来供人享受的东西是暂时的，在被人们消费掉了之后，也就被遗忘了。这是一个非常天才的思想。不过，黑格尔是个唯心主义者，他没有也不可能把这个问题说得十分透彻。只有马克思才把工具的重要意义明确地揭示出来。他说，正如“动物遗骸的结构对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版，第76页。

于认识已经绝迹的动物的机体有重要的意义，劳动资料的遗骸对于判断已经消亡的社会经济形态也有同样重要的意义。各种经济时代的区别，不在于生产什么，而在于怎样生产，用什么劳动资料生产。”①

黑格尔还说，人借助于自己发明创造的工具而具有支配自然界的力量，然而从人的目的来说，人还是服从于自然界的。因为自然界有它自己发展的规律，只有那符合客观规律的目的才有可能实现出来。所有这些思想都已接近于历史唯物主义了。确切地说，是一些关于历史唯物主义的天才思想的萌芽。所以列宁说：“历史唯物主义，在黑格尔那里，作为一种天才思想的应用和发展，——象种子处于萌芽状态中。”（参见第202页）

从目的性到观念的过渡

黑格尔说：“目的性的过程是那个显然作为概念而存在的概念到客观性的**转移**；这表明了那样到一个事先建立的他物中的转移，就是概念**通过自己，与自己**的融合。”〔第439页〕为什么目的的活动过程是概念向客观性转移，而这个转移又是与自身相融合呢？这是因为目的把自己转移于其中的那个外在的客观性，不是别的，就是概念自身的环节，概念自身区分的形式。因此，从主观目的转移到客观性的运动过程，不过是从概念到概念，从而回到概念自身的运动罢了。而目的性的过程是概念向客观性的转移，这个提法则既清楚又明确地表述了目的的性质及其活动的意义。所以列宁在摘录这句话时作了“原文如此”的夹批。接着，列宁对于黑格尔在这一章中把目的性的活动说成推理的思想作了评述和改造。

列宁说：“如果黑格尔力求——有时甚至极力和竭尽全力——把人的合目的性的活动（即有目的、有意识的实践活动——引者注）纳入逻辑的范畴，说这种活动是‘推理’（Schlub），说主体（人）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204页。

在逻辑的'推理'的'格'中起着某一'项'的作用等等，——**那末这不全是牵强附会，不全是游戏。这里有非常深刻的、纯粹唯物主义的内容。**"（第203页）这是因为任何逻辑推理或逻辑的格都和实践有关，都在实践中产生，并被实践所证明。黑格尔的错误在于：他把人的实践活动看作逻辑推理的外在表现。列宁针对这种唯心主义的颠倒，特别强调了推理对实践的依赖性。他说："要倒过来说：人的实践活动必须亿万次地使人的意识去重复各种不同的逻辑的格，以便这些格能够获得公理的意义。"（第203页）

在黑格尔的范畴推演中，主观目的通过手段过渡到实现了的目的。而目的的实现就达到了这样一点：即外在性的环节（也就是客观性或客体）不仅是一个与主体相对立的客体，目的（即主观性或主体）也不仅是主观的应有性或意图，两者完全是主观性与客观性融合在一起的统一整体。主观性与客观性或说概念和实在性的统一，就是观念。观念是真理，或客观真理的东西。因此，列宁说这个思想的"卓越的地方是：黑格尔通过人的实践的、合目的性的活动，接近于作为概念和客体的一致的'观念'，接近于作为真理的观念。极其接近于下述这点：人以自己的实践证明自己的观念、概念、知识、科学的客观正确性"（第203—204页）。列宁之所以用"接近"或"极其接近"的字眼来肯定上述黑格尔的合理思想，是因为实践或合目的性的活动，在黑格尔那里是概念自身的运动，它和马克思主义者把实践理解为改造客观世界的物质活动根本不同。黑格尔是在概念的推演中猜测到了实践的作用和意义。

第三篇　观　念

《观念》这一篇分为《生命》、《认识的观念》和《绝对观念》三章。黑格尔在这里通过对观念自身发展过程的考察和推演，阐述了主体和客体的关系，认识和实践的关系，以及辩证方法的实质和特

征。他在考察观念的发展过程之前，在这一篇的导言中首先对观念本身及其特点作了说明，驳斥了贬低观念的各种议论。后来，黑格尔在《小逻辑》中把这个导言分成三个小节，即第213、214和215节。列宁认为，《观念》的导言和《小逻辑》这三节**“差不多是关于辩证法的最好的阐述”**（第205页）。他对这两部分的内容都作了摘录。现将列宁摘录的内容和发挥的思想分成五个方面来介绍。

黑格尔的真理观

黑格尔说："观念是合适的概念、客观真理的东西或真理的东西本身。"（第205页）所谓"合适的概念"，就是与客观性同一的概念。概念和客观性的同一就是真理，因此观念就是真理。

黑格尔指出，"观念"这个词，无论在哲学中还是在生活中都常常被当作概念甚至被当作表象来使用。譬如说，我对这个地方、这所房子毫无观念。这就是把观念当作表象使用了，也就是"在普通的意义上被使用着"（第 205 页）。黑格尔说，康德曾要求恢复观念一词的理性概念的意义。但是在康德看来，理性概念是关于无条件的东西的概念，对现象来说它是超验的。他把理性概念与悟性概念（即范畴）分割开来，认为"理性概念是用来理解的，悟性概念是用来知晓知觉的"（第205页）。就是说，他认为前者是概括地理解对象的全体以至达到无限的系列，从而就超越了经验的范围；而后者则是适用于感性知觉，因而是在经验的范围之内的。黑格尔反对这种割裂。他认为理性概念和悟性概念是分不开的，后者就是前者在自我认识、自我展开过程中的各个环节或表现。所以他说："实际上，如果后者真正是概念，那末它们就是概念，——理解是通过它们来实现的"（第 205—206 页）。在黑格尔对康德的批判中，包含着理性认识离不开感性认识的合理思想，因此列宁说："好极了！"

列宁接着又摘录了黑格尔驳斥贬低观念的种种说法。黑格尔说，如果"理念仅仅被当作是某种非现实的东西，并且关于真的思

想也说它‘**只不过是理念（观念）而已**’”〔第448页〕，那就是错误的。黑格尔批判这种错误观点时说，如果把思想和现实分开，认为思想仅仅是没有现实性的某种主观的和偶然的东西；那末，它当然不比现实具有更多的价值。但是，它也并不由于这一点而逊于暂时的和偶然的现实，因为没有思想的现实，除了偶然的和现象的价值外，同样也没有更多的价值。列宁认为黑格尔这个批驳“好极了”。

黑格尔接着批判了以另一种理由来否认观念具有真理性的观点。他说：“反过来说，如果认为观念之所以没有真理的价值，是因为它对于现象是超验的，是因为在感性世界中不能提供任何和它一致的对象，那末这是奇怪的误解”（第206页）。这个误解显然是指康德，因为康德一方面认为理性概念（亦即观念）对经验无效，另一方面又极力推崇实践观念。

康德的实践观念，就是伦理道德观念。它是专门给人的行为规定准则的先验理性观念。康德认为，在社会伦理领域里，至高无上的行为准则是从“善”（或“善良意志”）出发的。人们无论作什么事情，不仅在行动上要与“善”的观念相符合，而且在内心里也必须同它完全一致，不要去考虑行为的后果，不能附带任何条件。他认为，只有这样才能建立起具有普遍必然的道德律令，即人人都“应当”服从的、先验的、无条件的、纯粹理性的“绝对命令”。因此黑格尔说：“就实践理念而言，康德认识到‘再没有比**庸俗地**援引那被认为是在和理念争辩的**经验**更有害和对一个哲学家更不光彩的了’。”〔第448—449页〕

但是，康德又认为，在现实世界中，人的意志总要受到社会各方面的影响，而不能完全按照“绝对命令”那样的至高无上的道德原则办事，所以总不能实现“最高的善”。这种“最高的善”，只有在彼岸世界里才能实现。因此，它是可望而不可即的。只能把它作为追求的目标，努力与之接近，然而又是永远也达不到的。黑格尔在这里批判了康德的“彼岸性”思想，论述了观念和现实的一致性。他说：“不应当把观念只看做目的，即应当与之接近、然而其自身

永远是某种彼岸性的目的；而应当这样看：一切现实的东西之所以存在，仅仅是因为它们自身包含着并且表现着观念。对象，客观的和主观的世界，不仅应当完全和观念吻合，并且它们本身就是概念和实在的吻合；和概念不符合的实在，仅仅是现象，仅仅是主观的、偶然的、随意的，而不是真理。”（第207页）也就是说，一切真实的东西，都是概念和实在的同一，确切地说，是实在和概念相符合。与概念不相符合的东西，只是现象，而不是真理，即不是真实的东西。

因此，在黑格尔看来，真理就是客观性跟概念的符合，事物和事物的概念相符合就是真理。譬如说，某某人是有道德的人，这在黑格尔看来，就是因为他的行为跟道德这个概念相符合。反之，说某某人是坏人或不好的人，那就是因为这个人的行为不符合人的概念和人的使命。黑格尔认为，完全与概念不相符合的东西，是不可能存在的。即使是坏的和不真实的东西，只要它们存在着，就或多或少，或以某种方式符合于它们的概念。这个思想有其可取之处。坏人之所以能够在人们中间存在着，那就是因为他在表面上装出好人的样子，否则他就不能在人间存在下去。黑格尔的真理观是唯心主义的。他的错误在于把反映事物的概念当作决定事物成其为事物的内在本质，从而颠倒了主观和客观、概念和实在的真实关系。

黑格尔站在唯心主义立场上，反对把真理理解为认识和事物相符合的唯物主义真理观。他说：“人们最初所认为的真理就是：我知道某物是如何存在着的。然而这只是对意识而言的真理，或者是形式的真理，——只是正确性而已。而按照更深的意义来说，真理就是在于客观性和概念的同一”（第211页）。如果这话的意思是说，只认识到一些表面现象或一些简单的事实，还不能说已经达到了真理的认识，只有认识到事物的内在本质，把握了它的规律性才算是对事物有了真正的认识，因而也才是真理，那末这句话就是对的。但是，黑格尔把“我知道某物是如何存在着的”，即把主观正确反映客观叫作形式的（也就是肤浅的）真理，甚至不能称为真

理，只能说是"正确"；而把事物和它的概念相符合说成是真正的、有深刻意义的真理。这就不仅是错误的，而且是直接对唯物主义真理观的诬蔑和攻击。

真理的全面性和概念的辩证法

在黑格尔的真理观中包含着真理是全面的和具体的这一深刻的思想。他说："观念是**真理**，因为真理就是客观性跟概念的符合……但是，一切现实的东西，只要它们是真理的东西，就是观念……单一的存在只不过是观念的某一方面；因此，观念还需要其他的现实性，这些现实性同样地表现出它们是单独的和看来独立的存在；概念只是在所有现实性的总和中以及在**它们的**相互关系中才会实现。孤立的单一的东西，是不符合于自己的概念的；它的现有存在的这种局限性构成它的有限性并且导向它的毁灭"（第209—210页）。黑格尔的意思是说，观念就是真理，真理就是观念，观念和真理是同一的东西，它们都是客观性和概念的同一（或符合）；而一切现实的东西只要它与概念相符合，它就是观念，就是真理。但是，任何一个单一的东西都只是观念的一个方面，观念还需要现实的其他方面，因为观念是全面的，是由所有单一的东西（这里的"单一的东西"或"单一的存在"是指范畴说的）的总和及其相互关系构成的。构成观念的这些单一的东西看起来象是单独的和独立存在着的，实际上它们都是观念在自我运动过程中的不同阶段的表现。因此，任何孤立的单一的存在都不能完全与观念相吻合。它们的这种局限性或有限性必然会导致它们的灭亡，即转化为另一个存在。

在黑格尔这个理论中明显地包含着真理是全面的、具体的这一思想。列宁非常重视这个思想。他首先作了唯物主义的改造，然后明确指出："真理就是由现象、现实的一切方面的总和以及它们的（相互）关系构成的。"（第210页）这是对真理的全面性和具体性的概括表述。真理是人对客观事物的正确反映。任何事物都是由许多

方面构成的，并和其他事物相联系而存在的。因此，只有全面地反映事物的认识（知识），才具有真理性。如果只反映了事物的某一方面或离开事物存在的时间、地点、条件，即孤立的认识，是片面的、抽象的，因而也不具有真理性。“真理只是在它们的总和（zusammen）中以及在它们的关系（Beziehung）中才会实现。”（第209页）

客观世界是统一的整体。其中每个事物都和其他事物处于相互联系之中。反映事物的概念也是相互联系着的。概念之间的联系和转化，概念自身的矛盾和发展构成概念的辩证法。黑格尔的《逻辑学》就是一部关于概念的辩证法著作。但是他错误地把概念当作事物的本质，把事物看成是概念的表现。列宁批判地指出：“概念（及其关系、转化、矛盾）是作为客观世界的反映而被表现出来的。事物的辩证法创造观念的辩证法，而不是相反。”（第210页）黑格尔是在概念的辩证法中猜测到了事物的辩证法。列宁再三地指出：“正是**猜测到了**，再没有别的。”（第210页）列宁吸取了黑格尔的合理思想，对概念的辩证法作了如下的规定：

“概念的相互依赖

一切概念的毫无例外的相互依赖

一个概念向另一个概念的转化

一切概念的毫无例外的转化。

概念之间对立的相对性……

概念之间对立面的同一。”（第210页）

接着，列宁又作了一个概括。他说：“每一概念都处在和其余一切概念的一定**关系**中、一定联系中”（第210页）。从列宁标记的符号来看，这句话应当放在上述规定的开头。

在（概念的）辩证法是什么这个规定中，我们看到概念之间的联系不仅表现在一个概念和另一个概念的联系，而且是一切概念的毫无例外的相互联系、相互转化。只有在概念的普遍联系和运动发展中研究概念，才能反映和把握活生生的现实。马克思的《资本

论》是以概念的辩证法反映客观现实的最好典范。《资本论》中那些概述资本主义历史反映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概念，如商品、价值、货币、资本、剩余价值和工资等等都是相互联系相互转化的。它们之间的联系和转化既表现为商品转化为货币，货币转化为资本，即一个概念与另一个概念的联系和向另一个概念的转化，也表现为任何一个概念和其余的概念之间的联系和转化。马克思在分析、研究这些概念时，始终是从它们的运动、它们的联系和它们的相互转化中考察它们的，从而揭示出资本主义社会关系即生产关系的历史性、暂时性。

概念之间的联系和转化以及概念自身的矛盾和发展构成概念的辩证法，也是辩证逻辑的主要内容。辩证逻辑不仅在形式上，而且在内容和性质上，都与概念的辩证法相同。它们都是客观事物的辩证发展过程在主观意识中的反映。

辩证法的客观性

上面介绍的是列宁从《小逻辑》第 213 节中摘录的内容和发挥的思想。黑格尔在那一节中主要是说明观念的本性。接着，他在第 214 节中指出悟性不理解观念的本性，因为它不懂得对立面是统一的，否认矛盾（即辩证法）及其客观性。列宁对这一节作了长篇摘录，除在几个地方写了批语外未作任何发挥。

观念是什么？或者说，怎样表达观念？黑格尔说，可以用各种方式来表达。既可以把观念看作哲学意义上的理性；也可以把它看作主体和客体的统一，观念的东西和实在的东西的统一，有限的东西和无限的东西的统一，灵魂和肉体的统一；或者把它看作其本性只能当作存在着的本性去理解的东西等等。黑格尔认为，所有这些说法或看法都是合理的（即都是对的或有一定道理的），因为任何有限的、彼此外在的东西都是作为环节（或方面）包含在观念的整体中。正因为观念是全面的整体，所以上述种种说法又都是不完善的，仅仅是从某一方面或在某种程度上反映着观念的本

性。

但是，在悟性看来，就是上述那些关于观念的很不完善的说法，也都是自相矛盾的。黑格尔认为，如果象悟性所理解的那样，主观的东西只是主观的，客观的东西是与它对立的；有限的东西只是有限的，它和无限的东西是不能同一的；一切对立的东西都是绝对排斥的，那它们就没有真理性。不仅如此，而且“就会自相矛盾，并且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这样一来，这个转化和统一——两个极端作为被扬弃的东西，作为某种外观或环节包含在这个统一中——便显示出自己是这些极端的真理”（第213页）。这段话有些费解，打个比方来说：当我们要说明什么是有限性时，如果我们只是说有限性就是有限的东西，那末这等于什么也没有说，亦即陷入“说明”和“什么也没有说明”的自相矛盾中。而要想说明有限性就必须超出有限；把它和无限性联系起来，过渡到无限性那里去。从有限过渡到无限，说明有限和无限是统一的或有限就是无限。在“有限是无限”这个命题中，一方面，有限性被扬弃了，即有限不是有限而是无限，另一方面，无限性也被扬弃了，因为有限就是无限，所以无限也不是无限而是有限。这样一来，有限和无限都是作为被扬弃的东西，作为环节而处于统一之中。因此，只有二者的统一才是它们的真理。一切真实的东西都是对立统一的。所以黑格尔说，逻辑指出了与悟性的看法完全相反的情况。

黑格尔接着指出，当悟性批判观念时，它就陷入双重误会之中：第一，由于悟性不了解观念的两个极项（如有限与无限、主观与客观、概念和实在等等）是在观念的具体统一中，便把它们看作在观念之外的抽象（即彼此外在、各自同一），说成只有排斥和对立，没有联系和统一。这样，它（悟性）就会对那些非常明显的对立统一关系也理解不了。黑格尔在这里以判断为例，说明对立的东西（即两个极项）是统一的。他说，在判断中，“系词指明：单一的东西即主词，又同样地不是单一的东西，而是普遍的东西。”（第213页）例如，在“猩猩是动物”这个判断中，系词的“是”指明主

词的“猩猩”这个单一的东西，又不是单一的，而是“动物”这个普遍的东西。在这里，作为系词的“是”起着联结和统一主词和宾词、个别和一般的作用。悟性却忽视了系词的这种性质，因而它不能理解统一是包含着差别和对立的具体的统一，把一切都看成是自己和自己等同的抽象的同一。

列宁非常赞赏黑格尔这个关于个别就是一般的例子，说它“最简单而又最清楚”，绝妙地说明了对立统一的辩证法，揭示了“概念的辩证法以及它的唯物主义根源”（第213页），揭示了思维形式的辩证性质乃是客观事物辩证关系的反映。

第二，黑格尔指出，由于悟性不了解观念本身（应当说是客观事物本身）包含着矛盾，便把矛盾看作是在观念之外的主观中的东西（即悟性自己的反思），从而否认矛盾的客观性。黑格尔说，矛盾“并不是悟性特有的智慧，*而是观念本身即辩证法*”（第213页）。列宁肯定并改造了黑格尔这个思想。他指出：“辩证法不在人的悟性中，而在‘观念’中即在客观的现实中”（第213页）。黑格尔用观念的客观性说明辩证法的客观性；然而辩证法的真正的客观性并不在于观念本身是辩证的，而在于客观事物是辩证的、对立统一的。“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①。

黑格尔在批判悟性，说明观念的辩证性时进一步指出，观念自身是一个矛盾发展的过程。在这个过程里，观念永远在区别同一与差别、主观与客观、灵魂与肉体、有限与无限，同时又是处于由区别中求同一的矛盾发展的过程里。所以“*观念才是永恒的创造、永恒的生命和永恒的精神*”（第214页）。“‘永恒的生命’＝辩证法”的旁批，是列宁对黑格尔合理思想的肯定。它表明事物自身的矛盾是事物运动发展的源泉和活的生命所在。

---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24页。

思维和客体的一致是一个过程

这里介绍的内容，是列宁从《观念》的导言中摘录和发挥的一部分思想。列宁在阅读《小逻辑》的相应各节时，把黑格尔的“观念”一词理解为真理的同义语，发挥了真理是全面的这一思想。而在这里，即在《观念》的导言里，列宁则把“观念”当作认识，论述了认识是思维对客体的永远的、没有止境的接近过程的思想。可见，列宁是非常灵活地吸取黑格尔哲学中一切有价值的东西，来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的。

在黑格尔看来，观念是概念从主观性经过客观性又回到自身的东西，是主观性和客观性的统一。黑格尔在概述观念的实质及其特点时说，第一，观念“是简单的真理，是概念和客观性的同一，是一般的东西”（第207页）。黑格尔的意思是说，观念不是某个人的主观观念，也不是关于任何一个事物的观念，而是一切事物的本质，是真理。一切真实的事物之所以是真实的，正是并且也仅仅是由于观念的力量。列宁吸取和改造了观念是概念和客观性的同一这个思想，指出要把“观念”读作“人的认识”，因为只有认识才是主观概念和客观性东西的一致。我们知道，认识是反映，即客观事物在人脑中的反映，作为反映形式的概念和被反映的事物是一致的。

黑格尔认为，概念（亦即主观性）和客观性不仅是同一的，而且是有区别的。所以他说，第二，“它（指观念——引者注）是简单概念的自为地存在着的主观性跟与它有区别的客观性的关系；实质上前者是消灭这个区分的趋向”（第207页）。列宁把这个思想明确地表述为人和客体的关系。列宁说：“观念是自为地存在着的（=似乎是独立的）主观性（=人）对有区别（与观念有区别）的客观性的**关系**…… 主观性是消灭这种区分（观念和客体的区分）的**趋向**。”（第207页）即认识是人作为独立存在的主体同与它有区别的客体之间的关系，在这个关系中，人是消灭这种区分，达到统一的力量。

黑格尔认为，主观性与客观性的统一是一个过程。他说："作为这个关系的观念是把自己分化为个体及其无机界的过程，是使无机界重新受主体支配的过程，是回到最初简单的普遍性的过程。观念与它自身的同一是一个过程；思想既然使现实摆脱无目的的变化的外观并使之纯化为观念，就不应当设想这个现实的真理是僵死的静止，是灰暗的、没有趋向和运动的简单形象，是某个精灵、某个数目或某个抽象的思想"（第207—208页）。也就是说，主观性和客观性的统一，亦即观念和它自身的同一，是一个过程。观念最初作为主观性而存在着；然后它把自己沉没在外在的客观性中，亦即转化为无机自然界而处于机械的和化学的自发发展阶段或过程；最后，它从无机界中显现出来成为目的性，这时客体又重新受主体支配，也就达到了主观性和客观性的统一。所以，不应当把观念和它自身的同一看成僵死的、静止的和没有任何实在性的抽象思想。

列宁把上述黑格尔的思想加以改造，明确地表述为："观念、认识是（智慧）为了使无机界受主体的支配以及为了概括（在无机界的现象中去认识一般）而沉入无机界中的过程…… 思想和客体的一致是一个**过程**：思想（＝人）不应当认为真理是僵死的静止，是象精灵、数目或抽象的思想那样没有趋向的、没有运动的、惨淡的（灰暗的）简单的图画（形象）。"（第207—208页）也就是说，认识的目的是为了使客体受主体支配，认识的过程是从现象到本质而把握一般，认识和事物的一致是一个过程，因此真理不是静止的、僵死的东西，不是对事物的简单反映。

黑格尔还认为，观念和它自身的同一，是在矛盾不断产生和不断克服的过程中实现的。他说："由于概念在观念中获得了自由，观念在自身中也就具有*最尖锐的矛盾*；观念的静止就是坚定性和自信心，由于它们，观念永远产生这种矛盾，永远克服这种矛盾，并且在矛盾中达到和自身的一致"（第208页）。这里的意思是说，一方面，概念从客体中恢复出来之后，就摆脱了外在性的束缚，而获得了自由。另一方面，概念从主观性到客观性再到主客观统一的观

念，便完成了自己的发展过程而安定下来处于静止之中。这样，在观念中就包含着一个自由与静止的矛盾。观念就是在这个矛盾的不断产生和不断克服的过程中，达到自己与自己的一致。

在黑格尔这套议论中，包含着极为深刻的辩证的认识论思想。列宁把它明确地表述为："观念（人的认识——引者注）也包含着极强烈的矛盾，静止（对于人的思维来说）就在于坚定性和自信心，由于它们，人永远产生（思想和客体的这个矛盾）和永远克服这个矛盾"（第208页）。在吸取黑格尔合理思想基础上，列宁指出："认识是思维对客体的永远的、没有止境的接近。自然界在人的思想中的反映，应当了解为不是'僵死的'，不是'抽象的'，不是没有运动的，不是没有矛盾的，而是处在运动的永恒过程中，处在矛盾的产生和解决的永恒过程中的。"〔第208页〕这是把辩证法彻底地应用于反映论，从而揭示出认识是一个充满着矛盾的辩证运动过程。

认识是反映。反映不是静止不动的，而是主观与客观之间的矛盾不断产生和不断克服的过程。这是因为人对客观世界的反映总是以概念或范畴的形式把它固定下来的。作为反映事物的范畴或概念具有确定性和稳定性。但是，被反映的客观世界是运动发展的、无限深远的。因此在已经形成的概念和客体之间就出现不相符合的矛盾。认识每前进一步，就解决一次矛盾。旧的矛盾解决了，又会产生新的矛盾。人的认识始终处于主体和客体、认识和对象之间的矛盾不断产生和不断解决的永恒过程中。

事物的矛盾统一是一个过程

黑格尔在《小逻辑》第215节中说明观念是一个过程时，十分强调观念自身的矛盾统一不是静止的、呆板的同一，也不是中和或平衡，而是一个矛盾发展的过程。这个思想引起了列宁的注意和重视。

黑格尔说："观念实质上是一个过程，观念的同一之所以是概念的绝对的和自由的同一，乃是因为它的同一是绝对的否定性，并

因而是辩证的。”（第214页）所谓“绝对的否定性”，就是观念自身的否定性。观念是在自我否定过程中达到与自身同一的。这个过程就是从主观性到客观性进而回到主观性（详见《小逻辑》第403页）。因为观念的统一是一个矛盾发展的过程，所以把那些表述观念的说法，如观念是有限和无限的统一，是思维和存在的统一等等看成静止的、抽象的同一是不正确的。同样，把它们的统一看成中和或平衡也是不对的。列宁对黑格尔这个思想很重视。他说，要“**注意**这点”，并指出人口现象中的出生和死亡，机械运动中的连续性和非连续性这些对立的统一都是在运动过程中实现的。

世界上究竟有多少人口，十分准确的数字是统计不出来的。因为人口现象是一个矛盾统一的过程。它处于无数个个人的不断出生和不断死亡的过程中。在每一秒钟里都有一些人出生，也有一些人死亡；出生和死亡又是不平衡的。因此，地球上的人口，在任何一个时间里，都既是“这些”，又不是“这些”。列宁说的“抓住这一瞬间”（第214页），是指在每一个既定的瞬间里，都可以看出人口的出生和死亡的对立统一是个过程。

机械运动中的矛盾也是如此。机械运动是连续性和非连续性的矛盾统一过程。它表现在运动着的物体在一瞬间里，既在这里又不在这里。关于反对切尔诺夫的形而上学观点，列宁在《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一书摘要》中有所说明和论述。

列宁说：“运动就是物体在某一瞬间在一个地方，在接着而来的另一瞬间则在另一个地方，——这就是切尔诺夫附和着反对黑格尔的一切‘形而上学者’而重复的反驳……

“这个反驳是不正确的：（1）它描述的是运动的结果，而不是运动自身；（2）它没有指出运动的可能性，它自身没有包含运动的可能性；（3）它把运动描写成为一些静止状态的总和、联结”（第284—285页）。

黑格尔在《小逻辑》第215节的附释中，说明观念在自己的发展过程中经过生命、认识的观念（包括理论观念与实践观念）和绝

对观念三个阶段。列宁认为，黑格尔的这个思想实际上是讲真理是过程，即从主观认识经过实践检验而达到客观真理。列宁把它完整地表述为："生命产生脑。自然界反映在人脑中。人在自己的实践中、在技术中检验这些反映的正确性并运用它们，从而也就接近客观真理。"（第215页）

第一章　生　命

黑格尔在《生命》这一章中，通过对"有生命的个体"、"生命过程"和"类"这三个范畴的考察和推演，阐述了生命的特点，说明了人与一般生物的区别，以及有机生命与无机自然之间的关系等问题。这一章的篇幅很小，包括导言在内总共只有十八页。导言主要是说明在逻辑中考察生命的必要性。正文中除某些个别观点具有一定的价值外，很多都是概念游戏。

列宁在阅读这一章时，参看了《小逻辑》的相应部分，并作了摘录。列宁摘录和评述的主要思想内容，有以下几点：

一、列宁肯定和发挥了黑格尔在逻辑中考察生命的思想。

二、列宁肯定并改造了黑格尔关于无机界和有机界是统一的思想。

三、列宁指出黑格尔在论述从无机界到有机生命的过渡时，把转化（即质变）和交错线的理论都忘记了。

四、列宁批判了黑格尔把繁殖等归入逻辑范畴，是无聊的游戏。

在逻辑中考察生命的意义

如前所述，观念是概念和客观性的统一。黑格尔说，这个统一的直接形式就是生命。在这里，概念是以灵魂的形态实现在身体里。身体是实在。灵魂和实在的统一就是生命。

黑格尔把生命作为一个范畴放在逻辑中来考察，这在哲学史上

是从未有过的创举。为此，他在考察生命观念之前，首先说明了他这样做的理由。黑格尔说："按照逻辑的通常观念（亦即看法——引者注）来看，用这样的理念，似乎就会超出逻辑的领域。当然，假如逻辑所应该包含的，不外是空洞的、僵死的思想形式，那末，在逻辑中，便根本不能谈到像理念或生命这样的内容。但假如绝对真理是逻辑的对象，而**真理**本身本质上又**在认识之中**，那末就至少必须讨论**认识**。"〔第455页〕又说："当认识即是概念时，在这种情况下，概念本身是自为的，但又作为主观的东西而与客观的东西相关，所以它自身与作为**前提的**或**直接的**理念相关，但这直接的理念就是生命。"〔第456页〕列宁把黑格尔这两段话的思想简单明确地表述为："'按照关于逻辑的通常看法'（第5卷第244页），在逻辑中是不谈生命问题的。但是，如果逻辑的对象是真理，而'真理的本身实质上又包含在认识中'，那末就不得不论述认识，——既然谈到认识（第245页），那就应该谈到生命。"（第215—216页）

列宁从认识是主体对客体的反映，以及认识的真理性要由实践来检验这两个方面，肯定了黑格尔在逻辑中考察生命的做法。认识是客观事物在人脑中的反映。如果只有客观事物，而没有人去反映它，那还不能构成认识。因此在考察认识问题时，必然要涉及到主体，涉及到生命（人）。人是进行认识的主体，没有人就无所谓认识。其次，主观认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要通过实践来检验。实践是人改造世界的社会活动。没有人就没有实践。因此，从实践是检验认识的真理性标准来看，谈真理问题也必然要涉及到作为实践活动主体的人。所以列宁说："从客观世界在人的意识（最初是个体的）中的反映过程和以实践来检验这个意识（反映）的观点来看，把生命包括在逻辑中的思想是可以理解的——并且是天才的——参看："（第216页）

"参看"的内容，可能是指黑格尔在《小逻辑》第216节附释中说的"肉体上各个器官肢体之所以是它们那样，只是由于它们的统一性，并由于它们和统一性有联系。譬如一只手，如果从身体上割

下来，按照名称虽仍然可叫做手，但按照实质来说，已不是手了。这点亚里士多德早已说过。”①从方法论来说，这段话正说明只有从事物本身的相互联系中观察事物，才能认识事物。如果把生命与认识有机地联系起来，那末，在作为认识论的逻辑学中考察生命，就是自然的，可以理解的。

黑格尔说：“生命本质上是个别的，这个个别的东西与客观性相关，就像自身与一个他物、一个无生命的自然界相关那样。所以生命的原始判断就在于：它把自己作为个别的主体，和客观的东西分割开了，而当它把自己构成为概念的否定的统一时，它又使自身成为一个直接客观性的**前提**。”〔第459页〕如果用通常的话来说，那就是：生命（人）按其本质来说，是个体的东西。这个个体与客观自然界有关，是从自然界中产生出来的。它一经产生之后，就把自己作为主体而与客体分割开来。从认识来说，生命这个主体是必不可少的。它是认识的前提或条件。因此，“如果要研究逻辑中主体对客体的关系，那就应当注意具体的主体（＝人的生命）在客观环境中存在的一般前提。”（第217页）列宁的意思是说，不能一般地谈生命，因为在生命中除人之外，其他有生命的东西，虽然与无机自然不同，但它们并没有从自然界中脱离出来，仅仅是本能地适应自然环境而生存着，还不能认识自然。只有人才能把自己作为主体，在改造自然的实践活动中认识自然。所以在考察认识中的主体和客体的关系问题时，必须明确这个主体就是人，人是构成认识的前提条件。

有机生命和无机自然的关系

黑格尔认为，生命的直接性是“有生命的个体”。这个个体一方面是灵魂或主观的整体性，另一方面是有机体或客观性。灵魂弥漫于整个有机体里。他把灵魂看作目的，把有机体看作是目的借以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405页。

实现的手段和工具。用黑格尔自己的话说，即“有生命之物的这种客观性就是有机体；客观性是目的的手段和工具”（第218页）。

黑格尔把个体的内在过程分为感受性、感受刺激性和再生产三种形式或三个环节，并把它们分别叫作普遍性、特殊性和个别性，特别是把繁殖也归入逻辑范畴，这都是一些无聊的概念游戏。黑格尔说：“有生命的东西以再生产作为个别性环节而将自身建立为**现实的**个体性，一个自身相关的自为之有，但同时又是**实在的向外关系**，是**特殊性**或感受刺激性**对一个他物**，对**客观**世界的反思。”〔第466页〕这就从个体的内在过程过渡到它与客观外界的关系，也就是从有机生命本身过渡到与无机自然的关系。黑格尔把它叫作“生命过程”。

在“生命过程”中，有机生命作为主体，它征服自然、支配自然，克服与它对立的无机自然界，把它与自身相结合。

为什么有机生命能够征服无机自然，而无机自然又能忍受这种征服呢？因为无机自然是潜在的生命，生命是实现了的无机自然。因此，黑格尔说：“被生物所征服的无机界之所以被征服，就是因为自在的无机界和自为的生命是一样的东西。”（第217页）所谓“征服”，也就是同化。在黑格尔看来，有机生命之所以能同化无机自然，就是因为无机的自然和有机的生命是一样的东西。所谓“一样”是指它们都是概念的环节或不同状态。无机的自然界是概念的异在。有机生命是概念从异化状态又回复到自身的表现。区别仅在于：概念在无机界时是自在的存在，也就是潜在地存在着；而在有机界时变成自为的存在，即明显地表现出来了。

列宁对黑格尔这个思想作了肯定和改造。他指出：“倒转过来＝纯粹的唯物主义。卓绝、深刻、正确！！还要**注意**：他证明‘自在’和‘自为’这两个用语的极度正确和中肯！！！”（第217页）“倒转过来”是指“自在的无机界和自为的生命是一样的东西”这个提法说的，因为它根本颠倒了二者的关系。科学表明：有机生命是从无机自然中产生出来的，是自然界本身发展的一个阶段，因而它同自

然界是一样的东西。所以列宁说，倒过来说是纯粹的唯物主义。

如果抛弃自在的无机界和自为的生命是概念的异化和回复这一唯心主义的胡说，把它们看作统一的、不可分割的物质世界本身发展的两个不同阶段；那末由此必然会得出：生命并不是神秘莫测的，也不是上帝创造的，而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尽管黑格尔在这个问题上的理论观点是唯心主义的，但是其中包含着关于有机界和无机界的统一，亦即关于世界统一性的思想。列宁认为，这个思想是卓绝、深刻、正确的。

列宁还指出，黑格尔对“自在”和“自为”这两个概念的使用是“极度正确和中肯”的。在这里，黑格尔把虽已存在但尚未表现出来的东西叫做自在的，而把明显表现出来的东西叫作自为的。这的确是既正确又中肯地表达了“自在”和“自为”这两个概念的含义。

有机界和无机界虽然是同一个物质世界的不同发展阶段，但是从无机的自然界到有机的生命，即从无感觉的物质过渡到有感觉、有意识的活的生命，是在量变的基础上通过一系列的飞跃而实现的质变。关于量变达到一定限度必然引起质变，质变是渐进过程的中断，是飞跃等思想，在黑格尔那里是作为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提出来的；然而他在考察从无机界到有机界的发展时，对于质变、飞跃、交错线等等这样一些重要问题却只字未提。列宁批评说：“交错线、向自然现象的另一面的转化都被忘记了。”（第218页）果真是简单地“被忘记了”吗？不是。列宁在《〈哲学史讲演录〉一书摘要》中指出，辩证法的拥护者黑格尔不能理解“从物质到意识的辩证的转化”（第314页）。因为黑格尔是思维与存在的同一论者，他把自然界看作潜在的生命，把生命看作实现了的无机自然，认为它们之间没有质的差别。所以黑格尔在这里也就不谈质变和转化的问题。

生命实现在有生命的个体中，并在个体的不间断的更替过程中保持着生命的类。生命虽然在个体的交替中保持了类的存在，但是它还没有达到和类的完全统一。黑格尔说：“个体诚然**自在地**就是类，但它不是**自为的类**；就它所是的东西而言，那仅仅才是另一个

有生命的个体”〔第 471 页〕。这样的生命过程是坏的无限。在它那里个别性没有和普遍性达到统一。显然，这种情况是指一般动物说的。禽兽就是在个体的不断地出生和死亡的过程中保持了类的存在，“……生物在它们的族类里并不能达到自为的存在，而是屈服于族类的力量。”①

黑格尔认为，在生命的个体交替中也有较高的方面，即一个个体接着一个个体不断地产生和死亡，但是生命中的普遍性却在个体的交替过程中继续下来。他说：“理念在直接性之内不仅遍历了其过程的中介，而且恰恰以此便扬弃了直接性，并由此而把自己提高到其实有的一个较高的形式。”〔第472页〕即生命观念从直接的个体中解脱出来，达到类的普遍性，成为自觉的存在。这是有机生命从一般的动物发展到人这个阶段上的情况。人和禽兽不同。后一代人不是简单地重复前一代人的生活，而是把前代人所取得的成果，作为自己生活和创造的基础与起点；更重要的是人有思维能力，他既能接受前人的知识，又能把自己在实践中获得的知识通过语言（或文字）一代一代地传下去。这样，作为生命的个别的个体虽然死亡了，但是他所取得的知识却没有随着个体的消失而消失，而是被保存下来，汇聚在整个人类知识的总体中。

当生命观念克服了个体性的束缚成为自为的普遍性时，也就从“生命”观念过渡到“认识的观念”了。黑格尔是这样说的：“在类的过程中，个别的个体交互扬弃它们的漠不相关的、直接的存在，并且在这种否定的统一中死去，类的过程以后便以**实在化了的类**为其产物的另一方面，这个类建立自身与概念同一。——个体生命分散的个别性在类的过程中没落了；类自身回归于其中的那个否定的统一，一方面是**个别性的产生**，另一方面又是**个别性的消灭**，所以它是与自身消融的**类**，是理念**自为之变的普遍性**。在延种中，有生命的个体性的直接性死去了；这种生命的死亡就是精神的出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408—409页

现。作为**自在的类**那样的理念，当它扬弃了它的**构成**生物性别的特殊性，从而给予自己以一个**本身**即**单纯普遍性**那样的**实在**之时，它便是**自为的**；这样，它便是这样的理念，即**把自身当作理念来对待**，是以普遍性为其规定性和实有那样的普遍的东西，——即**认识的理念**。”第〔472页〕

第二章　认识的观念

《认识的观念》这一章，只分为“真的观念”和“善的观念”；作为二者统一的合题，是第三章的“绝对观念”。黑格尔在《认识的观念》这一章中，通过“真”和“善”这两个逻辑范畴，考察了观念的理论活动和实践活动。在“真的观念”中，黑格尔主要是说明认识活动如何克服主观性的片面性，考察了分析的认识方法和综合的认识方法，指出单纯的分析方法或综合方法对哲学都不适用。在“善的观念”中，他主要是说明认识活动如何克服客观性的片面性，考察了实践在认识中的作用，指出“善”的观念高于“真”的观念，并强调必须把二者结合起来，才能达到主观与客观的绝对统一，即达到客观真理或绝对真理。

列宁对这一章非常重视。他不仅作了大量的摘录，同时还对其中许多合理思想都作了改造和发挥。列宁在这里摘录和发挥的主要内容和思想，大致有以下九个方面：

一、关于具体和抽象、主观和客观的对立统一问题。列宁改造和发挥了黑格尔关于逻辑中主观性和客观性的对立统一的思想，指出“自然界既是具体的又是抽象的，既是现象又是本质，既是瞬间又是关系。人的概念就其抽象性、隔离性来说是主观的，可是就整体、过程、总和、趋势、泉源来说却是客观的。”（第223页）

二、关于分析和综合的问题。列宁肯定了黑格尔对分析和综合的论述，指出黑格尔“卓绝地叙述了分析的方法……和它的应用”（第253—254页）。

三、关于认识来源于实践的问题。列宁吸取了理解是一个过程的思想，提出“为了要理解，必须从经验上开始理解、研究，从经验升到一般。为了学会游泳，必须钻到水中。”（第221页）

四、关于逻辑的格对实践的依赖关系的问题。列宁肯定和改造了黑格尔关于行动（实践）是逻辑推理的思想，指出推理的形式是“人的实践经过千百万次的重复，它在人的意识中以逻辑的格固定下来。这些格正是（而且只是）由于千百万次的重复才有着先入之见的巩固性和公理的性质。”（第233页）

五、关于实践高于理论的问题。列宁肯定和改造了黑格尔关于“善”的观念高于“真”的观念的思想，指出“实践高于（理论的）认识，因为它不但有普遍性的品格，而且还有直接现实性的品格。”（第230页）

六、关于实践和认识（理论）的结合问题。列宁吸取了黑格尔关于善的观念要在真的观念中得到补充的思想，提出“必须把**认识和实践结合起来**。”（第233页）

七、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列宁吸取了黑格尔关于意志的活动使主观概念变为真实存在着的客观性的思想，指出“行动的结果是对主观认识的检验和**真实存在着的客观性**的标准。”（第235页）

八、关于主观能动性的问题。列宁吸取了黑格尔关于主观概念在客观世界中，通过自己给自己提供客观性和完成自己的思想，指出“人的意识不仅反映客观世界，并且创造客观世界。”（第228页）

九、关于实践活动失败的原因问题。列宁吸取了黑格尔关于善的目的在自己的活动中没有实现，是因为把现实当作虚无的思想，指出“（人的活动的）目的未完成的原因（Grund）是：把实在当做不存在的东西（nichtig），不承认它（实在）的客观现实性。”（第234页）

认识的主观性和有限性

认识的观念是从生命的观念发展来的。黑格尔认为，生命观念

是概念（或主观性）和客观性统一的直接形式，当观念扬弃了直接性过渡到间接性，就是认识的观念。因此，认识的观念是主观与客观统一的间接形式。黑格尔在认识的观念中首先考察了“真”的观念。“真”的观念是认识活动本身，或追求真理的本能。黑格尔也把它叫作观念的理论活动。

在《真的观念》中，黑格尔主要是讲认识活动如何克服主观性的片面性。他说：“主观的观念首先是趋向……因此，趋向有下述的规定性：趋向扬弃自身的主观性，使自己的还是抽象的实在性变成具体的实在性，并用自己的主观性所预设的那个世界的内容来充实这个实在性…… 因为认识是作为目的或作为主观观念的观念，所以对预设为自在地存在着的世界的否定，是第一个否定“(第221页）。黑格尔的意思是说，认识的活动在开始时是作为主体的主观观念和客体（即所谓预设的客观世界）相对立，主体象一张白纸，认识的活动就是用客体来充实主体，使主体具有客观实在的内容，扬弃主体自身的主观性。也就是将事先假定的自在的世界再与主观性统一起来，即所谓“对预设为自在地存在着的世界的否定”。

但是，黑格尔说：“在这种情况下，这种认识在其实现了的目的中，还保持它的有限性，同时它在此目的中并**未**达到目的，并且**在它的真理中**还**未**达到真理。”〔第485页〕也就是说，这种认识是有限的。它的有限性就在于事先假定了一个预先存在的世界。认识以这个事先假定的客体与主体的对立为前提，没有认识到它们都是概念自身的环节。因此，主体与客体的统一还是外在的。黑格尔认为，这种认识是一种知性的认识，它所达到的真理是有限的。“无限真理只是一自在存在着的目的，远在彼岸非认识所能达到。”① 也就是不能把主体和客体真正地统一起来。

关于黑格尔对知性认识的主观性和有限性的这些论述，列宁作了简明的概括。他说：“认识的有限性（Endlichkeit）和主观性、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411页。

对自在世界的否定是认识的最初的阶段、环节、开端、起头——认识的目的最初是主观的”（第221页）。这段话是列宁吸取了黑格尔的思想之后从正面论述的。列宁借用黑格尔的“认识的有限性和主观性”的术语说明人的认识在开始时，总是有一定的片面性和主观性；只有在进一步的认识过程中，不断地充实和纠正原来的认识，才能使主观与客观一致起来。“对自在世界的否定”，也是借用黑格尔的说法来表达认识开始于对客体进行分析、分解。“认识的目的最初是主观的”，是说人的认识是一个有目的性的活动，目的在未实现之前，它只是存在于头脑之中的主观的东西。

列宁接着摘录了黑格尔对康德的批判。黑格尔认为，康德至今仍坚持知性的观点，并把知性认识的有限性绝对化。他说：“可怪的是，这个**有限性**方面在现代仍被坚持，并且被当作是认识的**绝对**关系，——似乎有限的东西本身就该是绝对的！”〔第485页〕也就是说，康德完全站在知性认识的观点上，把有限的认识即对现象的认识，当成认识的绝对的界限，这就把有限的东西看成绝对的了。黑格尔认为，从这种观点出发，必然导致两个结果。一个是“把某种不知道的、成为认识范围之外的自在之物的特性附加在客体上（指康德承认在现象背后有自在之物存在，现象和这个自在之物有关，但我们感觉到的现象和物本身不是一回事——引者注），并且这种自在之物同真理一样，被看做某种对认识说来是绝对彼岸的东西。”（第222页）另一个结果是：把范畴、概念等思维形式的有限性，不是从它们本身来看是有限的，而是因为它们不适用于自在之物，才是有限的，同客观的自在之物相比，它们是主观的。黑格尔指出：“把认识的这种不真实关系当做真实的，乃是一种谬误”（第222页）。在黑格尔看来，逻辑体系中的每一个范畴都只是绝对观念自我展开的一个环节，或绝对观念自我认识的一个阶段，因而是有限的。

列宁肯定了黑格尔对康德的批判，指出“康德把认识和客体割裂了开来，从而把人的认识（它的范畴、因果性、以及其他等等）

的有限的、暂时的、相对的、有条件的性质当做主观主义，而不是当做观念（=自然界本身）的辩证法。”（第222页）

在辩证唯物主义看来，范畴是客观事物及其运动规律在人脑中的反映。它的形式是主观的，而内容却是客观的，是客观实在的抽象。任何范畴都不能穷尽事物的一切内容，只能反映事物的某一方面，因而是有限的、暂时的、相对的、有条件的。范畴是随着认识的发展而发展的。如果把范畴看作与事物无关的主观自生的东西，那末，它就是僵死的，不能反映认识的日益深化过程。黑格尔的思想实质上也是这样。他把范畴看作是观念自身运动的表现。观念通过范畴的矛盾运动达到自己认识，即达到真理。因此，他说："认识应当以自身的运动来解决自己的有限性并从而解决自己的矛盾。"（第222页）即认识是一个过程，只有在不断的认识过程中，才能解决主观与客观的矛盾，达到主观与客观的一致。可能就是在这个意义上，列宁作了"但是认识的**进程**使认识达到客观真理"的旁批。

分析和综合

分析和综合是认识活动本身的两个环节。黑格尔认为，认识活动最初是主体面对着客体，但不满足于对客体的外在现象的认识，于是对客体进行分解，把客体的内在差别一个一个地区分开，赋予它们以抽象的普遍性的形式；或者抛开那些不重要的特性，根据它们的具体内容，揭示出它的具体的普遍性、类或力和规律等等。这就是分析的认识方法。因此，分析是从具体到抽象或从个别到一般的认识方法。

列宁认为，黑格尔在《小逻辑》中卓绝地叙述了分析的方法和它的应用。因此，他在写完《大逻辑》一书摘要之后，又把《小逻辑》中的有关认识方法的各节也作了笔记（见第253—257页）。为避免重复，现将这两部分摘录的主要内容，合并在一起介绍。

列宁对上述黑格尔提出的"类或力和规律"这个思想很感兴趣，他在旁批中明确指出、"类=规律！"（第254页）类和规律的等

同或并列，在于它们都是指事物的共同本质而言，即指普遍的共性。类是许多个别事物中的同一的或共同的本质。规律是现象中的同一的或本质的东西。类和规律是同一序列的概念。

黑格尔在考察分析的认识方法时，批判了洛克和经验论者的观点。在哲学史上，洛克和霍布斯等经验论者，都把分析方法作为认识的唯一方法。在他们看来，认识的作用除了将具体对象分解成许多成分，并对这些成分进行孤立的观察外，认为“认识一般地不能有更多的作为了”（第254页）。黑格尔说，这是对事物的歪曲，并使那种要认识事物本来面目的认识作用陷于自相矛盾的境地。因为分析客体的目的是要深入地认识它，但是把本来是完整的东西分解成许多毫无联系的孤立的部分，结果事与愿违，客体被分解后，已经不再是原来的东西了。黑格尔用化学家对肉进行分解作例子，说明这种方法的缺陷。他说：“一个化学家取一块肉放在他的蒸馏器上，加以多方的割裂分解，于是告诉人说，这块肉是氮气、氧气、炭气等元素所构成。”① 黑格尔指出，把肉分解成这些元素之后，它已经不再是肉了。

列宁认为，黑格尔对经验论的分析方法的批判是非常正确的，同时指出：“参看马克思在‘资本论’第1卷第5章注释2中的引语”（第254页）。马克思的那段引语，来自黑格尔《小逻辑》第209节的附释。这个附释是说明理性的狡猾性的。黑格尔说，理性是狡猾的，也是有力量的。它不直接参与客体的活动，而是让客体按照它本身的性质，相互影响，相互作用，从中达到自己的目的。列宁说参看这段引语的意思可能是指：对象（客体）本身的各个部分是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着的有机整体，人不应该把它们机械地分割开，只有在构成事物的各个组成部分处于统一的联系之中，事物才是它本来的样子。

分析是从具体到抽象，即从具体事物中揭示出普遍性的东西，对事物作出逻辑的规定。因此，黑格尔认为，它不仅仅是把对象分

---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413页。

解为许多不同的部分，而是把已经包含在客体中的东西展现出来，是概念自身的发展，因为客体本身就是概念的总体，即普遍、特殊和个别的统一。在这个问题上，黑格尔既反对主观唯心主义观点，也不同意唯物主义的看法。前者主要是指康德。康德否认在对象本身中存在着普遍性的东西，认为对象本身没有任何必然性、因果性或规律性等等。在康德看来，这些普遍性的东西，并不是对自在之物（即事物的本质）的反映，而是主观加给客观的。用黑格尔的话说，即"以为对象中似乎没有什么东西不是放进去的"（第223页）。这个批评是正确的。

至于说到唯物主义，即所谓"实在论"的观点，主要是指洛克的经验论。洛克和康德不同。他反对"天赋观念"，认为一切认识都来自经验，亦即黑格尔说的"从外面把思想的规定接受到自身中的"（第223页）。黑格尔认为，这是把抽象和具体、普遍和个别割裂开来的又一种片面性。他认为"不能把这两个环节彼此分开；具有抽象形式的逻辑的东西（在分析中逻辑的东西以这种形式出现），当然只有在认识中才被提供出来，同样地，反过来说，它不仅是被设定的东西，而且也是自在地存在着的东西"（第223页）。从认识来说，逻辑范畴（普遍性的东西）是主观的、抽象的；从存在来说，它是客观的、"自在地存在着的东西"。把范畴说成是客观存在着的东西，这纯粹是唯心主义的胡说。

但是，黑格尔认为抽象和具体、逻辑的东西和存在的东西，或者说，主观性和客观性是对立的统一，却是合理的。列宁改造和发挥了这个思想。他指出："当逻辑的概念还是'抽象的'，还具有抽象形式的时候，它们是主观的，但同时它们也反映着自在之物。自然界既是具体的又是抽象的，既是现象又是本质，既是瞬间又是关系。人的概念就其抽象性、隔离性来说是主观的，可是就整体、过程、总和、趋势、泉源来说却是客观的。"（第223页）换句话说，一切都是对立统一的。自然界是这样；作为对自然界的反映形式——概念或范畴也是这样的。

自然界作为各种各样可以感知的事物或现象来说，是具体的，作为一切存在物的总和、总体来说，又是抽象的；从静止是相对的，运动变化是绝对的来说，任何事物都只是在一瞬间里才是它自身，在另一瞬间里，它就是另一事物了。因此事物又是此物与彼物的或由此及彼的关系。

人的概念，就其抽象性、隔离性来说，是主观的，因为它是存在于头脑中的观念，即不是物，而是物的主观映象；从整体、过程、总和、趋势和泉源来说，它又是客观的，因为概念虽然是与物质不同的东西，但它是物质的属性和产物，它的内容来源于客观世界，反映客观世界。因此，概念既是主观的，又是客观的，是主观和客观的对立统一。

黑格尔认为，分析的认识只认识了事物本身的多样性的规定性，它是"概念对客体**直接的**关系；**同一**（即普遍性——引者注）因此是这样的规定，即分析的认识认识它作为自己的规定，而且认识只是去**把握有**。"〔第495页〕但是，认识是要理解现有的东西是什么，也就是要从统一中去把握规定的多样性。这就是综合的认识了。黑格尔说："综合的认识从事于**有**什么之**概念理解** Begreifen，即是说以规定的统一性去把握规定的多样性。"〔第495页〕

综合的认识方法与分析的认识方法恰恰相反。综合的方法是从抽象到具体，或从普遍到个别，即从普遍性的定义开始，到特殊化的分类，再到个别的定理。

黑格尔说，只要一谈到定义，就会产生一个问题：定义是从哪里来的？一般的回答是：从分析中得来的。这样又会引出所下的定义正确或不正确的问题，亦即什么样的定义才算是正确的？黑格尔认为，这要看我们从哪个方面和以什么观点去下定义了。对象的内容越丰富，可供考察的方面也就越多，因而从不同的观点出发，从不同的方面所下的定义，其差别是相当大的。例如生命、国家这类比较复杂的对象，就可能下出许多不同的定义。反之，非常抽象的对象，也可能有许多不同的定义。再则，有些定义并不涉及被下定

义的对象之所以存在的必然性，如动物学、植物学和几何学就是如此。黑格尔认为，从这种情况来看，无论是综合方法还是分析方法都同样不适用于哲学。哲学是对事物进行思想的考察，它的首要工作恰恰是要证明它的对象的必然性。但是，曾经有过不少哲学家却试图用综合方法去说明一切。黑格尔说，斯宾诺莎的哲学体系，就是从定义开始的（指斯宾诺莎的整个哲学都是从实体即自因之物这个根本原则或定义出发的），并且在他所提出的许多定义中确实包含着不少思辨的（即辩证的）东西，如“一切规定都是否定”等；然而，这些东西却是以简单的断言的形式提出来的。哲学应当证明和推论一切，而不应当局限于下定义。

黑格尔认为，定义是对一个对象的普遍特性的表述，但定义中所表述的普遍性，大都是关于对象的某一外在标志，因而所得到的仍然是主观的知识。把普遍性的特质加以特殊化，就是分类。为了保证分类的完备性，必须有一个正确的分类原则。这个原则既要能概括定义所包含的全部范围，又要是从分类对象中抽取出来的。只有这样，分类才是“自然的，而不是纯粹人为的即任意的”（第255页）。黑格尔说：“随着概念规定前进的认识的第三阶段，是特殊性到个别性的过渡；这个阶段构成**定理**的内容。”〔第509页〕从定义到分类，再从分类到定理，是概念自身的普遍性、特殊性和个别性这三个环节的发展在综合方法中的体现。

黑格尔认为，分析和综合这两种方法，究竟应用哪一种，完全取决于认识对象本身，决不是“我们随心所欲的事”（第254页）。

分析和综合是两种既有区别又有联系的认识方法。只有将二者结合起来，才能达到深刻、全面的认识。一般地说，分析是把具体对象分解为各个部分和对每一部分的认识。因此，分析的方法只是孤立地抓住了事物的各个组成部分，还不能在它们的联系和统一中把握事物的整体。只有在分析的基础上再加以综合，在思维中把对象的各个本质方面按其内在联系有机地结合成一个统一的整体，在多样性的统一中把握事物，才能全面地、正确地认识事物。分析和综合

是对立统一的。没有分析，就没有综合。分析是综合的前提或基础。反之，分析也离不开综合。没有综合，分析的最终目的就不能达到。综合是分析的完成。因此，只有将二者有机地结合起来，才能成为完整的、科学的认识方法。

黑格尔认为，从分析到综合的认识活动，达到了一种同一性和必然性。这种同一性是对象本身的有差异的东西的联系和依存，因而只是一种外在的同一性，“对于概念并不合适；因为概念并未成为**它在它的对象中或它的实在中与自身的统一**”〔第 521 页〕。认识活动所达到的必然性，也是外在的，因为它的材料（内容）不是由概念规定的，而是外界给予的。总之，“由于对象与主观概念不符合，所以在这种认识中，理念还没有达到真理”〔第521页〕。

但是，黑格尔说：“必然的领域是有和反思的最高峰；它自在自为地过渡为概念的自由，内在的同一转化为它自己的表现，这种表现就是作为概念那样的概念。”〔第 521 页〕所谓“必然的领域是有和反思的最高峰”，指必然性是存在和本质发展的最高阶段。我们知道，客观逻辑的最后一个范畴是“相互作用”。在相互作用中，有区别的双方既是主动的又是被动的。它们是概念自身的同一关系。这种内在的同一性就是必然性。它表现出来就是概念的自由。黑格尔以此来说明认识的观念由被动向主动的转化。他说：“既然自为的概念现在是自身规定的概念，那末观念就是实践的观念，即行动。”（第 227 页）这就从“真的观念”过渡到“善的观念”。所谓“善”，也就是实践。

认识论中的实践

黑格尔在《善的观念》一节中，虽然论述了概念的能动性，但实质上讲的是实践在认识中的作用。列宁也正是从这个方面来改造和发挥黑格尔的一些合理思想的。

黑格尔说：“这种包含在概念中、和概念相等并且自身包括着对个别外部现实性的要求的规定性，就是善。”（第229页）这里的

意思是说，善是个概念，善这个概念的特点，就是要把自己的主观规定性客观化。根据黑格尔对于善的规定，列宁指出：“‘善’被理解为人的实践=要求（1）和外部现实性（2）。”（第229页）换句话说，在黑格尔那里，善就是实践；实践本身包含着主观要求和客观现实性两个方面的内容，它把主观思想变为客观实在。这就是黑格尔对善这个概念的规定和理解的实质所在。

黑格尔把善这个环节理解为实践，并把它包括在认识过程中，作为通向绝对真理的手段或途径。这个思想，实质上是把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客观标准。

列宁在读到从“真的观念”向“善的观念”过渡时，记下了他自己对这一过渡的意义的理解。列宁说：“理论的认识应当提供在必然性中、在全面关系中、在自在自为的矛盾运动中的客体。但是，只有当概念成为在实践意义上的‘自为存在’的时候，人的概念才能‘最终地’把握、抓住、通晓认识的这个客观真理。也就是说，人的和人类的实践是认识的客观性的验证、准绳。”（第227页）在这里，列宁还未最后肯定黑格尔的思想是否就是这样，所以列宁又补充说：“黑格尔的意思是这样吗？”（第227页）但是，当列宁读了从实践的观念向绝对观念过渡之后，就十分明确地肯定了他自己的这一理解。列宁说：“所有这些都在《认识的观念》这一章（第2章）中——即在向‘绝对观念’（第3章）的转化中——毫无疑问，在黑格尔那里，在分析认识过程中，实践是一个环节，并且也就是向客观的（在黑格尔看来是‘绝对的’）真理的过渡。因此，当马克思把实践的标准列入认识论时，他的观点是直接和黑格尔接近的：见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第228页）

列宁在这里强调指出，人类的实践之所以是检验认识的真理性的标准，这是因为任何实践都是具体的、历史的，要受生产发展水平和科学实验条件的限制。因此，有些理论观点虽然是正确的，但却不能马上在实践中得到证明，而需要很长时间，甚至要经过几代人的努力，才能证明它的真理性。但是，只有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标

准，这一点则是确定无疑的。

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说："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并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关于离开实践的思维是否具有现实性的争论，是一个纯粹经院哲学的问题。"① 为什么说马克思把实践作为检验认识的真理性标准，是直接和黑格尔接近，而不是和唯物主义者，例如和费尔巴哈接近呢？因为费尔巴哈虽然也讲到实践，但他所理解的实践，是指饮食起居之类的日常生活或投机商人的牟利活动。他"没有把人的活动本身理解为客观的〔gegenstandliche〕活动。……仅仅把理论的活动看作是真正人的活动，而对于实践则只是从它的卑污的犹太人活动的表现形式去理解和确定。"② 显然，这和马克思把实践作为真理标准毫不相干。黑格尔虽然是个唯心主义者，但他认为实践(即"善")是绝对观念本身发展的一个环节，并通过这个环节实现主观和客观的统一，达到绝对真理。这是在认识论的意义上来理解和确定实践概念的。因此，当马克思把实践的标准纳入认识论时，他的观点无疑是直接和黑格尔接近的。

黑格尔认为，概念（即认识的观念）作为主观的东西，它是"以某个自在的异在为前提；它是想实现自己的趋向，是一个目的，这个目的想通过自身在客观世界中给自己提供客观性和完成自己"（第228页）。这里讲的是整个认识观念的特点。列宁把它明确地改造为："作为主观东西的概念（＝人）又以自在的异在（＝不以人为转移的自然界）为前提。这个概念（＝人）是想实现自己的趋向，是想在客观世界中通过自己给自己提供客观性和实现（完成）自己的趋向。"（第228页）如果我们把这个思想说得再简单明确一些，那就是：人是以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自然界为前提的，但人具有能动性，他力图通过自己的活动，在客观世界中实现自己的目的。列宁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说："换句话说：人的意

① 《马克思恩格思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版，第16页。
② 同上。

识不仅反映客观世界，并且创造客观世界。”（第228页）绝不能因为列宁在这里用了“换句话说”，就把这句话看成是对上述黑格尔观点的另一种表述，而应当理解为列宁用唯物主义观点对黑格尔合理思想的改造；因为黑格尔既不承认人的意识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更不承认世界是由人的意识创造的。他认为，创造世界的主体，是脱离人而独立存在着的绝对观念。列宁说的“创造世界”，不言而喻，是指改造世界。至于黑格尔说，概念是主观的东西，是目的，它想通过自己在客观世界中给自己提供客观性和完成自己。这是说明认识的观念要使主观和客观统一起来，消灭主观性的片面性和客观性的片面性的问题。

怎样才能使主观和客观统一起来？黑格尔认为，认识的观念中的两个环节，各以不同方式去实现二者的统一。他说：“在理论的观念（即真的观念——引者注）中，主观的概念是作为普遍的和自身没有规定的东西来和客观世界相对立的，它从客观世界中为自己汲取一定的内容和得到充实。”（第228—229页）也就是用客体来充实主体，消灭主观性的片面性，从而使主观和客观统一起来。用通常的语言来说，就是客观世界在意识中的反映。反映仅仅是认识了世界，并没有改变世界。所以黑格尔说：“理智的工作（即指理论的观念或真的观念——引者注）仅在于认识这世界是如此”①。

黑格尔认为，实践的观念与理论的观念不同，因为“在实践的观念中，这个概念（即认识的观念——引者注）是作为现实的东西来和现实的东西相对立的；主体在其规定的自在和自为的存在（即作为独立存在着的东西——引者注）中所固有的对自己的确信，就是对自己的现实性和世界的非现实性的确信”（第229页），并按自己的本性去规定客体。正如列宁所指出的那样，黑格尔在这里突然用“主体”代替了“概念”。本来主体和概念这两个词，对黑格尔来说，并没有多大差别。但在这里他用主体而不用概念，无非是想要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420页。

强调实践观念的能动性。列宁把这段话理解为："世界不会满足人，人决心以自己的行动来改变世界。"（第229页）同上述"人的意识不仅反映客观世界，并且创造客观世界"的提法一样，是列宁对黑格尔合理思想的改造。它说明客观的物质自然界，只是人类赖以生存的基础和活动的场所；它给人们提供的现成的生活资料是有限的；人必须用自己的行动去变革自然界，创造出更多的东西来满足自己生活的需要。

黑格尔认为，实践的观念是具有主观形式的客观的东西，是独立自决的和单纯的自我关系，即所谓"概念自己内部的整体性"（第229页）。它作为具有能动性的主体去改变客体，消灭客观性的片面性，使客体与自己的目的相符合，达到主观与客观的统一。他说："意志的努力（指实践活动——引者注）即在于使得这世界成为应如此。"①这样，理论的观念是用客体充实主体，使主体具有客观内容，消灭了主观性的片面性，从而认识到世界是个什么样子的东西；实践的观念是主体去改变客体，给客体打上主观性的烙印，消灭了客观性的片面性，把客体改造成应该是个什么样子的东西。它们是把主体与客体统一起来的两种不同的方法或手段。列宁对黑格尔这个思想很重视，他参看了《小逻辑》中的有关论述之后指出："**哲学全书**第225节非常好，在那里'认识'（'理论的'）和'意志'，'实践活动'被描述为既消灭主观性的'片面性'，又消灭客观性的'片面性'的两个方面、两个方法、两个手段"（第224页）。

黑格尔接着指出，实践的观念高于理论的观念，"因为这种观念（指实践的观念或善的观念——引者注）不仅具有普遍东西的品格，而且具有单纯现实东西的品格"（第230页）。如前所述，理论的观念是个具有普遍性的主观概念。这固然是很高级的东西，但它只能认识世界，而不能改造世界。实践的观念既是个普遍概念又是个客观现实的东西。它以它的现实性和客观世界相对立。它作用于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420页。

客观世界，改造客观世界。因此，它比理论的观念更为高级。列宁肯定并改造了黑格尔这个思想，指出："实践高于（理论的）认识，因为它不但有普遍性的品格，而且还有直接现实性的品格。"（第230页）

关于实践具有普遍品格的问题，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论证从个别中认识一般、从有限中认识无限时所举的例子，就是很好的说明。恩格斯说："我们知道：氯和氢在一定的压力和温度之下受到光的作用就会爆炸而化合成氯化氢；而且只要我们知道这一点，我们也就知道：只要具备上述条件，这件事情**随时随地**都可以发生"①。也就是说，在客观上具备同样的条件，就会在实践中产生出相同的结果。这就是实践的普遍性的品格。普遍性的品格不仅实践具有，理论也具有。一个典型的经验，经过总结上升为理论，就具有普遍性的指导意义。但是理论是从实践中产生的，理论的普遍性是由实践的普遍性决定的，而且要把理论的东西变为现实的东西，还必须通过实践，因此，在理论和实践的关系上，实践应当是第一位的。所以列宁强调生活、实践的观点是唯物论认识论的首要的和基本的观点。

实践之所以具有直接现实性的品格，就在于它是一种物质力量；它一旦作用于客观事物，就会使事物发生变化。正因为实践具有直接现实性的品格，它才成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判断一个理论或一个认识是否正确，既不能以主观的感觉而定，也不能以某个理论观点作为标准，只能是以实践的结果如何而定。个人的感觉总会带有某些主观因素，固然不能作为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就是正确反映了客观实际的理论，也不能作为真理的标准，因为任何正确理论都是在一定的实践基础上形成并被一定的实践所证明的。客观事物总是不断发展变化的，新事物有它区别于旧事物的特点或特征，人们对新事物的认识，又需用新的实践来检验。总之，只有实践才是检验主观认识的客观标准。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212页。

黑格尔认为，善的观念，一方面具有普遍性和现实性的品格，另一方面又是主观的和有限的。善的目的在未实现之前，这个现实的东西还是主观的，仅仅是一种要把自身实在化的冲动（趋向）。因此，目的的活动不是向着自己，而是向着他物即向着客体。它要在自己的活动中改变客体，同时使自己成为客观实在的东西，即所谓“通过扬弃外部世界的各个规定来使自己获得具有外部现实性形式的实在性”（第230页）。同样，善的目的在未实现之前，它的内容是作为自身规定的东西，因而又是有限的。

善的观念之所以是主观的、有限的，是因为在它之外还存在着一个和它相对立的客观世界。因此，善的实现也会遇到困难。黑格尔说：“善的主观性和有限性就在于它以客观世界为前提，作为他物的客观世界走着自己的道路，所以从作为善的前提的客观世界这方面来说，善的实现本身就会遭到阻碍，甚至会碰到无法解决的问题”（第230页）。

这个观点颇有些唯物主义的气味。所谓“客观世界走着自己的道路”，是说客观世界有它自己的运动发展规律。人的实践活动又是面对着这个世界的。因此，人在实现自己的目的时，就会遇到许多困难和阻碍，甚至会遇到无法解决的问题，从而使人的目的不能实现。当然，这是用纯粹的唯物主义观点来解释黑格尔的。实际上，在黑格尔那里，与善对立的客观世界并非真正独立存在的东西，而是事先建立起来的，是观念的异在。

黑格尔认为，由于在善的观念之外还有一个与它对立并走着自己道路的客观世界，从而使善的实现碰到了困难。这样，善就仍然是一个力图实现而又尚未实现的主观应有（应当），但它是独立自存的。至于客观世界（即存在），黑格尔说，它是被规定为与善对立的、没有任何规定性的、抽象的、直接性的存在，如同某种非存在一样。黑格尔把前者称为“纯粹的清彻思想领域中的主观性的王国”（第231页），把后者称为“外表**多样化的现实**领域中的客观性的王国”（第231页），并且“是一个未开发的黑暗王国”（第231

页）。在这两个王国（或世界）中，前者规定后者，开发后者。但是，这个未被开发的现实的黑暗王国，即客观世界，又是善在实现自己的目的过程中的障碍物。列宁指出，把客观的、多样化的现实世界，即所谓黑暗的王国，说成是与主观王国相对立，并阻碍实现善的目的的，这是对主观王国中的纯粹的、清彻思想领域的嘲笑（参见第232页）。

在黑格尔看来，善的目的之所以未能实现，就是因为它把自己和真的观念分隔开来，从而把真实存在着的东西当作虚无的东西了，即不承认它的客观实在性。因此黑格尔说：“对实践的观念来说，这个与它对立的，同时作为不可克服的界限的现实，却具有本身是虚无的东西的意义，这个东西应当通过善的目的去获得自己的真实规定和唯一的价值。因此，意志本身之所以会阻碍自己目的的达到，就是因为意志把自己和认识分隔开来，因为外部现实对意志来说，不保持真实存在着的东西的形式；所以，善的观念只能在真的观念中得到补充。”（第 232 页）因为真的观念承认自在自为的自身规定的客观性，即客观世界，“是现存的东西，而真正存在着的东西是不以主观设想为转移而存在着的现实”（第 232 页）。列宁把这个思想改造之后明确地表述为：“认识……认为在自己面前真实存在着的东西就是不以主观意见（设想）为转移的现存的现实。（这是纯粹的唯物主义！）人的意志、人的实践，本身之所以会妨碍自己目的的达到……就是因为把自己和认识分隔开来，并且不承认外部现实是真实存在着的东西（是客观真理）。必须把认识和实践结合起来。”（第232—233页）认识（理论）依赖实践，没有实践活动，理论本身不能变为客观现实；实践又以理论为指导，没有理论指导的实践，是盲目的实践。只有二者的结合，才能达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目的。

黑格尔认为，善的观念虽然要有真的观念来补充，但是善是通过自身的活动而将自己的目的实现出来的。善的实现过程是行动的推理。他说：“在行动的推理中，第一个前提就是善的目的和那个现

实(即和善的观念对立着的现实——引者注)的直接关系，目的掌握这个现实，而在第二个前提中目的则把它(即被目的所掌握了的现实——引者注)作为外部手段(即作为客观的工具——引者注)来反对外部现实(即作用或改造客观现实——引者注)。”(第233页)最后达到主体和客体的一致。

列宁在改造黑格尔这个思想的同时，阐述了推理形式对实践的依赖关系。列宁说：“‘行动的推理’…… 对黑格尔说来，行动、实践是逻辑的‘推理’，逻辑的格。这是对的！当然，这并不是说逻辑的格以人的实践作为自己的异在(=绝对唯心主义)，相反地，人的实践经过千百万次的重复，它在人的意识中以逻辑的格固定下来。这些格正是(而且只是)由于千百万次的重复才有着先入之见的巩固性和公理的性质。”(第233页)例如，人们在生活实践中或者科学实验中，发现凡是金属如金、银、铜、铁……等等都有导电的性能。金属能导电这种现象经过无数次的重复之后，于是在人的意识中就形成了M是P,S是M,所以S是P(凡金属都导电，铁是金属，所以铁导电)这样一种固定的推理形式，即演绎推理的第一格第一式。其他各格也是如此。正因为这些格是经过无数次的重复，并且在实践中得到了验证，所以它们具有先入之见的巩固性和公理的性质。

由此可见，逻辑的推理形式与人的实践活动是密切相关的。黑格尔的错误在于：他从唯心主义观点出发，颠倒了它们二者之间的决定和被决定的关系。

黑格尔在说明理论观念和实践观念、主观与客观通过行动的推理而达到统一时，分析和强调了推理中两个前提之间的联系。他认为，在第一个前提中，目的和现实(即作为手段或工具的现实)是处于单纯的、同一的关系之中，因此，目的去掌握这个现实时，并没有遇到任何违抗。这样，只要在第二个前提中加上被目的所掌握的这个现实即工具，就能使主观和客观统一起来。也就是说，目的通过手段的中介而和客观相结合，并在客观中和自己相结合。所以黑格尔说“：善的实现就是中介，这是和其他与之对立的现实相反的，对于

善的直接关系和实现来说，这个中介本质上是必然的。”〔第527页〕

黑格尔接着说，如果善的目的通过这个活动仍然还没有实现，那是因为善的观念又回到它原来的立场上去了，即只承认自己的现实性，而不承认客观实在的现实性。也就是“忘记了这样的事实，即这个实在，相反地，已经被假定为本身是虚无的、非客观的现实”（第234页）。列宁把这个思想明确表述为：“（人的活动的）目的未完成的原因（Grund）是：把实在当做不存在的东西（nichtig），不承认它（实在）的客观现实性。”（第234页）

事实上，在黑格尔看来，“外部现实通过客观概念的活动变化着，并且它的规定也因而被扬弃，所以，正因为这样，它失去了仅仅显现着的实在性、外在的可规定性和虚无性这样一些性质，从而被设定为自在和自为地存在着的现实”（第234—235页）。列宁把这个思想改造成：“人给自己构成世界的客观图画，他的活动**改变**外部现实，消灭它的规定性（=变更它的这些或那些方面、质），这样，也就去掉了它的假象、外在性和虚无性的特点，使它成为自在自为地存在着的（=客观真实的）现实。”（第235页）

从一般的意义上说，人的活动，就是指人们有目的、有意识地改变自然或社会的实践活动。正因为这种活动以思想、意识为指导，具有一定的目的性，所以，在“劳动过程结束时得到的结果，在这个过程开始时就已经在劳动者的表象中存在着”①。列宁把这种情况形象地称为“人给自己构成世界的客观图画”。也就是说，人在实践活动中，是按照自己事先预想的目的去改变客观现实，使它成为能够服务于人，并为人所需要的东西。

黑格尔认为，概念活动的结果，作为前提的主观性和使主观性客观化的活动本身以及中介等等，统统都被扬弃了，成为主观与客观相统一的直接的现实。这个直接的现实，就是真实存在着的客观性。他说：“结果是直接性，这个直接性不是假定（指前提的主观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202页。

性——引者注）的恢复，相反地，是它的扬弃。因此，自在自为地被规定的概念的观念不仅已经设定在（即存在于——引者注）行动着的主体中，而且也作为某个直接现实性而设定下来，并且相反地，这个直接的现实性，如同在认识中一样，也被设定为真实存在着的客观性。”（第235页）黑格尔的意思是说，作为概念活动结果的这个直接性的东西，不是主观性的简单恢复，而是主观性的扬弃，它不仅仅是存在于主体中的主观东西，同时也是客观存在着的真实的东西。这样，经过这个活动之后，反过来证明了理论的观念所坚持的立场，即认为在它之外的客观世界是真实存在着的东西。因此，列宁说："行动的结果是对主观认识的检验和**真实存在着的客观性**的标准。”（第235页）

所谓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严格地说，是指实践活动的结果，而不是指实践活动本身。实践本身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活动，是一个过程。在实践活动的过程中，还不能证明认识的正确与否。只有实践终了所产生的结果，才是验证主观认识的客观标准。

黑格尔说："在这个结果中，认识被恢复并且和实践的观念结合起来，预先找到的现实性同时被规定为实现了的绝对目的；然而并不象在探索的认识中那样，仅仅被规定为没有概念的主观性的客观世界，而是被规定为这样的客观世界，它的内在的根据和现实的存在就是概念。这是绝对观念。”（第235—236页）也就是说，理论的观念和实践的观念在目的活动的结果中统一起来了，客观的现实就是实现了的目的。因此，现实不是仅仅作为没有概念的主观性的客观世界，而是以概念的主观性作为其内在根据的客观世界。

第三章　绝对观念

《绝对观念》这一章主要是讲方法的。黑格尔在这里对逻辑学的方法作了总结。他通过对否定的分析，阐述了辩证方法的实质。其中谈到辩证法的历史，逻辑学体系的特点，以及方法和体系的关系。

列宁从黑格尔对辩证法的规定中，引伸出作为辩证法基本内容的十六要素，指出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的核心，论述了辩证的否定观。最后，列宁对整个《逻辑学》一书作了总的评价。

什么是绝对观念？黑格尔说："绝对观念，原来就是理论观念和实践观念的同一，其中每一方自己单独说来都还是片面的"（第236页）。这就是说，绝对观念是全面的，是理论（认识）和实践的统一，因此，绝对观念是真理。列宁正是这样理解黑格尔这个思想的。他说："理论观念（认识）和实践的统一——要**注意**这点——这个统一正是在认识论中，因为'绝对观念'（而观念＝'客观真理的东西'）是在总和中得出来的。"（第236页）

在黑格尔的逻辑学中，绝对观念是整个范畴发展的集大成者，也是最后的或最高的一个范畴。它从没有任何规定性的纯存在开始，经过漫长的发展过程之后，到现在已经全部展开，从而表明自己具有非常丰富的内容。在此之前的每一个范畴都是绝对观念的一个界说，全部范畴的总和就是它的整个内容。说到这里，关于绝对观念的内容都已经考察过了。因此，黑格尔说："这里还待考察的，已不是内容本身，而是其形式的普遍的东西，——即**方法**。"〔第531页〕用什么方法才能揭示出绝对观念的内容及其运动发展的情况，或者说，绝对观念是通过什么样的途径将自身的全部规定性展示出来的？

哲学方法的特点和古希腊的辩证法

黑格尔认为哲学的方法与经验科学的方法不同。在经验的科学（即探索的认识）中，认识的对象是"外在的、远隔理性而又不依存理性的客体"〔第532页〕。也就是说，在这里主体和客体是分离的，认识的对象是不依赖主体的、没有概念的客体。他认为，在这种认识中，"方法也就是工具，是主观方面的某种手段，主观方面通过这个手段和客体发生关系"（第236页）。因此，可以根据不同的对象采取不同的方法，或采用分析的方法，或采用综合的方法。

在哲学的认识（即真理的认识）中，认识的对象是概念。概念是自己规定自己的。概念在自我规定中的运动和展开，概念之间的联系和转化，就是它的方法本身。因此，哲学的方法不是在对象之外的、主观的手段或工具，“而是从它的对象自身中取得规定的东西，因为这个方法本身就是对象的内在原则和灵魂”（第237页）。黑格尔把这种方法叫作绝对的方法，即认识客观真理的方法。这种方法要求从事物本身去认识事物，即一方面要认识事物的本质（即“从事物的普遍性去观察”），另一方面又不要迷失方向，不要抓住次要的情况或实例。黑格尔说柏拉图对认识的要求就是这样的。

柏拉图把世界分为现实世界和理念世界。他认为理念世界是真实的世界，现实世界是理念世界的影子。人的认识就是灵魂去“回忆”它在理念世界里所看到的东西，即所谓“观察事物的本身”。

在黑格尔的哲学中，绝对观念是事物的最高本质，它既是抽象的又是具体的。因此，哲学的方法既是分析的又是综合的。哲学(即逻辑学)中的每一个概念或范畴都既是抽象的又是具体的。例如，作为开端的“存在”，这个范畴在没有进一步规定之前，是抽象的纯存在，这样的存在就是无。存在在自我规定中是无，表明存在本身包含着无，是存在和无的统一，因而它又是具体的。其他范畴也是如此。所以哲学的方法在每一个步骤中都同时既是分析的又是综合的。黑格尔说：“这个既是分析的又是综合的判断的环节，——由于它（环节），那最初的普遍性〔一般概念〕从自身中把自己规定为对自己的他者，——应当叫做辩证法的环节。”（第238页）

列宁指出，黑格尔对辩证法环节的规定是不明确的，于是把它分成三条，作为辩证法的要素，接着就扩展为七条，后来又补充九条，共十六条(见第238—239页)。这就是列宁在研究黑格尔《逻辑学》时提出的辩证法诸要素。关于辩证法十六要素的内容将在后面另作介绍。

如前所述，《绝对观念》这一章的主要内容是关于哲学的方法问题。黑格尔在阐述辩证法本身的特征之前，对它的历史形态作了简

单的回顾，并着重考察了古希腊的辩证法。他同第欧根尼·拉尔修*一样，把柏拉图奉为辩证法的创始人。这个看法是带有唯心主义偏见的。

我们知道，在古希腊哲学家中，比柏拉图大约早一百多年的赫拉克利特才是辩证法的真正奠基人。关于这个问题，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讲到两种思维方法时说："当我们深思熟虑地考察自然界或人类历史或我们自己的精神活动的时候，首先呈现在我们眼前的，是一幅由种种联系和相互作用无穷无尽地交织起来的画面，其中没有任何东西是不动的和不变的，而是一切都在运动、变化、产生和消失。这个原始的、素朴的但实质上正确的世界观是古希腊哲学的世界观，而且是由赫拉克利特第一次明白地表述出来的：一切都存在，同时又不存在，因为一切都在流动，都在不断地变化，不断的产生和消失。"① 列宁也说，把赫拉克利特"作为辩证法的奠基人之一，那是非常有益的"（第 390 页）。在柏拉图的著作中，的确有许多辩证法的思想；不过，他把辩证法看作帮助人的灵魂回忆理念的方法，以及在谈话中对概念进行分析、比较，揭露对方矛盾的艺术。

黑格尔认为，辩证法这门科学无论在古代还是在近代都是"最遭误解者之一"〔第537页〕，"人们常常把辩证法看做一种技艺，好象它是基于某种主观的才能，而不是属于概念的客观性（即不是概念本身所固有的——引者注）"（第 240 页）。在谈到古希腊的辩证法时，黑格尔说："更古的埃利亚学派主要是运用它的辩证法来反对运动"（第 241 页）。这主要是指芝诺。芝诺看到了运动中的矛盾，但他把运动中的连续性和非连续性割裂开来，用"两段法"来描述运动过程，结果得出"飞矢不动"的结论，从而否认对运动的论证。第欧根尼**用步行走来走去证明运动是真实存在的。一向抬高理性贬低感性的黑格尔，把这种反驳叫作"庸俗的反驳"，是

* 第欧根尼·拉尔修(约200—250)，古希腊哲学史料《名哲言行录》的编纂者。

① 《马克思恩格思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版，第60页。

** 第欧根尼(约公元前404—323年)，古希腊犬儒学派的代表。

“用感性的意识来和思维对立”〔第539页〕。

关于古代的怀疑论，黑格尔说它不仅把辩证法应用到生活中去，并且把它推广到一切科学中去，但是它同样也没有从辩证法中引出积极的结果。例如古希腊著名的怀疑论者皮浪，他既怀疑认识的可靠性，又怀疑事物的真实性。他说：“我们对任何一个命题都可以说出相反的命题来。”① 也就是说，一切事物都可以置于对立之中。在他看来，现象和现象可以对立起来，譬如一座塔，远看是圆的，而近看却是方的；思想对象和思想对象可以对立起来，如顺从命运得好报，因此有天意存在，反之，顺从命运的却得了恶报，因此没有天意存在；现象和思想对象也可以对立起来，作为现象的雪是白的，但是人们可以推论：雪是水凝结而成的，水是黑的，因此雪也是黑的。他认为由于事物的矛盾和对立，人们不能对事物的性质和存在作出任何肯定的判断。在黑格尔看来，康德的二律背反学说也属于这种怀疑论，因为在康德那里两个完全相反的命题都同样可以得到证明。

黑格尔指出：“从这种辩证法中所得出的结论，一般地是所提出的论断的矛盾性和虚无性。但是这样的结果可以有双重含义：一种是客观上的含义，即这样自相矛盾的对象自身，扬弃并消灭自己；例如埃利亚派的结论就是这样，按照这个结论，世界、运动、点等等的真理性便被否定了；另一种是主观上的含义，按照这个含义，认识是不能令人满意的。”（第241页）也就是说，从这种辩证法中必然会引出与原来的观点完全相反的结论，因而它是不真实的。这里又有两种情况：从客观方面来说，是由于对象自身有矛盾而否认对象的真实性；从主观方面来说，由于认识中存在着矛盾，就认为认识没有真实地反映客观存在，因此认识总是不能令人满意的。黑格尔认为，这后一种情况，实际上是把辩证法看成骗人的把戏。他指出：“这里主要的成见就在于：好象辩证法只具有否定的结果。”（第242页）黑格尔在批判这种看法时，论述了辩证

① 《古希腊罗马哲学》，商务印书馆版，第342页。

法的否定不是单纯的否定，而是包含着肯定于自身的否定。

辩证的否定观

从《绝对观念》这一章的摘要和评述中我们可以看到，列宁在这里最感兴趣的问题是黑格尔对否定的论述。他不仅肯定了黑格尔的思想，并且对辩证的否定观作了进一步的说明和发挥。

黑格尔是第一个提出否定之否定的哲学家，因而也是最先论述了辩证的否定的哲学家。他从一切都是对立统一的观点出发，对否定作了分析，强调否定不是空洞的无，而是保持着肯定的东西于自身之中的否定。黑格尔指出，通常被看作僵死存在的对立面，如有限和无限、个别和一般等等这些概念，它们既不是固定不变的，也不是由于外在的联系而构成矛盾，就其本性来说是相互联系、相互转化的。转化也就是否定，就是某物被他物所代替。"但是这个他物在本质上不是空洞的否定的，不是那被当做辩证法的通常结果的无，而是第一个东西的他物，是直接东西的否定；因而，它被规定为间接物"（第243页）。所谓否定是"直接东西的否定"，也就是事物自身的否定，是某物自己转化为他物，即"被规定为间接物"。因此，在他物的内部就包含着某物。或者换句话说，是保持肯定的东西于它的否定的东西中，保持前提的内容在它的结果中。黑格尔说，这是理性认识中的最重要的东西，理解这一点也并不是什么困难的事情，只要稍加思考就可以确信在否定的东西中包含着肯定的东西。整个逻辑体系就是由它构成的，也是证明它的实例。例如，概念是对存在和本质的否定，但是，概念就是从存在和本质转化来的，因此它"包含这两个范围中全部丰富的内容在自身之内"①。

这个否定之中包含着肯定的辩证法，在黑格尔那里，虽然是为他的唯心主义哲学体系服务的，但却揭示出事物的对立统一本性和事物运动发展的前进上升的实质。正如列宁所指出的那样："这对

---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328页。

于理解辩证法是非常重要的”（参看第243页）。

列宁接着对黑格尔这个思想作了发挥，他说：“辩证法的特征的和本质的东西并不是单纯的否定，并不是徒然的否定，并不是怀疑的否定、动摇、疑惑（当然，辩证法自身包含着否定的因素，并且这是它的最重要的因素），并不是这些，而是作为联系环节、作为发展环节的否定，是保持肯定的东西的、即没有任何动摇、没有任何折衷的否定。”（第244页）这段话实质上是讲辩证的否定观。在辩证法看来，否定是联系的环节和发展的环节。理解这一点的关键在于把否定看作事物自身的否定，亦即自我否定；而不是那种由于外力作用使事物遭受毁灭的、徒然的否定，也不是怀疑、动摇或折中。

事物是在不断的自我否定中向前发展的。它所以能够进行自我否定，就是因为在它自身中包含着否定的因素，它本身是由肯定与否定两方面构成的统一体。一般说来，肯定因素是保守的方面，即保持事物存在的方面；否定因素是革命的方面，即促使事物变化的方面。肯定的方面和否定的方面的对立表现为新与旧之间的两种力量的斗争。当旧的东西（即肯定的方面）还处于优势的情况下，事物则保持其原有的性质和状态；一旦新的东西（即否定的方面）取得优势而战胜旧的东西时，事物的性质就发生了变化，事物也就向前发展了。这就是本来意义上的否定。否定是辩证法的本质特征。马克思说：“……辩证法在对现存事物的肯定的理解中同时包含对现存事物的否定的理解，即对现存事物的必然灭亡的理解；辩证法对每一种既成的形式都是从不断的运动中，因而也是从它的暂时性方面去理解；辩证法不崇拜任何东西，按其本质来说，它是批判的和革命的。”①

在辩证法看来，没有任何东西是永恒不变的，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运动发展的。发展是新东西对旧东西的否定，没有否定就没有发展，因此，否定是发展的决定因素或环节。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否定不是中断，而是联系的环节。“一切发展，不管其内容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版，第218页。

如何，都可以看做一系列不同的发展阶段，它们以一个否定另一个的方式彼此联系着。”①一般地说，否定就是新东西代替旧东西。但是，新东西不是在虚无中产生的，而是从旧东西的内部发展出来的，它吸取和保留了旧东西中的一切积极因素，作为自己存在的基础和进一步向前发展的起点。因此，否定不是发展的中断，而是它的各个阶段之间的联系环节。列宁说："辩证法就在于否定第一个论点，用第二个论点去代替它（就在于前者转化为后者，在于指出前者和后者之间的联系等等）。后者可以成为前者的宾词”（第244页）。譬如，当我们对有限进行否定时，也就是用无限去代替它，如果把无限对有限的否定用判断形式表现出来，那便是："有限是无限”。在“有限是无限”这个判断中，既表明有限被无限所否定，也表明无限和有限的联系，即无限是从有限转化来的，有限保留于无限之中。总之，作为发展环节、联系环节的否定是包含着肯定的否定。

形而上学的否定观把否定看作不包含任何肯定的、单纯的否定或任意的否定。正象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所说的，在它看来，否定麦粒，就是把它磨碎，否定昆虫，就是用脚把它踩死。形而上学是在绝对不相容的对立中思维的。它否认事物本身的矛盾，因此不能理解否定是事物自身的否定，从而把否定归结为外在的活动。

任何事物都包含着肯定与否定这两个方面。黑格尔在说明他的哲学体系是怎样构成的问题时，对肯定和否定作了辩证的分析。他说："因为第一个或直接的东西，是**自在的**概念，从而也仅仅**自在地**是否定的东西，所以在它那里的辩证环节，就在于它自在地包含着的**区别**，将在它里面建立起来。第二个则正相反，本身就是**规定了的东西**，是**区别**或对比；因此，在它那里的辩证环节，就在于建立包含在它里面的**统一**。”〔第542页〕所谓“第一个或直接的东西”，是指肯定说的，肯定的辩证环节（或说辩证性质）在于它潜在地包含着否定，因而是有差异的东西，或者说同一中包含着差异。“第二个”或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版，第329页。

间接的东西，是指否定说的，它包含着肯定，是否定与肯定的统一。

列宁对黑格尔这段话作了如下的理解。列宁说“对于简单的和最初的‘第一个’肯定的论断、论点等等，‘辩证的环节’，即科学的考察，要求指出差别、联系、转化。否则，简单的、肯定的论断就是不完全的、无生命的、僵死的。对于‘第二个’否定的论点，‘辩证的环节’要求指出‘统一’，也就是指出否定的东西和肯定的东西的联系，指出这个肯定的东西存在于否定的东西之中。从肯定到否定——从否定到与肯定的东西的‘统一’，——否则，辩证法就要成为空洞的否定，成为游戏或怀疑论。”（第244—245页）这段话对于理解事物的发展变化是由于事物自身的矛盾推动，而从肯定到否定、又从否定到肯定的不断运动过程来说，是非常重要的。列宁在这里两次借用了黑格尔的“辩证环节”这个用语，把它理解为“科学的考察”，说前者指肯定中包含着否定，强调要在同一中看到差别和对立，后者指否定与肯定的联系，强调要在差别和对立中看到统一。只有承认在肯定的东西中存在着否定的东西，才能理解事物的运动和自我运动的原因或内在根据；也只有承认在否定中包含有肯定，才能理解发展是前进上升的运动。肯定与否定的统一构成了事物由肯定到否定、再由否定到与肯定相统一的、内容越来越丰富的发展过程。

黑格尔认为，看不到否定之中有肯定，是形而上学思维方法（即形式的思维）造成的。形而上学“把同一奉为规律，把它面前的矛盾内容贬到表象的领域中，贬到空间和时间中，而在空间和时间中，矛盾的东西各不相连地保持着并存和循序的状态，并且就这样地互不接触地出现在意识面前”（第245页）。

列宁指出：“（对象）‘互不接触地出现在意识面前’”这句话表明，形而上学反辩证法的实质在于它把本来是相互联系、相互依存的对立面看成是一堆彼此并列和前后相继的现象。黑格尔在前面考察否定时，一直是把辩证的方法作为自己的主要对象，没有专门谈及他的唯心主义观点。但是在这里，即在批判形而上学思维方

法时，他却把空间和时间列入比思维低级的表象中。列宁说："似乎就在这里黑格尔露出了唯心主义的马脚"（第245页）。

如果仅仅从思维和表象这两种反映形式来看，表象的确比思维低级，因为它不能把握每秒30万公里的光的运动速度，思维则能把握。所以列宁说，黑格尔的唯心主义不在表象对思维的关系中，而在时间的概念中。这是指：黑格尔在批判形而上学时说，在时间和空间中，矛盾着的东西是各不相连地保持着并存和循序的状态。时间和空间是客观实在的存在形式，否认了时空中的矛盾，也就否认了客观实在中的矛盾。归根结底，黑格尔的唯心主义就表现在抬高精神贬低实在上面。

表象是比感觉、知觉都高的一种认识形式。就其反映事物有一定程度的抽象性和概括性而言，它与思维（概念）有相似之处，是认识从直接感知向抽象思维过渡的中间环节。但是它与思维相比还有质的差别。表象是以感性材料为内容，离开感性的东西不能构成表象。思维是对感性材料的扬弃。这是不是说，思维就远离实在，而表象比思维更接近实在呢？列宁说："又是又不是。"（第246页）从表象是对事物的直接认识，思维是抽象反映来说，表象比思维更接近实在。但是表象只能认识事物的外在现象，思维则能透过现象达到对事物的内在本质的认识，因此，从表象上升到思维不是远离了实在，而是更接近于实在。从这个方面来看，又不能说表象比思维更接近实在。

否定之否定

黑格尔在说明否定的作用时，阐述了否定之否定的原理。他说："刚才考察过的否定性，形成概念运动中的转折点。这个否定性是自身的否定关系的一个单纯之点，是一切活动的内在泉源，是生命的和精神的自己运动的内在泉源，是辩证法的灵魂，而所有真的东西本身都含有这种辩证法的灵魂，并且只有通过它才是真理，因为概念和实在之间的对立的扬弃，以及作为真理的那个统一，完

全是以这个主观性为基础的。——第二个否定，即我们达到了的否定的否定，是上述的矛盾的扬弃，可是这种扬弃，和矛盾一样，不是某种外在反思的作用；它是生命和精神的最内在的最客观的环节，由于它，才有主体、自由的人格。”（第246—247页）在黑格尔那里，概念的运动是从直接性开始的。在直接的东西中包含自身的否定性，从而使它过渡到间接性。同样，在间接的东西中也包含着否定自己的他物，这个他物作为间接性的否定物，又否定了间接的东西而恢复到直接性，即达到了否定之否定。因此，这个否定性构成概念运动中的转折点，是概念自己运动的内在动力。列宁把这个思想称之为“辩证法的精华”。黑格尔把否定性说成主观性，说成具有能动性的东西，并认为它是一切事物最内在的、最客观的东西。在他看来，正是由于这种主观性才使实在和概念统一起来，才有主体、自由的人格等等。

列宁把黑格尔的唯心主义观点撇在一边，直接指出：“这里重要的是：（1）辩证法的特征：自己运动、活动的泉源、生命和精神的运动；主体（人）的概念和实在的一致；（2）最高程度的客观主义（‘最客观的环节’）。”（第247页）列宁把“最客观的环节”理解为“最高程度的客观主义”。所谓“最高程度的客观主义”，是指黑格尔对否定的客观性的承认。在黑格尔那里，否定是概念本身所固有的特性，而不是外在于概念的东西。

概念的运动，是从肯定到否定，再到否定之否定，也就是回复到与肯定的统一而完成一个发展周期，形成一个首尾相连的圆圈。黑格尔的整个哲学体系就是由逻辑学、自然哲学和精神哲学这三个部分构成的大圆圈，它又是圆圈的圆圈，因为它是由许许多多、大大小小的圆圈组成的圆圈。例如逻辑学就是由存在、本质、概念构成的圆圈，存在论又是由存在、现有的存在、自为的存在构成的圆圈，而存在则是由纯存在、无、变易构成的小圆圈。每一个圆圈又都同另一个圆圈连结着，成为大圆圈上的一个小圆圈，或一个环节。

一般说来，黑格尔是严格按照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亦即正、反、合的三分法进行概念推演的。但在逻辑学中有两处例外，

这就是在“主观性”中他把判断分成四类，而在“认识的观念”中又只有“真的观念”和“善的观念”之分。黑格尔自己似乎也觉察到绝对地按照三分法势必会陷于形式主义。因此他说：“这个否定性，作为自身扬弃的矛盾是**第一个直接性**，即单纯普遍性之**恢复**；因为他物的他物、否定的否定，直接就是肯定的、同一的、普遍的。这**第二个**直接的东西，在整个过程中，假如人们总是愿意计数的话，对第一个直接的东西和对有中介的东西说，就是**第三个**东西。但它对第一个或说形式的否定并对绝对的否定性或说第二个否定来说，也是第三个；如果那第一个否定已经是第二项，那末，那被数为**第三的**，也可以数作**第四**；抽象的形式也将不用**三分法**而被当作是一个**四分法**。否定的东西或**区别**，以这种方式，便数作两分。”〔第544页〕

黑格尔说的“这个否定性”，就是否定之否定。它是肯定的恢复。因此，黑格尔说它作为自身扬弃的矛盾（即肯定与否定的统一）是第一个直接性。“这第二个直接的东西”，也是说的否定之否定。黑格尔认为，否定之否定对肯定（即第一个直接的东西）和对否定（即有中介的东西）来说，是第三个东西；从否定过程本身来说，否定是第一个东西，对这个否定再进行否定，是第二个东西，否定之否定是两次否定的结果，因此它也是第三个东西。但是他又认为，如果把直接的东西即肯定算作第一项，那末，第一个否定就是第二项，第二个否定则是第三项，而作为两次否定的结果的否定之否定就可以算作第四项了。黑格尔在这里把否定区分为形式的否定和绝对的否定，这样，整个过程便是：肯定→形式的否定→绝对的否定→否定的否定。

如果说，把从肯定到否定再到否定之否定这一发展过程看作是三段式会产生形式主义的弊端，那末，把它分成四段同样也没有摆脱形式主义的窠臼。其实，“这样数，就是三项，那样数，就是四项”，两种分段法并无质的区别。如果把否定分为形式的否定和绝对的否定，那就应当对这两种否定加以区别，否则是毫无意义的。一般说来，形式的否定是不包含任何肯定的简单的否定，也就是形而上学所理解的否定。事物经过这样的否定之后，下一个否定就根

本无法实现，因而也就不可能继续向前发展了。其次，按照黑格尔的一贯观点来说，绝对的东西是最高的和最具体的东西。但是，他却把绝对的否定放在否定之否定的前面，这个排法又意味着它比否定之否定低级、抽象。所以列宁说："我不明了这种差别，绝对的东西不是等于更具体的东西吗？"（第247页）总之，黑格尔的四分法既不能更好地说明事物本身的发展过程，也不能和他自己的唯心主义观点相符合。如果表明事物的发展不是直线式的前进，而是螺旋式的上升，在高级阶段上重复低级阶段的某些特点或特征，那末，用三段式的形式来表现这个发展过程是比较确切和恰当的。

否定之否定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无论在自然界、人类社会以及思维领域中它都是普遍起作用的客观规律，其表现形式是多种多样的。因此，不能把它当作现成的公式到处生搬硬套，更不能作为证明工具，用它去证明某种事物或现象产生和灭亡的必然性。黑格尔认为，三分法只是辩证法的外在的表面的方面，并不是它的精神实质。他斥责形式主义者把它当作空洞的公式到处乱塞，使得这个形式声名狼藉，讨人厌烦。在这个问题上，德国的杜林和俄国的米哈洛夫斯基硬说，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辩证法是根据黑格尔的三段式建立起来的，私有制必然灭亡的结论是从否定之否定的公式中推出来的。这些胡言乱语纯系对马克思和恩格斯及其伟大学说的攻击和诬蔑。

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是从肯定到否定再到否定之否定。在黑格尔看来，否定之否定的结果，即第三项，不是静止的而是运动的，不是抽象的而是具体的，不是单纯的肯定或否定，而是肯定与否定的统一。由于这个统一中包含着否定性，因此它又成为新的发展过程的开端。如此下去，方法就扩展为体系，一个有内在必然联系的逻辑体系就是这样构成的。因此，黑格尔认为，方法是内容的内在灵魂，没有方法就没有体系，没有体系就没有科学。这是黑格尔的一条基本原则。

在黑格尔的逻辑体系中，概念的运动是从最简单、最抽象的

"存在"开始，越发展就越丰富、越具体。作为这个体系的集大成者"绝对观念"，是最丰富、最具体的概念。因为通过否定而发展的每一个概念或范畴都不是简单地将前面的内容抛掉，而是将它保存于自身之中。结果包含着开端，开端在运动中用新的内容丰富了结果。因此，愈到后来就愈丰富、愈具体。黑格尔说："不应当把前进的运动看做从某一他物到另一他物的运动。绝对方法中的概念保存在自己的异在中，普遍保存在自己的单独中，保存在判断和实在中；在继续规定的每一个阶段上，普遍的东西不断提高它以前的全部内容，它不仅没有因其辩证的前进运动而丧失了什么，丢下了什么，而且还带着一切收获物，使自己的内部不断丰富和充实起来"（第249—250页）。虽然黑格尔在这里讲的全是概念的运动，但却说明了发展不是简单的重复，而是从低级到高级、从简单到复杂的前进上升的运动。在这个过程中，新东西把旧东西中的积极因素保存在自身中，并发展到新的阶段上去。也就是从这个方面或在这个意义上，列宁说："这一段话对于什么是辩证法这个问题，非常不坏地做了某种总结。"（第 250 页）黑格尔所讲的概念运动的情况，如同滚雪球似的，向前运动的雪球，总是把它经过的雪沾在自己身上，结果是越沾越多，越滚越大。

黑格尔认为，概念的运动，既是远离出发点的过程，又是向出发点复归的过程。他说："前进的运动每向前一步，每一个继续的规定，都是同没有规定的开端越离越远，但同时又是越来越近地向开端返回，因而最初看来可能是相异的东西——如退后论证开端，以及向前继续规定它——都是汇合在一起的，都是同一的"（第 250 页）。当概念的运动达到最丰富、最具体的"绝对观念"时，也就是在更高的阶段上回归到最初的"存在"，因此黑格尔说："更大的扩展同样也更高度的紧凑"（第250页）。或者换个说法：进一步展开的过程，也就是进入自身的深化过程。

当终点和起点汇合之后，作为开端的存在就不再是空洞的、抽象的，而是具有丰富内容的充实了的存在，这样的存在就是自然界。

黑格尔说："我们从理念开始，现在我们又返回到理念的概念了。这种返回到开始，同时即是一种进展。我们所借以开始的是存在，抽象的存在，而现在我们达到了作为存在的理念。但是这种存在着的理念就是自然。"①

从逻辑观念到自然界的转化

逻辑的观念是怎样转化为自然界的？黑格尔说，它"把自己设定为纯粹概念与其实在性的绝对统一，从而把自己列入存在的直接性，所以作为具有这个形式的整体来说的观念就是自然界"（第252页）。列宁说，"这句话，是妙不可言的"（第252页）。原来，从绝对观念到自然界的转化，就是当观念自己发展到概念和实在的绝对统一时就异化为存在的直接性，这个直观着的观念就是自然界。

从逻辑观念到自然界的转化说明了什么？它说明纯粹的思辨哲学是软弱无力的，无所不包的绝对观念是空虚的，它不得不以现实的东西来充实自己。正如马克思所说的那样："全部逻辑学在于证明：抽象的思维本身是虚无，绝对理念本身是虚无，只有自然界才是某种东西。"② 又说："这种由逻辑学进到自然哲学的整个过程不是别的、只是对那抽象的思维者那样艰难才达到的，因而经他那样曲折艰险地描述出来的，由抽象到直观的过渡。一种神秘的情绪驱迫着哲学家从抽象思维进入直观，那就是要求（具体）内容的一种不耐烦和渴望。"③

费尔巴哈在谈到这一转化时说："逻辑之所以转变为自然界，只是因为能思维的人在逻辑之外还遇上一个与他直接接触的存在，一个自然界，并且由于他直接的亦即自然的观点又不得不承认它。假如没有自然，逻辑这个童贞的处女永远不能生出它来。"④ 正是这个强大的自然界迫使黑格尔不得不面向现实，承认现实。从逻辑观

①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428页。
② 马克思：《黑格尔辩证法和哲学一般的批判》，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30页。
③ 同上，第30—31页。
④ 《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上卷，三联书店版，第224—225页。

念向自然界转化这个事实说明黑格尔的哲学在向唯物主义接近。然而，他终究没有从精神的漫游中解脱出来，自然界在这位思辨哲学家的眼里不过是观念的异在或表现而已。

列宁读完《逻辑学》一书之后，首先对《绝对观念》一章，进而对整个《逻辑学》，作了总的评价。列宁说："极妙的是：关于'绝对观念'的整整一章，几乎没有一句话讲到神（差不多只有一次偶然漏出了'神的''概念'），此外——**注意**这点——几乎没有专门把唯心主义包括在内，而是把辩证的**方法**作为自己主要的对象。黑格尔逻辑学的总结和概要、最高成就和实质，就是辩证的方法，——这是绝妙的。还有一点：在黑格尔这部最唯心的著作中，唯心主义最少，唯物主义最多。'矛盾'，然而是事实！"（第253页）

为什么说这是一部最唯心的著作，而唯心主义又最少，唯物主义又最多呢？列宁之所以说它是最唯心的，是因为《逻辑学》这部著作完全以概念的推演形式，描述所谓绝对观念在纯精神状态中的运动发展情况。但是，从这部著作的总体来看，直接谈论绝对观念以及关于神的存在的论证，并不是很多的，而关于辩证方法的阐述则是它的主要任务；书中还从科学和现实中援引了大量的材料作为实例，来证明辩证法的普遍性和正确性。因此说它唯心主义最少，唯物主义最多。

在黑格尔的唯心主义著作中充满着唯物主义的内容，这一方面是由于自然科学和工业的强大发展，使得他不能不从现实中吸取丰富的内容来充实自己的哲学体系；另一方面，是由于黑格尔有伟大的历史感，因此，"形式尽管是那么抽象和唯心，他的思想发展却总是与世界历史的发展紧紧地平行着，而后者原来只是作为前者的例证的。如果说真正的关系因此也扭转了，颠倒了，可是实在的内容却到处渗透到哲学中"①。归根结底，黑格尔的哲学体系是被唯心主义颠倒了的唯物主义。

---

① 恩格斯：《论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见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第179—180页。

辩证法的要素

《辩证法的要素》是列宁在即将结束对《逻辑学》一书的研究时写下的关于唯物辩证法的纲要，是列宁批判地吸取黑格尔辩证法思想的结晶。

如前所述，列宁写《辩证法的要素》是与黑格尔没有把辩证法的环节说清楚这一情况直接相关的。黑格尔在说明哲学的方法是分析和综合的统一之后说："这个既是分析的、又是综合的**判断**的环节，通过它，那开始的普遍的东西从自身中把自身规定为**自己的他物**，它应该叫做**辩证的**环节。"〔第537页〕列宁指出，这个规定是不明确的，于是把它分成三条，并作了唯物主义的改造。这就是：

列宁把"普遍的东西从自身中把自身规定为自己的他物"，首先明确地表述为"从概念自身而来的概念的规定"，接着就把它改造成"从事物的关系和它的发展去观察事物本身。"这是第（1）条；

第（2）条。列宁又进一步把"从自身中把自身规定为自己的他物"，明确地规定为"事物本身中的矛盾性"和"一切现象中的矛盾的力量和倾向"；

第（3）条。列宁把"这个既是分析的又是综合的判断的环节。"明确地表述为"分析和综合的结合"。

列宁作了上述说明之后接着说："大概这些就是辩证法的要素。"然而，觉得作为构成整个辩证法的要素来说，仅仅这三条还不够详细，于是列举了十六条。从影印的手稿看，这十六条辩证法的要素不是一次写成的。或者更确切地说，不是一次连续不断地写

成的。第一次写了前七条，后来又补充了九条。对立面的统一是"辩证法的核心"这个结论是在补充后九条之前写的。下面按照各条要素的内容分成三个部分并对每条要素的基本思想作一点简单说明。

一、辩证法的基本原则

1. 辩证法和唯物论的统一原则

第（1）条："观察的客观性（不是实例，不是枝节之论，而是自在之物本身）"。

这条要素从辩证法就是认识论这个方面，说明了辩证法和唯物主义的一致性。所谓观察的客观性，就是用唯物主义的观点，客观地、本质地看问题。客观地看问题，也就是如实地按照事物的本来面貌去认识事物，不附加任何主观因素。

客观地看问题和本质地看问题是一致的。客观世界中的任何一个事物，都是由许多方面构成的统一体。即使是最简单的事物，也是由矛盾着的两个方面构成的。复杂的事物则包含着更多的方面和内容。构成事物的各个方面是各不相同的，其中既有本质的和非本质的区分，也有主要的和次要的差别。因此，并不是从任何一个事实出发，或抓住事物的任何一个方面就是客观地看问题了。客观性的要求在于把握本质和主流。所以列宁在提出观察的客观性之后，接着就指出："不是实例，不是枝节之论，而是自在之物本身。"所谓自在之物本身，也就是事物的本质。如果硬把某些枝节的东西或个别的事实当作本质，用以证明某一个论点的正确性，那不仅不是客观地看问题，而且是纯粹的主观主义和诡辩。

主观主义就是不知道和不懂得客观地看问题。它往往是以主观想象代替客观实在，至多也不过是抓住一些表面现象或个别事例，以表为里、以偏代全、颠倒黑白、进行诡辩。从客观现实中挑选一些事实材料来证明某一个观点的正确性，这不仅是可能的，而且是非

常容易的，特别是在社会领域中尤其如此。因为社会现象是极端复杂的，随时随地都可以找到任何数量的例子或个别材料来证实任何一个论点。当然，为了证实某个观点而引用一些事实材料，不仅是允许的，也是完全必要的，因为事实胜于雄辩。问题在于用来作为论据的是些什么样的事实，怎样搜集来的事实，以及怎样看待和把握这些事实。列宁曾经这样说过："罗列一般例子是毫不费劲的，但这是没有任何意义的或者完全起相反的作用，因为在具体的历史情况下，一切事情都有它个别的情况。如果从事实的全部总和、从事实的联系去掌握事实，那末，事实不仅是'胜于雄辩的东西'，而且是证据确凿的东西。如果不是从全部总和、不是从联系中去掌握事实，而是片断的和随便挑出来的，那末事实就只能是一种儿戏，或者甚至连儿戏也不如。"①

可见，随便挑选一些个别的事实，并不是尊重事实，而是嘲弄事实；它与观察的客观性是格格不入的。观察的客观性是唯物辩证法的根本原则。它体现着辩证法和唯物论的紧密结合与高度统一。只有用唯物的观点和辩证的方法，客观地、本质地观察事物，才能正确地认识事物。

2. 辩证法的普遍联系原则

第（2）条："这个事物对其它事物的多种多样的关系的全部总和"。

这条要素说明客观世界中的任何事物都和其他事物处于相互联系、相互作用之中。因此，唯物辩证法要求人们观察事物、研究问题时，不能就事论事，而要把它和周围的事物联系起来加以考察。也就是说，看问题要有全面观点。

客观世界是一个有机联系的统一整体，其中各种不同的事物通过自己的属性而与其他事物相联系。事物的属性就是在事物之间的

① 《列宁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版，第279页。

联系中表现出来的。因此，普遍联系不是抽象的，而是非常具体的，是相互区别着的客观事物本身之间的联系。任何事物都只有在同其他事物的联系或相互关系中，才是它本来的样子；一旦离开与整体的联系，它就不是原来的事物了。在现实中，一切的一切都互为中介而连成一体，孤立的、不与任何事物相联系的东西，是没有的。

唯物辩证法的普遍联系原则要求人们在观察问题、认识事物时要有全面的观点。列宁指出："要真正地认识事物，就必须把握、研究它的一切方面、一切联系和'中介'。我们决不会完全地做到这一点，但是，全面性的要求可以使我们防止错误和防止僵化。"①

所谓全面就是从整体中去认识事物。它和折中主义的"一方面，另一方面"是根本不同的。折中主义是把互不相干或没有直接联系的事物硬扯在一起，以"又是这个，又是那个"的手法冒充全面性。唯物辩证法所要求的全面性是在多样性的总和中把握事物，而不是"一方面，另一方面"。马克思在考察人时，并不是从不同的方面去揭示人的自然属性，而是把人放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中，从人与社会的各个方面的联系中来考察人，指出人的本质是社会关系的总和。离开了同社会一切方面相联系的人，是抽象的或仅仅是作为一种生物的人，而不是生活在社会之中的，具有一定思想、感情的现实的人。总之，客观事物是普遍联系着的，只有在相互联系中才能认识事物，也只有这样的认识才具有真理性；因为真理是由现象、现实的一切方面的总和及其相互关系构成的。

事物之间的联系或关系是多种多样的，其中有直接联系和间接联系，本质联系和非本质联系，必然联系和偶然联系等等之分。各种不同的联系，对事物的存在和发展所起的作用是各不相同的。因此，要认识某个事物，就必须从普遍联系中找出对它有决定意义

---

① 《列宁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53页。

的、直接的、本质的或必然的联系，否则便不能认识事物的特殊本质，全面观点也就成为一句没有实际意义的空话。

第（8）条："每个事物（现象等等）的关系不仅是多种多样的，并且是一般的、普遍的。每个事物（现象、过程等等）是和其他的每个事物联系着的。"

这条要素是对第（2）条要素的补充。如果说第（2）条要素的内容侧重于说明任何一个事物都和它周围的其他事物相互联系着，那末，这一条要素就是从发展变化方面来说明事物之间的联系。

所谓每个事物、现象等等的关系是一般的、普遍的，是说一切事物之间都有联系，没有任何一个事物不是与其他事物相联系的。客观世界中的万事万物，不论它们之间的差别多大，性质多么不同，都存在着这样或那样、直接或间接的联系。它们是怎样联系起来的呢？列宁说："通过转化而联系的"（第103页）。通过转化而联系这个原理，给我们提供了一把"钥匙"，使我们能够认识那些差别较大而性质又完全不同的各个事物之间的联系。如无机物和有机物，原始生物和现代人类之间的差别，都是异常之大的，看起来，它们似乎是没有任何的内在联系。但是，当我们掌握了转化的思想，并以它为指导去考察这些事物时，就会发现有机物是从无机物转化来的，人不仅与原始生物有联系，而且也是从无机物转化来的。正是通过转化而使它们之间相互联系起来。列宁说："任何个别经过千万次的转化而与另一类的个别（事物、现象、过程）相联系"（第409页）。离开转化，便无法理解联系的普遍性。

这两条要素表明普遍联系本身包含着两种基本形式：相互依存和相互转化。依存和转化都是联系。依存是指现存事物之间的相互联系，也就是这一事物和他事物的联系；转化是指事物的过去、现在和将来之间的联系。一切事物都毫无例外地处于这两种形式的联系之中。正是这两种联系形式的有机结合，构成了万物之间纵横交错的、全面的、活生生的普遍联系。

3. 辩证法的运动发展原则

第（3）条："这个事物（或现象）的发展、它自身的运动、它自身的生命。"

这条要素说明事物不是静止的、僵死的，而是活生生的、运动发展着的。因此，人们观察事物、研究问题要有发展观点。

在辩证法看来，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运动、变化、发展的。运动是物质本身的固有属性和存在形式，没有不运动的物质，也没有脱离物质的运动。运动和物质的统一，构成一切事物的运动和自己运动的原则。运动，就其最一般的意义来说，它包含着变化和发展。因此，唯物辩证法把运动理解为一般的变化，把变化理解为发展。发展是事物从一种质态过渡到另一种质态的运动、变化。

与辩证法相反，形而上学把事物看成是静止的、不动的，或一成不变、永远如此的东西。这种观点不仅和科学直接对立，而且也与普通常识不相符合。因此，一般的形而上学者，很少采取直截了当的形式公开地宣传这种观点，而是把运动、发展归结为机械的位移和数量的增减，即以庸俗的进化论对抗辩证的发展观。

列宁在批判庸俗进化论时指出："如果一切都发展着，那末一切就都相互转化，因为发展显然不是简单的、普遍的和永恒的生长、增多（或减少）等等。——既然如此，那就首先必须更确切地理解进化，把它看做一切事物的产生和消灭、互相转化。"（第280页）因此，只有承认转化，并把它理解为质变，才能说明发展是新东西的产生和旧东西的死亡，是前进上升的运动，而不是同一事物的循环重复。

运动发展的原则和普遍联系的原则，是唯物辩证法的两大基本原则。它们既是不同的，又是密不可分的；因为客观事物的普遍联系同事物的运动、发展是结合在一起的。离开事物的相互联系，就说明不了事物的运动和发展；反之，离开运动、发展，也无法理解事物的相互联系。运动发展原则和普遍联系原则相结合，构成唯物

辩证法的完整的、科学的宇宙观。

二、辩证法的规律和范畴

1. 对立统一规律

第（4）条：“这个事物中的内在矛盾的倾向（和方面）。”

这条要素说明事物的内在矛盾性是事物的生命所在和自己运动的源泉。

唯物辩证法认为，世界上的任何事物，都不是绝对同一的，而是包含着差别和对立于自身的同一，即由矛盾着的两个方面构成的统一体。这两个方面的性质和作用各不相同。其中一个方面是肯定的，也就是保持事物存在的倾向或力量，它是事物的绝对的方面；另一个方面是否定的，亦即促使事物变化的倾向或事物内部的不安，这是事物的相对的方面。事物自身的肯定倾向和否定倾向，或绝对方面和相对方面的统一，决定了事物既是自身同时又是他物。事物自身的内在矛盾性，是这个事物的活的生命所在和自己运动的源泉。因此，“要认识世界上一切过程的‘自己运动’、自生的发展和蓬勃的生活，就要把这些过程当做对立面的统一来认识。”（第408页）

在形而上学者看来，“是就是，不是就不是”，一个事物不能同时是它自己又是别的东西。他们总是在绝对不相容的对立中思维，否认事物的内在矛盾性，把一切都看成是固定不变的或静止不动的东西。即使承认运动、变化，也只把它看作由于外力推动的结果，而不是由事物本身的内在原因引起的。

辩证法认为，事物运动变化的根本原因，不是在事物的外部，而是在事物的内部。一事物对他事物的作用，是事物运动变化的外在原因。外因是条件，内因是根据，外内通过内因而起作用。因此，辩证法是把主要注意力放在认识事物自己运动的内在根据上，也就是放在认识事物本身的矛盾性上。它是一切事物的永恒生命的源泉。

第（5）条：“事物（现象等等）是对立面的总和与统一。”

这条要素说明矛盾双方相互依存的同一性。

唯物辩证法认为，一切事物、现象、过程等等，在自身中都是矛盾的，没有矛盾就没有事物。矛盾着的两个方面本来是相互排斥、相互否定的，其中任何一方都是另一方的非存在。但是，它们又是相互联系，相互依存的。每一方的存在都以另一方的存在为前提；失去一方，另一方便不复存在。没有生，就没有死；没有死，也没有生。没有冷，就无所谓热；没有热，也无所谓冷。没有生产，就没有消费；没有消费，也就没有生产，如此等等。生和死、冷和热、生产和消费这些矛盾着的方面都不能脱离对方而存在，它们的存在永远是统一的存在。因此，一切对立着的东西，由于相互联系，相互依存而具有同一性。

相互依存的同一性表明，对立双方不可分割地存在于一个统一体中，事物就是对立面的总和与统一。无论在自然界、人类社会以及在人们思维中，任何事物或现象都是作为矛盾的统一体而存在的。简单的事物是由两个对立着的方面组成的矛盾统一体，复杂的事物则包含着更多的方面，表现为多方面的对立统一，整个世界就是一个庞大的矛盾体系。

构成矛盾统一体的两个方面，不仅是相互依存的，并且是相互转化的。

第（9）条："不仅是对立面的统一，而且是每个规定、质、特征、方面、特性向每个他者〔向自己的对立面？〕的转化。"

这条要素是对第（5）条要素的补充，它说明矛盾双方相互转化的同一性。

一切矛盾着的对立面，都不是静止地共存于一个统一体中，而是处于相互排斥、相互否定的斗争状态。斗争使双方力量此消彼长，当双方的力量对比发生根本性的变化时，它们便各向自己的对方转化，于是旧的统一体就被新的统一体所代替，旧事物也就转化为新事物。因此，观察事物不仅要看到矛盾双方的相互依存，更要

看到它们之间的相互转化。仅仅看到矛盾双方的相互依存，那只是认识到事物的现状；只有看到它们的相互转化，才能预见事物的未来。

在辩证法看来，没有什么东西是固定不变和永久如此的。事物的每个规定、质、特征、方面和特性等等，都毫无例外地在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没有转化就没有发展，因为发展不是量的简单增长，不是重复，而是质变，是旧质到新质的转化。对立面相互转化的原理是辩证发展观的实质。

矛盾着的对立面因一定条件而相互依存，又因一定条件而相互转化，这就是矛盾同一性的全部含义。

第（6）条："这些对立面、矛盾的趋向等等的斗争或展开。"

这条要素说明矛盾双方相互排斥的斗争性。

对立面的相互排斥、相互抗拒、相互否定、相互限制的情况，形成矛盾的斗争性。矛盾双方的斗争贯串于一切事物或过程的始终，并使一事物向他事物转化。但是，相互排斥的斗争性并不是在任何时候都非常尖锐、非常激烈，它有一个发展过程。因为矛盾本身有一个产生、发展、激化和解决的过程。列宁说："'差别的内在发生'，是差别、两极性的进展和斗争的内部客观逻辑。"（第96页）任何事物的内部都包含着差别，差别是矛盾的初级阶段，差别的两极化形成对立，对立是矛盾的进一步展开或激化，这是事物自身发展的客观规律。矛盾的斗争性随着事物的发展越来越明显，越来越激烈。因此，在观察事物，解决矛盾时，必须注意到矛盾本身发展的不同阶段。不同性质的矛盾，要用不同的方法去解决，就是同一性质的矛盾处于不同发展阶段时，也要采取不同的方式去对待，用不同的方法去解决。

矛盾的斗争性和同一性是不可分的。没有同一性，就没有斗争性；没有斗争性，也没有同一性。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矛盾的两个根本属性。它们相互包含、相互渗透。恩格斯说："所有的两极对立，

总是决定于相互对立的两极的相互作用；这两极的分离和对立，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依存和相互联系之中，反过来说，它们的相互依存，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对立之中。”① 这里的“两极的分离和对立”就是指矛盾的斗争性说的，而“相互依存和相互联系”则说的是矛盾的同一性。由于矛盾双方的对立和依存、斗争和同一，都只存在于自己的对方之中，因而它们是相互包含、相互渗透的，也正是由于它们的有机结合，才构成了事物的矛盾运动。

2. 质量互变规律

第（16）条：“从量到质和从质到量的转化。”

量和质是同一个事物的两个不同的方面。所谓“从量到质和从质到量的转化”，就是从量变过渡到质变和从质变过渡到量变。量变和质变的相互转化，相互交替，构成辩证法的质量互变规律。

客观事物处于永恒的运动变化状态之中。事物的运动变化采取两种不同的形式，即量变和质变。量变是事物在大小、多少等方面的增加或减少，它的特点是缓慢的、渐进的、连续的和不显著的，好似事物处于静止状态。“我们在日常生活中所看见的统一、团结、联合、调和、均势、相持、僵局、静止、有常、平衡、凝聚、吸引等等，都是事物处在量变状态中所显现的面貌。”②

一定的量是与一定的质结合在一起的。一定的质又是以一定的量为基础的。任何事物都是量和质的具体统一物。因此，一个事物的量变是有一定限度的，超出它的界限，就会引起统一物的分解，使平衡、均势、静止等等遭到破坏，即发生质变。质变是急剧的、明显的，是渐进过程的中断，是飞跃。它是量变的终结，又是量变的开始，是在新质基础上进行新的量变过程。从量变到质变，再从质变到量变，如此往复，以至无穷，构成事物的永恒的运动变化过程。

列宁从对立统一是辩证法的核心这个观点出发，把质量互变看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56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版，第307页。

作对立面相互转化的实例。质和量这对矛盾的相互转化，具有十分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承认不承认事物的发展是从量变到质变，又从质变到量变的过程，以及承认不承认量变是缓慢的、逐渐的，质变是急剧的，是飞跃，是新质的产生和旧质的死亡，这是唯物辩证法和庸俗进化论的根本区别。列宁在批判工人运动中的右倾机会主义时说："资本主义自己替自己造成了掘墓人，自己造成了新制度的因素，但是如果没有'飞跃'，这些单个的因素便丝毫不能改变事物的总的状况，不能触动资本主义的统治。"① 列宁也批判了无政府工团主义者，谴责他们拒绝做"细小的工作"，只是等待"伟大日子"的到来，而不去组织群众，聚积力量。这两种倾向都是不懂得质变和量变的内在联系，不能把这个原理应用到现实生活中去指导革命运动。

3．否定之否定规律

第（13）条："在高级阶段上重复低级阶段的某些特征、特性等等，并且

第（14）条："仿佛是向旧东西的回复（否定的否定）。"

这两条要素说明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和曲折性。事物的发展不是直线式的，而是沿着螺旋形的曲线上升的，是在更高的基础上重复以往阶段的某些特征。这种仿佛是"回到出发点的运动"（列宁语），构成辩证法的否定之否定规律。

否定之否定的原理，说明事物的发展是由其自身的否定性而使它转化为自己的对立面，即由肯定过渡到否定，这个否定本身再进行自我否定即否定之否定，也就是肯定的恢复。事物经过这样的转化之后，便完成一个发展周期。看起来，它似乎是向旧东西的回复，然而这是在更高基础上回到出发点的运动。这个过程表明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和回复性、上升性和曲折性的对立统一。

---

① 《列宁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93页。

长期以来，流行着一种看法，认为“否定之否定”这个表述方式是黑格尔的遗迹，应当加以抛弃。我们知道，“遗迹”的说法，是列宁在《什么是“人民之友”》一书中最先提出来的。列宁在驳斥米海洛夫斯基诬蔑马克思主义者把自己的社会学理论建筑在黑格尔的三段式上时指出：“假使说，有时某种社会现象的发展符合于‘肯定——否定——否定的否定’的黑格尔公式，那是毫不奇怪的，因为这在自然界中全不是稀有的现象。于是恩格斯就引证自然历史方面（麦粒的发展）和社会方面的例子，例如起初是原始共产主义，接着是私有制度，然后是资本主义的劳动社会化；又如起初是原始唯物主义，然后是唯心主义，最后是科学唯物主义等等。谁都明白，恩格斯立论的重心在于断定唯物主义者的任务是正确地和准确地描绘真实的历史过程；而坚持辩证法，挑选一些例子来证明三段式的正确，不过是科学社会主义由以长成的那个黑格尔主义的遗迹，是黑格尔主义表达方式的遗迹而已。”① 这就是列宁关于黑格尔主义遗迹的全部论述。

很清楚，从列宁的论述中决不能得出否定之否定或三段式是黑格尔主义遗迹的结论。列宁是说，为了坚持辩证法，而举一些例子来证明三段式的正确性，这种表达方式是黑格尔主义的遗迹。只要翻开黑格尔的《逻辑学》，就会看出它的正文全是一些抽象的理论推演，而在注释中却引用了大量的实例，证明辩证法的正确性。

恩格斯是马克思主义奠基人之一。他同马克思一起创立了唯物辩证法。为了证明辩证法的客观性、普遍性和正确性，恩格斯从自然、社会以及科学领域中举出大量的事实进行论证，是完全必要的。引用一些实例来证明原理的正确性，这是“科学社会主义由以长成的那个黑格尔主义的遗迹”。如果列宁认为，否定之否定或三段式是黑格尔主义的遗迹，那末，为什么经过二十多年（《什么是“人民之友”》是在1894年写的）之后，在《哲学笔记》和其他一些著

---

① 《列宁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0—31页。

作中，列宁仍然用否定之否定来概括发展是螺旋式上升和仿佛是向旧东西的回复呢？可见，列宁说的“遗迹”，仅仅是指表达方式，而不是指否定之否定本身或三段式说的。否定之否定是辩证法的三大规律之一。

4. 辩证法的范畴

第（15）条：“内容和形式以及形式和内容的斗争。抛弃形式、改造内容。”

这条要素是说明内容和形式的对立统一关系，它包含着三层意思：

“内容和形式”，是说明它们的一致性，即统一的方面；“形式和内容的斗争”，是说明它们的不一致性，即对立的方面；“抛弃形式、改造内容”，是说它们相互作用、相互转化的方面。

内容是指构成事物的一切因素或各个组成部分的总和。它包括事物的各种内在矛盾、运动过程和发展趋势等等。形式不仅是指内容的外在表现方式，而且也包括内容的内在组织结构和关系。任何事物都有它自己的内容和自己的形式。只有内容而无形式，或只有形式而无内容的事物是没有的。一定的内容总是通过一定的形式表现出来，一定的形式也都表现着一定的内容。内容和形式是统一的。

在内容和形式的关系中，内容决定着形式。一般说来，有什么样的内容，就有什么样的形式。但是，内容是活跃的、易变的，与内容相比，形式是较稳定的。因此，在发展过程中，内容的变化总是先于形式，形式则常常落后于内容。然而，形式又必须适合于内容，内容变化了，形式迟早也要发生变化，这是一个方面。另一个方面，形式虽然是被决定的东西，但它对内容也有反作用。凡是与内容相适应的形式，对内容的发展就起促进作用；凡是与内容不相适应的形式，对内容的发展就起阻碍作用。当形式变成内容发展的桎梏时，它必将被抛弃掉。抛弃形式并不是不要形式而是用新形式去代替旧形式。

为什么抛弃形式还要改造内容呢？这是因为新内容是在旧形式中发展起来的，它不可避免地带有旧形式的烙印或缺陷。因此，抛弃旧形式之后，还必须对内容进行改造，使之臻于完善并与新形式相适合。这就是形式和内容的矛盾运动的辩证法。

形式和内容的关系，以及抛弃形式改造内容的过程，也就是对立面相互转化的过程。因此，列宁把它和质量互变放在一起看作是第（9）条的实例。

三、认识的辩证法

第（7）条："分析和综合的结合的结合，——各部分的分解和所有这些部分的总和、总计。"

这条要素说明认识过程中的感性和理性、具体和抽象的对立统一关系。

人们的认识总是从感性的具体性开始。当我们去认识事物时，最初只是看到一个笼统的整体。它的各个组成部分错综复杂地交织在一起，有的呈现在外，有的隐蔽于内。如果不知道这些组成部分的性质、特点，以及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那就看不清整体。对整体的各个部分的认识就是分析。列宁把它叫作"各部分的分解"。分解，并不是把事物简单地分解为各个组成部分，而是对各个部分分别地进行认识、逐个地加以研究。

分析的结果只是孤立地认识了事物的各个部分，还没有获得关于事物的整体性的认识。只有在分析的基础上进行综合，也就是在多种规定的统一中把握事物，才能对事物有完整的认识。列宁说，综合是"所有这些部分的总和、总计"。所谓"总和"、"总计"，并不是各个部分的简单相加或机械组合，而是在它们的内在联系及其相互关系中把握它们，即从整体的统一性中去认识事物。

分析和综合，是统一认识过程中的两个不同的阶段。分析是从具体到抽象的过程；综合是从抽象到具体的过程。马克思把分析和综合称为两条道路，他说："在第一条道路上，完整的表象蒸发为

抽象的规定；在第二条道路上，抽象的规定在思维行程中导致具体的再现。”①这个再现的具体和感性的具体性不同，它是达到了对事物具有全面认识的思维中的具体。只有达到思维的具体，这种认识才具有真理性。而要达到这一点，又必须把分析和综合结合起来；离开二者的结合，便不能真正地认识事物。分析和综合的结合，是完整的、科学的认识方法。

第（10）条：“揭露新的方面、关系等等的无限过程。”

这条要素从事物的发展、变化方面说明认识过程的无限性。

在辩证法看来，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永恒运动、不断发展变化的。发展变化，就其本质来说，不是量的增加或减少，而是新质的产生和旧质的死亡，事物就是处在新与旧不断更替的发展变化的运动过程之中。在这个过程中，不仅一个事物的根本性质发生变化后，会使它的各个方面、各种因素随之发生变化，就是在根本性质未变的情况下，也会在运动发展过程中，产生出某些新的因素或方面。新的方面、新的因素构成新的关系。

事物本身在不断地运动变化，新的东西在不断地出现。这就决定了人们认识过程的无限性。毛泽东同志说：“任何过程，不论属于自然界的和属于社会的，由于内部的矛盾和斗争都是向前推移向前发展的，人们的认识运动也应该跟着推移和发展。”②在谈到社会方面的情况时，他说：“运动在发展中，又有新的东西在前头，新的东西是层出不穷的。研究这个运动的全面及其发展，是我们时刻要注意的大课题。如果有人拒绝对于这些作认真的过细的研究，那他就不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③

应当看到，这条要素中的“新的”这个词是加了重点的。它表明这里所强调的是由于事物本身的发展，决定了认识过程的无限性，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版，第103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版，第283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版，第523页。

而不是从物质本身的无限深远性方面，说明认识过程的无限性。物质的无限深远性决定认识过程的无限，是第（11）条要素的内容。

第（11）条：“人对事物、现象、过程等等的认识从现象到本质、从不甚深刻的本质到更深刻的本质的深化的无限过程。”

如上所述，这条要素是从物质本身的无限深远性说明认识过程的无限性。

人类对物质的认识，经历了一个漫长的过程，并将继续经历着一个无限的过程。当人类脱离动物界进入有意识的活动以后，首先认识到的是大自然中的各种各样的具体物体或现象，如山川、草木、风雨、雷电等等。进一步又从这些具体的物质形态中去寻找它们的共同本质。在中国有五行之说，认为宇宙中的万事万物都是由金、木、水、火、土这五种元素构成的。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则认为，火、风、水、土是构成一切物体的元素。德谟克利特提出，一切物体都是由不可分割的物质微粒（即原子）构成的。但这仅仅是一种猜测，没有科学根据。

只有建立在实验基础上的近代自然科学，才真正地认识到物质是由分子组成的，分子是由原子组成的。上世纪末，物理学有了长足的进步，深入到原子内部，发现原子并不是物质的最小粒子，而是由电子和原子核组成的。现代物理学已经深入到原子核中，揭示出原子核是由质子和中子这些统称为强子的物质粒子组成的。并且在理论上还认为，强子是由多种层子组成的，目前，胶子的发现，为质子和中子等一类基本粒子是由层子组成的理论，提供了新的支持。科学的发展表明物质本身是无穷无尽的。基本粒子这个概念只有相对的意义。物质本身是无限深远的，人们对物质的认识也是永无止境的。

但是，决不能从物质的深远性和认识过程的无限性中，作出不可知论的结论。事情恰好相反。从人的认识是由现象进入本质，由初级本质到二级本质，并不断地加深这个过程本身，就说明世界是可知的。只要承认意识所反映的内容是客观实在，只要把认识看作

一个过程，辩证地解决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关系，就能同一切不可知论划清界限。辩证唯物主义是在承认世界可知性的前提下，谈论认识的不断深化的无限过程的。

第（12）条："从并存到因果性以及从联系和相互依存的一个形式到另一个更深刻更一般的形式。"

这条要素是对第（11）条要素的补充或具体化，它说明认识深化的具体过程。

人对客观事物的认识，是从接触许许多多、各种各样的现象开始的。人们在开始认识事物时，出现在面前的是许多并列存在着的不同的现象（或事物）。当人们对这些并存现象进行深入观察和研究时，便发现它们之间存在着一定的联系。而最简单、最常见也最容易觉察到的联系形式，就是现象之间的因果联系。

列宁说："真正地认识原因，就是使认识从现象的外在性深入到实体"（第167—168页）。也就是从外在的现象深入到内在的本质，它是理性思维的结果。如果"没有理论思维，就会连两件自然的事实也联系不起来"①。怀疑论者休谟不超出感觉一步，以因果性在感觉中找不到证据为理由，否认因果性的真实性和客观性。

从并存中认识到因果性的联系，只是从事物的外在现象深入到内在本质的第一步。因果联系"是把自然现象的客观联系稍许简单化了，只是近似地反映这种联系"②。从因果联系中，人们又进一步地认识到相互作用，即认识到原因不仅是原因，同时也是结果；结果不仅是结果，同时也是原因。相互作用比因果性更深刻地反映着客观世界的内在联系。

人对自然界的认识过程，就是从一种联系形式到另一种联系形式的过程。客观世界的联系是多种多样的，随着生产实践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人们将会不断地揭示出更深刻、更普遍的联系形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43页。

② 《列宁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57页。

式。

以上是关于辩证法诸要素的基本思想内容。

列宁说："可以把辩证法简要地确定为关于对立面的统一的学说。这样就会抓住辩证法的核心，可是这需要说明和发挥。"（第240页）这是列宁对辩证法诸要素的总结，是列宁对马克思主义辩证法思想所作的贡献和发展。

为什么说对立面的统一的学说是辩证法的核心呢？我们知道，辩证法是关于联系和发展的学说。客观世界中的各种事物或现象都是普遍联系着的，其形式又是多种多样的。辩证法的任务不但在于揭示事物或现象间的普遍联系及其形式的多样性，而且在于说明联系的内容和实质。为此，就必须透过现象的外在联系揭示其内在联系。内在的联系是相互对立的事物之间以及事物内部相互对立的方面之间的联系，亦即又对立又统一的联系。这就是客观世界普遍联系的根本内容和实质；而一切形式的联系，如原因和结果、必然和偶然、内容和形式，本质和现象，以及可能和现实等等的联系，都是对立面的不可分割的联系的表现。由于事物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而引起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辩证法的任务不仅在于指出事物是运动发展的，而且在于揭示出运动发展的动力、过程和趋势。正是辩证法把发展看作对立面的统一，因而才揭示出事物的内在矛盾性是事物发展的动力，发展是由量变到质变的过程以及发展的形式是螺旋式的上升。

总之，对立的统一是事物运动发展的内在源泉，一切联系的根本内容。它是贯穿于辩证法的一切领域或方面的灵魂，辩证法的其他规律和范畴都是它的表现、补充、丰富或展开。离开对立面的统一，就不可能理解联系和发展的实质。

为什么说关于对立面的统一的学说是辩证法的核心这一点"需要说明和发挥"呢？因为马克思和恩格斯虽然创立了唯物辩证法，然而没有就辩证法这个核心问题从各方面展开充分论述。关于对立面的统一是辩证法的核心问题，是列宁第一次提出来的。他认为有

必要对这个问题作一些说明和发挥。但是列宁当时的主要任务是反对第二国际的机会主义，未来得及做这个工作。后来在读拉萨尔的《爱非斯的晦涩哲人赫拉克利特的哲学》一书时，作了“说明和发挥”，这就是《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在这篇文章中，把对立面的统一作为认识的规律和客观世界的规律，从矛盾的普遍性讲到两种发展观的根本区别；从矛盾的统一性和斗争性讲到相对和绝对的对立统一；从马克思的《资本论》讲到认识的辩证法，指出辩证法（即对立面的统一）是客观自然界和人类全部认识所固有的。毛泽东同志又结合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实践，在《矛盾论》和《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的矛盾问题》中，进一步发挥了列宁提出的关于对立面的统一是辩证法的核心这一思想。这些都是我们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辩证法的最好教材。